

南 華 大 學

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三六九小報》古典小說研究



研 究 生：柯喬文

指 導 教 授：江寶釵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六月

南 華 大 學

碩 士 學 位 論 文

文 學 系 碩 士 班

《三六九小報》古典小說研究

研 究 生：柯 泰 文

經 考 試 合 格 特 此 證 明

口 試 委 員：

施 懿 琳

張 錫 輝

江 寶 欽

指 導 教 授：江 寶 欽

所 長：陳 章 錫

口 試 日 期：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二 年 六 月 六 日

當 風 止 息

對照字體的憂憂，論文完成，百如萬地
起高塔，三年來的點滴，已漸漸細說。
知我·罪我者，唯此論文。

謙卑地站在塔下，仰望臺灣先祖的打拼
與歷史，以此作，給我的家人親族·師
長友朋·喜我悟我者，以及業師江賢凱
博士，她的視野，讓論文有完成的可能。
。考委員施昭琳吳張錫輝博士，如琢如
磨，論文若得稱揚理誼達，則以是較。

·謹以尊榮，遙敬臺灣文學先賢，及父母。

摘要

本論文旨在觀察《三六九小報》文學場域變動情形，《小報》係為台南發行的全島性報刊，從 1930 年至 1935 年，共計發行 479 號，內容有詩文小說，各種文體，其中以古典小說尤為突出，展現傳統文人作為能動者，在社會、經濟與文化資本競逐的三 0 年代，如何爭奪文學場域的位置，為了凸顯文學與社會間的辯證關係，擬採用法國布迪厄的「場域」理論，進行探索。

全部論文，分為七章，其次第與主要大意如下：

第一章「緒論」，探討研究動機、文本、方法，以文本出發，掌握《三六九小報》，並以布迪厄的「場域」觀，適當面對日治時期紛雜的環境，以求貼近文本內在意蘊，最後並提出，本篇論文的侷限與解決方式（見本章第五節）。

第二章「日治時期臺灣文學場域的形成」，文學場域隨時與權力場域，進行妥協與抵抗，透過社會、經濟、文化三種資本的分配，權力秩序為之變動；本章首先透過「百貨店」的開張，說明三 0 年代的臺灣，從武力鎮壓，轉移至同化階段，經濟在安定中，獲得成長，帶動文化工業的興起，而日本總督府，則透過「六三法」系列法律，取得專制統治的合法性，使臺灣成為「警察國」，再轉換到經濟與文化資本，於是以 台灣出版規則（1900） 台灣新聞紙令（1917）等法律，藉以箝制出版言論自由，另一方面，總督府又以懷柔方式，將臺灣保持在穩定儒家結構下，進行同化政策，於是，當時有識者與傳統知識份子，兩相激盪，發生外部衝擊與內部反省，也就是「文字改革運動」與「新舊文學論爭」的發生，這些歷史連續的變化，擬構出三 0 年代的環境，形成《小報》文學場域的重要土壤。

第三章「《三六九小報》文學場域的結構」，《小報》作一文本，相應於外部變化，在資本的作用下，逐漸凝聚自身內部結構，本章即就《小報》文學場域，以三種資本的角度，分別觀看日本殖民者介入刊物、刊物的編輯印刷發行、小說創作與理論的變遷，刊物的發行尤其受到經濟所左右，《小報》以私人籌辦方式，如何在政經干預下，進行文學書寫，其中也作了若干程度的田野調查，訪談編輯、印刷、發行的的重要人士，與《小報》原版的取得。

第四章「古典小說類型論：文言小說（上）」，三 0 年代，《小報》面臨的是漢文與日文佔位的爭奪，作者群用大量古典小說的創作，企圖形塑自身文學場域，進行藝術自主的可能，透過小說強大的感染力，進行鄉土風物的敘述，第四與第五兩章，分別就志人、志怪與雜記小說三方面，探討小說的敘述性格，以及

作者的意向，其中，為了有系統的呈現作者創作企圖，又約略析為專欄與散篇兩大部分；志人小說中，「史遺」專欄，是與《小報》發行相始終，初期是由「畸雲」執筆，《小報》中，真實作者(real author)往往化作不同筆名，以不同面貌的敘述者出現，呈現出不同的想法，又，專欄中的故事主角，多設定在清代歷史的人物，作者透過書寫，召喚歷史亡魂的企圖，值得加以探討。

第五章「古典小說類型論：文言小說（下）」，《小報》的志怪小說中，同樣分為專欄與散篇，野狐禪室主的「續聊齋」專欄，挪借「聊齋」之名，進行鄉野奇譚的書寫，兩人心境容或有偶合，但野狐禪室主多說府城鬼事，其意不在說異，旨在透過一次次書寫，府城舊事被拋擲回循環時間，得以新生；散篇志怪小說，分類為島內記實、大陸記實與虛構小說，分類後的面貌，更加清楚呈現其輪廓，在論文中，將有進一步的說明。雜記小說中，特別值得一提的是「電影小說」的出現，這是呼應時代的產物，從 1895 年世界電影作首次的商業放映，隨著從記錄到劇情、無聲到有聲，電影風靡閱聽者無數，三 0 年代則是默片末期，尚且需要「辯士」，進行劇情解說，「電影小說」，除了可以在看電影前，預示內容，即使在看過電影後，亦可將小說視為獨立文本。

第六章「擬話本小說」，與文言小說並行的，則是敘述風格不同的擬話本小說，「擬話本小說」的敘述者，是由講古人擔任，進行故事的演述，《小報》由於報刊形式的限制，加上每隔三日發行一號，先天上，便無法承載過多的長篇小說，而擬話本小說，往往有著較長規模的文字，因此《小報》中，僅出現三篇擬話本小說，分別為言情小說：蝶夢痕、講史小說：金魁星、神魔小說：小封神，其中，前兩篇尚未刊完；本節，旨在探索講古人的說話藝術，以及歷史情境的展演。

第七章「結論」，將前六章論文作一收束與總結，分三方面進行，一、古典小說的侷限，二、古典小說的理論與實踐，三、古典小說在文學場域的位置，其中涉及場域位置的爭奪，與資本的佔據，則是對應到藝術自主的過程中，所面對的干預狀況。

參考文獻

以上「本文」部分，約莫十八萬字，並佐以若干適當圖表，作為歷史場景的重建，「附錄」部分，則達七萬字，全文為「《三六九小報》古典小說研究」。

《三六九小報》古典小說研究

目次

第一章 緒論	01
第一節 研究動機	01
第二節 文本抉擇	03
第三節 方法檢討	06
第四節 撰寫程序與預期成果	08
第五節 論文侷限與解決之道	10
一、日治時期原始文獻不足	10
二、理論本身的照明與侷限	12
三、論文撰寫者的學思未深	13
附錄 名詞解釋：報、小報、小說	14
第二章 日治時期臺灣文學場域的形成	17
第一節 社會資本	19
一、六三惡法的制定	20
二、出版言論的干預	23
第二節 經濟資本	26
一、物質基礎的累積	26
二、文化工業的茁壯	28
第三節 文化資本	31
一、古典文學的秩序分配	31
二、現代文學的位置佔據	35
(一) 文字改革運動	35
(二) 新舊文學論爭	37
第四節 小結	40
第三章 《三六九小報》文學場域的結構	41
第一節 社會資本	44
一、官方權力的行使	44
二、文學秩序的再分配	46

第二節 經濟資本	50
一、報社資本的支出與收入	50
二、印刷技術與鴻文活版舍	61
三、取次所配送與蘭記圖書部	63
第三節 文化資本	68
一、文學場域的變動	68
(一) 新舊文學後期的論戰	68
(二) 蔡培楚與張淑子的筆戰	69
二、古典小說理論的提出	70
(一) 中國古典小說理論	70
(二) 臺灣古典小說理論	71
(三) 《小報》古典小說理論的呈現	74
甲、遊戲筆墨與其他	74
乙、新觀念生成與引進	77
第四節 小結	82
第四章 古典小說類型論：文言小說(上)	83
第一節 《三六九小報》文言小說的總說	82
一、小說與刊物關係	84
(一) 作者署名發表	84
(二) 小說多寫短製	85
(三) 滿足讀者需求	86
(四) 市人休閒取向	86
二、文言小說的書寫特色	87
(一) 技巧日趨成熟	87
(二) 史傳敘述模式	88
(三) 道德意味濃厚	89
第二節 文言小說的分類	91
一、志人小說	91
二、志怪小說	92
三、雜記小說	93
第三節 《三六九小報》文言小說分類(一)：志人小說及其特色	94
一、志人專欄：	
畸雲、亞雲的「史遺」	95
二、志人散篇：	
(一) 島內型志人小說	103
(二) 大陸型志人小說	105
第四節 場域位置	106

第五章 古典小說類型論：文言小說(下)	105
第一節 《三六九小報》文言小說分類(二)：志怪小說及其特色	107
一、志怪專欄：	
野狐禪室主的「續聊齋」	107
二、志怪散篇：	
(一) 島內記實型志怪小說	111
(二) 大陸記實型志怪小說	114
(三) 虛構型志怪小說	117
三、場域位置	119
第二節 《三六九小報》文言小說分類(三)：雜記小說及其他	120
一、雜記小說總說	120
二、「電影小說」的崛起	121
(一) 臺灣電影簡史	124
(二) 《三六九小報》電影小說分類	128
(三) 《三六九小報》電影小說試探：以 荒江女俠 為例	130
甲、故事梗概	130
乙、武俠與技擊小說	132
丙、武俠小說與武俠電影	133
三、場域位置	136
第三節 文言小說的困境與小結	136
第六章 古典小說類型論：擬話本小說	137
第一節 擬話本小說的體式與分類	137
一、講古的興起	137
二、體式與分類	137
第二節 人情小說：蝶夢痕	140
一、「人情」小說的定義	140
二、蝶夢痕 講古展演	141
第三節 講史小說：金魁星	145
一、「講史」小說的定義	145
二、金魁星 講古展演	145
第四節 神魔小說：小封神	157
一、「神魔」小說的定義	157
二、小封神 講古展演	158
第五節 擬話本小說的困境與小結	170

第七章 結論 173

一、古典小說的本身侷限	173
二、古典小說的理論與實踐	174
三、古典小說在文學場域的位置	175
(一) 傳統性的關注	175
(二) 晚熟文類的嘗試	175
(三) 鄉土風俗的書寫	176
(四) 集體意識的凝聚	176
	*177

主要參考文獻 179
***193**

附錄

一、日治時期(1930-1935)社會、經濟、與文化資本大事記	195
二、1931年,蔡培楚與張淑子筆戰相關文章	199
三、《三六九小報》小說總表	203
四、《三六九小報》志人小說分表暨故事大要	215
(一) 專欄部分:「史遺」	215
(二) 散篇部分:	
甲、島內型志人小說	220
乙、大陸型志人小說	224
五、《三六九小報》志怪小說分表暨故事大要	229
(一) 專欄部分:「聊齋」	229
(二) 散篇部分:	
甲、島內記實型志怪小說	231
乙、大陸記實型志怪小說	233
丙、虛構型志怪小說	235
六、《三六九小報》雜記小說分表暨故事大要	236
七、《三六九小報》古典小說主要作者小傳暨發表作品一覽	238
(一) 趙雲石(1863-1936)	238
(二) 趙雅福(1894-1962)附識 趙氏家族簡譜	241
(三) 洪鐵濤(1896-1948)附識 子 洪文治醫生	245
八、《三六九小報》編輯、印刷與發行相關人士訪談紀錄	252
(一) 主要編輯人「趙雲石、趙雅福」部分:趙氏子孫的趙崇舜先生	252
(二) 主要編輯人「趙雲石、趙雅福」部分:趙氏外孫的王耀德先生	254
(三) 主要編輯人「趙雲石、趙雅福」部分:趙氏子孫的趙鈿華女史	257
(四) 取次所「蘭記圖書部」部分:黃陳瑞珠的蘭記書局	258
(五) 印刷所「鴻文活版舍」部分:黃作榮的鴻辰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261
	*262

圖表目錄

表

- 1-2 《台南新報》原版、微捲的典藏情形
- 2-1 警察保安課隸屬總督府官制簡示
- 2-2 臺灣學齡兒童進入國民學校比率
- 3-1 《三六九小報》(成文版)出刊異常表
- 3-2 《三六九小報》廣告料金
- 3-3 《三六九小報》五州訂戶人數與比例
- 3-4 日治時期,台南「鴻文」出版品知見書目
- 3-5 《三六九小報》討論小說的相關文字
- 4-1 《三六九小報》古典小說可考作者署名與本名
- 5-1 《三六九小報》電影小說提要暨電影首映時間
- 5-2 1925-1940年,臺灣總督府電影檢查片數統計
- 5-3 1934年,臺灣總督府切除各國影片尺數與比率
- 5-4 日治末期,台南市戲院概覽
- 5-5 《荒江女俠》(聯經版)章回一覽
- 5-6 荒江女俠 三〇年代電影拍攝一覽
- 6-1 二十世紀初中葉,台南講古(說話)底本一覽表
- 6-2 二十世紀初中葉,台南講古(說話)藝人一覽表
- 6-3 話本體式與《三六九小報》擬話本體式比較
- 6-4 蝶夢痕 章回一覽
- 6-5 金魁星 章回一覽
- 6-6 金魁星 中關鍵意象「金魁星」出現回數與故事情節
- 6-7 小封神 報刊舊版與單行本新版比較
- 6-8 小封神 諸神首次出現回數與信仰簡史
- 6-9 1898年,台南市寺廟用作兵營等情況一覽

圖

- 2-1 臺灣首家百貨店「菊元」
- 2-2 日治時期的林百貨店
- 3-1 《三六九小報》創刊號首頁
- 3-2 《台南新報》刊登《三六九小報》創刊消息
- 3-3 《三六九小報》編輯員趙雅福、洪鐵濤致函杜香谷信件
- 3-4 《三六九小報》發行人趙雅福致函蘇太岳信件
- 3-5 蘭記圖書部代售《三六九小報》謹告
- 5-1 「荒江女俠」上海首映海報
- 6-1 《臺灣日日新報》首刊 金魁星
- 6-2 赤崁樓文昌閣魁星塑像



圖 3-5：蘭記圖書部代售《三六九小報》原謹告
© 黃陳瑞珠女史提供。

《三六九小報》古典小說研究

第一章 緒論

本章以《三六九小報》為觀察場域，以古典小說為主題，檢視小報刊古典小說的類型、內容、作者以及閱讀者的關係。本章將分從研究動機、文本抉擇，為本論文架構綱目，作為進行論述的基礎。

第一節 研究動機

向來被視為地方文學或鄉土文學的「臺灣文學」，在八〇年代獲得正名。自是以「臺灣」為研究主體，展開個人學術述作的，迭有可觀。當時的研究，以學院為例，多以現代文學為主。古典文學部分，極有待開墾。此又可分為兩方面，一方面是現有文獻的整理與詮釋，一方面則是臺灣與相關文獻的再發掘。易言之，臺灣文學可以稱為是「發展形成」的學科¹，在成形的過程中，臺灣古典與現代文學的研究，如能各自獲得應有的關注，則對於臺灣文學的「全史」發展，自將裨益匪淺。

筆者在這樣的觀察下，乃欲以古典文學之研究為職志。

臺灣古典文學研究，從歷史的角度考察，有學者以為可以從國民政府遷台作為斷限，分為三個階段，第一階段：一九四五年至一九七〇年，由於政治的干預以及文化正統權的爭奪，此時臺灣文學的研究，得以在中國古典文學的托蔭下，進行古典文學的研究，此時以保存文獻為具體成果，第二階段：一九七〇年至一九八〇年，臺灣古典文學的研究、保存、重印持續進行，然而現代文學的研究展露新聲，史料的重刊、覆刻，時人的討論、報刊雜誌刊載都造成推波助瀾的效果，第三階段：一九八〇年以降，現代文學與世界文學理論的結合，加上傳播媒體的大眾影響，使得現代文學的研究方興未艾，日益蓬勃，學位論文也隨之增多；反觀古典文學的研究，受限於「作品蒐集費事、閱讀費時、背景知識的理解不易掌握、研究視角開拓不易、發表園地有限」等等原因，不免稍嫌薄弱枯瘠²。

所幸，仍有有志者克服種種障礙與荊棘，在古典文學的園地裡埋首耕耘著，這些有志者或在學院任教、民間採集、或者居出版事業，分別在若干方向推動著

¹ 江寶釵：《臺灣古典詩面面觀·緒論》（台北：巨流，1999年12月初版），頁1。

² 江寶釵：《臺灣古典詩面面觀·緒論》，前揭書，頁1-4。

臺灣古典文學的進展，有學者分別就選集編纂、註釋賞析、文學史撰述、學位論文、個人論文集出版，以及其他（如舉辦研討會、出版會議論文集、參考書的編纂）六大領域，從文獻的角度考察臺灣古典文學的研究狀況³，從以上學者豐富的總覽中，臺灣古典文學的研究版圖大體浮現。

臺灣古典小說的學位論文研究，目前幾乎是無人開拓的領域，呈現著荒樸原始的狀態，至於作為本論文文本的《三六九小報》（以下簡稱《小報》），則是已有散論、以及單篇論文的研究出現，散論方面多是簡介、或參佐資料之用，如文史家莊永明以為《小報》具備「維繫固有命脈的使命」等短短數語，其餘則是資料性的介紹⁴，以論文形式加以探討的篇章，就筆者所知見，僅有少數文章，其中范勝雄⁵、施懿琳⁶、向麗頻⁷，與江寶釵等四篇文章⁸，直接冠以「三六九小報」之名，至於林弘勳的〈日據時期臺灣煙花史話〉，則是以《小報》中的「花叢小記」系列連載專欄作為分析素材⁹，呈現日治時期臺灣特殊行業女子的社會樣態，這樣的切入點，林弘勳、向麗頻與江寶釵三篇文章出發點頗為雷同，但江寶釵的論文企圖呈現藝旦養成教育，並從「才、德、色」觀點探討女子身份的困境，更具女性視野，至於范勝雄則是就謎語（文虎）之作入手，施懿琳則是將過去將民間文學采集之功，全部歸功所謂「新文學／新文化精英」的觀點，以舊文人蕭永東（1897-1964）曾大力從事民歌采集，乃至親身仿寫作為探討對象，雖云「補白」，實為匡正，其為舊文人伸言的企圖可見，《小報》即為蕭氏所活躍的文學場域；以上種種研究討論，涉及藝旦、謎語、民歌采集等層面，多有精彩發揮，至於針對《小報》中的古典小說，則仍是未見專文討論。

除了通過前人針對《小報》，進行幾個面向的探討，再者，提供本論文極大的助益，則是《南社研究》一書，該書一方面總成盧嘉興、石萬壽等人的散篇研究，肯定南社，作為日治時期的詩社與社員，是「承負挖揚、維斯文於不墜的時

³ 施懿琳：《從沈光文到賴和——台灣古典文學的發展與特色·緒論》（高雄：春暉，2000年6月初版），頁6-14。

⁴ 莊永明：〈採風擷俗的民謠詮釋人：許丙丁〉，原載於《台灣近代名人誌》第二輯（1987），今收入許丙丁：《許丙丁作品集（下）》，呂興昌編校，（台南：市立文化中心，1996年5月初版），頁606。

⁵ 范勝雄：〈輯台灣詩薈「謎拾」暨三六九小報「謎鈔」〉，《臺南文化》新18期，1984年12月，頁61。

⁶ 施懿琳：〈民歌採集史上的一頁補白——蕭永東在《三六九小報》的民歌仿作及其價值〉，中興大學中文系編：《第三屆通俗文學與雅正文學全國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台北：新文豐，2002年7月初版），頁277-310。

⁷ 向麗頻：〈「三六九小報」「花叢小記」所呈現的臺灣藝旦風情〉，《中國文化月刊》261期，2001年12月，頁48-76。

⁸ 江寶釵：〈日治臺灣藝旦的教育書寫及其文化視野：以「三六九小報花系列」為觀察場域〉（抽印本），臺灣大學主辦：「晚清——四〇年代文化場域與教育視界」國際學術研討會，2002年11月7日，頁1-26。

⁹ 林弘勳：〈日據時期臺灣煙花史話〉，《思與言》33卷3期，1995年9月，頁77-129。

代使命」、「對於地方文風蓬勃發展及俊秀文才的培養，的確有裨益之功」，一方面更確立「南社」，作為台灣文學社團的地位，具有本土意義，更早於大陸南社的創設；尤其，南社與《小報》報社同人，有一定程度的重合，透過該書的附錄〈南社活動年表〉、〈南社社員表〉¹⁰，建立論文初步的理解。

上述前人研究成果，正是本論文的礎石，至於，作為參照對象，則是大陸彼岸的諸多「小報」研究，尤其是針對晚清至民初的部分，如1903年的《繡像小說》、1906年的《月月小說》、1907年的《小說林》、1914年的《禮拜六》等小報，研究者尚多，其中以學者康來新《晚清小說理論研究》¹¹、賴芳伶《清末小說與社會政治變遷（1895-1911）》¹²、趙孝萱《鴛鴦蝴蝶派新論》¹³，尤為大觀，至於，近期論文，則在「文化場域與教育視界：晚清至四零年代」的國際學術研討會（2002.11.7-8），發表篇章有葉凱蒂的〈晚清民初的娛樂小報與新文化場域的建立〉（Entertainment Press and the Formation of a New Kind of "Cultural Field": 1896-1920's）、周成蔭的〈新聞／「新鮮事兒」：張恨水與民國報刊文化〉（News and Novelties: Zhang Hershui and Republic News Culture）等，則可作為《三六九小報》研究的參照座標。

第二節 文本抉擇

本論文以《三六九小報》（下文簡稱《小報》）進行研究，著眼其本身的文學價值，同人連橫（1878-1936），在該報刊「雅言」第十八則裡說道：

臺灣山川之奇、物產之豐、民族興衰之起伏千變萬化，莫可端倪；皆小說之絕好材料也。三百年間，作者尚少。

（159號，1932年3月3日，頁4，此後引文簡作159：1932.3.3：4，即「號：西元年月日：版」）¹⁴

小說「作者尚少」的現象，到了1930年《小報》的創刊，正式有大量古典與現代小說創作的出現；三〇年代的臺灣，已經正式進入現代化、都市化的階段，社會呈現多元的樣貌，單就文化領域而言，由於市民階層的興起，促成文化事業的發展，而他們的品味，又帶動著流行的走向，為了滿足這些市民的娛樂，傳播

¹⁰ 吳毓琪：《南社研究》（台南：市文化中心，1999年6月初版），頁354-417。

¹¹ 康來新：《晚清小說理論研究》（台北：大安，1999年11月二版二刷）。

¹² 賴芳伶：《清末小說與社會政治變遷（1895-1911）》（台北：大安，1994年9月初版）。

¹³ 趙孝萱：《鴛鴦蝴蝶派新論》（宜蘭：佛光人文社會學院，2002年初版）。

¹⁴ 連橫這篇文字原刊於《三六九小報·雅言》連載的專欄中，後出單行本，如台南海東山房（許丙丁等校訂，1958）、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臺灣文獻叢刊第166種，1963）、台北文海（1978）、台北大通（臺灣文獻史料叢刊第八輯，1984）、省文獻會（連雅堂先生全集，1992）、台北實學社（2002）等版本。

媒體一方面逐漸走向大眾取向，帶動閱讀風潮，一方面又爲了滿足特定品味，於是出版專業化、分眾化便隨之產生，如日刊《台灣新民報》在稍後也推出「文藝欄」，然而，就文學領域而言，《小報》作爲純粹文藝刊物的發行，在當時是件極爲重要的事，它具有多重意義，如：固定日期發行（三日刊）的定型定名刊物、以軟性、消閒爲報刊的主要導向、以古典文學爲主，兼容現代文學的園地。

同時，發行時間較長，也因此許多重要的專欄，如連橫的「台灣考古錄」（23-108：1930.11.23-1931.9.9：2、4）、「臺灣語講座」（35-142：1931.1.3-1932.1.3：2、3）與「雅言」（142-241：1932.1.3-1932.12.6：增1、4）的首次連載、蕭永東的「小唱」系列（104-299：1931.8.26-1933.6.19：4）、陳鳳昌的「鞠譜遺稿」（177-315：1932.5.3-1933.8.13：3）、趙雲石的「史遺」（1-214：1930.9.9-1932.9.6：2），或者多人輪流執筆的「花叢小記」系列、「雜俎」等等，都是在《小報》作長期連載的專欄，其中亦多古典詩人，在此開闢個人專欄，書寫雜文；至於每號必登的古典小說，長篇連載的如：恤紅生〈蝶夢痕〉、白玉簪〈金魁星〉、許丙丁〈小封神〉，現代長篇如鄭坤五〈大陸英雄〉，至於大量類似筆記的小說，以素樸之筆寫鄉野傳奇、臺灣聊齋，則有可觀之處，這些作品大量累積起來，自然比起「一作」¹⁵、「五號休歇」的刊物¹⁶，較有系統、較能觀察其特色與流變；以上總總，簡單說明了《小報》，是佔有特殊位置的文藝型刊物。

《小報》，除了自身文學場域的自足外，放在日治時期的出版界，恰巧處於一個轉折點，日治時期的古典文學刊物，有些侷限於社員性質，如各詩社的同人刊物，有些則偏向古典詩作的刊登，如《臺灣詩薈》（1924-1925）¹⁷、《詩報》（1931-1944）¹⁸，有些則古典詩文兼採，如《臺灣文藝叢誌》（約1919-1926）¹⁹，

¹⁵ 「一作」、「一作作家」，典出葉石濤之說，以爲日治時期新文學常見此現象，原因在「也許是成名作家匿名所寫的作品之一，但是年代一久也就無從查考了」，參見：葉石濤：《台灣文學史綱·台灣新文學運動的開展》（高雄：文學界，1999年10月再版），頁46。

¹⁶ 「五號休歇」，典出蕉麓（羅秀惠）：〈祝三六九小報二周年〉，《小報》216號，1932年9月13日，頁2。

¹⁷ 《臺灣詩薈》，連橫出資編輯，旨在延續漢文於一線，1924年2月，出版第一號，內容以古典詩爲主，亦有部分古典散文、小說，以及現代思潮介紹，每月發行一號，1925年10月停刊，共計22號，後成文出版社，藉黃得時先生藏本影印，爲本文所依。

連橫編：《臺灣詩薈》（上）（下），（黃得時藏本），（台北：成文，1977年11月復刻初版）。

又，黃得時藏本，疑爲1941年於張文環宅前的舊書店購得，參見黃得時：〈晴園讀書雜記〉，《台灣文學》2卷1號，1942年2月。

¹⁸ 《詩報》，1930年10月於桃園街吟稿合刊詩報創刊，周石輝擔任發行人，後遷基隆市，發行人改由張曹朝瑞擔任，《詩報》發行時間約爲1931年4月至1944年9月（1-319號），但中間尚有缺漏，亟待補齊；目前正由中正大學江寶釵教授，執行相關計畫。（私家收藏有黃哲永、林越峰（後贈國立文化資產保存中心）、楊永智等人，公家典藏則有國立中央圖書館台灣分館館藏（11-279號）、國立文化資產保存中心等單位。）

¹⁹ 《臺灣文藝叢誌》，係爲臺灣文社的機關雜誌，發刊於1919年1月1日，由櫟社同人林幼春等12人創設，其組織另有評議員與會員，會員又分爲榮譽、特別與一般三種；原擬一月發刊乙次，後稍有變動，並一度改爲旬報，至1926年停刊，目前所見，以前五年爲主，多爲央圖臺

或許曾刊登小說，不過都是點綴用途，至於，能夠兼備古典現代，詩、文、小說、戲劇（寸劇）諸體，則以《小報》為突出者，日後則有《風月》（1935-1944）系列繼之²⁰，學者觀察到《小報》的台南作家群，後來有轉向《風月》的情形²¹；《小報》中，又以古典小說的大量創作，與同時期的《詩報》、前期的《臺灣文藝叢誌》，作一明顯區隔，甚至彌補明清時期小說的空白，同時下開《風月》系列的小說創作，因此，《小報》中的古典小說，深具研究的價值。

另外，以《小報》作為研究的場域，首先會遇到資料龐雜的問題，前文約略談及其編輯態度，並不以新舊文學、專一文類作為取舍，詩、散文、小說、乃至戲劇、謎猜、翻譯……等等，在這裡都能找到棲息蹤影，於是文類的龐雜成了特色之一，相應於這些的諸多特色，就文學批評角度而言，對於《小報》的研究稍嫌不足，尤其並無學位論文的產生，形成「文學史—文學批評—文學理論」的匱缺，同時臺灣古典小說方面可以參引的資料較少，因此需從原始文獻的整理作為入門功，這部份整理統計的初步成果，將呈現在附錄，以供來者作為進一步研究的基礎文獻。

接著，就文類而言，面臨原始文獻的判準問題；晚清以來，社會面臨新舊衝突，文學領域同樣不能置身事外，相應於改革的呼聲，就傳統文類的正統性而言，小說的價值重新獲得評估，從小道的邊緣位置，逐漸獲得重視，就語言而言，古典的語言，逐漸為現代語言所取代，逐漸有手口合一的趨勢，臺灣的政治歸屬，雖然在 1895 年以後改隸，不過，文壇並不因此顯得枯竭，反而接受與影響之間有了更多元的環境，加上放回三 0 年代的臺灣邁向現代化進程，此時《小報》所反映在小說的創作上，便是新舊並陳、雅俗各重、長短兼容，甚至衍生中間文類的現象，因此古典小說的判準，便緊接著在臺灣小說範圍的確認，追踵而來。

灣分館所藏。

《臺灣文藝叢誌》，其宗旨為「鼓吹文運，研究文章詩詞，互通學者聲氣」（〈臺灣文社規則〉，1918.12），雜誌內容為文壇、譯作與引介、詩文招募、詩社活動、附錄與其他，其中亦有小說刊登，唯數量較少，一期一作。

²⁰《風月報》，前身為《風月》（1-44 期，1935.5.9-1936.2.8），1937 年 7 月 20 日始改為《風月報》，簡荷生擔任發行人，白話文言並收，至 1941 年 6 月 15 日復又改稱《南方》（133-188 期，1941.7.7-1944.1.1）、《南方詩集》（189-190 期，1944.2.25-3.25），此文藝雜誌的出版，反映了臺灣出版界在戰爭期所面臨的狀況。2001 年由南天書局復刻。
簡荷生發行：《風月·風月報·南方·南方詩集》（八冊），（日）河原功監修，（台北：南天，2001 年 6 月復刻初版）。

²¹楊永彬：〈從《風月》到《南方》——論析一份戰爭期的中文文藝雜誌〉，簡荷生發行：《風月·風月報·南方·南方詩集·專論》，前揭書，頁 92-94。

第三節 方法檢討

職是，本論文以《小報》的文學場域作為研究對象，便是著眼日治時期的臺灣文學，無法迴避關於場域的「爭奪」問題，臺灣文學在 1895 年以後，受到殖民者以壓制與懷柔所左右，日本殖民者掌握了社會、經濟、文化等大半資本，透過再分配的行動方式，對於原先文學場域的佔據者（漢文書寫者）進行排斥，或是收編、或是轉換為日文的寫作，日治時期的文學場域便是籠罩在高度的權力場域裡，進行文學自主的運動，如果以這個脈絡看來，臺灣的古典文學相應於外在的權力流動、佔位過程，文學內部便產生新的變革，這樣複雜的多重關係，除了針對文學本身進行美學上的考察外，更有必要將文學與社會加以結合，才能釐析臺灣文學、尤其是古典文學所面臨曠古未有的挑戰；因此，甫剛去世的布迪厄，他發展出來關於「場域」的概念，便具有值得借用的地方。

布迪厄（Pierre Bourdieu, 1930-2002）（一譯波笛爾）生於法國，本身的學術領域為社會學，窮其一生可以說是對於古典社會學進行反思的檢討²²；然而布氏的學術養分來自於多方面，一方面深受五 0 年代結構主義所影響，而馬克思主義則帶給他辯證的思維，以及實踐的行動力，一方面與他同時而具有影響力的還有德里達、傅科等學人，他們對於「權力」的重要性，進行深刻的考察，各自發展出一套的理論；其中，布氏將「場域」（法文 *champ*，英文 *field*）與權力結合的思考，是他特殊而重要的貢獻之一，他以為所謂的「場域」：

從場的角度思考就是從關係的角度思考，從場的角度思考，就意味著要對有關社會世界的整個日常見解進行轉換。²³

「場域」不是個孤立的觀念，在布氏的理解之中，必須與習性（*habitus*）、

²² 布迪厄（P.Bourdieu, 1930-2002, 73 歲），法國人，1930 年生於庇里牛斯山——大西洋省的東汨市，其父為郵差，先後畢業於波城中學、巴黎大學文科與高等師範學院，後取得哲學教師資格，1955 年被任命為磨坊中學教授，先後任教於阿爾及爾大學文學院（1958-30）、在里耳任職（1961-64）、法國高等社會科學院（1964），1981 年正式任職於法蘭西學院（*College de France*）社會學講座（1981-2001），此為法國人文社會科學最高榮譽，同時為高等社會科學院、歐洲社會學中心的指導教授，2002 年 1 月 23 日，因肺癌病逝。編有《社會科學研究學報》（1975）、《書卷》（1989）等刊物，著作等身，中譯則有《文化資本與社會煉金術》（1983-92）、《實踐與反思》（1992）、《藝術的法則》（1992）、《防火牆》（1998）、《布赫迪厄論電視》（2001）等書。

²³ 布迪厄的〈場的邏輯〉一文，原收於《反觀社會學的邀請》（1992），中譯本，則另收在：（法）皮埃爾·布迪厄：《布爾迪厄訪談錄：文化資本與社會煉金術》，包亞明譯，（上海：人民，1997 年 1 月初版），頁 141。
又同文收入《實踐與反思——反思社會學導引》（頁 133），唯文字稍有刪易。
（法）皮埃爾·布迪厄、（美）華康德合著《實踐與反思：反思社會學導引》，李猛、李康譯，（北京：中央編譯，1998 年 2 月初版），頁 133。

資本 (capital)、乃至位置 (position) 連結觀看，建構出著名的圖式：〔(習性) (資本)] + [場域] = 日常生活的實踐²⁴。所謂的「習性」(一譯「慣習」、「習慣」，以「習性」為佳且不易混淆，以下從之)，在布氏理論中佔有關鍵地位，通過「習性」，布氏把原本隸屬於經濟學專有概念，如資本、市場、利益等名詞，重新賦予新的人文思考，布氏在〈反思社會學的論題〉，說明「習性」既是個人的、也是社會的，集體展現的某種「性情傾向、品味和偏好」，它與場域有著密切關係：

一方面，這是種制約關係：場域形塑著習性，習性成了某種場域……另一方面，這又是種知識的關係，或者說是認知建構的關係。習性有助於把場域建構成一個充滿意義的世界，一個被賦予了感覺和價值，值得你去投入、去盡力的世界。²⁵

作為文學場域的《小報》，形成自身特有的風格，其中屬於關鍵原因的，當屬執筆的編輯群，這群人保有傳統科舉以及市民階層的雙重習性，筆者為了將強調其特殊性，稱之為「府城文人社群」，因為從有限而可考的資料中，這群人多以府城為中心，輻射往嘉義、屏東，而關注的話題也以府城為主，充分展現老府城人的品味、興趣，透過這樣特有的習性，考察投身文學場域的情形。

接著談論「資本」，布氏將「資本」區分為社會、經濟與文化三者，並且強調三者之間的結合、分配與轉換，本論文將專闢第二章，說明《小報》與三者的關係。

另外，針對布迪厄致力於超越二元分立的方向，深表贊同，筆者也企圖超越過去將新舊文人對立起來，以泛泛的「進步」與「保守」二元思維的方式進行論述，最後，願意再度申明論文寫作的立場：從《小報》的作品出發，面對作品，活用場域的概念，來談三〇年代《小報》所呈現的複雜文學現象，但又不拘泥於「場域」的一家之言²⁶。

²⁴ [(習性)(資本)] + (場域) = 日常生活的實踐，[(habitus) + (capital)] + (field) = practice，此簡式常為學者所引用，唯原出處並無中譯本，英譯本見於 P.Bourdieu, *Distinction: a Social Critique of the Judgement of Taste*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4), p.101

²⁵ (法) 布迪厄：〈反思社會學的論題〉，與華康德討論，收入《實踐與反思：反思社會學導引》，前揭書，頁 163-86。

²⁶ 學者曾對台灣古典文學研究的未來，提出四個可能的方向，(一) 基礎工作亟待進行，(二) 研究面向全幅而多方的開展，(三) 必須擺脫窠臼，具問題意識與方法上的自覺，(四) 必須將台灣古典文學研究放在世界性的格局中思考與觀察；其中第三方向，則是筆者在進行研究時，所思考的問題，即是理論與文本間的契合，施懿琳先生擔憂過於擯斥理論，則「難逃被時代學術浪潮淘汰的命運」，則是有寓意於學界。

施懿琳：《從沈光文到賴和——台灣古典文學的發展與特色·緒論》(高雄：春暉，2000年6

第四節 撰寫程序與預期成果

本篇論文：《三六九小報》古典小說研究，係以「文獻分析」為主，主要奠基於《小報》文本的掌握，以古典小說的整理分類為第一步，第二步，透過田野調查，訪問《小報》編輯、印刷與取次的相關人士，並與社會、經濟、與文化資本的大事結合，第三步，透過古典小說的細部分析，作為論文重點，另外，與《小報》的其他文類，形成互文關係，並置與複雜的文學場域中，形成文學——社會的觀察，最後，則是進行「反思」(reflect)，其撰寫程序，依照次第，分為：

第一章「緒論」，探討研究動機、文本、方法，以文本出發，掌握《三六九小報》，並以布迪厄的「場域」觀，適當面對日治時期紛雜的環境，以求貼近文本內在意蘊，最後並提出，本篇論文的侷限與解決方式（見本章第五節）。

第二章「日治時期臺灣文學場域的形成」，文學場域隨時與權力場域，進行妥協與抵抗，透過社會、經濟、文化三種資本的分配，權力秩序為之變動；本章首先透過「百貨店」的開張，說明三〇年代的臺灣，從武力鎮壓，轉移至同化階段，經濟在安定中，獲得成長，帶動文化工業的興起，而日本總督府，則透過「六三法」系列法律，取得專制統治的合法性，使臺灣成為「警察國」，再轉換到經濟與文化資本，於是以〈台灣出版規則〉(1900)、〈台灣新聞紙令〉(1917)等法律，藉以箝制出版言論自由，另一方面，總督府又以懷柔方式，將臺灣保持在穩定儒家結構下，進行同化政策，於是，當時有識者與傳統知識份子，兩相激盪，發生外部衝擊與內部反省，也就是「文字改革運動」與「新舊文學論爭」的發生，這些歷史連續的變化，擬構出三〇年代的環境，形成《小報》文學場域的重要土壤。

第三章「《三六九小報》文學場域的結構」，《小報》作一文本，相應於外部變化，在資本的作用下，逐漸凝聚自身內部結構，本章即就《小報》文學場域，以三種資本的角度，分別觀看日本殖民者介入刊物、刊物的編輯印刷發行、小說創作與理論的變遷，刊物的發行尤其受到經濟所左右，《小報》以私人籌辦方式，如何在政經干預下，進行文學書寫，其中也作了若干程度的田野調查，訪談編輯、印刷、發行的的重要人士，與《小報》原版的取得。

第四章「古典小說類型論：文言小說（上）」，三〇年代，《小報》面臨的是

漢文與日文佔位的爭奪，作者群用大量古典小說的創作，企圖形塑自身文學場域，進行藝術自主的可能，透過小說強大的感染力，進行鄉土風物的敘述，第四與第五兩章，分別就志人、志怪與雜記小說三方面，探討小說的敘述性格，以及作者的意向，其中，爲了有系統的呈現作者創作企圖，又約略析爲專欄與散篇兩大部分；志人小說中，「史遺」專欄，是與《小報》發行相始終，初期是由「畸雲」執筆，《小報》中，真實作者(real author)往往化作不同筆名，以不同面貌的敘述者出現，呈現出不同的想法，又，專欄中的故事主角，多設定在清代歷史的人物，作者透過書寫，召喚歷史亡魂的企圖，值得加以探討。

第五章「古典小說類型論：文言小說（下）」，《小報》的志怪小說中，同樣分爲專欄與散篇，野狐禪室主的「續聊齋」專欄，挪借「聊齋」之名，進行鄉野奇譚的書寫，兩人心境容或有偶合，但野狐禪室主多說府城鬼事，其意不在說異，旨在透過一次次書寫，府城舊事被拋擲回循環時間，得以新生；散篇志怪小說，分類爲島內記實、大陸記實與虛構小說，分類後的面貌，更加清楚呈現其輪廓，在論文中，將有進一步的說明。雜記小說中，特別值得一提的是「電影小說」的出現，這是呼應時代的產物，從 1895 年世界電影作首次的商業放映，隨著從記錄到劇情、無聲到有聲，電影風靡閱聽者無數，三 0 年代則是默片末期，尙且需要「辯士」，進行劇情解說，「電影小說」，除了可以在看電影前，預示內容，即使在看過電影後，亦可將小說視爲獨立文本。

第六章「擬話本小說」，與文言小說並行的，則是敘述風格不同的擬話本小說，「擬話本小說」的敘述者，是由講古人擔任，進行故事的演述，《小報》由於報刊形式的限制，加上每隔三日發行一號，先天上，便無法承載過多的長篇小說，而擬話本小說，往往有著較長規模的文字，因此《小報》中，僅出現三篇擬話本小說，分別爲言情小說：〈蝶夢痕〉、講史小說：〈金魁星〉、神魔小說：〈小封神〉，其中，前兩篇尙未刊完；本節，旨在探索講古人的說話藝術，以及歷史情境的展演。

第七章「結論」，將前六章論文作一收束與總結，分三方面進行，一、古典小說的侷限，二、古典小說的理論與實踐，三、古典小說在文學場域的位置，其中涉及場域位置的爭奪，與資本的佔據，則是對應到藝術自主的過程中，所面對的干預狀況。

第五節 論文侷限與解決之道

一、日治時期原始文獻不足

以《小報》爲例，最有地緣關係的官方文獻，當推《台南新報》，而第三章第三節，特別針對 1931 年蔡培楚與張淑子的筆戰，加以處理，其中，張淑子的文章，主要發表在《台南新報》，尤其集中在九、十兩月，但目前國內典藏，無論就報紙原版、微捲，此關鍵的二月均付之闕如（案：全年缺），使得討論兩者筆戰，僅能就《小報》角度去看張氏言論，而無法從《台南新報》張氏的角度，迴看《小報》的立論，不免流於片面的可能；原版、微捲，兩種典藏情形如下：

表 1-2 《台南新報》原版、微捲的典藏情形

年 份	原 版 (台南市立圖書館)	微 捲 (成功大學總圖)	備 考
1921 年 (大正 10)	5、6、9-12 月。(6)	5、6、9-12 月。(6)	
1922 年 (大正 11)	1-12 月。(12)	1-12 月。(12)	
1923 年 (大正 12)	1-5、7-12 月。(11)	1-11 月。(11)	
1924 年 (大正 13)	1-12 月。(12)	2-12 月。(11)	
1925 年 (大正 14)	1-12 月。(12)	1-12 月。(12)	
1926 年 (大正 15、昭和元)	1-12 月。(12)	1-12 月。(12)	
1927 年 (昭和 2)	1-4 月。(4)	1-4 月。(4)	
1928 年 (昭和 3)	缺。	缺。	
1929 年 (昭和 4)	缺。	缺。	
1930 年 (昭和 5)	1、2、5、6、9、10 月。(6)	1、2、5、6、9、10 月。(6)	
1931 年 (昭和 6)	缺。	缺。	本年爲張淑子 與蔡培楚等筆 爭之年。
1932 年 (昭和 7)	1-6 月。(6)	1-6 月。(6)	
1933 年 (昭和 8)	1-4、9-12 月。(8)	1-4、9-12 月。(8)	
1934 年 (昭和 9)	1-4、9-12 月。(8)	1-7、11、12 月。(10)	
1935 年 (昭和 10)	2、5、7-9 月。(5)	2、5、7-9 月。(5)	
1936 年 (昭和 11)	1、2、4、8、10 月。(5)	1、2、4、8、10 月。 (5)	

1937年(昭和12)	1月。(1)	1月。(1)	
1938年(昭和13)	缺。	缺。	
1939年(昭和14)	2月。(1)	缺。	館藏待確認。
1940年(昭和15)	缺。	缺。	
1941年(昭和16)	缺。	缺。	
1942年(昭和17)	缺。	缺。	
1943年(昭和18)	缺。	缺。	
1944年(昭和19)	4-12月。(9)	缺。	館藏待確認。
1945年(昭和20)	1-2月。(2)	缺。	館藏待確認。

• 微捲部分：係由台北的漢鑫圖書縮影出版社，於1995年發行，光芸社攝製。

目前，台南市立圖書館，正視典藏的重要，有意清查日治時期的相關館藏，唯在人員調度上，限於經費等因素，未能擴大編制，在人員吃緊下，要求推展新的業務，則是尚有困難，至於進一步以恆溫恆濕的硬體空間，進行保存，更是力有未殆，今日《臺灣日日新報》、《風月》等報刊，已經復刻，是否進一步將碩果僅存的報刊文獻，重新出版，則是推動臺灣文學，下階段研究的重要事項。

另外，目錄的建立，也極為重要，目前與本論文相關，而可見的目錄索引有：《一九三〇年代臺灣鄉土文學論戰資料彙編》²⁷、《臺灣日日新報與臺南新報戲

²⁷ 日人中島利郎編了一系列臺灣日治時期的目錄，「報刊」部分，臚列如下：

- (日)中島利郎編：《「台灣時報」總目錄》(東京：綠蔭書房，1997年初版)。
 - (日)中島利郎、林原文子編：《「台灣警察時報」綜合目錄》(東京：綠蔭書房，1998年初版)。
 - (日)中島利郎、宋宜靜編：《「台法月報」總目錄》(東京：綠蔭書房，1999年初版)。
 - (日)中島利郎編：《「台灣民報·台灣新民報」綜合目錄(附台灣青年·台灣)》I、II(東京：綠蔭書房，2000年初版)。
 - (日)中島利郎、宋子紘編：《臺灣教育總目錄／索引：第124-497號(1912-1943)》(台北：南天，2001年初版)。
- 另編有「文學」部分：
- (日)中島利郎編：《「新文學雜誌叢刊」總目、人名索引》(天理：台灣文學研究會，1992年初版)。
 - (日)中島利郎編：《西川滿全書誌》(大阪：中國文藝研究會，1993年初版)。
 - (日)中島利郎編：《日據時期臺灣文學雜誌總目／人名索引》(台北：前衛，1995年初版)。
 - (日)中島利郎、黃英哲編：《周金波日本語作品集》(東京：綠蔭書房，1998年初版)。
 - (日)中島利郎、河原功編：《日本統治期台灣文學：日本人作家作品集》(東京：綠蔭書房，1998年初版)。
 - (日)中島利郎等編：《日本統治期台灣文學：台灣人作家作品集》(東京：綠蔭書房，1999年初版)。
 - (日)中島利郎、河原功、下村作次郎、黃英哲編：《日本統治期台灣文學研究文獻目錄》(東京：綠蔭書房，2000年初版)。(案付錄：台灣鄉土文學論爭關係文獻目錄(1930-1934))
 - (日)中島利郎、河原功、下村作次郎編：《日本統治期臺灣文學：文藝評論集》(東京：綠蔭書房，2001年初版)。
 - (日)中島利郎、黃英哲、周振英編：《周金波集》(台北：前衛，2002年初版)。

曲資料選編》²⁸，其中以日人中島利郎編輯尤多。

最後，論文中談到小說的鄉土呈現，原擬延伸討論公學校漢文課本中，對於同化政策與強調鄉土教材，兩者之間結合的問題，唯，現有文本的不足，因此目前尚無能力處理此一問題，據聞南天書局正在進行漢文課本的復刻，未來出版後，將有助日人如何透過現代教育，遂行其政策推動。

二、理論本身的照明與侷限

文學研究，總也是恆常面對作品的研究，至於理論，則提供某一視角的可能。

美人艾布拉姆斯，指出作者書寫作品，一如鏡與燈，有反射（reflect）與表現（express）二種方式²⁹，同樣的，各種理論本身，由於其發展過程不同，想要解決的問題不同，因此面對作品，所產生的視角也就互異，因此沒有一種理論，可以解決與籠罩所有問題，就如一顆鑽石，當光線從某種角度照入，其意向性，僅能照明鑽石多重切面中的一面，不同的視角可觀察到不同的切面，完全端看觀視角度（perspective）的照入所決定³⁰。

布迪厄的「場域」觀，也面臨照明某切面的問題，首先是布氏理論思想的複雜性，散佈在其繁多的法文著作、演講中，其談論領域既廣（社會學、教育學、美學）、照面亦多（資本、場域、再製、秀異），而中譯著作有限的情況下，容易發生一定程度的誤讀，正如學者指出的「布爾迪厄著作龐雜，文義艱澀，尤其是邏輯思考，交錯繞旋，招招相套，往往使有意窺其堂奧者裹足不前或半途而廢」³¹；再者，布氏一向強調「反思」與「實踐」，放在文學研究中，照明了文學社會的面向，然而，過度強調社會結構影響下的「文學藝術場域」（literary and artistic field），對於文本內部美學的關照，容易被化約、低估，因此，在談論作品外緣結構的動態變化時，則援引布氏的「場域」觀，兼談其中社會、經濟與文化資本所起的作用，這部份在二、三章呈現較多，然而，進入面對古典小說作品時，會

（日）中島利郎、河原功、下村作次郎監修：《日本統治期台灣文學集成》（東京：創文社，2002-2003年初版）。

（日）中島利郎編：《一九三〇年代臺灣鄉土文學論戰資料彙編》，彭瑞金等七人校，（高雄：春暉，2003年3月初版）。

另譯有：

葉石濤：《臺灣文學史》，（日）中島利郎、澤井律之譯，（東京：研文，2000年初版）。

²⁸ 徐亞湘編：《臺灣日日新報與臺南新報戲曲資料選編》（中和：宇宙，2001年初版）。

²⁹ M.H.Abrams, *The Mirror and Lamp: Romantic Theory and the Critical Tradition* (1953), 中譯本，（美）艾布拉姆斯：《鏡與燈：浪漫主義文論及批評傳統》，鄭稚牛、張照進、童慶生譯，（北京：北京大學，1992年1月二印）。

³⁰ 此沿江寶釵：〈日治臺灣藝旦的教育書寫及其文化視野〉一文，對 W.Griswold, *Cultures and Societies in a Changing World*, (Thousand Oaks, CA: pine Forge Press, 1994, p.14)的援引。

³¹ 邱天助：《布爾迪厄文化再製理論·緒論·閱讀布爾迪厄》（台北：桂冠，2002年2月二版），頁15。

各自面對「文言小說」與「擬話本小說」，兩者文學性的差異，則有其必要採取其他的照明方式，如適切地援引敘事學、神話學等理論，但這一切，還是在場域中進行論述，並且仍以作品為終極依歸。

三、論文撰寫者的學思未深

筆者雖然修習過本所「中國文學理論」、「文學研究理論及方法」（以上李正治老師教授），以及亞洲太平洋研究所「亞太後殖民研究」（邱淑雯老師教授）等相關課程，對於臺灣文學的理解，則先後來自施懿琳、陳明柔與江寶釵等老師教授；然而受限於本身才學不足、掌握不夠，面對《三六九小報》中的古典話語，則常有搔髮更短的窘迫。

所幸，在論文撰寫過程中，雖有求學恨晚的感觸，然，種種一切均是論文寫作的「逆增上緣」，接著，隨著論文依次開展，在筆下走投無路時，適時出現師友等貴人，相互論學、指引出路，則讓自己的論文，能夠漸次完成的助緣。

最後，對於小報傳統的認識不足，如晚清諸遊戲小報，因而，無法進行深一層的平行研究，則為此文是憾。

附錄

名詞解釋（一）：報

「報」，《說文》作「當罪人也」，為「判決」的意義，《禮記·喪服·小記》：「報喪者報虞」，注：「報讀為赴，急疾之義」，最初為「急報」之始，後為報界所使用，用以指稱此類形式的出版刊物；世界最早的報紙，一般公推為義大利惠尼市所發行，某說中國周代即有「京報」刊行，實可視為較早雛形，而日本在元和元年（水尾天皇，1615年），大阪才出現〈夏之陣〉，到了明治五年（1872），大阪新聞才建立有系統的新聞³²。

漢文所謂的「報」，即為英美的 Newspaper、法國的 Journal，日本的新聞、報道、新知與新報等同義詞，戈公振先生（1890-1935）以為「報」字名簡而意廣，故往往包括「雜誌與其他定期刊物而言」，因此，就社會學的定義，報紙具有公告性、定期性、時宜性與一般性四種特點，然而，在這樣的定義下，報紙與雜誌兩者在形式、內容與對社會的作用上，往往仍有中介的模糊地帶，如團體的機關報、日刊報紙的副張，往往有雜誌的性質存在³³，因此，要到二次大戰以後，報紙與雜誌才正式獨立發展為兩種不同的出版形式。

名詞解釋（二）：小報

「小報」的產生，是與官方「邸報」息息相關；據推斷漢代已有邸報的雛形，唐代，則因應藩鎮與中央的消息傳遞與公文往來，則粗具有邸報形態，邸報正式產生於宋代，此時由於印刷方便、文官體制發達、市民需求等因素，「邸」的官制開始出現，邸報作用在「凡朝廷政事施設、號令賞罰、書詔章奏、辭見朝謝、差除注擬等合播告四方，令通知者，皆有令格條目具合報、事件謄報」，然而，由於邸報受到禁限與審查問題，使得邸報往往不能暢所欲言與時效問題，「小報」應運而生，所謂「小報」者，「出於進奏院，蓋邸吏輩為之也，比年事有疑似、中外未知，邸吏必競以小紙書之，飛報遠近，謂之『小報』」³⁴，可見，小報最

³² 小逸：〈報紙脞談（一）（二）〉，《三六九小報·筠亭叢筆》46-47號，1931年2月13-16日，頁2。

³³ 戈公振（1890.10.16-1935.10.22，46歲），江蘇東台人，原名紹發，字春霆，以號行，為中國早期著名的報人與學者，著有《新聞學撮要》（1925）、《新聞學》（1940）等書，其中《中國報學史》（1927）一書，係其於1925年於國民大學講授「中國報學史」所構思，是最早論述中國報紙歷史的著作，至今仍為治中國報學者所使用；此書翻成繁體字版，多所不全，本文所引三聯版，較接近1927年11月的商務初版。

戈公振：《中國報學史·緒論》（北京：三聯，1955年3月北京初版），頁1-19。

³⁴ 宋·周麟之：《海陵集·論禁小報》卷三，宋·周準編，《四庫全書》（故宮院藏文淵閣本影印）

初的消息來源，是與官報同出一源，也就是學者所觀察的，邸報從「文書」性質，轉向「讀物」的變化過程中，發生了形式的變化，而有了「大報」與「小報」的分別；然而小報的小道消息，「命令未行，差除未定，即時謄播」，被官方視為困擾的而加以限制，但由於人們「喜新而好奇」³⁵，小報始終未能禁絕，總上所述，學者歸納小報的生產與發展，是由於社會的需要、傳播工具的改進、政府對新聞的封鎖等因素，使得宋代的小報一紙風行³⁶。

「小報」名稱，宋代已經出現，甚至改稱為「新聞」³⁷；但作為娛樂用途，則是晚清時候，時人理解的「小報」當指：「凡性質近于遊戲，專以娛樂為目的，每日或數日發行一小張（一張報紙的四分之一）的報紙，稱為『小報』。如上海各遊戲場所發行的日報和銷行頗廣的《晶報》是」³⁸；至於，本論文所研究的《三六九小報》，雖有小報之名，但從形式與內容，嚴格來說，應是介於報紙與雜誌之間的出版形態。

名詞解釋（三）：小說

「小說」名稱，目前文獻可考最早出者，當推《莊子》「飾小說以干縣令」〈雜篇·外物〉，但所指乃「瑣屑之言，非道術所在」³⁹，先秦時期，如《論語·子張》所謂「雖小道，必有可觀焉」、《荀子·正名》所謂「故知者論道而已，小家珍說所願皆衰矣」，多是指細碎的言談與道理，此與後世「小說」的定義不同，到東漢桓譚（？-56）於《新論》一書中，提出「小說家合殘叢小語，近取譬喻，以作短書，治身理家，有可觀之辭」⁴⁰，小說雛型出焉，《漢書·藝文志》列可

（台北：商務，1986年3月初版），頁1142-19。

³⁵ 如：南宋光宗紹熙四年（1193），有臣上奏：「國朝置進奏院于京師，諸路州郡亦各有進奏吏，凡朝廷已行之命令，已定之差除，皆以達于四方，謂之『邸報』，所以久矣。而比來有司防禁不嚴，遂有命令未行，差除未定，即時謄播，謂之『小報』。始自都下，傳之四方。甚者鑿空撰造，以無為有，流布近遠，疑誤群聽」，又言：「近年有所謂小報者，或是朝報未報之事，或是官員陳乞未曾施行之事，先傳於外，固已不可。至有撰造命令，妄傳事端，朝廷之差除，台諫百官之章奏，以無為有，傳播於外……人性喜新而好奇，皆以小報為先，而以朝報為常，真偽亦不復辨也」。

³⁶ 朱傳譽：〈宋代傳播媒介研究：朝報、邸報與小報〉，原載《報學》3卷7期，1966年12月，收於李瞻編：《中國新聞史》（台北：臺灣學生，1979年9月初版），頁41。

³⁷ 宋人趙升記載：「其有所謂內探、省探、衙探之類，皆衷私小報，率有漏泄之禁，故隱而號曰之『新聞』」。

宋·趙升：《朝野類要·文書》卷四，（聚珍本），（台北：商務，1966年3月臺一版）。

³⁸ 戈公振：《新文學撮要·術語（新聞界用語）（Technical or Newspaper Terms）》（1925）第四十一章（上海：新聞記者聯歡會，1925年2月初版），頁167。

³⁹ 魯迅：《中國小說史略（第一篇）·史家對於小說之著錄及論述》，原為北京大學講義，1923、24年分出上下冊，1925年合為一冊，1935年的最後修訂版，為今通行本；全書依時代順序分述，除首篇「史家對於小說之著錄及論述」，從神話始，清末譴責小說終，共計二十八篇。所引收入氏著：《魯迅全集》卷九（北京：人民文學，1982年初版），頁5。

⁴⁰ 《新論》一書已佚，今所見為清人輯本；「小說家合殘叢小語」諸語，則見唐人李善（？-689）注江淹「雜體詩（三十首）」：〈擬李都尉從軍〉「袖中有短書，願寄雙飛燕」，收入梁·蕭統（501-531）編：《文選》卷31，（鄱陽胡氏藏版），（台北：正中，1971年10月初版），頁433。

觀者九家，小說家則「蓋出於稗官，街談巷語，道聽途說者之所造也」⁴¹，一方面是「君子弗爲」，故小說家不入九家之流，一方面又有其價值，「閭里小知者之所及，亦使綴而不忘，如或一言可采，此亦當芻蕘狂夫之議」(參見〈諸子略〉)，故小說家得附書末，並收小說十五，卷 1380 篇(案：應爲 1390 篇)，今已亡佚；明人胡應麟(1551-1602)總結前代小說，做出以下結論，後爲學者所沿稱，「變異之談，盛於六朝，然多是傳錄舛訛，未必盡幻設語，至唐人乃作意好奇，假小說以寄筆端」⁴²，然而，小說的創作，從先秦到魏晉，學界一般多以爲「小道」，故其歸屬，向來模糊不清。

⁴¹ 「稗官」一詞，唐人顏師古(581-645)注引如淳：「細米爲稗。街談巷議，甚細碎之言也。王者欲知里巷風俗，故立稗官，使稱說之」，可見「稗官」即爲朝廷小官，負責採集時事，以供國政與修史者參考。

⁴² 明·胡應麟：《少室山房筆叢(下)》卷 36(台北：世界，1980 年 5 月初版)，頁 486。

第二章 日治時期臺灣文學場域的形成

三〇年代的臺灣社會，呈現著紛呈繁盛樣態，無論從物質、政治、經濟、文化上觀察，臺灣已經具有現代社會，所應具備的基礎形態，我們可以由一棟建築物的興建與落成，作為臺灣現代化的象徵，1932年的台北，是當時臺灣的政經中心，此時市區已經有了公共衛生、公共廁所、警消的設備，以及公園、柏油路、電燈，以及初步下水道的鋪設，夜晚的台北，不再漆黑，部分地區霓虹閃爍，《小報》同人林毓川作〈壬申年遊臺北感賦〉，對於臺北現代化的景觀，做出驚詠：

洋服盡時髦，時於市上遭；電車飛鳥疾，雲閣接天高。國有成金術，民無失業號；榮華長若此，意氣足堪豪。（201：1932.7.23：夾頁23）

此年11月，在台北城內日人聚集的「榮町」，一座七層樓的鋼筋水泥建物：「菊元百貨店」落成¹；「菊元百貨店」（榮町通二丁目，今陽路與博愛路口的世華銀行），從1928年開始籌建動工，歷時四年完成，它

的落成，具有多重意從社會資本的角度的統治象徵，建省以臺期間（1887-1893），燈、創郵電、鋪鐵管供可說推動初步現代化建月進城，歷經四十年日中心的地位，日人透過

警制度，消除羈縻漢人在政權轉移中所產生的日人的統治策略也從「平臺」轉移成「治臺」，因此作為商業象徵的百貨公司，其實是建立在穩定的社會結構之上，其高度得以雄據榮町通，與政治象徵的總督府，遙遙相望。

從經濟資本來看，臺灣從自給自足的農業模式，被日人納入殖民經濟的一環，從事甘蔗等經濟作物的栽種，按照學者的分類，三〇年代的臺灣，正是以製糖會社為首的經濟資本多角化階段，此時，由於日圓下跌、糖價上升，使得商業



圖 2-1：臺灣首家百貨店「菊元」

義。

來看，台北城作為清治末期後，設省會於此，劉銘傳治設立布政使司衙門，裝電應水源，乃至鐵路的鋪設，設，隨著日人於1895年6人的治理，逐漸奠定其政經政治力的掌控，以有效的保

的武裝反抗，使得臺灣動盪，逐漸趨於穩固，

¹ 日治時期曾規定台北市內的建築物，高度不得超過七層樓高，由日人古川長市（生卒不詳）設計的菊元百貨店，與總督府相望，在某種程度上挑戰了臨界高度，可見當時的氣氛是較為緩和。（日）未著作者，〈愈愈出來の菊元百貨店〉，《台灣實業界》，1932年12月，頁10-11。

利潤不斷增加²，然而，獲利者多為日人，此時日人資本已經凌駕臺人地主的經濟資本，如霧峰林家的逐漸衰退。

由於經濟的逐漸富裕，消費者購買能力與需求隨之上漲，百貨公司作為資本主義發達的象徵，第一次在臺灣的台北成立，隨後在台南，則創設「林百貨店」³、較晚新興高雄，才有「吉井百貨店」（1939，今華南銀行營業處）⁴，可見台灣各地重要城市，經濟結構中所擁有的位置，及其資本分配的先後；林百貨店（今忠義路二段 63 號），1931 年 1 月設計、開工，次年完工，係由林姓日人所籌資的六層樓建築，一至四樓為百貨賣場、四樓部分與五樓作餐廳，第六層作電梯等的機器房與瞭望室⁵，外鑲有「林」字，台南人多稱「五層樓仔」，其矗立在嶄新的末廣町上，近對著是政治象徵的台南州廳，末廣町是於 1932 年在舊府城的土地上，重新劃闢的道路，並用作以商業聚集地（即「店舖住宅」，今中正路忠義路一帶）⁶，隨著此路的開通，台南的經濟中心隨之轉移，新興電影院在此附近聚集，而由日人梅澤捨次郎設計的林百貨，則是其中最具特色的商店，到五層樓搭「溜籠」（電梯），則是時人接觸新鮮事物的記憶之一。



圖 2-1：日治時期的林百貨店

從文化資本來看，「百貨店」是西方的產物，首次興起於 19 世紀中葉的法國，「Department Store」的思維即是在單一建物中，集合各色部門的貨品，以滿足消費者的欲望，固然是帝國富庶的國力所致，然而，當遊逛百貨，成為新興市民的

² 學者涂照彥，深化日人矢內原忠雄（1893-1961）在《帝國主義下的台灣》（1929）的說法，將日本資本擴張與臺灣糖業的發展過程加以對照，分為三個階段（1）1906-1914（日俄戰爭到第一次大戰前）：糖業資本的壟斷形成期，（2）1914-1929（第一次大戰爆發到昭和金融恐慌的蔓延）：糖業資本的膨脹與改編時期，（3）1930-1945 年（金融恐慌後到二次大戰結束）：投資領域多角化；本節所討論的三 0 年代座落於第三階段的資本現象。

（臺裔日人）涂照彥：《日本帝國主義下的台灣·日本資本的統治與擴張》第四章（台北：人間，1999 年 2 月初版三刷），頁 269-279。

³ 「林百貨店」，後於 1998 年 6 月 26 日公告為市立古蹟。徐裕健建築師事務所：《台南市市定古蹟原林百貨店調查研究與修復計畫期末報告》（台南：市政府，2000 年初版）。

⁴ 「吉井百貨店」，係由日人吉井長平（1883-?）所建、命名，其於 1903 年至台北，1908 年至高雄經營洋貨買賣，百貨落成時，稱為 Yoshi depart 日英混合，極為難念，遂稱「五層樓仔」，並設有電梯，戰後，稱為高雄百貨公司，繼續營業，後大新百貨興起，遂沒落。林曙光：〈五層樓仔——港都百貨公司先河〉，氏著：《打狗瑣譚》（高雄：春暉，1993 年 2 月初版），頁 77-78。

⁵ 傅朝卿：《台南市日據時期歷史性建築》（台南：市政府，1995 年初版），頁 170。

「林百貨店」，在國府時期，曾改作製鹽總廠、空軍單位與警察派出所等用途，目前雖呈閒置狀態，然進行實際口訪（2003 年 4 月 18 日），較上層樓仍有人居住，據騎樓下的修鞋先生表示，現由空軍眷屬居住中。

⁶ 「末廣町」，街道命名的寓意，依據中國時報記者吳昭明，口訪當地耆老賴再生（1915 年生），以為是取其「扇子展開的情形，取其發展、開拓、廣大，越來越興盛的意象」（2000.12.17），參見：「擺蕩一千年初始·府城停格」網站：http://www.tnnet.com.tw/wu_text/text_21.htm

休閒娛樂時，市民自然融入現代性的情境中，與之遭遇，而「浪游者」(le flâneur) 隨之出現，他在帝國的心臟：巴黎、倫敦、布拉格、柏林、以及新興的東京，到處遊蕩，德人本雅明 (W.Benjamin, 1892-1940) 透過浪游者，書寫都市、現代性與歷史主體間的交織疊合⁷，而，1930 年代，浪遊者來到臺灣，看見百貨如何介入、改變當地住民的消費習慣，並衍生新的文化。

總的來說，透過「百貨店」的啓建與落成，呈現歷史的「連續性」，並且體現三種資本的象徵意義，30 年代的文學場域，一方面處於各種顯隱力量爭奪的空間，一方面位置的佔據者，更運用特定資本的策略來確保與改善自身位置，以下將針對社會、經濟、文化三種資本，說明文學場域的狀況，以及《小報》在場域中的位置。

第一節 社會資本

「資本」(capital) 一詞，原出於經濟學領域，與「市場」、「利潤」、「投入」等術語，後來都被布迪厄所援引，加以轉化成文化社會學的內涵，從而建立場域的體系，其中「資本」的主張較為重要，需要加以說明；布迪厄強調場域是由各種資本所組成，而這些資本受著權力所籠罩，爲了建立場域的體系，布迪厄將「資本」分爲社會、經濟與文化三種根本的類型，所謂的「資本」是：

一種積累起來的勞動。當行動者或行動者群體在私有的——也就是獨佔排外的——前提下佔有利用它時，他們便可以佔有利用具有物化形式，或者體現為活生生的勞動的社會能量。⁸

資本即是權力的展現，透過資本的分配，佔據資本較多者，則在場域中佔有優勢的位置，日人自古以來便覬覦臺灣，直到 1895 年（光緒 21）4 月 7 日，馬關條約簽訂，乙未割臺議成，日人在權力場域中取得絕對優勢的資本，同年 5 月 25 日，臺灣民眾擁巡撫唐景崧爲總統，宣布臺灣民主國獨立，企圖對抗以日軍

⁷ (德) 本雅明 (Walter Benjamin, 1892-1940):《發達資本主義時代的抒情詩人：論波德萊爾·波德萊爾筆下的第二帝國的巴黎》(1939)，張旭東、魏文生譯，(北京：三聯書店，1989 年 3 月初版)，頁 27-122。

⁸ 布迪厄提到關於「資本形式」(Forms of Capital)的概念，出於 Pierre Bourdieu, *Handbook of Theory and Research for the Sociology Education* (1983) (New York: Greenwood Press, 1986), p.p.241, 轉引自 (法) 布迪厄:《實踐與反思：反思社會學導引·反思社會學的論題》，李猛、李康譯，(北京：中央編譯，1998 年 2 月初版)，頁 303-04。

的接收力量，在雙方爭奪的過程中，日軍終獲實質統治權，臺灣淪為日人殖民地，五十年來，象徵日本天皇的統治權力，透過臺灣總督府的運作，貫徹在臺人的日常生活中。

一、六三惡法的制定

文學場域（法文 *champ littéraire*，英文 *the field of literature*），籠罩在這樣的權力場域內，日本的帝國法律與臺灣總督府所頒佈的律例，影響著臺灣的社會資本，因為所謂的「社會資本」是：

某個個人或是群體，憑藉擁有一個比較穩定、又在一定程度上制度化的相互交往、彼此熟識的關係網，從而累積起來的資源總和，不管這種資源是實際存在的還是虛有其表。⁹

也就是「實際的或潛在的資源的集合體」¹⁰，這些資源又往往與制度化關係的網絡，有所關連，其中，「政府體制」就是一個有力的制度化關係；臺灣總督的權力來源，最早來可追溯至日本總理伊藤博文（Ito Hirobumi, 1840-1909），頒訂〈有關赴任時政治大綱之訓令〉（1895），其中關於規定臺灣總督府之權力「如有急事或是未測之事發生，其性質屬於急迫者，無暇向政府電告待命之情況，貴官可斟酌適合本訓令之規定，臨機獨斷之後，再將事情始末呈報即可」¹¹，因此，這樣的訓令，一直被保留著，而總督府治臺權力正式得自於 1896 年 3 月 20 日，日本本國第九屆國會以臺日民情不同、臺灣治安不靖、交通不便為由，通過〈法律第 63 號〉「有關施行於臺灣之法令之件」（簡稱「六三法」），全文共計六條，第一條開宗明義規定「臺灣總督在其管轄區域內，得制定具有法律效力之命令」，自此臺灣首位總督樺山資紀（Kabayama Sukenori, 1837-1922）¹²，獲得行政、立法、司法與軍事於一尊的權力來源，該法成為箝制臺灣所有惡法之源，台灣總督依據〈六三法〉頒訂 466 件的「律令」¹³；臺灣除了受到總督府專擅獨裁外，

⁹（法）布迪厄：《實踐與反思：反思社會學導引·反思社會學的論題》，前揭書，頁 162。

¹⁰（法）布迪厄：《布爾迪厄訪談錄：文化資本與社會煉金術》，包亞明譯，（上海：人民，1997 年 1 月初版），頁 202。

¹¹〈有關赴任時政治大綱之訓令〉，《日本外交文書》28 卷 2 冊，1953 年，頁 533。中譯文字引自黃昭堂：《台灣總督府·日本佔有台灣》（日文，1981），黃英哲譯，（台北：前衛，1996 年 10 月新修訂版二刷），頁 46-47。

¹² 樺山資紀（1837-1922，86 歲），日本鹿兒島人，原屬薩摩藩士，參與明治維新，1874 年牡丹社事件，曾參與談判事宜，並來臺探查，1894 年甲午戰爭，為軍令部長，1895 年獲命為接收大員與首任臺灣總督，任期兩年多（1895.5.27-1897.7.20），之後，轉任內務大臣、文部大臣。

¹³「六三法」，一方面規定須報呈拓務大臣或天皇裁奪，但又有允許「在臨時緊急時」，免此手續，得事後追認，一方面則附加有效三年的規定，然而不斷延長期限（1896.3-1906.12.31），1906 年 4 月 10 日，另用〈法律第 31 號〉（簡稱「三一法」）取代（1907.1.1-1921.12.31），但基本精神相同，「經臺灣總督制定之律令，仍然有效」（第六條），唯採委任立法原則，授與總督律令制定權與緊急命令權，但立法時，不得與日本本國的法律相抵觸，「總督所發佈之命令，不得

日本本國的政經情勢，與政策制定，都會直接間接影響著臺灣，除了〈六三法〉的法源賦予外，1925年3月，日本國會通過〈治安維持法〉，5月便施行於臺灣與朝鮮，用以壓制殖民地的反抗運動，便是一例，也就是權力場域的階序，是統治的殖民者（日本、總督府、總督府所轄的機關公務員）高於被統治者（臺灣仕紳、工農、無產階級者），而這些又左右著資本的佔據與分配；本文所討論的《小報》，當時所處的社會環境，深受歷代總督，一直到石塚英藏（1929-1931）¹⁴，諸多治臺政策與惡法所影響，如乃木（Nogi Manesuke, 1849-1912）時期軍隊、憲兵與警察的「三段警備制」的制度，法令則如：犯罪即決例（律令第7號，1896.10，1909、20、27年改正）¹⁵，保甲條例（律令第21號，1898.8，1909、43年改正）、匪徒刑罰令（律令第24號，1898.11，1921年廢止）、台灣保安規則（律令第21號，1900.11）、臺灣出版規則（府令第19號，1900）、臺灣新聞紙條例（律令第3號，1900.1，1917年廢止）、罰金及笞刑處分例（律令第1號，1904.1）、台灣浮浪者取締規則（律令第2號，1906.3，1920年改正）、台灣新聞紙令（律令第2號，1917.12，〈臺灣新聞紙條例〉廢止）等，到了1918年更公布〈台灣違警例〉（府令第43號）、1925年5月的〈治安維持法〉（敕令第175號）、1926年的〈治安警察法〉（敕令第198號），這樣嚴酷的警察制度，學者將

違反實施於台灣之法律及勅令」，但同時，則將有效期限延長為五年；委任立法原則，影響臺人甚鉅，因為它隔絕於明治憲法體制、以及日本國內諸法之外，完全依照臺灣總督的政治取向。之後復於1921年日本政府制定法律第三號「關於應在臺灣施行的法令之法律」（〈法律第三號〉、〈法三號〉，1922.1.1-1945），為日本本國法律全部或部分施行於台灣，而台灣特殊狀況，仍以總督律令為制定基礎，但行政立法仍為混一。

「六三法」、「三一法」與「法三號」，中譯全文，參見王詩琅：〈日據時期之臺灣〉，盛清沂、王詩琅、高樹藩合著：《臺灣史》（台中：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77年4月初版），頁521-523。

關於「六三法」的請廢經過，官方當時的說法；參見臺灣總督府警務局編：《臺灣社會運動史：文化運動・東京留學生的各種運動》（《警察沿革誌・領臺以後的治安狀況（中卷）・社會運動史》第二編，1939.7），王詩琅譯，（板橋：稻鄉，1988年5月初版），頁49、54-55。

又見，參與者日治後的說法，以及林獻堂等人的臺灣議會設置運動〈請願趣旨〉（又見《臺胞抗日文獻選編》，頁79）；參見蔡培火等著：《臺灣民族運動史》（台北：自立晚報社文化出版部，1993年12月一版七刷），頁53-74、108-09。

¹⁴石塚英藏（1866-1942，77歲），日本東京人，其父為會津藩士（今福島縣），東京帝大法科政治系畢業，入內務省法制局，1898年任兒玉總督的參事官兼法制局參事官，後升任「參事官長」，成為次於總督、民政長官後藤新平的第三號人物，之後，先後歷任殖民地與日本官員，後任臺灣第十三任總督（1929.7.30-1931.1.16），任內完成臺灣多項重大建設，並設立「臨時產業調查會」，唯任內台中州的霧社事件，不當使用強力收平，與總務長官人見次郎、台中州知事去職，改任樞密顧問官。

¹⁵上文〈律令〉所揭載日期，概以發佈日期為準，實際官報刊登日期則稍後。另外，對於臺灣總督府相關法律，進行有系統的整理，當推日本愛知教育大學大學院的葉庭宇，本文所引法律，係參照其文：

（日）葉庭宇：〈臺灣總督府相關法律與所發佈勅令、律令一覽表〉（臺灣統治基本法、臺灣總督府地方官官制改正沿革、臺灣總督府律令年表），（日）檜山幸夫等：《臺灣總督府檔案之認識與利用入門》（南投：國史館臺灣文獻館，2002年12月出版），頁189-229。

黃靜嘉先生作〈徵引殖民地時期法令及其年代索引〉，雖未刊載所有法令，然將所引假官制、大本營令、諭示、敕令等納入，又補葉氏律令整理的不足，尤其條目後附上所引頁碼，堪稱方便，氏著：《春帆樓下晚濤急——日本對臺灣殖民統治及其影響》（台北：商務，2002年4月初版），528-544。

日治時期的臺灣稱為「警察國」(Polizeistadt)¹⁶，相應於此權力場域的創作者，紛紛寫下部分日警的貪婪面相，如鹿港洪棄生(1867-1929)以詩痛陳：「法律神明中外同，獨至臺灣法妄抵；此間言論不自由，口尚須緘況敢指」¹⁷，便是一例。

另一方面，除了以高壓統治外，總督府為了有效治理臺地，也紛紛引進現代化建設，其中以第四任總督兒玉源太郎(Kodama Gentaro, 1852-1906)¹⁸，政績為著，而在背後總攬者，為1898年出任民政長官的後藤新平(Goto Shinpei, 1857-1929)，其一連串行政措施，奠定了殖民地的統治基礎，後藤氏畢業於伊須賀川醫學校(1874-1876)、留學德國(1890-1892)，對於公共衛生的實行與推廣，極具成效，早在日治元年12月，便以日本內務省衛生局兼臺灣總督府衛生顧問，提出公衛的建議，次年，與首相伊藤博文、桂太郎總督來臺視察，推薦英人巴爾敦(W.K.Burton, 時為東京工科大學講師)來臺，進行衛生工程的相關計畫。

後藤氏本著邊沁(Jeremy Bentham, 1748-1832)、達爾文(Charles Darwin, 1809-1882)、史賓塞(Herbert Spencer, 1820-1903)以降的英國進化論與功利主義思想，以「生物學的政治」學理，主張「殖民地的行政計畫，在當前科學進步的前提下，必須根據生物學的原則，也就是要促進科學，與發展農業、工業、衛生、教育、交通與警察。如此，我們才能在生存競爭中獲勝」¹⁹，於是以民政部為主導的方式，大力更新上述問題，其中，為了建立統治者的形象，籌建莊嚴堂皇的總督府，周圍並以林蔭大道與公園環繞，其目的在於「讓台灣人有深刻印象，以為日本人將留在台灣並繼續統治」，此舉的意義，更是將過去台北舊城的政治軸線，一舉轉變為以總督府為中心的新政治圖像，這棟五層紅磚建物，1912年，花費二百八十餘萬圓，費時七年(1912-1919)完工的殖民統治象徵，位於東門

¹⁶ 學者曾整理日本帝國各地的人民與警察比，臺灣的密度最高，以1922年為統計：

台灣	547	內地	1228
朝鮮(1910)	919	關東州(遼東半島南端, 1905)	797
樺太(庫頁島南部, 1905)	572	北海道	1743

從土地面積來看，臺灣每一平方公里，分配警察3.1人，而新附的朝鮮僅有1.3人(總督府《台灣現勢要覽》，1924年，頁45)，以上資料轉引自：

楊碧川：《簡明台灣史·日本帝國主義統治下的台灣·警察政治》(高雄：第一，1987年11月初版)，頁217。

黃昭堂：《台灣總督府》(台北：前衛，1994年4月初版)，頁229-230。

¹⁷ 洪棄生：《寄鶴齋集·次韻梁任甫與林家詩》卷六，收入氏著：《洪棄生先生遺書》冊二，胥端甫編，(哲嗣洪炎秋藏)，(台北：成文，1970年4月臺一版)，頁827。

¹⁸ 兒玉源太郎(1852-1906, 55歲)，日本山口縣人，原屬德山藩士，參與倒幕戰爭有功，甲午之役，因軍功升任男爵，1898年任臺灣第四任總督，啓用後藤新平為民政長官，建設臺灣現代化有功，1900-02年間同時兼任內閣大臣、參與日俄戰爭，卸職同年去世(1898.2.26-1906.4.11)。

¹⁹ (日)鶴見祐輔(1885-1973)：《後藤新平》第二卷，(東京：後藤新平伯傳記編纂會，1937年初版)，頁38。轉引自：楊碧川：《簡明台灣史·日本帝國主義統治下的台灣·後藤新平奠定殖民地統治基礎》，前揭書，頁221。

街（今仁愛路與信義路）、西門街（今長沙街）、南門街（今南昌街）、北門街（今延平北路），4 個舊城門的交叉點上，取代樺山總督暫借台北舊布政使司衙門（今台北市中山堂原址），作為當時總督府。

二、出版言論的干預

以政治干預出版言論，古以有之，尤其「小報」伴隨著「官報」相生，其流布問題，向來是歷朝官方所困擾，因此，往往採取恩威並施的方式，阻喝其無止盡的傳播，南宋的「犯人編管五百里」（1189）、「慶元條法事類」（1203），都是小報萌發期的箝制措施²⁰；到了清代，順治 15 年（1658）便出現「小報」一詞，因此，早期便有《大清律例》報章應守規則，如〈刑律·盜賊類〉中關於「造妖書妖言」條：「凡造讖緯妖書妖言，及傳用惑眾者，皆斬。若私有妖書，隱藏不送官者，杖一百，徒三年」，細部條律有三，其中關於古典小說部分，全文為：

凡坊肆市賣一應淫詞小說，在內交與八旗都統、都察院、順天府，在外交督撫等，轉行所屬官弁嚴禁，務搜板書，盡行銷毀。有仍行造作刻印者，係官革職，軍官杖一百，流三千里。市賣者杖一百，徒三年，買看者杖一百，該管官弁不行查出者，交與該部，按次數分別議處。仍不准借端出首訛詐。²¹

此處罰可謂嚴峻，清初亦多援引該法，穀人入罪，或者，又據〈欽定六部處分則例〉卷九，針對報房律定：「各省抄房在京探聽事件，捏造鈔報，係官革職提問，地方官不行查拏，罰俸一年」，針對相關主事者，則律定：「凡未經批發之本，即鈔寫刊刻圖利者，該管官失於覺察，罰俸一年，該管科道不行查參，罰俸

²⁰ 官方對於「小報」的箝制與查禁，透過都進奏院的成立、事先檢閱制與進奏官連保等方式預防，到了南宋時，小報日益專業，官方不得不採取更嚴格的方式，如：南宋孝宗淳熙十五年（1183）正月 20 日詔令：「近聞不逞之徒，撰造無根之語，名曰小報，傳播中外，駭惑聽聞。今後除進奏院，合行關報已施行事外，如有似此之人，當重決配，其所受小報官吏取旨施行，令御史臺彈劾，臨安府常切覺察」（《宋會要·輯稿刑法 2 之 1233》），淳熙十六年（1189）閏 5 月 20 日，又下詔令：「今後有私撰小報，唱說事端，許人告首，賞錢三百貫文，犯人編管五百里」（《宋會要·輯稿刑法 2 之 124》），甯宗嘉泰三年（1203）頒佈的「慶元條法事類」，作更嚴厲的制裁：「諸聽探傳報漏泄朝廷機密事者，若差除，流二千五百里。主行人有犯加一等，並配千里。非重害者徒三年，各不以蔭論。即傳報實封申奏應密之文書，並撰造事端謄報惑眾者，並以違制論。以上事理重者奏裁，各許人告。於事無害者杖八十」，然小報仍是禁不勝禁。

轉引自朱傳譽：〈宋代傳播媒介研究：朝報、邸報與小報〉，原載《報學》3 卷 7 期，1966 年 12 月，收於李瞻編：《中國新聞史》（台北：臺灣學生，1979 年 9 月初版），頁 34-38。

²¹ 「造妖書妖言」，全文有三條，俱見陳聖士：〈漢唐邸報至清末官報〉，曾虛白編：《中國新聞史》第三章（台北：三民，1989 年 9 月六版），頁 105。

六個月」²²。

到了晚清，官報與民報日盛，1898年（光緒24）6月29日的上諭，出現了「報律」一詞，正式將報紙刊物的管理，納入法律中，如〈大清印刷物專律〉（1906）、〈報章應守規則〉（1906），至於〈大清報律〉則是脫胎於日本〈新聞紙印行條例〉，於1907年（光緒33）12月奉旨頒佈，其特點為採取保證金與事前檢查制度²³，此時，臺人已接受日人統治，故不及遵守。

日本本國最早的新聞法，係於1869年（明治2）2月公布〈新聞紙印行條例〉，規定報紙發行須經官方核准、有限度的刊登消息，以及政治與宗教的消息，須經過核准，此法後為〈大清報律〉（1907）制定時所參考；臺灣進入日治時期，雖然日本明治時期所定《憲法》（1889.2.11），第二十九條規定「日本臣民在法律範圍內有言論、著作、出版、集會與結社之自由」，當時關於言論與出版相關法律，有所謂「言論四法」：新聞紙條例、保安條例、出版條例與集會條例，得受憲法保障之²⁴，但是，如上所述，「六三法」為臺地各法的惡法之源，1900年2月21日，後藤總督據此公布〈台灣出版規則〉（府令第19號，管制單行本的文字圖畫），規定一切出版品得呈送總督府2份，並在發刊前3天送到地方官廳（第2條），而觸犯（1）冒瀆皇室尊嚴，破壞國體、紊亂國政者；（2）妨礙安寧秩序及破壞風俗者等，皆可以禁止並與沒收處分²⁵。

1917年12月18日，〈台灣新聞紙令〉（管制報紙雜誌）取代原有的〈臺灣新聞紙條例〉（1900），其中對於新聞紙發行，採取「許可制」、「保證金制」、「檢查制」三重管制，將臺人言論與創作自由，壓制下來，學者曾提及國家基於「權力主義」（Authoritarianism），對於發行、採訪、傳遞刊載語言論的發表，進行嚴格的管制，如實施出版特許制、預防檢查、對於新聞人員得以處罰或報紙停刊等處分²⁶，見諸臺灣，任何出版品都遭受到官方的「技術干涉」，如「食割」（版面某塊空白）²⁷、「鉛屁股」（■ ■）、「伏字」（○○、xx）²⁸，連迫害抗日運動也派上用場，例如1929年2月12日，檢舉台灣農民組合，就是援用違反〈臺灣出版

²² 轉引自朱傳譽：〈清代塘報研究〉，原載《報學》4卷8期，1972年6月，收於李瞻編：《中國新聞史》，前揭書，頁86、77。

²³ 戈公振：《中國報學史·報界之現狀》（北京：三聯，1955年3月北京初版），頁315-340。

²⁴ 李瞻：《世界新聞史·日本新聞史》第八篇（台北：三民，1993年2月增訂十三版），頁809、825。

²⁵ 曹先鋸等纂修：《臺灣省通志稿（卷五）·教育志·文化事業篇》（台北：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58年2月初版），頁401-406。

²⁶ 李瞻：《世界新聞史·總論》，前揭書，20-22。

²⁷ 錫州（王敏川）：〈毫無言論自由的台灣新聞界〉，《台灣民報》3卷2號，1925年1月11日，頁11。又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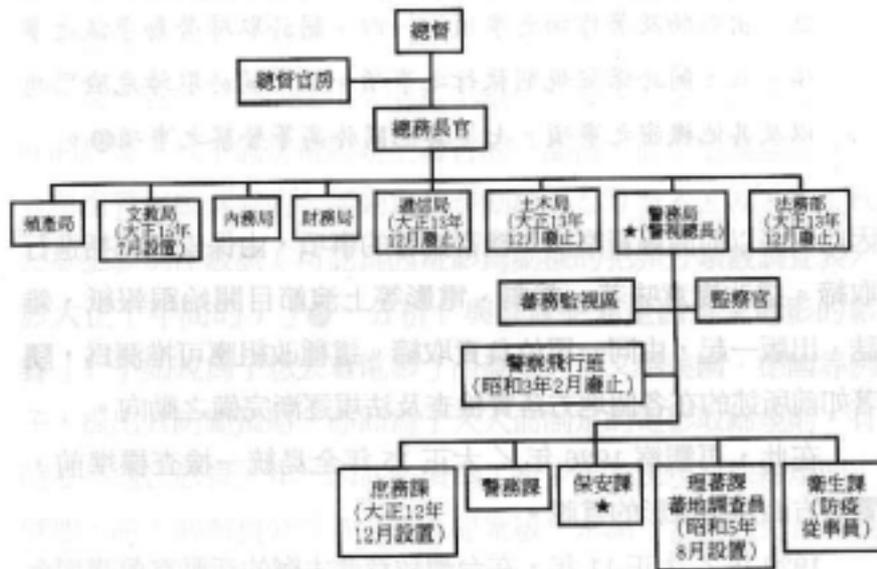
梁明雄：《日據時期臺灣新文學運動研究·日據臺灣的時代環境》（台北：文史哲，1996年2月初版），頁20-21。

²⁸ 臺灣民報社：《臺灣民報社論》，吳密察、吳瑞雲編譯，（台北：稻鄉，1992年5月初版），頁2。

規則〉第 14 條，逕行糾舉²⁹。

日治時期，出版言論的糾舉，隸屬於警察系統負責，總督府內設有警務局，各州設有警務部，各廳則設有警務課；隨著總督府的內部體制變更，警察也迭有調整，1920 年前後，大致穩定下來，其中，負責言論、著作、出版、集會與結社的保安課，依照〈官房並各局事務分掌規程中部分改正〉的條例（1920.9），保安課的職掌變更為：「一、關於集會、結社、言論之事項。二、關於報紙、雜誌、出版物及著作物之事項……五、關於保安規則執行事項。六、關於取締危險思想以及其他機密之事項。七、其他關於高等警察之事項」，其表簡示如下，其中「★」者，即為警察府治系統的直隸關係³⁰：

表 2-1：警察保安課隸屬總督府官制簡示



1928 年，日本本國鑑於共產黨與社會主義熾盛，遂設「特高警察」機關，臺灣亦於同年 7 月，增設臺灣高等警察，在日治末期更釀成「特高警察事件」，《小報》同人蕭永東等，便被捲入此一事件中³¹；另外，隨著九一八事變、中日戰爭的先後爆發，日本本國運用新聞法，限制軍事與外交新聞的刊登，此時，日本的

²⁹ 鑑於日人常以〈台灣新聞紙令〉，進行言論等各方面管制，臺人多要求其修正，如署名「劍」：〈希望改正新聞紙令〉，《臺灣民報》（旬刊）2 卷 19 號，1924 年 10 月 1 日，頁 1。

³⁰ 臺灣總督府警務局編：《臺灣總督府警察沿革誌 I：警察機構的構成》（1933），頁 181、177，轉引自（日）三澤真美惠：《殖民地下的「銀幕」：臺灣總督府電影政策之研究（1895-1942）》（台北：前衛，2002 年 10 月初版），頁 95-96。

³¹ 蕭永東口述、瘦竹記載：〈蕭氏冤獄記〉，收入盧清議：《高屏古今史蹟·日據時代之臺灣》第七章（台中：光復，1956 年 6 月初版），頁 53、62。

法律，更加連動影響殖民地的法律，如 1936 年，〈不穩定文書臨時取締令〉（法律第 45 號，1936.6）的公布，同年，臺灣也發佈〈臺灣不穩定文書臨時取締令〉（敕令第 1 號，1936.8），此法令在兩地適用範圍的擴大，凸顯：

因它所限制的對象很曖昧，其包括非常特異，所以作為一種法西斯性立法化具體波動的現象，是值得注目的法案。³²

1938 年 5 月，公布〈國家動員法〉，第二十條規定：「政府在戰時，因國家動員需要，得依勒令對於報紙其他出版物之記載，予以限制或禁止」³³，依照〈動員法〉，日本本國公布〈言論、出版、集會、結社等臨時取締法〉（法律第 97 號，1941.12），次年，臺灣也發佈〈言論、出版、集會、結社等臨時取締法〉（敕令第 21 號，1942.1），可見，殖民地的權力場域，深受帝國權力場域變動的牽連，到了日治晚期，交戰情勢更為險峻，接著發佈〈新聞紙掲載制限令〉（敕令第 1107 號，1941.12）、〈出版事業令〉（敕令第 82 號，1943.2），所有民生社會納入戰時體制，加強言論統治，此則為後話；總的來說，日人透過各種資本的再分配，逐漸地緊縮言論自由，是從三 0 年代中後期的趨勢。

第二節 經濟資本

一、物質基礎的累積

布迪厄對於「經濟資本」，並未有明確的定義，主要是強調其作用的部分，在《教育社會學研究與理論手冊》（1988）中，以為「經濟資本，這種資本可以立即並且直接轉換成金錢，它是以財產權的形式被制度化的」³⁴，因此，針對經濟資本，必須先討論其物質形式，才能進一步明瞭其與其他資本間非物質的轉換。

臺灣，接軌世界經濟的時代極早，確實可考的記載，至少晚自十七世紀時，便有國際貿易的產生，形成臺灣鹿皮——日本白銀——大陸生絲互市，建立起多邊貿易的商業模式³⁵，署名「刀水」（洪鐵濤）作〈臺灣文化略說〉，文中提及，

³²（日）內川芳美解說：《現代史資料（41）》（1975），轉引自（日）三澤真美惠：《殖民地下的「銀幕」·有關媒體的主要法令》，前揭書，頁 29。

³³日本的〈國家動員法〉第二十條條文，轉引自李瞻：《世界新聞史·日本新聞史》第八篇，前揭書，頁 841。

³⁴（法）布迪厄：《布爾迪厄訪談錄：文化資本與社會煉金術》，前揭書，頁 192。

³⁵連橫以臺地多發現宋錢，以為「從前互市，未必不取道此間」，唯去日既久，未敢置確定之詞，連橫：〈臺灣考古錄·宋錢（海東札記）〉，《三六九小報》30 號，1930 年 12 月 16 日，頁 2。

荷蘭人於 1624 年，安平登陸築城前，便有日人渡臺，「形成商業之根據地」，其原因在於臺灣「此地有產鹿皮、砂糖，更有中國輸入之生絲，可以移入日本，年額莫大」³⁶，此時，臺灣實為世界經濟資本往來頻繁的地區之一。

到了清治初期，由於大陸沿海遷界與海禁、鄭氏頹敗，大量官眷徙回內地，留下的少數漢人從事農業營生，與當地先住民一樣採取「轉地耕種」的粗放經營，耕種方式則以犁鋤式農業（Pflug-Kultur）為主³⁷，但幸好土壤肥沃，不須糞種，「種植後聽其自生，不事耘鋤，惟享坐獲；每畝數倍內地」³⁸，因此尚可自足，隨著人口繁盛、地力施肥，到了乾隆年間，已經出現「爰稽習尚，競事侈靡；土沃民逸，大抵如是，逐末漸多，本務漸弛」³⁹，隨著官方解禁，來臺者眾、臺灣與大陸進行貿易，形成「一府二鹿三艋舺」商業繁勝的景況，當時輸出以糖米為大宗、輸入則以棉花為主，從事商業的《小報》同人蔡培楚，說明清治台南有「糖去棉花返」的故諺，即指其出口，以青糖（赤糖）白糖為大宗、次則米豆雜穀、薯蕷，至於樟腦木材獸皮魚翅等物，種類眾多，亦在出口品目中⁴⁰，在清治的三臺中，台南經濟實居首位，然而，隨著末期政治中心的轉移，漸漸為新興的台北居上，日治時期，南方的高雄亦隨之奮起。

日治初期，日本引進資本主義制度，在此制度下，臺灣尚且仰賴日本政府的經濟援助，從事基礎建設，如：土地調查、整理大租權、改革土地制度、創設臺灣銀行、改革金融制度、統一度量衡、交通制度、推行專賣制度，以及確立糖業制度，1905 年以後，臺灣財政逐漸獨立，完成學者所謂的「資本主義生長的基礎工程」⁴¹，之後，一方面繼承清末以來，已經相當發達的商品經濟，一方面以獨佔性方式推動資本主義，同時總督府挾著「六三法」的法源依據，以公權力介入所有殖民經濟部門，便是以社會資本的佔據者，滲透與再分配經濟資本的狀況，正如學者所觀察的，日本帝國主義作為世界上「最後帝國」，與臺灣經濟被納入日本資本主義中的「最初殖民地」，這兩重的歷史因素，決定了臺灣經濟的特殊性，而這特殊性，也有別於其他殖民地，如「高度發達的商品經濟、本地資本勢力的大幅衰退、強大官僚統治的中央集權式國家權力機構的紮根，以及殖民

³⁶ 刀水：〈臺灣文化略說（三）〉，《三六九小報》358 號，1934 年 7 月 13 日，頁 2。

³⁷ 曹永和：《臺灣早期歷史研究·鄭氏時代之臺灣墾殖》（台北：聯經，1997 年 10 月六刷），頁 277、290-292。

³⁸ 清·黃叔璥（生卒不詳，康熙年間人）：《臺海使槎錄·赤嵌筆談》（雍正 2 年，1724）卷三，（臺灣文獻叢刊第四種），（台北：大通，1987 年 10 月初版），頁 53。

³⁹ 清·王必昌（生卒不詳，乾隆年間人）：〈臺灣賦〉，收入余文儀：《重修臺灣府志·藝文》（1764）中，其人其事，參見：

賴子清纂修：《嘉義縣志稿·人物志·學藝·文學·王必昌》卷七（嘉義市：嘉義縣文獻委員會，1962 年 6 月初版），頁 41-43。

⁴⁰ 植歷（蔡培楚）：〈芳圃閒話〉，《三六九小報》136 號，1931 年 12 月 13 日，頁 4。

⁴¹（臺裔日人）涂照彥：《日本帝國主義下的台灣·資本主義生長的「基礎工程」》第一章，前揭書，頁 33-53。

地經濟結構的多元化等」⁴²。

三〇年代的總體經濟，受到不景氣而有所影響，《小報》於雜文中，常提及「經濟不況，景氣日非，所有物價，進行暴落」(5:1930.9.23:3)，此時，臺灣各方面基礎建設已告一段落，利用不景氣時成本降低的機會，反倒大量擴張輸出，因此三〇年代初期，糖米的輸出達到高峰，同時內銷價格，則較其他時期為便宜，這個情形要到1936年，開始徵收進口砂糖稅35%，糖價暴漲為止，同時台灣的工業，由於電價低廉而開始發展，台灣社會逐漸由農業社會，往工業社會踏去⁴³。

二、文化工業的茁壯⁴⁴

隨著經濟的發展、人口的繁盛，帶動出版的需求，以印刷而言，清代康雍乾時期，大陸報紙仍以木板印刷為主，咸同之交，開始出現鉛印，唯印量既少又差，直到光緒中期，鉛印與石印印刷機器的引進，使得報紙刊物的傳播，逐漸增長；臺灣則先天不足，書籍一向仰賴大陸內地印刷、船渡來臺銷售流佈，因此府城文人施瓊芳(1815-1868)提及「臺地工料頗昂，所有風世諸書，多從內郡刷來」⁴⁵，直到了清代中葉，府城出現了第一家印書館——松雲軒刻字店⁴⁶，才利用刻板刊印書籍，其多以印刷善書為其大宗，連橫曾於《小報·雅言(57條)》說道：

活版未興以前，臺之印書，多在泉廈刊行，府縣各誌則募工來刻者，故版藏臺灣；台南之松雲軒亦能雕鐫，余有《海東校士錄》、《澄懷園唱和集》

⁴² (臺裔日人) 涂照彥：《日本帝國主義下的台灣·總結與展望》終章，前揭書，頁539。

⁴³ 楊碧川：《簡明台灣史·日本帝國主義統治下的台灣·日本資本主義的膨脹》，前揭書，頁239-245。

⁴⁴ 「文化工業」一詞，此為一般用語，側重在物質基礎，並不指涉法蘭克福學派，尤其是霍克海默(M.Horkheimer, 1885-1973)、阿多諾(TW.Adorno, 1903-1969)等人，所提及「culture industry」(中譯亦為「文化工業」)的概念，是針對資本主義發達，為滿足消費欲望，所產生機械複製的藝術現象，提出批判。

⁴⁵ 施瓊芳(1815-1868, 54歲)，初名龍文，字見田、昭德，又字星階，號珠垣，臺灣府治米街人，道光17年(1837)拔貢、道光25年(1845)登恩科進士，後補官未就，回籍任海東書院山長，同治7年卒，其遺稿由其子施士洁保存，其孫施奕疇攜回故里，後由黃典權取得，輯為《石蘭山館遺稿》22卷。

施瓊芳：〈《增輯敬信錄》·序〉，氏著：《臺灣先賢詩文集彙刊(第一輯)·石蘭山館遺稿(上)》(《臺南文化》8卷1期，1965年6月排印本)，黃典權校，(台北：龍文，1992年3月重印初版)，頁7。

⁴⁶ 松雲軒，位於台南府城上橫街統領巷(今台南市永福路陳氏家廟附近)，為盧崇玉於道光年間所創，後人盧乙曾捲入日治時期最後事變：西來庵中，此後，刻書事業遂廢，版藏亦多毀於昭和20年(1945)3月的盟軍砲火中；相關研究以楊永智先生最為精道，此條資料蒙其贈書。楊永智：《明清臺南刻書研究·明清臺南刻書專論·松雲軒刻書》，東海大學中國文學系碩士論文，吳福助教授指導，2002年6月，頁188-200。

二書，則松雲軒之刻本也，紙墨俱佳，不遜泉廈……松雲軒在上橫街，今廢。(198：1932.7.13：4)

至於，臺灣最早的報紙是滿清末葉的「邸抄」，由於當時活版印刷術尚未引進，可能僅用手抄或木刻方式，報界前輩林佛兒說道：

劉銘傳主政臺灣時，北京有京報，臺灣也仿效京報發行邸抄，其名雖異，但實質內容卻同，先岳父（原案：黃宗仁，官清代統領）生前對此屢屢談起。邸抄的內容包羅萬象，定期利用舊城門貼出示眾。⁴⁷

清治初、中期，臺地並無印發邸抄，全賴內陸遞送，江陰薛約記載「乾隆丙午、丁未間，臺灣林逆滋事。雖閱邸報傳聞異詞」云云⁴⁸，又，竹塹林占梅（1821-1868）曾作〈讀邸抄有感〉、〈閱邸抄感賦〉、〈接邸抄知京師近事已定，賦此誌喜〉諸詩，並稱「吾生多逆境，讀罷淚雙流」⁴⁹，此邸抄非臺地印製，而是從內陸輾轉來臺；隨後，劉銘傳（1836-1895）領臺時，始有邸抄的籌辦，「邸抄」發行未久，且未普遍傳播到民間，便已停刊，而相對於官報的民報刊物，似乎也囿限於物質與社會條件，並未留下發行的記載，參照《臺北市志》記載劉銘傳於1885年（光緒11）主臺，曾不定時間、形式、張數發行，當時狀況為：

設有所謂「提房」者，常提供一切大小之新聞、官員之動態、官方法令規章等，此即相當今日報社中之採訪部焉；其主編人名曰「稿工」、抄寫者曰「抄工」，專事刊登官方消息。形式係條列式，不分類、不分欄、不標題、不提示、有文必錄，內容由讀者自行判斷，亦不註明新聞之來源，大部以「傳聞」等方式出之。是項報章均係雇人抄寫而成，抄就後分送所有大小衙門。⁵⁰

然而，臺灣官方報業的發端，隨著劉氏去職，「政隨人廢」。又，談到影響深遠的活字印刷，一說源自宋人畢昇（生卒不詳），約在北宋慶歷年間（1041—1048）發明膠泥活字，時人沈括的《夢溪筆談》記載：「版印書籍，唐人尙未盛為之，自馮瀛王始印五經，已後典籍，皆為版本。慶曆中，有布衣畢昇又為活板。其法：

⁴⁷ 洪桂己：〈光復以前之台灣報業〉，原載《報學》2卷10期，1962年8月，收於李瞻編：《中國新聞史》（台北：臺灣學生，1979年9月初版），頁535。

⁴⁸ 清·謝金鑾（1757-1820）、鄭兼才（1758-1822）修：《續修臺灣縣志·藝文（三）·詩》卷八，（道光元年補刻本），（台北：大通，1984年10月初版），頁630。

⁴⁹ 清·林占梅三詩，收入《潛園琴餘草簡編》，《臺灣先賢集（三）》（台北：臺灣中華，1971年10月版），頁1457、1458、1459-1460。

⁵⁰ 毛一波：〈出版事業〉（1957.9），王國璠編：《臺北市志·文化志·文化事業篇》（台北：成文，1983年3月臺一版），頁48（總頁4060）。

用膠泥刻字……昇死，其印爲余犖從所得，至今保藏」，後由蒙古人傳到歐洲，1450年，德人谷騰堡（J.Gutenberg, 1398-1468）改良爲新式活版，以26活字排印《聖經》，接著，印刷術迅速地在歐洲傳播開來，使書籍的便於流通，使西方發生宗教革命，並帶動知識普及、工業革命的到來，至於，中國的報紙以活版排印，要到明季崇禎11年（1638）開始⁵¹，至於，臺灣遲到清代末葉，英籍巴克禮（Rev.Dr.T.Barclay, 1849-1935）來臺南傳教時，爲了傳教教育之便，攜來一架新式印刷機，於1884年5月24日在聚珍堂書房開工啓用⁵²，次年7月12日發行臺灣第一份民報：台灣府城教會報（月刊）（今《台灣教會公報》前身），刊印約二千部數，《嘉義縣志稿》以爲此報爲「當時在東洋最高之教報」，正式展開臺灣印刷傳播的新紀元，然而，此報以通行教內爲主，並未普及一般社會，而這架全臺最早的金屬活字印刷機器，今存於台南長榮中學校史館內（今台南市林森路二段79號）；連雅堂曾於〈印版考〉一文，比較雕版與活版的不同：

夫鋟版印書，以事傳布，厥功偉矣。然每印一書，必雕一版，費大工夫，收藏笨重，不便捷徙……海通以來，歐洲輸入印書機器，用鉛製字，則今之活版也。⁵³

連氏此語，說明了過去傳統刻板印刷的侷限性，既費時間時間、沒有經濟效益，又需較大的收藏空間，直到活版的傳入，使得圖文傳播，更具便利性，然而，印刷事業較有系統的開展，與日本殖民統治的開始有關，隨著日治初期報紙雜誌出版發行而展開⁵⁴。

以三〇年代爲例，當時日資的報紙，在官方的支持下，擁有設備先進的印刷設備，依據《臺灣年鑑》的記載，創刊於1898年的《臺灣日日新報》，當時已經擁有完善的輪轉機、自動鑄造機、電器版寫真製版設備、石版機器，從排版、製版、印刷，可謂流程一體⁵⁵，至於，部分民報亦籌足資本，將編輯與出版結合，

⁵¹ 明·顧炎武（1613-82）：〈與公蕭甥書〉所載：「憶習時邸報，至崇禎十一年方有活板；自此以前，並是寫本」（《顧亭林文集》卷三，頁15）。轉引自：

陳聖士：〈漢唐邸報至清末官報〉，曾虛白編：《中國新聞史》（台北：三民，1989年9月六版），頁89。

⁵² 經筆者田野考察（2002年10月14日），聚珍堂今日地址爲台南市青年路360之23號（位於今之新樓書房後方，但非一般所謂即爲新樓書房），神學研究院右側平房（台南神學院對面），附近則有歷史悠久的新樓醫院，目前已無印刷設備（已移往長榮中學校史館展示），此地仍有女性教友居住於此。

⁵³ 連橫：《連雅堂先生全集·雅堂文集·論說》卷一（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2年12月初版），頁24。

⁵⁴ 吳祖銘：《1930-1990年代的台灣活版印刷發展之研究》（國家科學工藝博物館委託研究計畫，1999年1月至4月），頁122。

⁵⁵ （日）田中一二編：《臺灣年鑑（十六）》昭和六年版（下），1930年出版，（台北：成文，1985年3月復刻），頁346-47。

為臺人喉舌的《臺灣民報》，從東京遷回臺灣，而後從週刊到日刊時，便自營印刷工廠，後人回憶道：

《新民報》最缺乏這方面的人才（案：印刷實務人才），這個難題幸得透過吳三連的關係，承大阪《每日新聞》的當局樂意相助，自輪轉機的購買以至工廠的設計，機件的裝置，活字的安排，都是《大每》本社派人來臺指導。⁵⁶

新式印刷術，衝擊原有文化資本的配置，造成書價便宜、傳播快速，帶動新一波的知識革命，然而，臺灣新式印刷業，如上所述，設備與技術掌握在日人手中，根據對於《小報》的印刷所：鴻文活版舍的訪談，當時臺人從技術到設備，甚至消耗的油墨，都需向日本進口，「鴻文」第二代黃百寧、第三代主事者黃作榮，甚至透過日籍友人作保，進入日本千葉大學印刷工學就讀⁵⁷；另外，總督府透過核准權，初期不允許中文報紙的刊行，1932年1月始允許台北試辦中日各半的《新民報》，到了1944年，臺灣只有六家日報台北《臺灣日日新報》、《興南新聞》、台中《臺灣新聞》、台南《台灣日報》、高雄《高雄新報》、花蓮《東台灣日報》，1944年3月，合併為《臺灣新報》（戰後改《臺灣新生報》），這個時期的出版業，受到戰爭物資的控管，機器、鉛字的來源不足，加上運輸困難，因此反映在報紙，即是「縮小標題字並且犧牲新聞，採取減章辦法」⁵⁸。

第三節 文化資本

一、古典文學的秩序分配

通過對於臺灣社會資本、經濟資本的理解，布氏進一步談到場域中第三種基本形態：文化資本，「在某些條件下能轉換成經濟資本，它是以教育資格的形式被制度化的」⁵⁹，準此概念，清治時期的臺灣，自從納版開科，便是透過以科考取士、進入官僚體制；日治以後，廢除科考，採取新式教育，因此官方對於傳統漢詩文，採取打壓與懷柔的兩面手法，從兒玉總督以降，便先採取穩定原有儒家

⁵⁶ 葉榮鐘等：《臺灣民族運動史》，前揭書，頁560。

⁵⁷ 2003年1月19日（週六），上午10點至11點、2003年1月23日（週四），下午4點至5點，兩次訪談，參見附錄：「《三六九小報》編輯、印刷與發行相關人士訪談紀錄」。

⁵⁸ 洪桂己：〈光復以前之台灣報業〉，前揭書，頁561。

⁵⁹ （法）布迪爾厄：《布爾迪厄訪談錄：文化資本與社會煉金術》，前揭書，頁192。

的結構，在此結構下，進行逐步的同化方向，一方面，使用日本官方與民間的力量，參與臺灣的詩社活動、出版詩集，如兒玉總督於 1899 年（明治 32），於其官邸南菜園（今台北市南昌公園）落成時，邀請全臺詩人雅集，會後輯成《南菜園唱和集》（1900）⁶⁰，之後，台北縣知事村上義雄亦在其別業「江濱軒」（今環河南路一段將軍廟附近）落成時，比照舉行、出版集子《江濱唱和集》（1902）⁶¹，次年 10 月 4 日，田健總督於其東門官邸開「茶話會」，96 人與會，並行賦詩，輯有《大雅唱和集》（1921）⁶²，內田總督於 1926 年（大正 15）具名邀宴，於台北江山樓舉行全省詩人聯吟，又，台南縣首任知事磯貝靜藏，也常邀蔡國琳等人，在四春園作詩，總總在官方具柬邀請下，臺灣詩人不易辭卻雅吟的理由，甚至，官方主動邀請日本內地漢詩人來臺，兩地詩人吟詠酬唱，如上山總督於 1926 年（大正 15）11 月，聘邀日本詩壇國分清崖、勝島仙坡來臺，並藉此邀約全臺詩人，舉會東門官邸進行交流，作《東閣唱和集》等⁶³，展現了統治者柔軟的身段。

官方以上種種舉措，容別有所圖，然而，「漢文」對於日人，同樣有其複雜的層面，末代幕府將軍德川慶喜（1839-1915），自 1867 年大政奉還予明治天皇（睦仁親王，1867-1912 在位），到 1889 年，日本參考普魯士憲法的成文法：明治憲法（Meiji Constitution）出現，天皇成爲名義上的領袖，政事則由官僚推動，日本逐漸向現代化走去，其政策即是「脫亞入歐」，在此同時，「漢文」成了被揚棄的對象，日本傳統文人首先面臨固有文化的存續考驗，同時，學者觀察到，在日本討幕與佐幕的爭鬥中，討幕的薩（摩）長（州）獲得政治勝利，於是，在「以西洋化爲國是的薩長藩閥政府之下，原奧羽同盟的東北諸藩與原爲德川教學的漢學，幾無出頭的可能」⁶⁴，傳統文人更面臨政治與事業存續的考驗，因此，傳統文人紛紛提出振揚漢文的呼聲與組織，這兩重的危機，同時考驗著中日傳統文人，而其中的競爭與聯合，從日本詩人來臺，可見一斑，學者進一步指出，「明治維新的敗者，自然地將其可能性求諸於外征和新領土臺灣」，一旦臺灣淪入日本之手，「東北人士及漢學者也多數來到臺灣」⁶⁵，社會資本與文化資本的爭逐，在此展露無疑。

另外，總督府透過紳章制度（1896）、饗老典（1898）與揚文會（1899），籠絡傳統的仕紳與土豪，其中「紳章制度」，係由總督桂太郎於 1896 年所擬定，其

⁶⁰（日）杉本良編：《南菜園唱和集》，1900 年（明治 33）出版，央圖臺灣分館藏。

⁶¹《台北市志卷八·文化志·文學篇》（台北：市文獻會，1991 年 11 月初版），頁 60。

⁶²《大雅唱和集》，收有鷹取峻的〈《大雅唱和集》序〉、連橫〈大正十年十月 讓山總督閣下招集全臺詩社詩友開茶話會於總督官邸上蒙示佳什敬次原韻奉和〉等詩。

（日）鷹取峻編：《大雅唱和集》，1921 年（大正 10）11 月出版，央圖臺灣分館藏。

⁶³（日）豬口安喜編：《東閣唱和集》，1927 年（昭和 2）出版，央圖臺灣分館藏。

⁶⁴吳密察：〈「歷史」的出現〉，黃富三等編：《臺灣史研究一百年：回顧與研究》（南港：中研院臺灣史研究所籌備處，1997 年 12 月初版），頁 16。

⁶⁵吳密察：〈「歷史」的出現〉，前揭書，頁 16。

旨在「優遇具有學識資望者之途，俾能均霑皇化」⁶⁶，故不只是文化上的榮譽制度，更重要的是，透過紳章的給予，獲得在經濟資本再分配的機會，南社同人陳逢源（1893-1982）提到：

日本多用專賣品的配銷牌（當時稱賣捌人），收賣臺灣人，獨得配銷牌者可以賺很多錢，如菸酒、煙片等。又可優先申請開墾公地。所以才願作御用紳士。⁶⁷

這樣文化資本，轉換成經濟資本的形式，恰好與布氏的概念不謀而合，布氏曾將文化資本分為三種存在的方式：

（1）具體狀態，以精神和身體的持久「性情」的形式，（2）客觀的狀態，以文化商品的形式（圖片、書籍、辭典、工具、機器等等），這些商品是理論留下的痕跡或理論的具體顯現，或是對這些理論、問題的批判，等等；（3）體制狀態，以一種客觀化的形式，這一形式必須被區別對待（就像我們在教育資格中觀察到的那樣），因為這種形式賦予文化資本一種完全是原始性的財產，而文化資本正是受到了這筆財產的庇護。⁶⁸

其中，第三種「體制狀態，以一種客觀化的形式」，即是「以教育資格的形式被制度化的」，這樣的形式，首推總督府，則以推動日文教育、進行內地延長主義的同化政策，1896年公布〈國語學校規則〉，各地開設「國語學校」、「國語傳習所」，1898年7月制定〈臺灣公學校令〉，在各縣市成立六年制的「公學校」，取代原有的「國語傳習所」⁶⁹，隨著公學校教育的普及，以及透過〈書房義塾規則〉（1898.11），規定漢文的書房義塾須受監督，並加授日語與算術二科、採用翻譯書，如《大日本史略》、《教育敕語述義》、以及日人福澤諭吉（1835-1901）編《訓蒙窮理圖解》，做為參考用書⁷⁰，打擊傳授漢文為主的書房（案：日人稱私塾、義塾、書院等，一概視為「書房」），漢文存續，如一縷香火；一般談論國家意志的貫徹，透過「壓制性」（Repressive）與「意識型態」（Ideological），加以掌控，其中教育方式，進行有效率的「教」「學」，更是現代化的表徵⁷¹，學者統計，臺灣學齡兒童，就學比率，從1907年的4.5%（男女合計），到1916年突

⁶⁶ 王詩琅：〈日據初期的籠絡政策〉，原載《臺灣文獻》26卷4期、27卷1期合刊，此引氏著《日本殖民地體制下的臺灣》（台北：眾文，1980年12月版），頁17。

⁶⁷ 王世慶採訪：〈陳逢源先生訪問錄〉，黃富三、陳俐甫編：《近現代臺灣口述歷史》（板橋：林本源中華文化教育基金會、台北：臺灣大學歷史系，1991年7月初版），頁169。

⁶⁸ （法）布迪爾厄：《布爾迪厄訪談錄：文化資本與社會煉金術》，前揭書，頁192-193。

⁶⁹ （日）矢內原忠雄（1893-1961）：《日本帝國主義下之台灣》，周憲文譯，（台北：帕米爾，1985年版），頁142。

⁷⁰ 洪炎秋：《台北市志稿·教育志·學校教育篇》（台北：市文獻會，1958年1月初版，1983年3月成文復刻），頁34。

⁷¹ （法）阿圖塞(L.Althusser, 1918-1990)：〈意識型態與意識型態的國家機器〉（1969），氏著《列寧和哲學》（*Lenin and philosophie*），杜章智譯，（台北：遠流，1990年11月初版），頁151-206。

破 10% ，到了 1944 年，高達 71 % 已經入學就讀，其中 1930-1935 年間，則是突破一半的關鍵時期：

表 2-2：臺灣學齡兒童進入國民學校比率

年 度	男	女	合 計
1907	— —	— —	4.50
.....
1930	48.86	16.57	33.11
1931	49.55	17.95	34.20
1932	51.00	19.70	35.87
1933	52.83	21.17	37.44
1934	54.71	23.04	39.33
1935	56.83	25.13	41.47
.....
1944	80.86	60.94	71.31

- 資料來源：(美) E.Patricia Tsurum：〈日本教育和台灣人的生活〉，林正芳譯，《臺灣風物》47 卷 1 期，1997 年 3 月，頁 57-59。
- 此表統計，包括原住民的部分，其進入蕃童教育所的比例，更高於漢人。

教育機構取得合法性地位下，書房逐漸招不到學生，而學生進入公學校之後，隨著總督府修改規則，漢文課程逐漸縮減，其結果便是「一輩青年，從學校出身，所學漢文，不求甚解，任意胡說，開口便錯」⁷²，到了後期頒佈〈廢止私塾令〉(1943)，書房義塾完全停辦，另外，總督府以為日語教育不夠普及，遂公布〈台灣公立特殊教育設施令〉(1931)，在市街庄成立「國語講習所」，1933 年 8 月制定「國語(案：日語)普及十年計畫」，多管齊下的政令與措施，使得以傳遞漢文教育為主的書房義塾，於 1922 年起逐漸取締或消失，這種情形，到了戰爭時期的皇民化政策下，更為明顯，《小報》面臨的，便是在漢文存續的轉折時點上。

布迪厄對於從上而下的「國家意志的貫徹」，曾提出簡短地質疑，「一個場域並非是什麼依照具有單一規章制度的準機械性的邏輯運轉的機器，好像這種規章制度能將所有行動都轉化為單純的執行問題」⁷³，這樣的辯證過程，呈現在日治時期的文學場域，就是展現在上述日漢對於「漢文」的曖昧態度上，再者，日本殖民者，通過層層統治機器，有效地宰制臺灣，因而看似臺人逐漸嫻習日文、疏忘漢文，但是，在語言的使用上，臺人慣用的日常語仍是臺語，形成公領域的日文與私領域的漢語，兩相並存、對峙的景況，尤其，布氏的「能動者」之說，即是漢人如府城文人社群，作為一個能動者 (agent)，如何抵抗、爭奪場域位置的

⁷² 愚泉：〈洗耳小錄〉，《小報》179 號，1932 年 5 月 9 日，頁 4。

⁷³ (法) 皮埃爾·布迪厄、(美) 華康德合著《實踐與反思：反思社會學導引》，前揭書，頁 298。

位置，其中，詩社林立、集資辦報，乃至鄉土風物的書寫與言說，都可以視為顛覆機械結構的作為，詳細的討論，陸續展現在下文。

歷史的發展，隨著官方推廣日文、懷柔與打壓漢文，臺灣的文學界經此變化，部分人士倡設詩社，在「振興漢學」的思維下，臺灣詩社在日治中葉達到歷史高峰，因此：

每於花晨月夜，招集吟友，擊鉢催敲，或遇春秋佳節，大會聯吟，各社復出徵詩籍新聞以鼓吹，而吾人拳拳於是者，無非欲誘起後人，讀書之興趣也。⁷⁴

學者許俊雅曾制成〈書房與公學校興衰趨勢比較圖〉、〈臺灣各地區詩文社分佈數量圖〉、〈日治時期臺灣詩社增加數量圖〉⁷⁵，又，依據學者黃美娥的統計，1921-1937年間，是全臺詩社達到高點的階段，在短短十七年間，增加159個新詩社，以比率來說，更占日治時期的三分之二強（可考數量）⁷⁶，其背後的動機，則以詩社的大量成立，抵消日人對於漢文的壓制，尤以教育制度的推動，含納就學人口，隨著時間推移、老成凋謝，由公學校推動的日語教學，最終以語言統制思想，透過以上學者的研究，則可知身處殖民下的傳統知識份子，面對場域位置的鬆動，衛守漢文的歷史處境。

二、現代文學的位置佔據

另外，部分知識份子則因應政治活動，進行文化與語言的思考，首先是文字改革運動，接著是新舊文學論爭，其中，由於古典文學佔據場域原有位置，成為後來改革者批判的對象，因此雙方目標雖為一致，但是在實行路途中，迭有衝撞，以下是較為清楚的陳述：

（一）文字改革運動

1920年「臺灣青年會」的成立、1921年「臺灣文化協會」的創辦，開始政治社會運動，而文學被賦予散播文化與思想的工作，實用色彩濃厚，有學者指出當時的文學（尤其是新文學），在形式上則展開「白話文運動」，企圖以白話文取代

⁷⁴ 黛峰：「雞窗小話」專欄，《小報》222號，1932年10月3日，頁4。

⁷⁵ 許俊雅：《臺灣寫實詩作之抗日精神研究——1895~1945年之古典詩歌》（台北：國立編譯館，1997年4月初版），頁324、375、376。

⁷⁶ 黃美娥：〈日治時代台灣詩社林立現象的社會考察〉，《臺灣風物》47卷3期，1997年9月，頁51。

文言文，並反對日文同化政策的滲透，在內容上，由於反帝反封建的思想，便引起「新舊文學論爭」⁷⁷。

1920年起，臺灣在日本接受新思潮的知識份子，企圖藉由白話文的提倡，普及臺灣人的教育，並且啓迪殖民下的民智，較早是陳炳（1893-約1947）於1920年以文言寫成〈文學與職務〉一文⁷⁸，主張使用白話文，1921年陳端明（生卒不詳）又以文言文寫成的〈日用文鼓吹論〉，以爲「日用文當改革之處殆無可疑」，則進一步主張口語與文字須一致「白文之利，第一、可以加速普及文化，啓發智能，同達文明之域，第二、意義簡易，又省時間，稚童亦能道信，自幼可養國民團結之觀念，其影響於國家不少」⁷⁹，到了1923年，黃朝琴（1897-1972）作〈漢文改革論〉，提出漢文應該進行改革，使之成爲適合臺灣的白話文⁸⁰、黃呈聰（1886-1963）〈論普及白話文的新使命〉高舉白話文是「文化普及的急先鋒」⁸¹，真正引起爭議的，是由當時年僅23歲的張我軍（1902-1955），以「一郎」爲名發表：〈致臺灣青年的一封信〉（《臺灣民報》2卷7號，1924.4.21），接著一連串打倒舊文學的主張，如深水炸彈般導向傳統詩人：〈糟糕的臺灣文學界〉（《臺灣民報》2卷24號，1924.11.21）、〈請合力拆下這座敗草叢中的破舊殿堂〉（《臺灣民報》3卷1號，1925.1.1）、〈絕無僅有的擊鉢吟的意義〉（《臺灣民報》3卷2號，1925.1.11），甚至在〈新文學運動的意義〉一文中，引用胡適（1891-1962）的主張：「國語的文學，文學的國語」，更希望臺灣語能統一於中國語（《臺灣民報》67號，1925.8.26），這無疑的是，在北京的張氏，受到中國發生五四運動、隨後中國政府通告國民學校改用語體文的影響，相對應中國新文學運動的昂揚，在臺灣的議會設置請願運動，卻迭遭挫敗，於是有如此石破天驚的文章，然而，此文一出，聚集了尋聲而來的同氣之人，同樣也遭來反對者，如鄭軍我（鄭坤五，1885-1959）〈致張我軍一郎書〉，說道：「漢學乘危，賴以復安者，無非受老前輩之維持……又足下希望通行之所謂白話文者，其實乃北京語耳。台灣原有一種平易之文，支那全國皆通，如《三國誌》、《西遊記》、《妝粉樓》等是也，何必拘泥官音」⁸²。

陳福全（1891-1960）的〈白話文適用於台灣否？〉則持相同意見，以爲「白話文者，於兩百餘年前，以發其端倪矣」；主張以淺白的語言，代替較爲艱僻的文字，似乎是當時知識份子的共識，但究竟要走哪條路，卻是紛擾多年、莫衷一

⁷⁷ 廖祺正：〈三〇年代台灣鄉土話文運動〉，成功大學歷史語言研究所碩士論文，梁華璜教授指導，1990年6月，頁22。

⁷⁸ 陳炳：〈文學與職務〉，《臺灣青年》1卷1號，1920年7月16日。

⁷⁹ 陳端明：〈日用文鼓吹論〉，原擬刊在《臺灣青年》3卷6號，1921年12月15日，然該號被禁，遂後刊在《臺灣青年》4卷1號，1922年1月20日。

⁸⁰ 黃朝琴：〈漢文改革論〉，《臺灣》4卷1號，1923年1月。

⁸¹ 黃呈聰：〈論普及白話文的新使命〉，《臺灣》4卷1號，1923年1月。

⁸² 鄭軍我：〈致張我軍一郎書〉，《台南新報》8244號，1925年1月29日。

是，正如〈新平鬼傳〉小說裡的眾神各說各說，發表對於「漢文改造」的意見，但不脫漢文實用主義，也就是將儒學的振興放在漢文改革上，其中，魁星神首先發言：

我儒教若要振興，先著手將漢文的改造，務將些艱深晦澀，稀奇古怪的，改為簡易妥當、明白淺顯。⁸³

關帝則以為文言、白話，歷朝歷代「文運循環，世風消長，多昨非今是，未能通行天下」，不如聽其自然、各適其適：

喜古文學者，俾其讀古文學便了，喜白話文者，俾其寫白話文便了，分道揚鑣，各適其適，不然過於強制，新舊潮流，難免生出衝突的波瀾，豈不多生枝節？⁸⁴

（二）新舊文學論爭

兩神見解，爭如臺灣新舊文學論者，日治時期的臺灣新舊文學論爭，歷時十數年，之後，諸家對此時期有不同見解，王白淵（1901-65）、楊雲萍（1905-2000）、王詩琅（1908-84）、廖漢臣（1912-80）、黃得時（1914-99），甚至晚近的學者翁聖峰⁸⁵，均曾提出一套史說，其中楊氏的〈臺灣文學的回顧運動〉（1940.1）⁸⁶、廖氏的〈新舊文學之爭——臺灣文壇一筆流水帳〉（1954.8）⁸⁷、黃氏的〈臺灣新文學運動概觀〉（1954.8）⁸⁸三文，則是論者必須通過的重要文章，依照廖氏在〈新舊文學之爭〉一文的劃分，論爭可分為三期：（1）第一期：1924-25年間，張我軍發表〈糟糕的臺灣文學界〉（1924.11.21）到〈新文學運動的意義〉（1925.8.26），（2）第二期：1925-40年間的口筆官司，（3）第三期：1941-42年間，則是針對

⁸³ 狙公：〈新平鬼傳（八）〉，《小報》130號，1931年11月23日，頁3。

⁸⁴ 狙公：〈新平鬼傳（八）〉，《小報》131號，1931年11月26日，頁3。

⁸⁵ 翁聖峰分為四期：論爭激烈前期（1920-23）、論爭激烈期（1924-26）、一般論爭期（1927-31）、論爭後期（1941-42），其主張「文獻的實證是支撐各項論述最有利的基礎」（頁329），使得發現若干零星論爭、以及江亢虎來臺事件，則是足資補充文學論證的完整性，參見：翁聖峰：《日據時期臺灣新舊文學論爭新探·日據時期臺灣新舊文學論爭發展史（上）》第四章，輔仁大學中文所博士論文，陳萬益教授指導，2002年7月，頁76-77。

⁸⁶ 楊雲萍：〈臺灣文學的回顧運動〉，原擬作李獻璋編《臺灣小說選》（1940.12）一書的序文，後此書在印刷中，被查禁，今見李南衡編：《日據下臺灣新文學 明集5·文獻資料選集》（台北：明潭，1979年3月初版），頁204-15。

⁸⁷ 廖漢臣：〈新舊文學之爭——臺灣文壇一筆流水帳〉，原載《臺北文物》3卷2-3期，1954年8、12月，亦收於李南衡編：《日據下臺灣新文學·文獻資料選集》，前揭書，頁410-57。

⁸⁸ 黃得時：〈臺灣新文學運動概觀〉，原載《臺北文物》3卷2-3期、4卷2期，1954年8、12月，1955年8月，亦收於李南衡編：《日據下臺灣新文學·文獻資料選集》，前揭書，頁269-324。

「臺灣詩人七大毛病的論爭」為軸心，開展的討論，多集中於《南方》（以及前行的《風月》），之後論者，多不脫廖氏的分期⁸⁹；近來，學者施懿琳在〈日治時期新舊文學論戰的再觀察——兼論其對臺灣傳統詩壇的影響〉（1998.5）一文，以為廖氏的第三期，實為舊文人間的齟齬，故整併為兩個階段：（1）前期論爭（1924-1926）、（2）後期論爭（1926-1942）⁹⁰，並且將最初發生的時間點，向前挪移，沿此批導，臺灣文學運動是從文字改良作為先導，繼而進行兩階段更為細部的意見表達、討論與辯駁，以及論點的集中交鋒。

（1）前期論爭（1924-1926年）

1924年，張我軍發表〈致臺灣青年的一封信〉（1924.4.21）系列文章，接著，又以中國白話文為學習方向，發表〈文學革命運動以來〉⁹¹、〈研究新文學應讀什麼書〉⁹²、〈新文學運動的意義〉（1925.8.26），一方面與傳統文人進行古典詩的交鋒，一方面則是引進大陸五四的文學觀與作品，企圖一新耳目，在揚棄與榜樣上，進行論述，然而，由於其主張較為激烈地割裂傳統與現代，這場論爭，嚴格來說，在帶起現代文學的氣勢之餘，並未撼動傳統文學的地位，而這場新舊間激烈的討論，隨著張氏的離台，暫且消歇。

（2）後期論爭（1926-1942年）

後期則多在傳統詩人的詩／失格與民族氣節上，進行討論；陳虛谷（1891-1965）發表〈為台灣詩壇一哭〉一文⁹³，痛陳古典詩人諂媚新任總督上山滿之進（1869-1938）的文辭，上山係1926年7月到任，為台灣第十一任總督（1926.7.16-1928.6.16），繼任之初，曾發表〈任臺灣總督書感〉於《臺灣日日新報》，部分詩人曾以詩和韻；接著，陳氏又發表〈駁北報的無腔笛〉，繼續批評傳統文人「無生命」的表現，以為詩是「我們的心理，有熱烈的感情的時候，將這感情把有音節的文字表現出來的」，因此詩人的條件為：

⁸⁹ 談到日治時期的新舊文學論爭，多引廖氏之文，然多不出其見解，且襲其文字，幸有學者下苦功夫，披檢當時報刊雜誌，企圖拼湊原始文獻，參見翁聖峰：〈日據時期臺灣新舊文學論爭文獻統計表〉（刪節本，計三表），收入氏著：《日據時期臺灣新舊文學論爭新探·附錄》，前揭書，頁335-74。

⁹⁰ 施懿琳：〈日治時期新舊文學論戰的再觀察〉，東海大學中文系編：《台灣古典文學與文獻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台北：文津，1999年1月），頁214-50。

⁹¹ 張我軍：〈文學革命運動以來〉（一）至（五），《臺灣民報》（旬刊）3卷6-17號，1925年2月21日-6月11日。

⁹² 張我軍：〈研究新文學應讀什麼書〉，《臺灣民報》（旬刊）3卷7號，1925年3月1日，頁16-17。

⁹³ 陳虛谷：〈為台灣詩壇一哭〉，《臺灣新聞》，1926年8月，其文已不得見，轉引自陳逸雄編：《陳虛谷作品集（下）》（彰化市：彰化縣文化中心，1997年12月初版），頁520。

第一、要有敏銳的直觀，第二、要有奔騰的情熱，第三、要有豐富的想像，第四、要有純真的品性。因為有了這幾件，他才會透視人性的真相，窺探自然的幽奧。⁹⁴

其後，陸陸續續有若干小型的交鋒，如 1929 年葉天籟（葉榮鐘，1900-1978）與台南張淑子（生卒不詳），1930 年黃石輝（1900-1945）以〈怎樣不提倡台灣鄉土文學〉與〈再談鄉土文學〉二文⁹⁵，引起臺灣第一次鄉土文學論戰，1934 年，中國江亢虎（1883-1954）由福建來臺，再度引發文學界「新舊思潮極端衝動」⁹⁶，學者指出江亢虎事件可以看見其論爭是「根源自傳統文化的不同評價」⁹⁷，1941 年元園客（黃晁傳，生卒不詳）發表〈臺灣詩人的毛病〉⁹⁸，引發鄭坤五等人的回應，「台灣詩人七大毛病的論爭」成了主要話題；至於，《小報》也呈現台南文人間的爭辯，1931 年，《台南新報》的張淑子針對《小報》的植歷（蔡培楚，生卒不詳）的用詞齟齬，兩報為堡壘，以雜文、詩歌進行歷時兩個月的批評。

總的來說，新舊文學之爭，可以視為典範的爭奪，也就是在文學場域中，傳統文學原先是結合科學的政治資本，取得場域位置，隨著日治的到來，文學在政治資本的再分配下，從獨佔到與日文分享，然而，典範的建立與維持，教育是重要的一環，而這個優勢，傳統文學正逐漸在失去中，因此，雖然仍佔據著報刊所象徵的文化資本的版面，新文學的崛起，勢必須要與此劃清界線，然而，參與論爭者，未必全是極端的「新／舊」文人，其實在典範爭奪過程中，內部各自會產生自省的聲音，這或許是研究日治紛雜的文學場域時，所應審慎面對的問題。

⁹⁴ 陳虛谷：〈駁北報的無腔笛〉，《臺灣民報》132 號，1926 年 11 月 21 日，頁 12-13。

⁹⁵ 黃石輝：〈怎樣不提倡台灣鄉土文學〉，原載《伍人報》9-11 號，1930 年 8 月 16 日至 9 月 1 日、〈再談鄉土文學〉，原載《臺灣新聞》，1931 年 7 月 24 日，連載八回，（日）中島利郎編：《一九三〇年代臺灣鄉土文學論戰資料彙編》，彭瑞金等七人校，（高雄：春暉，2003 年 3 月初版），頁 1-6、53-64。

⁹⁶ 「編」：〈中國舊時代文學觀念之剖析〉，《小報》385 號，1934 年 10 月 13 日，頁 2。

⁹⁷ 翁聖峰為較早針對江亢虎事件，做出討論的學者，著有〈賴和批評江亢虎的語言策略〉（2000.11，台灣文學網），所引文字參見氏著：《日據時期臺灣新舊文學論爭新探·日據時期臺灣新舊文學論爭發展史（中）》，前揭書，頁 161。

⁹⁸ 黃晁傳：〈臺灣詩人的毛病〉，《風月報》131 期，1941 年 6 月 1 日。

第四節 小結

從布迪厄的社會、經濟、文化資本分配，進行考察，日本爲了抒解國內人口增加、物資闕乏的問題，在征韓與爭臺中，首先取得臺灣，利用台灣豐富的農礦資源，節省日本國內支出、轉向支持工業發展，並且以臺灣作爲新制度等的現代性試驗，而以「六三法」，取得統治的合法性，一方面藉由軍事武力壓制反日勢力，分別於 1915 年、1930 年鎮壓漢人、原住民最後的武力反抗，取得社會的穩定，一方面，從社會資本轉換爲經濟資本的優勢，將臺灣納入日本金融體系的一環，成爲日本——臺灣的依附型經濟關係，然而，臺灣在逐漸資本集中的狀況中，文化工業，隨之發展。

日人對於文化資本，是採取同化的近程，逐漸使臺人向皇民傾斜，對於漢文的態度，便是採取懷柔與壓制兩面方式，然而，相應此秩序的變動，傳統漢文內部出現檢討的聲音，而同時面對外部改革的激盪，發展其在三〇年代的文學場域。



第三章 《三六九小報》文學場域的結構

《三六九小報》，為三日定刊刊物，創於日治昭和五年（1930）九月九日，每逢三、六、九日發刊，故以此命名，其每月刊行九號，時間長達五年，總計刊行 479 號，實為日治時期發行期數與時間較多的報紙型文藝雜誌，發刊之時，實開小報風氣之先，署名「鯤南隱士」在 祝《三六九小報》週年辭 中，說明「我臺報紙，其數多矣，而小報者，則僅見也」，其旨在「報無大小，文化賴其維持，筆效春秋，頹風藉以挽正」(108：1931.9.9：2)，可見《小報》在遊戲與筆正間的編輯取向。

今日所見復刻《小報》，係為成文出版社依據原版長乘寬 39.5 × 27.5（頁 / 公分），等比例縮小為 34 × 23（頁 / 公分）¹，其版型為 8 開 4 頁，兩面印刷，除廣告與若干圖片外，每頁概為直行 6 欄，每欄 45 行，每行計 14 字，有圈點「。」在段落右下縮印，以為文氣的區隔（案：論文引文時，一概以新式符號重標），讀報時由右而左，行短而字數少，不傷眼力、適合閱讀，至於橫式標題，則由右至左閱讀；頁眉除「三六九小報」字樣略大居中，右為日本年號，左為該號，17 號（1930.11.3）起，在年號右旁有「第三種郵便物認可」，頁底則為頁碼，版面設計以小號文字為主，佐以若干小幅插圖。



圖 3-1：《三六九小報》創刊號首頁

成文版《三六九小報》，共有創刊號至 479 號，分成三大冊，第一冊從創刊號到 160 號、第二冊從 161 號至 320 號、第三冊從 321 號至 479 號，由於 479 號（昭和 10 年，1935 年 9 月 6 日）並無預告廢刊的文字，又苦於無新資料的佐證，暫且存而不斷：停刊之說有多種說法，一曰經濟之故，一曰日人箝制漢文²，又或曰「三六九報因趙雲石去世後乏人主持，亦於是年九月六日停刊」³，以現有資料判斷，「資金不繼」

¹ 筆者現有《三六九小報》442 號，昭和十年五月三日（1935），原版乙張；目前手中有該報者，據傳有台南市某寺廟主委、東勢劉先生等人，至於台南市立圖書館，雖未見著錄，但早年存有此報，至於許丙丁著述台南市藝文志，曾大量引用此報，其當時或有大部分、完整的原版報刊在手，甚至，論文中所統計的訂閱人名，至今可能仍持有原版《小報》。

² 盧嘉興：記臺南府城詩壇領袖趙雲石喬梓，記載《小報》停刊，是由於「日人廢止漢文的壓力」，原刊《臺灣文獻》26 卷 3 期，1975 年 9 月，頁 69。

³ 民間學者盧家興先生，以為趙雲石卒於 1935 年，故有此推論，唯，對照其孫趙承琛手繕：鍾麒公生平（1863-1936）（1976.1.1）（趙崇舜先生惠允，吳毓琪學姐提供），以及 趙壽記族譜（（1976.1.1））（王耀德先生惠允，2003 年 4 月 17 日），均記載鍾麒公「長壽 民國 25 年 3 月 7 日（舊） 4 月 27 日（新）」，故盧氏之說，似有所誤。

似為主要原因⁴，或者，學者析離出經濟、傳統漢儒支持不力、深淺雅俗難以定調等因素，最後讀者群未能開拓，走向中途停刊⁵，而這些多重原因，或許在復刊之後仍未獲得解決，最後不得不戛然廢刊。

至於，成文版《小報》，目前所見均為七〇年代復刻，有黑、紅二色硬皮封面，價格更迭，從七〇年代千五百，至今日的五千四，其原版本提供者，成文負責人與業務部基於考量，並未透露，唯復刻本 111 號首頁，眉目之處，有一藏書章，或可為來者考（111：1931.9.16：1）。



另外，《三六九小報》雖有「小報」之名，則無報刊性質之實，應是介於報刊與雜誌之間的出版形態，日治時期，報刊與雜誌兩者並未有清楚的分野，與《小報》同樣具有「報」名，而非以時事傳播為主的文藝雜誌，還有《詩報》與晚出的《風月報》（1937-1941）等；澎湖陳文石（陳梅峰門生，1897-？）作《三六九小報》發刊周年祝詞，說明「小報」這樣中介形態的刊物，正是其特色：

報紙為社會之警鐘，亦人生之寶鏡，雜誌為文藝之薈萃，亦言論之淵源
報紙則刊時事為多，雜誌則載言論者眾，固不若趣味津津引人入勝之文字，足以陶寫性情也，是則小報尚矣。（108：1931.9.9：2）

接著，又概說其內容：陳軼事、講時文、錄諧談、以及小說雜俎、詩詞、山歌樵唱等等，「搜羅廣博，集取宏多」；總覽《小報》刊登文字，其版面常作以下配置：

第一頁：廣告。

第二頁：固定文章最初以「史遺」專欄為主，中期則連載 金魁星，其幾佔版面達三分之一，其餘則以筆記式專欄、來稿，以及編輯小言填補版面空缺；其中，「史遺」、「開心文苑」等專欄，長期供

盧嘉興：臺灣日據末期著刊「拾零集」的黃拱五（1969），氏著：《台灣古典文學作家論集（中）》，呂興昌編，（台南：市文化中心，2000年11月初版），頁714。

⁴ 目前所見成文復刻本，刊行至479號（1935.9.6），便在未預告下突然停刊，雖然事有先例，不過容有疑問之處，目前筆者所口訪的人士，對此並不清楚。

目前成文版的《小報》，其精裝封面有黑紅兩色，其復刻時間相同，俱在西元七〇年代。（2003年3月3日，口訪成文內部人員）

⁵ 施懿琳：民歌采集史上的一頁補白——蕭永東在《三六九小報》的民歌仿作及其價值，中興大學中文系：《第三屆通俗文學與雅正文學全國學術研討會論文集》（2001.10.19-20）（台北：新文豐，2002年7月初版），頁283。

稿，而「聲律啟蒙」、「秋鳴館苦笑錄」、「冷紅室隨筆」等不定期出現。

第三頁：單回、連載的小說為主，古典現代不拘，如 蝶夢痕、番飛雲覆雨記、姊等長篇小說刊登；其中，亦有雜文，如連橫的「臺灣俗語解」、連橫代刊的陳鳳昌（1865-1906）「鞠譜遺稿」⁶，則是僅見於《小報》，具有保存文學史料的意義。

第四頁：多刊詩社活動、聯吟詩作、以及以「花叢小記」為代表的花系列藝旦報導，此為長時間刊載，另外，如蕭永東仿作民歌的「小唱」系列，若干筆記式的「鬼話」系列。

夾頁：提供鐵、公路的發車時間為主，偶有工商服務，後期則部分用作公布訂閱讀者的名單。

以出版的角度，《小報》以臺人資本合組報社的方式，區隔了《臺灣日日新報》、《台南新報》、《臺灣新聞》的官方資本（同時意味著無政府的補助與官方機構的訂閱），又較著名臺人所辦《臺灣民報》設址台北⁷，成為台南在地編輯（三六九小報社，台南市白金町三丁目九六番地，後遷於末廣町二丁目一六九番地）印刷（鴻文活版舍，台南末廣町二丁目一五四番地），而於外地亦設有取次所的「全島性」刊物；從文學傳播的角度，《小報》是臺灣較早以古典文學（尤其是古典小說）為主的連載刊物（報紙與雜誌），較諸報紙的「漢文欄」，提供文學創作者較多而固定的版面，同時下開《詩報》與《風月報》以純文藝為導向的刊物風格，以古典文學角度，在新舊文學方興未艾的時空下，《小報》兼容各種文類，同時，以採集與仿作民歌，遙呼鄭坤五提倡「臺灣國風」的精神，以古典小說角度，簡而言之，是目前所見，提供長期而固定的版面，刊登古典小說，其在商業考量下，兼顧創作的自主性。

《小報》於1930年9月9日的創刊號中，筆名「刀水」的洪鐵濤（約1896-1948）在發刊小言中，開章便以詼諧筆調，從「昔釋尊為弟子講經」

⁶ 陳鳳昌（1865-1906，42歲），字鞠譜、卜五，號小愚，台南人，原籍福建南安，7歲隨父來臺，30歲為廩生，乙未之役，台南成立議會，陳氏為議員，上12策，然不受用，遂渡廈門，閉門不出；後歸臺，從商，每感時事，輒豪飲，常與胡南溟共飲，連橫稱其為一「狂士」，歿後，輯其遺稿為《拾唾》4卷、《小愚齋詩稿》1卷。

連橫：陳鞠譜傳，氏著：《連雅堂先生全集 雅堂文集 傳狀》卷二（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2年12月初版），頁63-64。

賴建銘：陳鳳昌及其遺著《拾唾》，《臺灣風物》18卷4期，1968年8月，頁23-35。

⁷ 《臺灣民報》從東京遷址來臺北，其中1926年7月16日核准，1927年8月1日發行第一號（總號167號），以週刊形式發行，以及後來發行日刊《臺灣新民報》（1932.4.15）1944年3月27日停刊的整個過程，參見蔡培火等著：《臺灣民族運動史 臺灣人的唯一喉舌》（台北：自立晚報社文化出版部，1993年12月一版七刷），頁551-71。

開始說起，帶過到關於小報的創刊緣起，「實成於談笑之間」，又說明其性質在於「一紙風行，足資談柄」「讀我消閑文字，為君破睡工夫」⁸，在在顯得這「小」報無傷「大」雅的編輯方向，這段話說明了此報是以同仁間為發起，訂定休閒為導向的一份文藝刊物，然而，這樣的說明，似乎無法張大小報的創刊氣象，在同版、佔據視覺焦點的二、三欄中，筆名「幸蠶」（王開運）的「釋三六九小報一文」（以下簡稱「釋文」），當可更清楚說明小報所處的文學場域，受到哪些力量的左右。

「釋文」一開始便以「大報」與「小報」對舉，自問自答，標明自居小位之因，實是當時社會諸大報社，無論是發行三日、旬刊、週刊、月刊，多是「議論堂皇，體裁冠冕」，而本報「不敢倣世人之妄自尊大，特以『小』標榜」（1：1930.9.9：1），此話時道盡日本總督府對於出版業的政治干預，首先就社會資本而言：

第一節 社會資本

一、官方權力的行使

三〇年代的臺灣，當時有發行，三日的、旬刊的、週刊的、月刊的，然而，刊物的生命週期大多短促，且發報種類之多，旋生旋滅的現象，應歸溯於臺灣總督府挾著「六三惡法」的言論干預，然而，這樣的干預，是授權給隸屬總督府以降的龐大官僚體系所執行的，尤其是由警察體制執行，關於警察府治系統，參見第二章說明；地方的警察系統，於治臺次年3月，即以敕令91號公布「臺灣總督府地方官官制」，訂定縣警察組織，接著「警察規章」（訓令18號，1896.5）

「警察假規呈」（訓令9號，1896.10），其中，同年公布的「地方縣廳分課規程準則」（訓令5號，1896），在「縣警察課職掌左列之事項」中，明訂「關於出版權事項」「關於報紙及雜誌事項」等相關出版刊物，係由警察所管理核定的，此後，隨著行政制度改變，各課職掌迭有改變，到了1920年田健治郎（Ta Kenjiro，1855-1930）上任第八任總督⁹，進行行政革新，權力下放地方，廢廳改州，全臺

⁸ 刀水：「發刊小言」，《三六九小報》創刊號，1930年9月9日，頁1。

⁹ 田健治郎（1855-1930，76歲），日本兵庫縣人，其父為農民，田氏苦讀而至東京帝國大學畢業，先後任警務部長、郵務局長，甲午戰後，成立臺灣事務局，其為該局交通部委員，之後，官運昇隆，以鐵路國有化授與男爵，1916年首次入閣，1919年在臺灣總督的就職記者會上，自稱「田」一氏，乃為中國姓氏，藉以拉攏民心，其施行「內地延長主義」，主張「日臺一體」，改革地方制度、更改部分臺灣地名，修築嘉南大圳，任期四年（1919.10.26-1923.9.2），之後，轉任農商務大臣兼司法大臣（1923-26）樞密顧問官（1926-30）；其中1905-1930年的漢文日記，尚存，提供學者研究資料。

（日）田健次郎：《臺灣總督府田健次郎日記（上）》，吳文星譯，（南港：中研院臺灣史研究所籌備處，2001年7月初版）。

置五州二廳，州轄郡、市，警察事務的執行，則由郡守與警察署長掌理，雖然警察仍有極大權限，但警政與民政逐漸分開，同年 州之事務分掌規程（訓令 144 號，1920）公布，州設高等警察、警務、保安、衛生與理蕃，其中高等警察職掌如下：

高等警察課掌理：(1) 集會、結社、報紙、什誌及其他出版刊物，(2) 保安規則之執行，(3) 勞動問題，(4) 危險思想及其他機密之取締，(5) 外國人之管理，(6) 其他高等警察事項。¹⁰

《小報》發行的三 0 年代，正是在民政上由州市所轄、警政上由州的警務部高等警察課，兩者分掌的權力場域中，總的來說，日治臺灣即為「警察國」，由高等警察課、保安課（掌理行政警察、司法警察與犯罪即決等業務），依據言論、著作、出版、集會與結社等方面的相關法令，如 臺灣保安規則（1900）第一條第二號規定，以「語言或文字圖書，散佈無根據的流言」者，可以逕行取締，即在明治時期，規範了下述出版相關條例所不及的範圍，另外 台灣新聞紙令（1917） 台灣違警例（1918） 治安維持法（1925） 治安警察法（1926 年） 思想犯保護觀察法（1936）等，都是某個時期官方可以援引，用以規訓相關從業人員，甚至對於民族主義發揚者，予以一定壓抑的法律基礎。

學者曾總和 臺灣出版規則（府令第 19 號，1900） 臺灣新聞紙條例（律令第 3 號，1900）的法條，分述如下，其中，所謂的「出版」，「乃指不管用何種方法，印刷文字圖書，並販售或發行之」：

- (1) 事先之申報及許可之取得及取消：出版物應於出版或販賣三日前，檢附樣本二份，經由地方官廳提出申報。新聞紙之出版，則須呈經臺灣總督之許可，經許可後逾五十日未為發行，得取消其許可。新聞紙發行並應向地方官廳繳納一千元之保證金，每次發行均應檢送臺灣總督府二份、地方官廳及地方法院檢察署各一份。
- (2) 出版物及新聞紙內容之管制：其禁止刊載之事項，除為各國出版法通常的規定限制之事項，如：關於未經公判之刑事豫審或經禁止公開之訴訟事項，涉及煽動包庇、同情或陷害犯罪人或刑事被告人之事項、及認為敗壞風俗之內容外，並包括「冒瀆皇室尊嚴、改變政體、紊亂朝憲及認為妨害安寧秩序」之內容。另有關外交、軍事機密、未經公開之官方文書、上書、建議書、請願書、官廳及依法令不公開會議之議事記錄之報導，則應取得事前許可。違反者，得分別禁止、扣押及處罰，對新聞

¹⁰ 王詩琅：日據時期之臺灣，盛清沂等著：《臺灣史》，前揭書，頁 587。

紙並得停止或取消許可。

(3) 上項管制不僅限於本島所出版者，即在臺灣以外包括外國及其內地所出版者，縱於其內地為合法出版者，亦得依各該法令取締之。¹¹

總的來說，對於出版事業，在登記時，即採「許可制」(日本本國採「申報制」)，不許其自由發行，發刊時則採「預先檢查制」，規定一切出版品得呈送總督府 2 份，並在發刊前 3 天送到地方官廳，此稱為出版物的「納本」¹²，通過後才能進行發售(台灣出版規則，府令第 19 號，1900)，加上相關單位不定時檢查其言論思想，當時出版界受到一定程度的壓制，尤以民營者為是，在《小報》停刊次年，當年純民營者僅二十九種，其餘多為官方半官方的機關報，據指出當局檢查極嚴，凡與政策相左、暗藏民族意識，阻礙「日臺融合」的，皆在禁止之列¹³，言論更加逐漸緊縮。

二、文學秩序的再分配

《小報》發行之初，是少數由民間資金籌募發行的刊物，但似乎不受官方注意，在《臺灣日日新報》《臺灣年鑑》中¹⁴，不見相關報導，僅次日在《臺南新報》中，出現以下文字：

台南詩人洪坤益。趙劍泉等氏。前月與諸同志者。組織三六九小報。而推王開運、趙雲石二氏為顧問。自昨日發行創刊記念號云。¹⁵



圖 3-2：《台南新報》刊登《小報》創刊消息

然而，這並不意味著官方未施行預先檢查制度，在每期首版的右上角，除了

¹¹ 黃靜嘉：《春帆樓下晚濤急 前期行政諸法法制其相關庶政設施》九編 / 十四章，前揭書，頁 263-264。

¹² 《臺灣事情》是每年度總督府施政統計資料彙覽，如「島內發行新聞紙」分為「許可新聞一覽表」與「出版物納本數調」的資料，唯如何實際進行檢查，以及被禁刊物的詳細統計，則尚未能得知，參見：

臺灣總督府編：《臺灣事情(昭和五年版上)》(31)(台北：成文，1985年3月復刻)，頁 78-80。

¹³ 王詩琅：《日據時期之臺灣》，盛清沂等著：《臺灣史》，前揭書，頁 612。

¹⁴ 《臺灣年鑑》係每年出刊的資料性刊物，其中有「年中時事日誌」將該年的新聞剪輯，依照年月日方式排列，1930年9月9日，記載三事：臺灣刑事令改正、上京中的百濟殖產局長歸北、氣象學研究會演講會的舉辦，並不及於《小報》發刊，參見：

(日)田中一二編：《臺灣年鑑 昭和六年版(上) 昭和五年中時事日誌》(十五)(台北：成文，1985年3月復刻)，頁 10。

¹⁵ 未著作者：《公私人事》，《臺南新報 漢文欄》10288號，1930年9月10日，頁四。

「三六九小報」的斗大標題外，其下有若干小字，以創刊號為例，「昭和五年九月六日印刷 昭和五年九月九日發行」，印刷與發行日期的落差，說明其中官方權力的隱微介入，也就是在 台灣出版規則 第二條規定的，一切出版品在發刊前 3 天送到地方官廳（府令第 19 號，1900.2），而在 48 號，有「三六九小報樣張」，可逕行參看（1931.2.19：3 空白處）；《小報》在 242 號時，兩者時間又拉長為 5 日（1933.12.6），此後，大致維持在 3-6 日，恆常為 4 日的時間差；就《小報》而言，由於強調休閒的、遊戲的方針，因此就現存的影印期數，止於 479 期（其中有缺號、重號、模糊），並無出現被勒令扣留、食割的現象¹⁶，下表即是就成文版《小報》，所出現發行異常的情形，作一表格，以資引用，以及與原版《小報》參照之用：

表 3-1：《三六九小報》（成文版）出刊異常表

號數	年 月 日	版	狀 況	說 明
1	1930.9.9	-	疑缺 3-4 頁	由贅仙 雜俎 記載「雲英為本報『花叢小記』，開章明義第一人」，若此為真，反推其文，今所見並無「花叢小記」，故存疑。（110：1931.9.16：4）
3	1930.9.16	4	「原稿缺」	成文復刻，印有「原稿缺」，但實未缺，下同。
13	1930.10.19	4	「原稿缺」	成文復刻，印有「原稿缺」，但實未缺。
15	1930.10.26	-	特別增刊	慶祝「臺灣文化三百念紀念會」，增刊二頁（末頁為廣告），原專欄位置，未移動，以附刊方式呈現。
16	1930.10.29	-	特別增刊	慶祝「臺灣文化三百念紀念會」，增刊二頁，方式同上。
35	1931.1.3	-	新年增刊	增刊四頁，廣告居半，另有報社同人聯名拜年，原專欄位置，略有移動。
- -	1931.1.6	-	年度休息	1931 年 1 月 3 日刊出 35 號，1 月 6 日公休，1 月 9 日續出 36 號。
48	1931.2.19	-	特別增刊	增刊二頁，原專欄位置，未移動，附刊方式呈現。
51	1931.2.28	-	提前日期	原訂 2 月 29 日發刊，本年平年（即本年 2 月無 29 日），延至 3 月 1 日發刊；第四頁有 編輯餘滴 說明。
69	1931.4.29	2	錯版	特加「天長節頌言」，形成第二頁有兩張，下半部文章一樣，而上半部原 金魁星，換成頌言。
108	1931.9.9	-	周年增刊	發行一周年，增刊四頁，廣告居半，原專欄位置，略有移動。
117	1931.10.9	1	版面缺頁	復刻時，印上「原稿缺」字樣。
117	1931.10.9	4	版面模糊	第四頁模糊。

¹⁶ 《小報》出刊異常，如有兩次停刊，主因都是經費收支無法取得平衡之故，但 269 號原訂 1933 年 3 月 9 日發刊，但卻出缺，事前事後並未說明，似乎有異常現象，但目前仍不知其因。另外，基於對日本皇室的尊重，其曾於 69 號，特加「天長節頌言」（案：為天皇誕生日），形成第二頁有兩張，下半部文章一樣，而上半部原 金魁星，換成頌言（1931.4.29：2）。又，有出現某文章中，某字缺空，以 代替的現象，但未知是讀者、編者或官方為之，如劉魯 祝三六九報重刊，計出現 6 個，疑為民族之缺。（322：1934.3.13：2）

142	1932.1.3	-	新年增刊	增刊四頁，原專欄位置，略有移動。
- -	1932.1.6	-	年度休息	1932年1月3日刊出142號，1月6日公休，1月9日續出143號。
143	1932.1.9	4	版面模糊	第四頁模糊。
215	1932.9.9	-	周年增刊	發行二周年，增刊四頁，廣告居半，原專欄位置，略有移動。
241	1932.12.3	-	停刊	第一次停刊，同號第四頁刊出 停刊小言 ，一個月後，利用新曆年復刊。連續號數。
242	1933.1.3	-	復刊 新年增刊	停刊後，受到來信鼓勵與捐贈，復刊時，一一致意。增刊二頁，原專欄位置，略有移動。
244-250	- -	-	空號	1933年1月6日，發行243號，1933年1月9日，發行251號，正常發刊，號數突增，疑為排版失誤。
266	1933.3.1	-	延後日期	原訂2月29日發刊，因平年，延至3月1日發刊。
269	1933.3.6	-	缺號	269號缺，全部內容於270號(1933.3.13)刊出。此號疑為開天窗。
288	1933.5.14	-	延後日期	原訂5月13日發刊，延一日發刊，未說明原因。
315	1933.8.13:4	-	停刊	第二次停刊，同號第四頁刊出 社告「整理內務帳款」，半年後復刊。 跳過316號。
317	1934.2.23	-	復刊	318號，刊登 社告 ，並調整價格。(1934.2.26:3)
318	1934.2.26 1934.2.28	-	重號 提前日期	1934年2月29，應發行319號，但仍為318號。並提前一日發刊。
- -	1935.1.6	-	年度休息	1935年1月3日刊出409號，1月6日公休，原擬1月9日續出410號。
- -	1935.1.9	-	併號	原擬1月9日續出410號，延後至1月13日。
424	1935.3.3	-	併號	原訂2月29日發刊，本年平年，原應延至3月1日發刊，但後與424號併號；423號有 社告說明(1935.2.26:2)
467	1935.7.26	2、3	版面模糊	第二、三頁模糊，疑為成文復刻之問題，以下同。
468	1935.7.29	2、3	版面模糊	第二、三頁模糊。
469	1935.8.3	2、3	版面模糊	第二、三頁模糊。
470	1935.8.6	2、3	版面模糊	第二、三頁模糊。
471	1935.8.9	2、3	版面模糊	第二、三頁模糊。
472	1935.8.13	2、3	版面模糊	第二、三頁模糊。
473	1935.8.16	2、3	版面模糊	第二、三頁模糊。
474	1935.8.19	2、3	版面模糊	第二、三頁模糊。
475	1935.8.23	2、3	版面模糊	第二、三頁模糊。
476	1935.8.26	2、3	版面模糊	第二、三頁模糊。
477	1935.8.29	2、3	版面缺頁	復刻時，印上「原稿缺」字樣。
479	1935.9.6	-	最後發刊	成文版，此為最後一次發刊。
480	1935.9.9	-	廢刊	未預告下，480號未發行，逕行廢刊。

總的來說，五年來的版面與編輯方向並未出現大幅度的更動，除了創刊號、

新年增刊號等特殊狀況外，每期大致固定為二張四頁，首頁為廣告，二頁、三頁刊登中長短篇的連載小說，末頁則多刊詩社活動、聯吟詩作、以及以「花叢小記」為代表的花系列藝旦報導等，可說，所有的專欄除了寫稿不及外，幾乎都是按照原訂計畫連續刊出，王氏 釋 文在最後以「可免後來侵入之狗兄狗弟，混同為伍」(1：1930.9.9：1)，蓋有所寓意與期許。

場域的變動：台灣文化三百年紀念會

「台灣文化三百年紀念會」，係於昭和五年（1930）10月26日召開，所謂「三百年」，日人官方的定義，上推自荷蘭人築熱蘭遮城於安平起始，所以此次活動由台南市役所主辦，台北帝國大學與總督府圖書館協辦，前後為期約十日（10.26-11.4），紀念會地點設在台南神社內的北白川宮，有史料展覽會與史實演講會等活動，展覽會的場地因準備不及¹⁷，延至11月7日登場，主要特色是荷蘭關係文書的展出，同時為了配合史料展，在台南公會堂辦了三場演講，稱為「臺灣三百年史講演會」，由當時已出版《臺灣通史》的連橫於武廟內開講，《小報》負責報名與收取費用一圓，而所謂三百年則從「荷蘭時代以至改隸」(20：1930.11.13：1)¹⁸。

原本單純的文化活動，透過官方的主導，卻賦予深厚的政治意涵，展現了政治權力的介入，如《小報》首次徵詩，詩題即為「頌台灣文化三百年紀念」，並由頗富資望的趙雲石擔任詞宗，預定於紀念會其間發表(3：1930.9.16：4)¹⁹，4號增刊號時，即刊出台中王竹修、台中天弧、義竹陳春林等前十名作品，其中可見詩作來自全臺、不限律絕古近首數，以及一人多投的現象，如王竹修以「三百年來文化開，海濱鄒魯小蓬萊」組詩奪魁，又以「版圖改隸堅城墜，不見英雄捲土來」獲得第六名，趙氏於詩後附評語「不蔓不支，亦風亦雅，有慷慨淋漓之意」（第一名）「如珠之圓，似玉之潤」（第六名）諸語(15：1930.10.26：增1)，接著於次號，刊登「錄外」詩六首，有意思的是，同版面一併刊登報社第二次徵詩：

¹⁷ 展覽會的場地，為原安平海關長官公館（今安平古堡陳列館，台南市國勝路82號），有其歷史象徵，1604年（明 萬曆32），荷蘭入據澎湖，1622年（明 天啟2），荷蘭東印度公司派遣提督雷爾生，來臺尋找通商根據地，次年以土竹粗建，越一年，參事宋克以木石為城，稱為奧倫治城，1627年，更名為熱蘭遮城，1934年（明 崇禎7），熱蘭遮城內外城建成，今遺跡即此時建物，後鄭氏驅荷，改臺灣為安平鎮，赤嵌為承天府，總稱東都，熱蘭遮城為鄭氏住所、內城稱為內府，清治初期，政治中心移至赤嵌，安平遂為鳳山縣所轄日治初期，曾將內城的斷垣殘壁剷平，作日式長官公館，「台灣文化三百年紀念會」時，則進一步去除其他建物，成今日獨立平台的情況。

¹⁸ 「台灣文化三百年紀念」相關文字，如 臺灣三百年史講演會小啟（20：1930.11.13：1），歪詩作如19號（1930.11.9：2）猜謎如23號（1930.11.23：3）77號（1931.5.26：4），請逕行參見。

¹⁹ 「頌台灣文化三百年紀念」徵詩，《小報》相類的文字，亦見《臺南新報 漢文欄》10297號，1930年9月19日，頁四。

滑稽徵詩「吊肉跌死貓」的若干詩作，兩者並置，隱然諧趣（16：1930.10.29：增1）；除了全臺徵詩，同時，舉辦史料展、演講與競馬等遊藝活動（23：1930.11.23：3）。

然而，日人企圖以政治資本干預報刊運作，未必能使所有資本受其干預，有時權力之間會產生連動與拉扯，如連橫在《復黃清淵君》中提及陳永華之墓修整，即是拜此事所賜，「總制係與夫人洪氏合葬，而臺灣文化三百年紀念之時，已經當局修理完好，不勝欣慰」（212：1932.8.29：4）²⁰，另外，據《小報》記載，會議舉辦期間，各地古典詩人，如台北黃贊鈞、新竹張純甫、新竹李逸樵、高雄李讚生等人，曾經來訪報社（19：1930.11.9：4），也就藉此，到台南一遊，另外，經濟資本同時也發生作用，如商家藉由「文化三百年紀念」，推出「二割引」，以兩折促銷貨品（8：1930.10.3：1），《小報》或可乘勢而為，在創報初期，搭上官方宣傳的便車；則是我們觀察文化事業時，未可片面化單一原因的謹慎作法。

第二節 經濟資本

一、報社資本的支出與收入

報刊雜誌作為資本的輸出，就有其市場的考量，以《小報》為例，其資本的支出，除了印刷費用外，就屬組織開支為大宗²¹，其報社組織如下：

發行人 趙劍泉
編輯員 趙劍泉、洪鐵濤、陳圖南、譚瑞貞
顧問 趙雲石
理事兼編輯 王開運、蔡培楚
理事 蘇錦墩、張振樑、鄧燦琳（22：1930.11.19：4）²²

這個初期只有十個人的組織，過了一個半月後的《新年增刊號》，稍有調整，

²⁰ 「台灣文化三百年紀念會」，雖為殖民者用以展示的政治目的，但其影響亦有正面的部分，如鄭氏時期佐臣陳永華之墓，在清初遷葬大陸後，其墓湮滅，此年為六甲黃丁發現，重立故址。吳新榮：《震瀛採訪錄 採訪記 民國41年12月6日（曾文區）》（新營：台南縣政府民政局，1981年4月出版），頁4-5。

²¹ 署名「海東雲」作《本報復刊一言》，曾數舉費用：「紙札之費用、印刷之費用、郵遞之費用、以及整理簿記種種雜費」，其二項為出版費用，第三項為配送費用，第四項則為人事費用。參見《三六九小報》317號，1934年2月23日，頁2。

²² 《小報》最早刊出報社組織，是在5號頭版的標題下方，當時分成發行人、編輯人、顧問、關係者四部分，組織尚在草創階段，其中編輯人，僅有洪鐵濤一人，故不列出，請自行參看（5：1930.9.23：1），之後，陸續亦有刊出，如27號（1930.12.6：4）、122號（1931.10.26：4）。

多增加了「連雅堂、鄧堯山」二人，並有台南名士羅秀惠領銜 23 名客員，一共 35 人謹賀新年。

羅秀惠、黃瘦菊、鄭坤五、王大俊、李兆墉、李兆偉、施 乾、
陳秋木、陳春林、蕭古圓、邱濬川、陳雪村、許鏡汀、朱芾亭、
黃茂盛、蘇鴻飛、賴散仙、蔡昇平、吳紉秋、黃 炎、張汝寬、
王景山、許仁珍。(35：1931.1.3：增 1)

等到第二年的 新年增刊號，又多了劉魯、徐時雨、林緝熙、陳藹堂、趙啟明、陳迂儒、蕭哀醒、張水波等 8 人，以「客員」身份，登報拜年(142：1932.1.3：增 1)。

從以上 43 人的名單，我們可以看出《小報》的編輯群與襄贊者，主要是以台南府城的人士，其中包含傳統文人與新興知識份子，向周邊地區輻射開來，而其中南社成員是《小報》支撐的骨幹，「南社」，主要是以府城的傳統文人為主的詩社，創立於 1906 年，依據連橫 臺灣詩社記 記載：

始丙午冬，余以社友零落，復謀振起，乃與瘦痕邀趙雲石、謝籟軒、鄒小奇、楊宜綠等，改創南社，凡十餘人。殆已酉間，入社者多至數十，奉蔡玉屏先生為長，嗣玉屏逝，改奉雲石，辛亥春，開大會於兩廣會館，全臺之士至者百人，鯤身鹿耳間，聞風而起者，以百數，斐亭鐘聲今繼響矣。

23

南社早期，是由傳統文人所組成，到了春鶯詩社(1915) 桐侶吟社(1923) 相繼成立時，「南社」，作為南部臺灣最大詩社，其實已經含納接受清代書房與日治新式教育下的人士，然而，這群人追求漢文重振、堅持傳統性的原則，大抵是相同的，遂可以用學者施懿琳的「府城文人社群」一詞涵括，其具有特色鮮明的「區域意識」，是奠基於臺灣從早期移民社會，逐步「土著化」(indigenization) 的過程，這些居民決定根留「臺灣」(案：「臺灣」初期係指今「台南」的約略之地)，落腳繁衍成為「土著社會」²⁴，這群人逐漸發展社會各項職能，對於家鄉則有著深厚的情感認同，尤其是所謂的「文人」(literati)，泛稱接受傳統教育者，在清代之前，文人透過科舉，進身士大夫(scholar-officials) 階級，此階級深受

²³ 連橫：《臺灣詩社記》，連橫編：《臺灣詩薈(上)》第 2 號，1924 年 3 月，(黃得時藏)，(台北：成文，1977 年 11 月復刻初版)，頁 97。

²⁴ 「土著社會」(indigenization society) 之說，參見學者陳其南的相關論文，主要係：陳其南：《臺灣的傳統中國社會》(1987)(台北：允晨，1997 年 10 月二版)，頁 92。

儒家「士」與「仕」的影響，具有一定的理想性格²⁵，「府城文人社群」中，早期成員在清代獲得科舉功名、後期成員則畢業於新式公學校教育，然而，在《小報》中，這些歷史際遇不同的兩個世代，卻書寫出相似的理想性與傳統性文字，這是不能忽略的特色。

接著，在土著化的過程中，賅要來說，從與台南蚤有的原住民接觸，到十七世紀納入國際貿易、隨著荷蘭據地，鄭氏收之，清代納版，種種先後天因素，以及在人類與自然相爭的過程中，漢人、原住民、外籍人士與土地智慧，使得鄉野傳奇流動在口耳與文字間，而這些豐富的故事資材，自然而然陶鑄在人心，《小報》的供稿者與編輯群，則是用筆紀錄、敷演成文。

另外，就關係而言，除了詩社的關係外，趙雲石（1863-1936）與趙劍泉（1894-1962）為父子，黃茂盛（1901-1978）為取次所蘭記的負責人，黃瘦菊（1875-1949）為印刷所鴻文負責人黃振耀（1897-1952）之叔父等，而瘦菊亦為王開運（1899-1969）之舅舅（黃氏姊夫：王棟之長子）。

就報社組織而言，趙劍泉與洪鐵濤應是擔任「總編輯」（Editor in Chief）的職務，然而，大報的總編輯是除了營業的管理與報紙機械方面的事情之外，其餘的一切部分都應歸他指揮²⁶，《小報》的總編輯，由於報社組織較小，必須總攬所有事務，同時負責刊物發行事宜，就《小報》進行觀察，趙、洪二人，身兼總編輯、作者、發行，其兩人較偏於後兩者職責的行使，至於編者作為「守門人」（gate keeper），透過職權的行使，擁有文化資本分配的位置，可以決定何人、何種作品可以躋身《小報》場域中，然而，由於《小報》採取來稿必登的策略，因此，入門寬鬆，文學自主的規律，得以順利進行、出現多音紛呈的現象。

另外，人事費用中的編輯費用，似乎僅有連橫曾經因為經濟吃緊、支領費用²⁷，至於稿費的支給，鄭喜夫先生作《連雅堂傳》，曾提及《雅言》的成書，是「雅堂與臺南《三六九小報》同人坐談之筆錄」「也是該報唯一曾支給稿酬」²⁸、「該報並破例支給稿酬」²⁹，換言之，大多數作者都是以義務投稿的方式，供給稿源，

²⁵ 「士」的概念，是不斷豐富化的詞彙，儒家常常透過不同的闡釋，增加其內涵，如《論語 泰伯》「士不可不弘毅，任重而道遠。仁以為己任，不亦重乎？死而後已，不亦遠乎？」，關於「士」作為知識階層的見解，本文無法一一數其源流，請參閱：

余英時：《中國知識階層史論（古代篇） 古代知識階層的興起與發展》（台北：聯經，1984年2月再版），頁4-94。

²⁶ 戈公振：《新文學撮要 新聞紙的人員》第三章（上海：新聞記者聯歡會，1925年2月初版），頁10。

²⁷ 莊永明：《歷史上的今天 九月九日（1930年）逢「三」發刊的三六九小報》，。

²⁸ 鄭喜夫：《連雅堂傳 等身著作之簡介》第十五章，陳澤編：《臺灣先賢先烈專輯（第一輯）》（台北：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78年6月初版），頁138。

²⁹ 鄭喜夫：《連故資政震東年譜初稿》「二十一年壬申（一九三二），二十九歲」條，（台中：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89年6月初版），頁38。

同人嘗言「筆者之獻身效勞，筆無資潤，且勿論矣」(317：1934.2.23：2)，又，查核《小報》，對於稿費的支出，確實也未披露報端，目前只能存而不論，等待進一步資料的出土。

《小報》的稿源，大致有五類，簡述如下：

(1) 記者採訪。

(2) 編輯員撰寫編輯。

舉例：金魁星，洪鐵濤曾說明取得某藏書家的金魁星後，「余窮十日之目力，始竟其編」，而聯名校訂者，更高達十人(28：1930.12.9：2)。

(3) 投稿。

舉例：其中特別者，在《小報》晚期，不少大陸人士投稿，記述大陸風物民情，如署名「嘉」，記載其友瘦鵑(案：周瘦鵑，1894-1968)，所譯左拉的《奈他士傳》(*Nantas*)諸事(421：1935.2.19：4)「健」作「蠡園詳記」(434-35：1935.4.9-13：3)「聽濤」作「新聯語」，記載「首都」(案：大陸南京)聯語(437：1935.4.16：4)等。

(4) 轉引他報：

舉例：署名「貞」(案：或為譚瑞貞)轉引某報，作天官會議(142-47，150：1932.1.3-23、2.3：3)署名「豁」轉引他地小說雌魔影，「聞是出自當地名家手筆」(373-386：1934.9.3-10.16：3)，或者轉引英文雜誌，如捨身濟世之奇女子(423：1935.2.26：3)等。

(5) 翻譯外電、外文：

舉例：(法)Mr.Mayrassant的小說《被棄的兒子》，係由台南陳村民譯意。(154-163：1932.2.16-3.16：3)

總要來說：《小報》稿源以(2)編輯員撰寫編輯、(3)投稿為大宗。

資本的收入，以報費、廣告費為主，捐贈、潤筆為輔，這點由每號原則上將首頁闢作廣告版面³⁰，可以看出廣告對於雜誌的維持，佔有如何重要的地位，以報費而言，1930年的報費如下，爾後，尚有一次的調整³¹：

³⁰ 無刊登廣告的期號甚少，如：創刊號(1930.9.9，目前只存兩頁)、118號(1931.10.13，刊登與《台南新報》張淑子的筆戰)、120號僅1/3版面登廣告(1931.10.19，筆戰)。

³¹ 特殊狀況的漲價，除新年增刊號，多增一枚四頁，因而改為5錢外(如35：1931.1.3：4、142：1932.1.3：2)，其餘每部均為三錢(郵稅在內)，但周年號則未漲價(108：1931.9.9：1)；常態漲價，首次在復刊後的317號(1934.2.23：3)，漲幅見下文。

每一部定價金參錢（郵稅在內）
定期購讀壹月份金貳拾五錢
前金壹年分貳圓五拾錢

以廣告學角度，《小報》難能可貴地保存當時刊登廣告的費用，1930-1935年間，《小報》的廣告始終同一價：

表 3-2：《三六九小報》廣告料金

種 別	全頁	半頁	1 / 4 頁	1 / 8 頁	1 / 16 頁	1 / 32 頁
一回分（圓）	12	8	5	3	2	1
一月分（圓）	100	70	40	25	15	5

從刊登的廣告中，透露出幾許訊息，就報社同人刊登而言，有嘉義黃茂盛的「蘭記書局」、台南蔡培楚的「謙芳號」、台南王開運作為「合資會社南郡運輸組」代表人（215：1932.9.9：4）、鴻文活版舍（215：1932.9.9：6），以早期廣告看來，就產業別，有資金、意願與相信廣告效果的，當推醫院³²、洋品商店³³、以書局為代表的文化事業³⁴ 等，以及流行時尚，如咖啡廳、自動車³⁵，就廣告主所在地區，亦是以台南為主，輻射至周邊嘉南地區（台南州）為主³⁶，可見當時的讀者群約略所在之地；若將廣告作分類，約略可分為四類：

- 甲、社會廣告
- 乙、經濟廣告
- 丙、文化廣告
- 丁、其他

³² 醫院刊登廣告於《三六九小報》者，如：斗六吳丁福的汀鶴醫院（3號）、橋子頭林錦生的和光醫院（3號）、台南花柳兼及內外科的百焜醫院（4號）、台南顏振聲主持綜合科的愛育堂醫院（7號）、東港蘇安心主持的安心電氣治療院（8號）、台南鄭添壽、平川水一主持的長壽齒科醫院（9號）。

³³ 商行刊登廣告於《三六九小報》者，如：台南販售蓄音器等的時敏齋（2號）、台南直輸移出入商的英南商行（2號）、台南販賣曲盤與時計等設備的盧濱時計商店（4號）、台南眼鏡製造的上海眼鏡（4號）、台南化妝品與洋貨的福利商店（7號）、台南代理雜貨的捷豐商行（9號）。

³⁴ 文化事業刊登廣告於《三六九小報》者，如：台南經營文具的文化堂（5號）、台南製筆的參神堂（6號）、台南大正町的臺灣法律新報社（7號）、台南本町的「崇文堂書局」（424號）。

³⁵ 流行之物，如：安輪自動車商會（4號）、利鏗洋服店（7號）、財源商會自動車部（12號），乃至藝旦間刊登廣告（西薈芳，15號）。

³⁶ 廣告刊登，較特別者為「中川製材部」，除了為日人西藤次郎，而商店更是位於日本大阪市（293：1933.5.26：1，開始刊登），或許是與臺地商人有密切貿易往來，其與王開運有交誼，曾在王氏東遊日本時，偕同參觀當地木材狀況（杏庵 東遊日記，295：1933.6.6：4）。

另外，首版由於是眉目之地，所以，有時重要的事情，也會放在頭版，如投票「花選」，或者額外事情，如報社同人王開運之妻董阿柳過世，破例讓其刊登訃聞，並在往後號數中，以詩祭弔³⁷。

場域的變動：投票花選

「花選」係由嘉義鷗社舉辦，以購買《品紅集》贈送投票紙（一作「花票」）的方式，選出「嘉義市內各料理店在住本島人美人」，第一回並未刊登廣告，於1930年9月26日舉行開票，「開票發表」為西薈芳的阿花以九百票奪冠，活動獎品，以第一回觀察，由昭和日日新聞社嘉義支局、新高新報漢文支局、三六九小報社，以及個人或商家提供，作為前十名「美人」的獎品，獎品多為女性使用的時髦禮品，禮品價格或許並不重要，重要是透過此一活動，增加話題性與能見度，對於提高身價，有難用物質估量的效果，此一方式，儼然有商業宣傳的手法於其中，並整合各方如文化、商業等資源，舉辦此一活動，第二回「花選」在《小報》6號（1930.9.26）開始連續刊登「花選小啟」的廣告，其票選辦法甚為詳盡，並預計於10月10日開票；此一活動持續繼續，甚至將第六回花榜第一名：宜春樓的阿蘭，刊其寫真玉照於報上（13：1930.10.19：1、4），而參與投票競逐者，由首回的千餘票，大幅增加到十數萬票，可見參與之踴躍；總的來論，《小報》作為媒體橋樑，結合兩種取向，一為「花選」的商業取向，一為《小報》「花叢小記」花系列的娛樂取向，兩者相輔、蔚為話題³⁸。

《小報》作為文藝型雜誌，故不時有文學相關活動的刊載，如《赤道》一報的發行，便有預告在13號的首頁（1930.10.19），同樣是以「我們的大眾文藝小報」自許，以旬刊方式每月逢「五」發報，定價五錢，社址位於台南市本町四丁目（林占鰲所辦的興文齋樓上，今台南市民權路上），分為編輯與營業兩部，主

³⁷ 董阿柳於1935年2月24日過世，王開運於十天後登訃聞於《小報》上，周告死訊（424：1935.3.3：1），復於十天後，同樣在頭版，告知於3月16日假「台南市葬儀堂舉行告別式」（但途中行列廢止）的消息（427：1935.3.13：1）；其後，友人紛紛以詩弔之，如筆名「頑」的趙劍泉以「廿六年鴻案眉齊桑恭梓敬方流四德 卅五歲鸞輿仙逝蘭馨桂馥壽抵千齡」一聯（427：1935.3.13：2），又，趙雅福以「破除習俗」稱呼此告別式（430：1935.3.23：2）。

³⁸ 《小報》同人也曾參與「花選賞品授與式」，如洪鐵濤、趙雅福與陳圖南，並會後於嘉義宜春樓開慰勞宴。（19：1930.11.9：4），同時，品選完後，尚有好事者，以詩寄贈，如台南的蕉麓取「阿蘭」二字作 讀花叢小記有贈花魁阿蘭詩 即用其韻戲成一絕，所謂「阿房複道列嬌嬌，蘭焰熹微欲曙宵」。（20：1930.11.13：4）

另外，民間人士為使所愛者，奪得狀元盔，使自己「交遊光寵」，於是「不惜犧牲其物質，購票紛投」，以致發生一些趣事，如 花選喜劇 所載。（14：1930.10.23：4）

相關報導參見 17號（1930.11.3：4） 39號（1931.1.19：4）。

《風月》亦舉辦「新春臺北美人人氣投票」，花狀元得特製純金牌以為獎勵，並於該報公布 臺北名花芳名錄（37：1930.12.29：3） 臺北新春美人人氣票 的選票（38：1931.1.3：1），並公布第一（43：1931.1.19：1） 第二回（44：1931.12.8：1）等獲選名單，同時開報以來，便有「花事闌珊」系列的報導。

《風月》37號，昭和10年（1930）12月29日，第一版。

事者有林秋梧（1903-1934）、台南莊松林（筆名「朱鋒」，1910-1974）、林占鰲（1900-1979）、台南趙樞馬（趙啟明，約1912-1938）諸人，該報從1930年10月創刊，共刊行六期，其中二、五期遭日警查禁，思想以傾向馬克思主義為主³⁹。

另外，為了推銷報紙，當時主要負責編務的趙雅福（劍泉）與洪鐵濤，還聯名邀請各界瞭解讀者需求的當地人士，委由代為推銷，下圖的資料便是尚未公開的信函，說明了當時為了招徠報費與廣告費，給予各地聯絡人（如：杜香谷⁴⁰）一定程度「賣報手料」與「招募廣告料金」的情形，足以證明其間的商業模式，這在官方的官報，或者由資產階級出資的民報相比，《小報》依賴讀者的情形，更為明顯⁴¹。

圖 3-3：《三六九小報》編輯員趙雅福、洪鐵濤致函杜香谷信件

杜香谷先生大鑒
敬啟敝同人相謀創刊三六九小報之事前曾
馳函請為取次之事諒邀 青照第一號創
刊紙經於本日發行謹呈 壹拾 部屆乞
先生對貴地同好人士廣為頒布勸誘購讀
倘有知人肯出辦理招募廣告者照所定
料金抽出參割酬勞而賣報手料一部金
五厘也為臺灣文化計眾擎易舉幸為
鼎力吹噓是所厚望專此拜託 即請
大安
九月九日 洪鐵濤 鞠躬
趙劍泉

再者如先生多忙承代選一妥當之人并望將此後
定購部數示下幸甚又及

³⁹ 朱鋒（莊松林）：不堪回首話當年，收入《臺北文物》，前揭書，頁66。

⁴⁰ 杜香谷，台中人，相關事蹟不詳，《小報》亦不見其詩文，唯《臺灣詩薈》第十五號，有同人錄，其簡短文字「杜香谷，臺中人」（1925.3），邱秀堂（一說林文龍）：《臺灣詩薈》作者簡介，有「名蘭生，福建人，薈谷其字，或稱香谷」（頁5）；又，第四號，收有其詩對酒書懷：「重對旗亭酒，年華痛飲過；愁隨新月上，恨似亂山多。懷遠空惆悵，當筵喚奈何；紅兒不解事，又唱懊儂歌」（1924.5），第19號，收其詩病中記某錄事（1925.7，下冊，頁471-18），參見：

連橫編：《臺灣詩薈（上）》，前揭書，頁152、207。

⁴¹ 趙雅福、洪鐵濤致函杜香谷信件，原件係由楊永智先生提供，並承蒙文化大學專攻小學的博士生賴金旺等人，進行部分字跡鑑別，特此申謝。
說明：原件與打字文字力求一致，其中第五行「肯出辦理」之「辨」，應為「辦」字手誤，為求忠於原件，不予改易。

《小報》的銷售情形，尚稱不錯，未滿一年，便有再版的需求，尤其是創刊號與 5 號，「一時告罄」，報社方面於是再版，以滿足訂購者的雲集聲援（75：1931.5.19：4），可是，這樣固定的收入，由於讀者延誤或短交報費，使得報社的開支無法平衡，在創刊的該年年底，便有「社告」，懇請「年關在即，帳簿多待整理，敢乞撥冗惠寄，以資運轉，是所至禱」的字樣⁴²，144 號起，不定期刊登「社告」，「再以集金郵便，專託郵差，不且趨階拜領，屆時務祈如數支給，以匡棉薄」（144：1932.1.13：4），或者「今將為替用紙送呈，伏乞對郵匯下，以資運轉」（187：1932.6.6：4），或者以「近為年度，賬簿整理關係」為由，以專函方式告知，希望以「郵便集金」方式，繳付應繳報費（208：1932.8.16：4），可見當時尚且採用先閱後繳的方式⁴³；之後，《小報》數度面臨停刊的命運，1932 年 12 月 6 日，241 號刊出「停刊小言」後，因為經濟因素停刊，「固為經營困難，以僅少之報資，而不能全數收取，致難供紙墨諸費」（243：1933.1.6：4），一個月後，趁「增刊號」發行，重新正常發刊，號數繼續（242：1933.1.3：3），1933 年 8 月 13 日，《小報》暫停發刊，刊登啟事，一方面是為「整理內務帳款等事」、一方面則為「方針」問題（315：1933.8.13：4），半年後，於眾人殷殷企盼下復刊，1934 年 2 月 23 日繼續發行 317 號（案：316 號今未見），並一併將報費提高，二蹶二振後，趙雅福致函各地聯絡人，說明未來報社走向，其信函如下⁴⁴：

⁴² 《三六九小報》30 號，1930 年 12 月 16 日，夾頁 23。

⁴³ 「先閱後繳」的可能性，又見「訂閱小報者，有積年累月，白讀多時，而不給半文者」，揭諸報端，參見悻齋：亂彈，《小報》242 號，1933 年 1 月 3 日，頁 6。

⁴⁴ 趙雅福致函各地聯絡人的信函，轉引自盧嘉興：記臺南府城詩壇領袖趙雲石喬梓，《臺灣文獻》26 卷 3 期，1975 年 9 月，頁 67。

圖 3-4：《三六九小報》發行人趙雅福致函蘇太岳信件

太虛詞兄青睞：
敬啟者 小報託蔭幸得再生，維今後方針，決以前金為主義，自鑒年來物價稍騰，故小報亦隨之昇為每月三十錢，半年一圓七十錢，一年三圓。茲呈振替用紙數枚，並希代為推廣，吾兄於小報甚為關心，故拜託祈諒之，此上，即候文安。
三月二十三日小弟劍泉

由上述資料，可見經濟資本的考量下，不得不改易以「前金為主義」，隨著物價上揚，調漲報價，由創刊時的每日 3 錢調高為 4 錢（郵稅在內）每月 25 錢調高為 30 錢、每年 2 圓 50 錢調高為 3 圓，更值得注意的是，透過兩封信函、報價改變的對比，似乎報社取消零售制，改採前金（預訂）制，這意味著報紙的發售封閉為會員制，不再採取公開發行的行銷策略，使得支出成本得以透過預估需求，獲得控制，取次所也隨之縮減（見下文：「取次所配送與蘭記圖書部」）；此一改變，曾有讀者提出建議，以為催收報費，實不敷所支，不如「定為前金制」，其建議的執行方法，與《小報》後來方向吻合，次號即開始刊登新舊報資繳費名單，方法如下：

先納一個年報，代以振替之方法入金，則貴社可以照購定之份額發行，雖報份不多，亦免多支印刷物，及郵送之費，即使收支尚且不敷於貴社，經營上之損失，亦不甚巨，此後暫時進步可以無虧。（中部愛讀者：雲箋，319：1934.3.3：4）

接著，報社陸續採取幾項開源的措施，企圖維繫報紙發行，除透過呼籲規勸舊讀者，「惠下舊報資」，新讀者預繳報費，並將繳交者的名字，刊登於版面空白處（320 號開始，1934.3.6：1）夾頁（325 號開始，1934.3.19：1），其中亦不乏傳統文人

與新興知識份子，乃至當時頗負名望的仕紳，如台中楊肇嘉、台中林耀亭、霧峰林幼春等人，其中亦有女士、藝旦之流，如雲英、李如月、許韻梅等女士，《小報》訂戶，以私人名義為主，偶見機構組合，如臺南、安定、溪口、水上、北門等信用組合；公布訂戶名字，此一特出於當時出版界的方式，無意間卻讓後世研究者得以窺探《小報》的讀者結構，以下是：

表 3-3：《三六九小報》五州訂戶人數與比例

	台北州	新竹州	台中州	台南州	高雄州	其他	總加
人數(人)	38	16	39	173	32	12	310 人
比例(%)	12.3	5	12.6	55.8	10.3	3.9	99.9 %

本表係依《小報》320 到 452 號(1934.3.6-1935.6.6)，所刊登讀者惠下報資的名錄，作成統計。

行政區域，係依 1920 年 7 月 27 日，第六次地方制度改革，置五州、二廳、三市，其中五州即為台北、台中、台南、新竹、高雄州，此後臺灣行政區域大抵如此。

台南行政區域，1920 年，劃分為兩市、十郡，包括台南市、嘉義市、新豐郡、新化郡、曾文郡、北門郡、新營郡、嘉義郡、斗六郡、虎尾郡、北港郡及東石郡，即今日台南、嘉義、雲林三縣及台南市、嘉義市。

「其他」係指：未註明地區 6 位、不知歸屬 2 位，以及花蓮港 1 位、澎湖 2 位，日本 1 位，共計 12 位。

除了由部分被揭露的訂戶外，通過雜誌內容、廣告主，以及取次所的分佈推估，《小報》的讀者，主要集中在南部，尤其以台南州為主要訂閱群，其數量居半，達 55.8 %，可見，《小報》雖然有成為全島型報刊的企圖，然而仍以台南州為主，尤其是地緣關係深厚的台南市一地。

另一方面，為了挹注收入，到了第四年時，報社不得不得革新組織，增加「添削」與「代辦」二部，目的在於增加業務收入，其詳情如下：

添削部

本部為便於初學起見，所作詩文，為之添削，互相切磋，為他山之一助。律絕詩每首收資十錢，文每篇收資三十錢，所得之資將為敝報維持費。凡購讀敝報全年分者，每月限文一篇、詩三首，添削免費，以示優待，但返信郵稅本人負擔。

代辦部

本部專為代辦及介紹。凡壽屏喜幛、慶弔稿件之構撰，以及書齋之揮毫、金石之彫刻，希懇吾臺之碩學巨匠，本部均可為斡旋，其潤格另議。

(322：1934.3.13：2)

此說明啟事，前後刊登多日，一時利用「添削部」者頗眾，可見已收其效⁴⁵，此法，較早在《臺灣文藝叢誌》已經出現，在其 1922 年 7 月「旬報」時期，便出現「特設置漢詩添削部，聘請島內之斯道大家為之添削。即以該添削料，充為本社之通信料，凡惠稿者極表歡迎」，至於，收價為「律詩每首八錢、絕句每首四錢」，均用郵票抵款⁴⁶；晚出的《風月》，亦承此制，設有「添削」與「代理」二係⁴⁷；此二部的增設，主要是在報費與廣告的常規收入外，增加資本的挹注，此一非常規收入，最早是以非組織改造的方式進行，來源多是不定額的捐助，尤其《小報》面臨絕續關頭，發表「停刊小言」，指出「所謂鴻儒碩學多識之士，則多視若風中馬牛，漠不關心」(241:1932.12.6:4)，不得不停刊時，一個月間，「各地人士寄到激勵再刊之書翰，凡百七十三函，略揭一二，以示吾臺各界熱望漢學之中興者，固大有人在也」，其中，苗栗涂立興⁴⁸，曾「寄金七五 0」以助重振，相較調整後的一年份報資：參圓，相距以數百倍計，是《小報》所見、單項捐款最多者(242:1933.1.3:3)⁴⁹，而涂氏另於 1935 年 5 月 29 日，亦寄付一年份訂費(452:1935.6.6.，頁 1 空白處)；其餘不定額捐款，如善化蘇東岳贈拾圓、台南孫炯南贈拾五圓(326:1934.3.26:4)、蘭陽盧史雲贈拾圓(421:1935.2.19:2)、東墩陳朔方贈貳拾圓(424:1935.3.3:2)，或是無名氏贈厚儀(253:1933.1.16:4)，這些為了挽救《小報》的捐款，暫時挹注燃眉危機。

⁴⁵ 編輯餘滴 有數十小字，說明積稿盛況，不得不登報致歉：「本報自置添削部以來，利用者頗多，寄稿山積，因處理上，故退社較晚」。(330:1934.4.9:4)

⁴⁶ 《臺灣文藝叢誌》1922 年 7 月 30 日出刊，相關討論，參見施懿琳：台灣文社初探——以 1919-1923 的《台灣文藝叢誌》為對象，「台灣古典文學工作坊」網站：
http://mail.ncku.edu.tw/~yilin/new_page_01.htm

⁴⁷ 《風月》7 號，昭和 10 年(1930)6 月 3 日，第四版。

⁴⁸ 涂立興(生卒不詳)，苗栗市人，筆名拋磚，苗栗的栗社詩人，目前對其生平所知有限，依學者的 栗社社員表，記載其係受漢學教育，擔任代書工作，同時為涂家祠管理員，又依 苗栗市文昌祠周圍栗社社友居住情形，可知其居住在苗栗市文昌祠(中正路)一帶，其詩作有 龜山遠眺：「日薄崦嵫辭碧空，側身龜嶺興無窮；灣頭隱約來漁父，牛背逍遙返牧童。一片山河雙眼底，四周風景寸陰中；人生何必傷遲暮，且看桑榆夕照紅」，參見：曾絢煜：《栗社研究》，南華大學文學所碩士論文，李正治教授指導，2001 年 6 月，頁 282-307。

⁴⁹ 筆者曾就涂立興生平，去函詢問王幼華先生，其於 2003 年 4 月 15 日回電，提出「寄金七五 0」，由於金額過高，或為版誤，或為誇張數字，姑存錄以待證明；又，其對於臺灣古典詩著力甚深，著有：

王幼華、莫渝：《苗栗縣文學史》(苗栗市：苗栗縣立文化中心，2000 年初版)。

王幼華：《冰心麗藻入夢來：日治時期苗栗縣的詩社》(苗栗市：苗栗縣文化局，2001 年 7 月初版)。

二、印刷技術與鴻文活版舍

《小報》的報量，並不足以支撐印刷機器的運作，因此不若官方《臺灣日日新報》等報，或者晚遷來臺，改名為《民報》私辦的同業，擁有自營廠房，而全程委託鴻文印刷，甚至中期為了「刷新業務起見，並圖事業之聯絡」，將社址由白金町遷往末廣町二丁目一六九番地——鴻文對面（149：1932.1.29：1、4），將編務與印刷就近結合。

鴻文活版舍，創立於1922年，營業登記於1938年（昭和13）3月，出資金（資本額）五萬日圓⁵⁰；先後位於台南市港町2丁目120番地、港町1丁目102番地，隨著1932年末廣町的開通，舍址於末廣町二丁目一五四番地（今台南市永福路54巷內），為臺灣早期專營活版、石版印刷業務，至今仍存的民營機構。鴻文歷史悠久，其創辦人黃振耀，與《小報》同人黃瘦菊有親屬關係，創立活版社後，曾數度改組、幾次搬遷，最初是於1935年，因應時代需求，新設「石版印刷部」於錦町一丁目（469：1935.8.3：1），嗣後，1938年中日戰爭爆發，改名為「鴻文印刷合資會社」，戰後，增設照相製版部，1952年增設平版印刷機，1958年遷址、易名，並取消活版印刷部門，活版印刷方式走入歷史，1984年易名為「鴻辰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目前位於永康市中正南路一帶。

日治時期的鴻文，是用活版的方式，從事印刷（此活版機器現存華岡博物館），日治初期台南一地，傳統刻版印刷主要是以印善書、古籍、年畫為主，新式印刷只有打石街臺南活版舍、保西宮街台南印刷局、竹仔街臺陽日報社，以及官方機關報社擁有印刷設備，且多為官方資本所提供挹注⁵¹，到了三〇年代，台南當地以《台南新報》為例，已有機械輪轉機乙台、平版印刷機十五台等設備⁵²，至於民間印刷廠，當推鴻文活版舍，據第三代黃作榮先生表示，日治時期，鴻文員工達到上百人，可見其規模之一般，又查相關文章，亦稱「係當時臺南市人所營最大印刷廠」⁵³，同時亦與南部各地文化與圖書事業，連結合作關係，如嘉義蘭記，即有書籍委託印製，如下知見。

⁵⁰（日）竹本伊一郎編：《台灣會社年鑑 合資會社一覽》（1941-43）（台北：成文，1999年6月復刻），頁221。

⁵¹（日）中神長文編：《臺南事情 臺南之諸團體》（1900），（台北：成文，1985年3月復刻），頁96-98。

⁵²（日）田中一二編：《臺灣年鑑 昭和六年版（下）新聞雜誌》（十五），前揭書，頁350。

⁵³ 盧嘉興：臺灣日據末期著刊「拾零集」的黃拱五，氏著：《台灣古典文學作家論集（中）》，呂興昌編，前揭書，頁712。

表 3-4：日治時期，台南「鴻文」出版品知見書目

書名	出版年份	著者(發行者)	印刷所	備註
臺灣革命史	民國 14 年 (1925)	南京漢人編著	鴻文印刷廠 (台南市港町 2 丁目 120 番地)	發行所：新民書局 (屏東市黑金町 1 丁目 128 番地) 批發處：蘭記書局、 中國書局 ⁵⁴
國語讀本 (註音字母)	民國 17 年 7 月(1928) (1945 年再 版, 1946 年 三版)	著作者：邱景樹 (嘉義市元町 5 丁目 100 番 地) 發行人：黃茂盛 (嘉義市榮町 2 丁目 70 番地) 印刷者：黃振耀 (台南市港町 2 丁目 120 番地)	鴻文印刷廠 (台南市港町 1 丁目 102 番地)	發行所：蘭記書局 (嘉義市榮町 2 丁 目 70 番地, 振替臺 灣 3298 番) 書前附刊謄寫版圖 表 1 張
高級國文 讀本 (中學程度, 第一冊)	民國 20 年 4 月(1931) (1945 年十 版)	編輯人：黃松軒 (臺南州嘉義市榮町 2 丁目 70 番地) 印刷人：黃振耀 (臺南市末廣町 2 丁目 149 番地)	鴻文印刷廠(台南 市港町 1 丁目 102 番地)	發行所：蘭記書局 (臺南州嘉義市榮 町 2 丁目 70 番地) 全書八冊
高級國文 讀本 (中學程度, 第二至四冊)	民國 20 年 4 月 25 日初版 (1931) (1946 年十 版)	同上。	同上。	同上。
明心寶鑑 (附三聖經)	昭和 9 年 9 月 11 日印 刷, 17 日發 行 (1934)	發行人：黃茂盛 (嘉義市榮町 1 丁目 41 番地) 印刷者：黃振耀 (臺南市末廣町 2 丁目 154 番地)	鴻文活版舍 (臺南市末廣町 2 丁目 154 番地)	封底刊嘉義市榮町 蘭記書局廣告 ⁵⁵
彰化崇文 社貳拾週 年紀念詩 文集	昭和 11 年 7 月 10 日印 刷、 15 日發行 (1936)	編輯兼發行人：黃臥松 (彰化市南門町 2 百 28 番地)	鴻文活版舍(臺南 市末廣町 2 丁目 154 番地)	發行所：崇文社(彰 化市南門町 2 百 28 番地) 代發行所：嘉義市榮 町蘭記書局, 書末加 刊「最實用的書籍」 書目
最新國語 教本 (基礎篇)	民國 31 年 6 月初版 (1942) (1945 年二 版, 1946 年 三版)	薛瑞麒 (號：一鶴; 封面有空軍第 22 地區司令張柏壽題簽) 崇文書局 (臺南市中正路 1 段門牌 16 號; 代表：翁金護)	鴻文印刷廠 (臺南市安平路)	發行所：股份有限公 司崇文書局 總批發處：三益商事 社(台南市開山路二 段門牌 80 號); 封底 附刊崇文書局簡明 書目

⁵⁴ 蘭記書局(嘉義市榮町二丁目七〇番地)、中國書局(臺北市太平町二丁目五七番地)。

⁵⁵ 版權頁加刊「有欲印送者請向嘉義蘭記接洽」1 行。楊永智收藏 2 部。

(新版監 本千金譜)	民國34年10 月(1945)	印刷人：黃振耀 (臺南市港町2丁目120番地)	鴻文印刷合資會 社(臺南市港町2 丁目120番地)	發行所：蘭記書局 (嘉義市榮町2丁 目70番地) 內容與一般版本相 異
(建國大 綱與三民 主義淺說)	民國34年10 月25日付 印,30日發 行 (1945)	編者：許丙丁 ⁵⁶ 發行者：黃茂盛 (嘉義市榮町2丁目70番地) 印刷者：黃振耀 (臺南市港町2丁目120番地)	鴻文印刷合資會 社(臺南市港町2 丁目120番地)	發行所：蘭記書局 (嘉義市榮町2丁 目70番地,振替臺 灣3298番,電話嘉 義2180番)

此知見書目，係由楊永智先生藏書、提供，謹此致意。

三、取次所配送與蘭記圖書部

《小報》最初採取零售制，因此除了各地有委託人外，同時在全臺設有四個取次所，分別為：

- (1) 台北施乾的愛愛寮⁵⁷
- (2) 嘉義市黃茂盛的蘭記
- (3) 嘉義市朱木通的義和商店
- (4) 東港郡的張汝寬，後改張汝聲負責⁵⁸。(33：1930.12.26：1)

之後，又增加後壁驛的黃利國(36：1931.1.9：1) 新興高雄的東壁圖書局(111：1931.9.19：1) 林媽讚(142：1932.1.3：增1)，然而，由於讀者群仍是以台南州管轄區域為主，取次所幾經變動，如《小報》79號的啟事，提及施乾未能兼顧愛愛寮的社會事業，「故本報於北部方面，未獲普遍貢獻，自今由敝社直接擴張配布」(79：1931.6.3：4)，到了97號則不再刊載愛愛寮的取次資料(97：1931.8.3：1)，可見，台北業務的推行，似乎出現不順的情形；一年後，取次所在未說明的情況下，僅賸嘉義蘭記、東港張汝聲與後壁黃利國三處，到了發行晚期，僅由蘭記與

⁵⁶ 編者序 落款：「中華民國三十四年十月，崧城許丙丁序於綠珊龕」。

⁵⁷ 施乾(1899-1944, 46歲)，1899年7月23日出生於滬尾(1920年改稱淡水)米市街(今淡水鎮清水街146號)，淡水公學校(今淡水國小，校前有其塑像)台北州工業學校機械科畢業(1911-17)，之後，進入總督府殖產局商工課擔任技士，其間曾參加艋舺(今萬華)細民調查，感於乞丐的悲慘地位，遂於1923年辭去公職，在台北綠町5丁目16番地(今大理街原址的私立愛愛院)開辦「愛愛寮」，越兩年，以日文寫作《乞食撲滅論》(1925)《乞食社會生活》(1925)，獲得日本直木獎，並於1927年獲邀參加裕仁的登基典禮、官方每年補助其運作，連橫感其奉獻，作「贈施乾」，稱讚其「我力雖云微，我願尚無已」的精神(《臺灣詩薈》14號，1925.2)；1933年，成立財團法人「愛愛救濟院」，1944年8月13日，因腦溢血逝世，戰後，此院仍存，其日籍夫人清水照子(1907-2001)亦改名為施照子，歸化為臺灣人，留院服務，逝世後受總統褒揚令，矜式仁風。參見：施乾：《孤苦人群錄》，王昶雄編：《北台灣文學13》(板橋：台北縣立文化中心，1994年6月初版)。

⁵⁸ 《三六九小報》114號，1931年9月29日，頁1。

台南崇文堂(本町三丁目),擔任販賣店(346:1934.6.3:1)⁵⁹,因此,從重要性與資料的掌握,作一判準,除報社所在的台南市外,「蘭記」始終作為取次所與廣告贊助者,其地位極為重要。

蘭記書局,係由嘉義黃茂盛(1901.6.20-1978.11.3,78歲)所創,《小報》即是委由其流通(「取次所」)。蘭記前身為大正13年(1924)的「漢籍流通會」,當時位址在嘉義市總爺街三一番地,《臺灣詩薈》曾有其廣告,其辭為:

消夏之法,讀書最佳,若欲讀書請入本會,諸君全年僅出會費參圓六角(半年三個月壹圓貳角),可得瀏覽書籍雜誌數百種。

本會印有圖書目錄,函索即寄。(案:原無句讀,標點為新注)⁶⁰

「漢籍流通會」,係由黃氏最初得到麟洛馮安德(生卒不詳)東港陳江山(1899-1976)的財力資助,購買漢文書籍數千冊,供會友流通,大正15年(1926),更設立圖書部,即「蘭記圖書部」(今蘭記書局)於嘉義市榮町四丁目(今嘉義市蓬萊里中山路367號,寶島皮鞋公司承租),1935年,新築落成,舉行打折活動(432:1935.3.29:1);蘭記的營業,主要從事大陸書進口銷售,次為自印書籍、代售書籍三方面的志業,由於對於蘭花的喜好(案:蘭記之名因此得之),後來更成立園藝部,從事蘭花等花卉盆栽的種植與展覽。九〇年代中期,蘭記住店合一,位址於興中街一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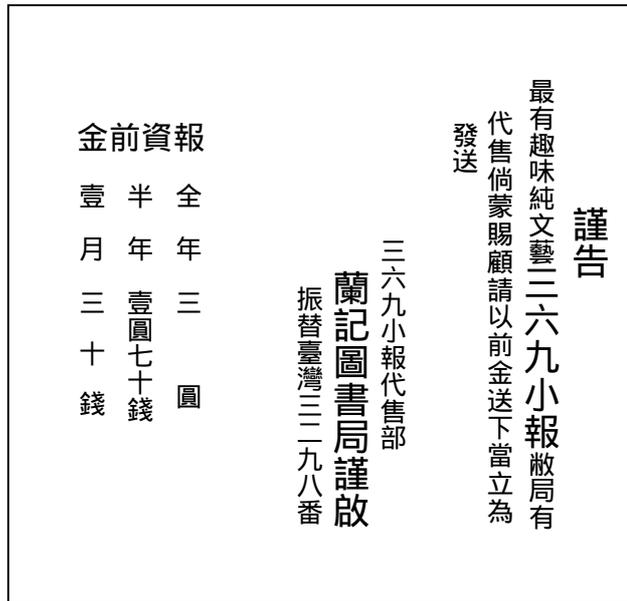
黃氏經營蘭記圖書部(局),並擔任《小報》取次所,長達五年,目前主人仍保有發售的「謹告」,由內容看來,應是1934年2月23日第二次復刊前後之事,此時將價格提高,其文字如下⁶¹:

⁵⁹ 《小報》在最長一次停刊後(1933.8.13-1934.2.23),於317號復刊時,並未刊登取次所或販賣店,至次號時,才刊登「崇文堂書店」為唯一販賣店(318:1934.2.26:1),346號再度加入蘭記(1934.6.3:1),直到479號(1935.9.6)永久廢刊為止,後期發售,由此二處擔任。

⁶⁰ 連橫編:《臺灣詩薈(下)》20號,1925年8月,(黃得時藏本),(台北:成文,1977年11月復刻初版),頁512。

⁶¹ 「蘭記圖書局代售《三六九小報》謹告」,係由黃陳瑞珠女史寶藏,2002年12月28日提供、惠允授權。

圖 3-5：蘭記圖書局代售《三六九小報》謹告



長時間於《小報》刊登廣告，作為漢文學的贊助者，從第三號開始(1930.9.16)刊登販售「和漢書籍」廣告，並有「振替」提供劃撥⁶²、電話提供詢問，可見電信事業的發展，佐翼了文化事業的推展，而在《小報》刊登廣告，同時也收到商業上的實效，讀者曾反應，透過廣告欄：「蘭記書籍，我買了數百部」(270:1933.3.13:4)。

蘭記在《小報》廣告，從促銷的書籍中，可以看出當時出版的種類，極為多樣，其中以引進大陸圖書的種類為大宗，轉載其廣告詞，「經售中華全國各大書局出版古今書籍，上自經史子集詩文筆記字典辭源、書譜法帖、善書佛經卜易星相 醫學用書農工商諸參考書新書小說莫不齊備更有美術圖書種類繁多特備詳細目錄贈閱如承函索即寄」(16:1930.10.29:1)，差可概括，實為當時臺灣的「文化窗口」之一，與中央書局⁶³、雅堂書局的地位相較⁶⁴，亦有其特殊位置。二〇年

⁶² 「振替」即劃撥帳號，經向黃陳瑞珠女士察問，即英文的「Fritate」，日文作「マリタラ」，蘭記當時提供函索目錄的服務，較為遠距離者就以劃撥 3298 番代繳書款。

⁶³ 文化協會於大正 15 年 6 月 30 日成立「中央俱樂部」開辦圖書代售，理事蔣渭水同月成立「文化書局」，都是著眼於「透過圖書、報紙、雜誌的啟蒙運動為目的」。臺灣總督府警務局編：《臺灣社會運動史 - - 文化運動》(《警察沿革誌 領臺以後的治安狀況 (中卷) 社會運動史》第二編，1939.7)，王詩琅譯，(台北：稻鄉，1988 年 5 月初版)，頁 285。

中央書局，原屬於「中央俱樂部」轄下組織，後文協分裂，成為俱樂部唯一組織，由鹿港莊垂勝發起，豐原張濬哲、煥珪兄弟支持，發起人合計二十員，在 中央俱樂部創立趣意書 (1925.11.10) 中提出「普及健實之新智識學問」主張，就影響而論，則在「普及中文書籍，保存傳統文化這方面，可以說是盡了很大的努力」，參見蔡培火等著《臺灣民族運動史 臺灣文化協會》(台北：自立晚報社文化出版部，1993 年 12 月一版七刷)，頁 335-37。

代的臺灣，漢文書局甚少，無以增大市民視野、啟迪民智，雅堂書局負責人連橫，曾有此感嘆：

臺灣僻處海上，書坊極少，所售之書，不過四子書、千家詩及二、三舊小說，即如屈子楚辭、龍門史記為讀書家不可少之故籍，而走遍全臺，無處可買，又何論七略所載，四部所收也哉？然則欲購書者，須向上海或他處求之，郵匯往來，論多費事，入關之時，又須檢閱，每多紛失；且不知書之美惡，版之精粗，而為坊賈所欺者不少。⁶⁵

再者，日人對於漢文書籍的箝制，是透過出版與輸入的管道，加以管制，蘭記等上述書局，都是以透過輸入方式，引進漢文書籍，其間需要受到海關的檢查與放行，其受的干涉，可從《臺灣民報》的社論「對於輸入中國書報的臺灣海關的無理干涉」，知見其以「取締危險思想的輸入」、「禁止敗壞風俗的壞書」等種種理由，百般阻撓漢文書籍的輸入⁶⁶，再者，從書局綿延一甲子來說，傳播之功更甚兩者，而從出售書籍的取向，蘭記與雅堂、中央書局，都可歸入所謂的「營利書局」，在「臺灣早期詩文作品編印述略（1684-1945）」一文中，提及日治時期新式印刷的興起：

大正以後，新式印刷在臺逐漸普及，包括報社印刷廠（如臺灣日日新報）以出售書籍為主的營利書局（如蘭記書局、瑞成書局）鄉紳自營以承印業務為主的印刷廠（如南投活版社、鹿港信昌社），以及私人刻鋼板的油印，出版品多彩多姿，甚至裝訂方式，也出現了現代化的平裝、精裝本。

⁶⁷

在「營利書局」的脈絡下，「蘭記」更可細分為四種：

⁶⁴ 「雅堂書局」，係由連橫籌資開設於台北太平町三丁目二二七番地（今延平北路三段，七年代在功學社對面），1928年營業，由連橫、黃潘萬各出二千圓資本，引進來源為掃葉山房、商務、中華、世界與泰東等書局，首次進口，約有三成遭到海關扣留；書局在次年便歇業，主因是漢書從大陸引進不易，日人屢加刁難。

林文月：《青山青史——連雅堂傳 青山青史各千年》（台北：近代中國雜誌社，1977年10月初版），頁186-192。

⁶⁵ 依《青山青史》一書記載，係出於《臺灣詩薈》18號的「餘墨」，然查諸所有「餘墨」專欄，似無此語，故轉引自：

林文月：《青山青史》，前揭書，頁187。

⁶⁶ 《臺灣民報》59號，1925年7月1日，頁2。

⁶⁷ 林文龍：《臺灣早期詩文作品編印述略（1684-1945）》，東海大學中文系編：《台灣古典文學與文獻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台北：文津，1999年1月），頁99。

- (1) 是上述代售中華書籍的部分。
- (2) 是代售臺灣書籍。(如 1934 年的《詩鐘吉光集》)
- (3) 是蘭記出版、大陸印刷，再由蘭記代售。(如 1930 年的《蓮心桂影錄》)
- (4) 是蘭記出版、臺灣印刷，再由蘭記代售。(戰前，如 1928 年的《國語讀本》，戰後，如 1947 年的黃森峰《中華大字典》、1958 年的文心《千歲檜》，九〇年代，則有黃陳瑞珠《蘭記臺語手冊》)

經過這樣的劃分，非但與雅堂、中央書局，同中有異，而與台中瑞成書局翻印中華書籍，其經營取向，可見其堅持（一）不賣色情刊物（二）不賣沒有版權的翻印書（三）不賣仿冒文具商品（四）致力於漢文的推廣（參見附錄《三六九小報》編輯、印刷與發行相關人士訪談紀錄）。

在《小報》中，佔有廣告中最大篇幅，當是「新書摘要」的部分，其中在 1930 年便已出版若干書籍，如《繪圖漢文讀本》（初學，八冊）《高級漢文讀本》（中學，八冊），其有助於漢學維繫，此書於戰後，在日文轉換為漢文的過程中，一度暢銷，翻印者無數⁶⁸；又如許丙丁與譚瑞貞合編的《蓮心桂影錄》⁶⁹，崇文社編輯的《鳴鼓集彙刊》，都由蘭記代售（16：1930.10.29：1）；當時，黃氏北與崇文社，南與《小報》同人往來密切，署名「一甲長」作《衛生視察二日記》，有關於到達嘉義拜訪蘭記的記載：

晚餐後，隨意外出，僕等則結隊往蘭記購書，書坊雖不甚廣，而布置整然，魚魚雅雅，左右圖書，主人黃茂盛君，亦優禮招待，乃各購所需書籍而出。

70

⁶⁸ 林景淵：嘉義蘭記書局創業者黃茂盛，《印刷人》121 期（雙月刊），1998 年 2 月，頁 112。

⁶⁹ 《蓮心桂影錄》係由上海中西書局印刷，蘭記代售，五十開本，計 108 頁，封面題為「蓮心集附桂影篇」，作者為詩妓林來好、周阿桂諸人所輯詩文，以上資料參見呂興昌編《許丙丁先生生平著作年表初稿 1930 年 7 月、許丙丁 台南教坊記（1954），以及《小報》相關報導（45：1931.2.9：4）（57：1931.3.19：4）。

許丙丁：《許丙丁作品集》下，呂興昌編，（台南：文化中心，1996 年 5 月初版），頁 505-12、659-60。

經查考：目前黃陳女士仍保有《蓮心桂影錄》以及許丙丁《小封神》等書，另，黃哲永亦寶藏之。

吳福助：臺灣漢語傳統文學作品簡目，作 1930 年 4 月、凌南生刊行，東海大學中文系編：《台灣古典文學與文獻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台北：文津，1999 年 1 月初版），頁 16。

⁷⁰ 一甲長：《衛生視察二日記》，《小報》272 號，1933 年 3 月 16 日，頁 2。

第三節 文化資本

一、文學場域的變動

(一) 新舊文學論戰後期

在第二章第三節「古典文學的秩序分配」、「現代文學的位置佔據」，談到 1920 至 1940 年代前後，由於文化協會的成立、現代文學的興起，加上國際思潮的帶動，臺灣的文學場域處於極度變動的狀態，《小報》成立時，文字改革運動暫時告歇，而新舊文學的論爭，進入後期論爭（1926-1942）階段，同年，黃石輝在《伍人報》上，發表〈怎樣不提倡台灣鄉土文學〉（1930.8）次年又提〈再談鄉土文學〉（1931.7）二文，又再度引起論爭，此為臺灣第一次鄉土文學論戰，其主張為：

你是臺灣人，你頭戴臺灣天，腳踏臺灣地，眼睛所看見的是臺灣的狀況，耳孔所聽見的是臺灣的消息，時間所歷的亦是臺灣的經驗，嘴裡所說的亦是臺灣的語言；所以你的那枝如椽的健筆，生花的彩筆，亦應該去寫臺灣的文學了。⁷¹

其中談及文學的創作，黃氏所關懷的層面極廣，但主張都是用臺灣話去創作，「用臺灣話做文、用臺灣話做詩、用臺灣話做小說、用臺灣話做歌曲、描寫臺灣的事物」，他所主張的「臺灣話」，與蔡培火（1899-1983）的羅馬字運動並不相同，而是「排除那些用臺灣話說不出來的，或臺灣沒有用著的話」、「增加臺灣特有的土話」、「無論什麼字，有必要時便讀土話」⁷²，這是因為他注意到了，文言文與白話文都是貴族式的，尤其白話文「完全以同學識的人們為對象，其中要找出真正大眾化的作品，其實反不及舊小說」⁷³，或可見，黃氏亦注意到文言

⁷¹ 黃石輝：〈怎樣不提倡台灣鄉土文學〉，原載《伍人報》9號，1930年8月16日，轉載（日）中島利郎編：《一九三〇年代臺灣鄉土文學論戰資料彙編》，彭瑞金等七人校，（高雄：春暉，2003年3月初版），頁1。

案：由於此文的原始史料近日重現，故之前論者，轉引廖氏之文，難免錯誤一二，這凸顯搶救臺灣文學史料的迫切性，參見廖毓文：〈臺灣文字改革運動史略〉，原載《臺北文物》3卷3期、4卷1期，1954年12月、1955年5月，引下引文均同，李南衡編：《日據下臺灣新文學 明集 5 文獻資料選集》（台北：明潭，1979年3月初版），頁488。

⁷² 黃石輝：〈怎樣不提倡台灣鄉土文學〉，原載《伍人報》10號，1930年8月23日，轉載（日）中島利郎編：《一九三〇年代臺灣鄉土文學論戰資料彙編》，前揭書，頁5。

⁷³ 黃石輝：〈怎樣不提倡台灣鄉土文學〉，原載《伍人報》11號，1930年9月1日，轉載：（日）中島利郎編：《一九三〇年代臺灣鄉土文學論戰資料彙編》，前揭書，頁3。

的古典小說，在當時仍有其閱讀人口，而漢文並不能俱廢，而是要採取保留共同文字部分、找尋對應與「新代字」的臺灣話，嗣後，鄉土文學與臺灣話文進入三期論戰：1930-1931、1932，以及1933年之後，參與者有負人（莊垂勝，1897-1962）、郭秋生（1904-1980）、廖毓文（1912-1980）、賴明弘（1915-1958）、林克夫（生卒不詳）諸人⁷⁴，討論的園地，更從初期報刊轉移到《南音》⁷⁵。

同年創刊的《小報》，似乎並未捲入鄉土論戰中，但在某種程度上，以文學創作的實踐，平行呼應了黃石輝的主張，如許丙丁作「小封神」，即呼應黃氏的「用臺灣語做小說」，如蕭永東仿作山歌的「小唱」系列，呼應黃氏的「用臺灣語做歌謠」，又連橫「臺灣語講座」（35：1931.1.3：2，開始）、林珠浦「新聲律啟蒙」（194：1932.6.29：4，開始），亦多臺灣語彙，另外，對於民間文學的蒐集，如懺紅等輯「黛山樵唱」（4：1930.9.19：4，開始）、陶醉的「臺諺集解」（453：1935.6.9：4，開始），至於行文中，夾帶臺灣語者亦多，則不再贅述。

（二）蔡培楚與張淑子的筆戰

《小報》雖未涉入鄉土文學論戰，然1931年《小報》與《台南新報》（以下簡稱《新報》）卻發生筆戰，起因於植歷在「芳圃閒話」專欄的文字，引起張淑子的不快，遂在其供職的《新報》，隔空各自打起筆戰⁷⁶，植歷（蔡培楚）此文主在談論「心」之作用，末句「言為心聲，乃本良心而言也，若無故而呻吟，言行不一致，則直成囁語，惡可謂心聲」（108：1931.9.9：8），可能被認為暗指其人其事，張氏遂在一週後，著文反擊，隨後，《小報》同人與讀者，紛紛投書，或作詩文暗諷，或直接挑明張淑子，內容不外二方面：文人私德與學問真假問題，前者如如以「心聲」「俗子」（案：張淑子之諧音）對舉（112：1931.9.23：4），批判其

⁷⁴ 賴明弘，其人生卒年，各方記載多有不同，如楊碧川編著的《臺灣歷史辭典》（1997），記為1909-1971年，學者陳淑容以碩論田調所得，更正為1915-1958年，今從之。
陳淑容：《跨語、跨境、跨時代——賴明弘的漂泊與追尋》（抽印本），成大台文系主辦：《台灣文學史書寫國際學術研討會》（台南：成功大學，2002年11月22-24日），頁2。

⁷⁵ 請逕行參見黃文車：《黃石輝研究 鄉土話文論戰中的黃石輝 鄉土文學與台灣話文論戰》，前揭文，頁95-113。

⁷⁶ 張淑子，曾於1925年，與雲林人林德林，發生筆戰，時林氏主持「台中佛教會館」，融合日本佛教與基督新教理念，推動佛教改革；1927年，張氏藉口其妻逗留佛教會館過晚，有不能言之隱，再起筆鬭，並引發以崇文社為首的全臺漢詩人，與儒教人士的群起批判，此論戰結集為《鳴鼓集》，前後五集（1928-1930），參見：
施懿琳：《日治中晚期臺灣漢儒所面臨的危機及其因應之道——以彰化「崇文社」為例》，《第一屆臺灣儒學研究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上）》（台南：台南市立文化中心，1997年4月初版），頁359-392。
李世偉：《日據時代臺灣儒教結社與活動 學藝性儒教的結社及其活動 崇文社的關佛》（台北：文津，1999年6月初版），頁51-56。
江燦騰：《日據時期臺灣佛教文化發展史 日據時期臺灣佛教運動的開展與儒釋知識社群的衝突》（台北：南天，2001年1月初版），頁367-488。

心生暗鬼，後者如某嘲諷某子知識，僅遵從《日臺大辭典》，於「芎蕉」與「芭蕉」不辨，不知此為「改隸時，內地人急欲曉析臺語，僅就臺俗語言而編輯者，只取其音，不究其義，用走捷徑之義，其可用為文字乎？」(113：1931.9.26：2)，形成《小報》多人集結，針對此兩問題，窮追猛打張氏一人；然平心而論，筆鬯一起，則文多傷人，而所爭者，亦是細微末節之事，故地域僅於台南，影響亦不大，唯恰巧的是，筆戰之後，蔡培楚停筆多時，一度復出，謂筆戰後，「為衣食計」，停筆半年，今重新開筆(189：1932.6.13：4)，不久，又鮮少刊載其作。

由於二人與二刊物，俱是漢文界知名者，而筆戰發生又在台南一地，起初是由王開運出面，擔任調人，提出《新報》的宮本、室谷二君為其舊友，筆鋒一指，多責張氏在《新報》《中報》屢開筆鬯，由於站在聲援《小報》同人的立場，未能達到滅火消弭，筆戰仍在「熱打」局面，直到連橫、林茂生勸說和好⁷⁷，是以「暫斂筆鋒，以觀其後」，但各地惠稿，仍「當候陸續刊登」(122：1931.10.26：4)，才進入末期「冷打」，但片面文字、諷刺詩作仍不時出現，這是《小報》力保中立的過程裡，少見的論爭場景，相關整理請參見附錄四：「1931年蔡培楚與張淑子筆戰相關文章」。

二、古典小說理論的提出

(一) 中國古典小說理論

清代「小報」(英譯 tabloid，音譯 xiaobao)之興，興於彼岸，學者賴芳伶曾指出大量出現的「小報」，是指小型的文藝報刊，而在中國自1896年以後出現的小報，壽命雖然長短不一，但是性質多為「談風月，說勾欄」⁷⁸，部分小說作者則有「假遊戲之說，以隱寓勸懲，亦覺世之一道也」⁷⁹，這段歷史，《小報》亦有記載，筆名「菊屏」者在《徐念慈振揚小說林》一文中，說道：「欲改良國人之心理，而期收速效者，莫小說若」，一舉翻轉小說為「小道」的傳統文學觀點，接著又說：

吾華小說界遂現勃興之象，時遜清光緒甲辰也，「新小說」之最早出現者，厥推《經國美談》、《佳人奇遇》，其次若《盧騷魂》、《瓜分慘禍》皆先

⁷⁷ 連橫，曾於1899年，《臺澎日報》(案：即《台南新報》前身)創設時，擔任漢文部記者，1900年，台南兩家《新聞台灣》與《台澎日報》合併、改組為《台南新報》，連橫續任筆政，因此，也算以前輩身份，開解此事。(案：部分南社社員，如：胡殿鵬、陳渭川、謝籟軒、楊宜綠、林馨蘭、黃瘦菊，以及趙雅福諸人，亦曾先後擔任該報漢文部記者)。

⁷⁸ 賴芳伶：《清末小說與社會政治變遷(1895-1911) 清末小說發展的歷史背景》(台北：大安，1994年9月初版)，頁30。

⁷⁹ 語出清李伯元(1867-1906)：《論〈遊戲報〉之本意》，原載於《遊戲報》63號，1897年8月25日，收入氏著：《李伯元全集(五) 詩文集》，薛正興編，(南京：江蘇古籍，1997年12年初版)，頁27。

於《小說林》，無如零星散籍，為數殊甚少，而寂寞沈悶，尤未能受到讀者之歡迎；小說林社以提倡小說為唯一之主張，於判行小說外，絕不兼營其他書籍，亦不計銷行力之如何，月必出版新小書五六種，商務書館亦踵之，而興出版之數，與之相埒，於是新小說頓增光彩，在文學上估得相當之位置焉。(449：1935.5.26：4)

清末文學改革，以梁啟超（1873-1929）的「小說界革命」為最主要主張，然而其小說《新中國未來記》的創作試驗卻是不成功的，小說界的實踐，則是從20世紀前後，出現大量文藝性報紙雜誌，其中如徐念慈（1875-1908）創《小說林》，以大量的小說創作與理論加以結合，將小說的地位推向高峰。

臺灣文學界，在日治以前，則以科舉的制藝之文與中國詩學傳統為主要發展，這吻合從孔孟以降，對於詩學的尊崇，但相對則壓抑小說的地位，因此在小說的創作與理論上，始終位於小道的根本性原因，這在清治兩岸之前，大抵皆然，如前所簡述，到了清末，小說被賦以「群治」的任務，使得小說在文學場域中逐漸獲得合法地位，臺人亦有此理解，「小說也、戲劇也、講演也、報紙也，皆足啟發社會之文化者也，而今之臺灣，無小說家，則文化之遲遲不進，毋怪其然」⁸⁰，然而，此時的臺灣，因為日人的統治，古典小說被窒息了此種可能，而由現代小說（中、日文創作）擔負起啟迪民智的任務，另一方面，古典詩學在負起維繫漢文命脈的使命下，詩社群起，間接鞏固了位置；這就可以解釋，為何日治時期，臺灣所謂「新」文學者，首要攻擊的目標，即是古典詩學，而同時，討論到小說的文章，竟是何其的稀少。

（二）臺灣古典小說理論

《小報》相較於大陸《小說林》的獨沽小說，欲開小說一新天地的編輯方向，是有所不同的，首先，在1930年以前，臺灣本身創作古典小說並不多見，對於小說理論的指導與討論，更為少見，目前可見關於古典小說的討論，當推張梗（生卒不詳）的《討論舊小說的改革問題》（1924），張梗於台北醫學專門學校畢業後，赴日求學⁸¹，1940年前便已去世⁸²，這篇文章是其現存少數作品中重要的一篇⁸³，

⁸⁰ 連橫編：《臺灣詩薈（上）》12號，1924年12月，（黃得時藏本），（台北：成文，1977年11月復刻初版），頁834。

⁸¹ 張梗（生卒不詳），台南人，台北醫學專門學校第21期畢業生（21期尚有陳水潭、楊克明、彰化石錫勳、石遠生等人從事抗日運動），平日在校本科生便常常聚首，討論事情，1920年10月，與同校的彰化甘文方（22期）、何禮洞、台南吳海水等人，在蔣渭水支持下，展開文化協會的籌備工作，另外，日人賀川豐彥於1922年2月11日來臺時，張梗也曾與甘文方等人，前去見面，賀川氏提到培養自己文化的重要性。

此文從東京來稿，一在《臺灣民報》分七回連載，主要立場是提問「臺人苟自居為文化人，爭並肩而立於二十世紀的地球上，為什麼竟不要求小說的發達？而這些文化運動卻不藉文藝方面的扶助而圖成長」，接著提出他小說觀的六個方向，由於此篇的文字較長、論述有層次與批判力道較強，有必要簡引如下⁸⁴：

(1) 獨創：

過去小說，就創作手法不外是「某處、某日、某生、秉性穎悟，聰慧絕倫一日遊於某後花園，幸遇小姐，眉目傳情，經婢子從中撮合 上京赴試，名標金榜，回來團圓」，固定的情節大綱，就主題論不外是「種種演義體的歷史小說外，不外乎『妖精鬼怪』『飛簷走壁』『才子佳人』『封王掛帥』」，因此不得不產生「為什麼偏做這些與民眾日常生活無關痛癢的小說」的疑問？因而主張小說要「用字眼須敏活，一似天馬行空、奔放不羈」，要「重個性」、「獨創」，到達此一目的方法，只有「持科學的態度一途」。(案：括號「」內所引為張梗原文，以下同)

(2) 創作須含意

小說絕不是「飽暖無事，又值心閑，不免伸紙弄筆尋個題目，寫出許多錦心繡口」，或是「風辰月夕，飯後無聊，以作消遣」，而是要用「曠大無邊的宇宙做

醫學校畢業後，前往東京就讀早稻田大學政治經濟學部，陳虛谷曾贈詩 上海送別張梗之東京：「風雨中宵縱復橫，客中送客著為情；故鄉歲暮不歸去，君向東京我北京」。

1927年冬，重要份子呂阿墉、張梗、陳茂源、黃及時等人，在重建大學席上議決改將「新民會」，由會長制改為理事制，並票選張梗、楊肇嘉、黃及時、高天成、陳朝景、葉榮鐘等人為理事，而楊氏被推舉為常務理事綜理會務，於是武島町的楊氏別墅便成為新民會的大本營，同時也成為在日台人的一個重心。

張氏曾列名於日刊《臺灣新民報》的十九位編輯局員之一；然，未及四十歲便去世於日本。其獨生子後為葉榮鐘的大女婿。

蔡培火等著：《臺灣民族運動史 臺灣人的唯一喉舌》（台北：自立晚報社文化出版部，1993年12月一版七刷），頁284-85、551、563。

⁸² 張梗生平，似未有人作傳，其生平活動如絲如縷，雜見於新文學與民動運動的史料中，至於卒年更罕見提及，目前所見，較早提及者，當推楊雲萍先生在《臺灣小說序》中，肯定「討論舊小說的改革問題」一文的價值，並說「這是亡友張梗氏的苦心之作」，此文作於1940年1月，可推張梗生不及時；又，本文原擬收入林獻璋編《臺灣小選選》，1940年12月預定出版，旋在印刷中被禁止發行，今所見收於：

林南衡編：《日據下台灣新文學明集 5 文獻資料選集》（台北：明潭，1979年3月初版），頁206。

⁸³ 張梗在《臺灣民報》發表過幾篇文章、並從事白話獨幕劇：屈原的創作（《臺灣民報》2卷14期，1924）。

《臺灣民報》日刊以前的檢索（1-410號，1923.4.15-1932.4.9），除了在復刻的《民報》卷首外，也可參閱《臺灣民報》目錄彙集 四回的連載，《臺灣風物》14卷4-6期、15卷1期，1964年10月-1965年4月，頁1-8、9-34、35-74、75-90。

⁸⁴ 張梗：「討論舊小說的改革問題（一）至（七）」，《臺灣民報》（旬刊）2卷17-23號，1924年9月11日至11月11日。

背景，偉大的藝術的人格做後盾，以自家的血染而為之」，因此，與其重視創作技巧，「含意」或「引起研究人生的興味」更為重要，如諾威（案：挪威）易卜生 *A dolls house*（案：《玩偶之家》），引起婦女問題的激辯、《父與子》成為虛無主義的搖籃等。

（3）含意須深藏

張氏引 Mauoassant 的話說明「凡世上一草一木無不含有『Souethiuy』，但他已尋出這個『Souethiuz』，卻不白白地給我們看，特描寫自然人生，將這『含意』包藏起來，使我們自家去尋」。

（4）排春秋筆法

「歷史」是教訓的、含有道德的性質，「小說」非教訓的，是「提供人生的改造問題」，更精緻得說，是「描寫赤裸裸的人生，將人生世相沒有毫厘的裝飾，拋在讀者的眼前，任讀者自己解剖分拆，任讀者自去研究解決，不得插筆者糸毫的意見，提供人生問題，迫讀者解決」，這是小說家一徹的態度。

（5）唱科學的態度

古來傑出小說，如《水滸》、《儒林外史》都是採寫實手法，西洋到了自然主義的洗禮，也變到寫實主義的態度了，如左拉的 巴里 把「政界社會各方面的腐敗盡行剔出無遺」，島崎藤村「假裝勞動者，俾得小說材料」，總之，小說家須以「科學的態度為經，寫實筆法為緯，持真劍的態度以付之」。

（6）歷史與小說須分工

小說過去擔負「非小說分內的社會制度」，過於記述與小說情節無涉的細節，如《鏡花緣》宛如在抄「一大筆賑的會計帳」，胡適考證《水滸》，也以為這種「雜湊的寫法」使得小說失敗了，小說應寫個性，這些研究社會風俗的流水帳，應留給歷史。

總結以上所述，首先，要注意的是，張梗所見的古典小說，全部都是繼承中國傳統古典小說，並無臺灣一地的古典小說，無論是明清間的《臺灣外記》或無稽可考的清治小說，以及在日治時期報刊刊載的小說，張梗並無一語論及，或許，臺灣古典小說創作不盛，其來有自，那麼，如果我們能抉發，在其發表系列文章之前，臺灣尚未出土的古典小說，或可對張梗的說法有所補充與修正。

張梗的立場並不是反對古典小說，而是在反對千篇一律的小說形式與內容時，一併也給予《水滸》、《紅樓夢》、《儒林外史》等讚美之語；推溯其小說的改造觀，其實是雜揉當時文學改革的主張，鑄於一文，一方面固然是不滿於《施公案》、《彭公案》之流，發出「臺灣那裡有小說之可言」的浩嘆，一方面則是深受

梁啟超的「小說界革命」、胡適以降五四白話文運動，以及世界文學思潮三方面的影響。

(1) 梁啟超的文學觀

晚清時期，社會變動劇烈，「革命」一詞，成為當時常見的口號，學者陳平原指出，「革命」雖是源於《易·變》：「天地革而四時成，湯武革命，順乎天而應乎人」，具有「朝代易姓」的觀念，然而，晚清變局，將此詞從日本政治小說再度引入，則重新賦予新義：「促使事物從舊質向新質飛躍的重大變革」⁸⁵，以此後者的新義，來看待梁啟超（1873-1929）的文學革命觀，則可抓住其核心思想；梁氏的革命對象，針對傳統四種文類：詩、文、小說、戲劇，先後寫成「詩界革命」（1899）、「文界革命」（1899）、「小說界革命」（1902）三文，便是企圖在文學的領域中，促成本質的大變化，於是，必須在既有的觀念上，加以突破、翻轉，並賦予小說改革的任務，提出「新小說」之名，相對（而非絕對）於「舊小說」，試圖翻轉了古典小說為「小道」的地位，陳平原觀察到兩個現象，「當他們（案：新小說家）聲稱反叛傳統時，分明拖著一條長長的傳統尾巴；當他們表示皈依傳統時，分明又現出西方的影響」，以及「新小說發展的內在動力主要來自域外小說與傳統文學」⁸⁶。

其中，「小說界革命」更涵納「戲劇界革命」⁸⁷，在其一系列討論小說作用的文章中，有「譯印政治小說序」（1898）⁸⁸、「論小說與群治之關係」（1902）等文，理論提出的同時，梁氏翻譯日人柴四郎（1852-1922）的《佳人奇遇》，成為《清議報》創刊號上第一篇政治小說⁸⁹，其中，「譯印政治小說序」便是更動《佳人奇遇》序部分文字，其內容則是繼承「本館附印說部緣起」的主張⁹⁰，同意小說教育大眾，具有巨大的潛力，以為西方各國「政界之日進，則政治小說為功最高焉」「小說為國民之魂」，接著在《新小說》上⁹¹，發表「論小說與群治

⁸⁵ 陳平原：《二十世紀中國小說史（1897-1916）新小說的誕生》（1989），收入氏著：《陳平原小說史論集（中）》（石家莊：河北人民，1997年8月初版），頁586。

⁸⁶ 陳平原：《二十世紀中國小說史（1897-1916）新小說的誕生》，前揭文，頁593、594。

⁸⁷ 梁啟超關於「詩界革命」與「文界革命」的口號，先後於1899年12月25、28日的《夏威夷遊記》中提出，參見《飲冰室合集·專集》第5冊。至於，「小說界革命」口號的正式提出，始見於「論小說與群治之關係」，《新小說》創刊號，1902年11月。

⁸⁸ 梁啟超：「譯印政治小說序」，原載《清議報》第1冊，1898年。

⁸⁹ 《清議報》（The China Discussion, 1898-1901），1898年12月23日，創刊於日本橫濱，為旬刊，每月三冊，每冊四十餘頁，經費來源為旅日華僑馮境如、馮紫珊等人，主事者為梁啟超，其內容為論說、近事、哲學、小說等六類，共發行百冊，每期發行量約三千餘份，在當時銷路算大，派報在世界各地。

⁹⁰ 嚴復、夏佑曾合寫：「本館附印說部緣起」，《國聞報》創刊號，1897年10月26日，以進化論、社會學的觀點，說明小說與社會的關係，揭露小說的影響力。

《國聞報》，1897年由嚴復創辦，發行於天津，後為經濟困難停刊。

⁹¹ 《新小說報》（1902-05），1902年（光緒28）10月15日，由梁啟超創刊於日本橫濱，為月刊，《新

之關係 的重要文章，提出：

欲新一國之民，不可不先新一國之小說。故欲新道德，必新小說；欲新宗教，必新小說；欲新政治，必新小說；欲新風俗，必新小說；欲新學藝，必新小說；乃至欲新人心、欲新人格，必新小說。何以故？小說有不可思議之力支配人道故。

接著，進一步指出四種基本情感動力：熏、浸、刺、提，總結於「今日欲改良群治，必自小說界革命始。欲新民，必自小說始」，隨著小說雜誌的蓬勃發展，梁氏小說界革命獲得進一步的推展，學者即主張「幾乎所有的晚清小說家沒有不關心『改良群治』的，只不過立足點、著眼點不同而已」⁹²，可見梁氏一新小說之功；梁氏曾遊臺灣，與臺灣有片面之緣，署名「看雲樓主」（案：疑為大陸人士）的「寒辰雜綴」專欄，首刊即記梁氏之喪（434：1935.4.6：3），可逕行參看。

（2）胡適的文學觀

1915年，胡適（1891-1962）在康乃爾大學首次提到「文學革命」概念開始，接著，在1917年1月號的《新青年》上，發表「文學改良芻議」一文，正式提出「八不主義」的主張⁹³，接著，陳獨秀（1879-1942）在次期《新青年》上，發表「文學革命論」一文，主張國民文學、寫實文學與社會文學的「三大主義」⁹⁴，自此，白話文運動便轟轟烈烈地展開；作為臺灣現代白話文運動鼓吹者的《臺灣

民叢報》館發行，與《新民叢報》同年發行，其目的在藉小說改良我國群治關係，共發行二卷。

⁹² 賴芳伶：《清末小說與社會政治變遷（1895-1911） 清末小說的誕生》，前揭書，頁61。

⁹³ 「八不主義」，最初是胡適寫給陳獨秀（1879-1942）的私函中，提出「八不主義」，1916年10月的信裡，列出新文學的八條原則：

- 一曰，不用典。
- 二曰，不用陳套語。
- 三曰，不講對仗。（文當廢駢，詩當廢律）
- 四曰，不避俗字俗語。（不嫌以白話作詩詞）
- 五曰，須講求文法之結構。

此皆形式上之革命也；

- 六曰，不作無病之呻吟。
- 七曰，不摹倣古人，語語須有個我在。
- 八曰，須言之有物。

此皆精神上之革命也。

之後，刊行在《新青年》的石破天驚文章，文字內容不變，只略為更動成八、七、五、六、二、一、三、四條的順序。參見胡適：《胡適文存 文學改良芻議》卷一（台北：遠流，1986年2月初版），頁1-18。

⁹⁴ 陳獨秀的「三大主義」，分別為：

- 一、推倒雕琢的阿諛的貴族文學，建設平易的抒情的國民文學。
- 二、推倒陳腐的鋪張的古典文學，建設新鮮的立誠的寫實文學。
- 三、推倒迂晦的艱澀的山林文學，建設明瞭的通俗的社會文學。

民報》，在 1923 年便刊出「中國新文學運動的過去現在和未來」⁹⁵，除了遍述中國新文學的開展，以及相關作家與作品，值得注意的是介紹了《新青年》中胡適「文學改良芻議」與陳獨秀「文學革命論」兩篇文章，正式向臺灣社會介紹大陸的新文學運動，推行胡適主張最力者，當推張我軍「文學革命運動以來」（1925.2.21-6.11）的系列文章，此上有略論，故不待言，《小報》亦曾刊登「胡適之先生軼事」以饗讀者（433：1935.4.3：4），然而，臺灣囿於現實環境的尚未成熟，文學創作終究未能跟上理論的先行。

（3）西方潮流的文學觀

十八世紀以降的西方世界，科學取得主導權，文學因而受到自然科學至上的影響，主張前進的史觀，到了英人斯賓塞、達爾文更以生物演化的實驗觀察所得，建立進化史觀，影響所及，法人丹納（H.A. Taine, 1828-1893，一譯泰納）在《英國文學史》裡，受到孔德（A. Comte, 1798-1857）實證主義的影響，依據科學秩序的原則，提出種族（le race）、環境（le milieu）、時代（le moment）對於文學的影響，日人廚川白村（Hakusong. Kuriyakawa, 1880-1923）繼承丹納史觀，作《西洋近代文藝思潮》（1912），以為主義代有興替，至於臺人接受廚川之說，當推霧峰林攀龍（1901-1983）作「近代文學的主潮」⁹⁶，較為早出，其內容大致與《西洋近代文藝思潮》相仿，說明浪漫主義、自然主義、新浪漫主義等文學潮流的本末，四〇年代，則有黃得時繼承此史觀，以及參酌《臺灣詩薈》連載「台灣詩乘」⁹⁷，作「台灣文學史序說」系列文章，主張台灣文學的特殊性與主體性⁹⁸，此為後話；因此張梗「唱科學的態度」，主張寫實手法，自是呼應時代潮流。

（三）《三六九小報》古典小說理論的呈現

甲、遊戲筆墨與其他

《小報》開版，即是因為「成於談笑之間」，強調其「消閑文字」（刀水：發

⁹⁵ 署名「秀湖」的「中國新文學運動的過去現在和未來」一文，刊登於《臺灣民報》4號，1923年7月15日，頁3-4。其中，「秀湖」一名，學者以為當為「秀潮」訛印，其為許乃昌的筆名。參見許俊雅：《日據時期臺灣小說研究——日據時期臺灣新文學的開展》（台北：文史哲，1995年2月初版），頁56。

⁹⁶ 林攀龍：「近代文學的主潮」（日文），《台灣》第3年第5號，1922年8月，部分中譯見：許俊雅等：《台中縣文學發展史》（豐原：台中縣文化局，1995年初版），頁94。

⁹⁷ 此主張見陳芳明：「黃得時的台灣文學史書寫及其意義」（抽印本），成功大學台文系主辦：「台灣文學史書寫」國際學術研討會，2002年11月22-24日，頁11-14。

⁹⁸ 黃得時的「台灣文學史序說」，發表於《台灣文學》3卷3號（終刊），1943年（昭和18）7月，由葉石濤中譯。系列文章尚有：「輓近の台灣文學運動史」、「台灣文學史（一）」——第一章「明鄭時代」、「台灣文學史（二）」——第二章「康熙雍正時代」、「台灣新文學運動概觀」。

刊小言，1：1930.9.9：1），即是以遊戲趣味，作為刊物發行走向，編輯與投稿者亦多持此調相唱和，就刊物名稱，加以釋義，王開運在同版提出《小報》以「小」標榜，「致力托意乎詼諧語中，諷刺于荒唐言外」，解釋「小」字為：

從字義言為微細，從臺音言，則與「狂」字同意，讀者，以雕蟲小技視之可，以瑣屑微言視之亦可，以荒唐無稽之譚言狂語視之，亦無不可。

一方面著眼於遊戲文字的感染力，較諸「正經」文字為廣，「只要在遊戲筆墨裡頭用些針砭世相的話，可不是就能感化人麼」「用正經文字來說話，不但人家不要看，還要笑他是老生常談呢」（215：1932.9.9：增5），一方面，則以用「遊戲」迷障政治審查的干預，正如，停刊者其言也善，首次停刊時，署名「倩影」以《小報》位置作「停刊小言」，其中，隱微透出擁有文化資本的《小報》編輯，企圖轉換為對抗政治資本的權力：

小報之創立，雖成於談笑之間，而在倡設者心意中，實欲藉此宣揚，維持漢文墜緒于萬一，並可于嘻笑怒罵之中，匡正世道人心於既失。（341：1932.12.6：4）

《小報》雖然有此深意，但，是否真能達到此目標，讀者是否能準確接受《小報》的企圖，則尚有待商議，而這，也是標舉「遊戲」取向的刊物，所必定會面臨的質疑。

轉換位置觀看，以瑣碎小言，抵（de）殖民者的政治話語，或是《小報》在有意無意間，所進行的，其主要表徵有二，一為去政治化，一為鄉土文學的書寫，在去政治化的作為上，由於《小報》並非報紙，因此對於時事報導的需求較低，因而，除了刊登詩社活動，約略可以推測活動時間外，其餘幾乎並未有精準的時間，也不刊登政府公告與政令，也就是自成一「小時間」，而與官方的時間，採取亦離亦趨，而「小時間」的運轉，則各自以文學內部故事時間為準，「花叢小記」的花系列，則多記傳統仕紳所進行的休閒活動，「史遺」多記前清人物逸事，亦可視為以「落後的時間差」，與日治現代化的時間，維持不同步的關係，「鄉土文學的書寫」，亦可視為時間差距的保持，更重要的是，透過小傳統的敘事方式，對應官方的大敘事，看似「不合時宜」，卻是在社會、經濟與文化資本間，保持靈活生存方式的選擇，此在下三章，將有更細部的討論。

乙、新觀念生成與引進

臺人對於小說的觀念，一方面時感受到時事推移，內部逐漸產生進步觀念，

此係奠基傳統小說的涵養，浸染日久、見器既多，則能鑒別優劣、形成自身美學品味，如洪鐵濤自述其「童年受書，即喜讀諸家說部」，寓目既多，便知部分小說「眼光短小，頭腦冬烘」，於是他特意推薦「金魁星」，其因在：

深歎其書，結構雄奇，而窮變化，隸事賅博，而不蔓支，行文流麗，而謝繁褥，論斷謹嚴，而重肯綮，深起宮闈之秘，下逮隸販之微，旌忠烈而抑奸邪，奮國威以臨絕域，融化經書，出入史漢，煌煌大著，獲觀生平未曾有之奇。(28：1930.12.9：2)

另方面，臺人亦接受外部新觀念的導引，臺人雖受日人統治，然幸也不幸，能夠陶染於日漢文間，如「二世文人」⁹⁹，彰化賴和(1894-1943)和美陳虛谷(1896-1965)鹿港周定山(1898-1975)彰化楊守愚(1905-1959)等人，可以在漢日文間左右御馳，到了晚出的新化楊達(1905-1985)彰化翁鬧(約1908-1939)梅山張文環(1909-1978)北埔龍瑛宗(1911-1999)南投巫永福(1913年生)潭子呂赫若(1914-約1951)淡水王昶雄(1916-2000)等人，更能直接透過日文，進行新觀念的吸收與思考，日文創作如島崎藤村(Shimazaki Toson, 1872-1943)的文學作品、山川均(Yamakawa Hitoshi, 1880-1958)的社會主義書籍，固然是可以閱讀到的一手書籍，日人在明治初期為求「入歐」，翻譯歐陸書籍、在日俄戰爭前為謀俄國利益，亦培養並翻譯俄國相關事物，如此大量刊物轉譯為日文書籍，臺人則透過日文，與世界接軌，當時，日人廚川白村作《西》、《出了象牙之塔》(1920)等書，則蔚為一時思潮，則如上簡述。

《小報》中，未見長篇的小說理論，多是以筆記、雜文，或是小說進行中，橫插一段文字，說明對小說的若干態度，其相關文字，整理為：

表 3-5：《三六九小報》討論小說的相關文字

篇名	作者	期號： 出版年月： 頁	刊載	古典 小說	內 容 舉 要
金魁星 弁 言	洪鐵濤	28： 1930.12.9：2			世人所膾炙諸書，洪氏以為「眼光短小，頭腦冬烘」云云，而「金魁星」融化經書，出入史漢，則為讀書界一大瑰寶。
- -	植歷	72： 1931.5.9：4	芳園閒 話		古人諷世之著作，無論長篇短柬，筆記叢談，或寄詠詩歌，或編諸戲劇，無非欲匡扶世道、矯正人心。
- -	植歷	72： 1931.5.9：4	芳園閒 話		《紅樓夢》一書，出自清朝，不著著者名字，亦不詳年代，觀其行文敘事，堪

⁹⁹「二世文人」之說，出於林莊生：《懷樹又懷人——我的父親莊垂勝，他的朋友及那個時代葉榮鐘先生》第十三章（台北：自立晚報，1992年8月初版），頁238。

		1931.5.9 : 4	話		名字，亦不詳年代，觀其行文敘事，堪稱一代言情之大手筆，人皆以言情小說讀之，近代竟有研究紅學者，疊見疊出。
- -	植歷	72 : 1931.5.9 : 4	芳園閒話		本報所刊長短篇小說 屬於技擊神怪滑稽等篇，亦不過盡其精悍怪誕詼諧，以博讀者一粲，乃近竟有強作解人者。
- -	變態偉人	74 : 1931.5.16 : 4	幸靈隨筆		《西遊》《封神》等書，多屬文人遊戲三昧之作，乃世人，偏有好事者，附會塑像 如本報自登載童話小說《小封神》以來竟有一輩婦女，擁至上上帝廟裡，欲看魁星被甲，亦可謂其智可及，其愚不可及矣。
- -	潮	174 : 1932.4.23 : 4	春痕秋夢錄		中國輓近之小說，多若汗牛，言情之作，尤覺充斥，青年士女，猶多喜讀之 余曰，言情小說者。心上之文字獄，人間之洩哀園也。
- -	古圓	267 : 1933.3.3 : 2	古意堂雜色話		「小說」二字，本為遊戲文章，「現在有一類半可通的人，附和雷同，講齊天大聖孫悟空，也會來凡間降乩，指示世人的禍福，每夜虔誠接駕，為狀極其幼稚」。
博愛與利己 附識	舍我	271 : 1933.3.16 : 3	問題小說		說明問題小說 (Problem Story)，源自於美國小說家 Frank Stockton，其小說 <i>The Lady or The Tiger</i> ，曾中譯刊於《小說月報》7 卷，其作用在「求社會上之共同研究與解決」。
- -	邱濟川	277 : 1933.4.6 : 4	綠波山房詩話		余流覽短篇說部，獨於《聊齋誌異》一書，有偏嗜焉，觀其寫神怪滑稽悲歡離合，神情迫肖，墨汁淋漓，未嘗不掩卷低徊。
- -	默生	291 : 1933.5.23 : 4	懶餘軒譚屑		《關西故事》載後漢劉關張桃園結義一段，讀之令人發噱 語多荒誕不經，豈演義所由出歟，抑以訛傳訛，而附會歟。
- -	冷紅生	310 : 1933.7.26 : 4	冷紅室隨筆		坊間流行之《三國演義》皆梓聖嘆外書之名，謂是為聖嘆手批小說之一種，心竊疑之 是書託名於聖嘆，其為杭氏自為之，抑出於書賈之影射，又皆不得而知。
痴語	周章	322 : 1934.3.13 : 3	- -		少少的當兒，頂好的是稗官小說，沒說是才子佳人風花雪月，那豔情的作品，瀏覽無餘，並且那神怪武俠荒乎其唐的說部，也讀了不少。
- -	不聾生	364 : 1934.8.3 : 4	- -		每讀稗官小說，凡圖霸之輩，或謀為不軌之留，多有請子來坐第幾把交椅之語。(如《水滸傳》)
征途 序	荒	361 : 1934.7.22 : 2	滑稽短筆		夫小說遊記之作，或藉神鬼牛馬或以才子佳人 傳其快事 甚不有詼諧調劑

		1934.7.23 : 3	篇		子佳人，傳其快事，莫不有詼諧諷刺者，虛虛實實，以啟人心，而正風俗，然作者或因時遭遇 故借董狐之筆，作無稽之談，偶然興起，泚筆為書，均皆有寓意其中。
- -	懺紅	420 : 1935.2.16 : 2	餐霞小紀		中國讀書界，近來風行武俠小說，著者如汗牛，余嘗取讀之，輒淺嘗即止，多憑空捏造，不近人情；余讀小酒井不木醫博之偵探全集，其構想多根據科學，筆亦沈著透剔，讀之令人愛不忍釋。
我佛山人軼事	清	411 : 1935.1.16 : 4	東麟西爪		二十餘年前，有小說家名「我佛山人」者，無不知之，而其生平軼事，今能道之者已少，為述一二，以諗閱者 。
說南丹	嘉	421 : 1935.2.19 : 4	東麟西爪		記載其友瘦鵑（案：周瘦鵑，1894-1968），所譯左拉的《奈他士傳》（Nantas），刊於《小說月報》，後由東亞病夫先生翻譯，改為《南丹》，並拍成電影，定名為「新賣身投靠」。
金聖歎逸史	清	424 : 1935.3.3 : 4	- -		「人喜讀小說者，無不知有金聖歎」，此略記金氏之生平與赴死。
春燈會林（21）	黃文虎	436 : 1935.4.13 : 3	- -		孫丈玉聲，自署海上漱石生，清光緒年間，曾主政新聞筆政有年，其出版小說，不可勝數，尤以辦《笑林報》時，隨報附送《海上繁華夢》，最為膾炙人口。
小說家之壽命	黎廬	442 : 1935.5.3 : 4	- -		有青年欲治小說者，余戒之曰「此最傷身之事也」，且「小說初匪易為，無病而呻 於己何嘗有益，於人大損」，如畢倚紅、芥川龍之芥等。
小言	梅	443 : 1935.5.6 : 3	- -		作仕女畫，吟豔體詩，撰情小說，最足打動女子芳心。
吳姣蓉	羽白	447 : 1935.5.19 : 3	- -		鄉僻婦女，不復知讀書識字，不令婦女入塾，間有資質穎異者，只能於女紅之暇，稍吟烈女傳女兒經，「至詩詞小說，久為父母所誥誡禁閱」。
徐念慈振揚小說林	菊屏	449 : 1935.5.26 : 4	- -		徐念慈，昭文人，以為「欲改良國人之心理，而期收速效者，莫小說者」，此同於梁任公，而新小說最早出現，首推《經國美談》、《佳人奇遇》，但至徐氏《小說林》出，以「提倡小說為唯一之主張」，遂為一專門刊登小說之刊物。
說苑珍聞	菊屏	454-55 : 1935.6.13-16 : 3	- -		近世小說中，以文言見稱於藝林者，畏廬 蘇曼殊 朱鴛雙 畢倚紅，後三人，「皆稟有絕世之才華，又皆以環境不能副其才思，而至於勿克永其天年」；又，蔡孤桐，經濟困頓，遂由旅館主人「供以紙墨，使撰小說，謂以公之才，筆尖轉抑，金錢可以立至」，五日書成，售以商務書館。

- -	綠珊奩 編纂	455 : 1935.6.16 : 3	三六九 小智囊	新小說文句中，有插「？」「！」符號，「？」者為疑問符號，「！」者為感嘆符號。
說苑珍聞	菊屏	467 : 1935.7.26 : 4	- -	中國初有新小說時，率以譯本為多，尤以日文原本居其大半，至於創作極少，部分仍「未脫有詩為證，且聽下回之舊作派，此種出品，只可目之為新著之舊小說」。 與譯本並馳，當時僅有我佛山人吳趸人，梁啟超創《新小說》，吳氏即擔任撰政，其《三十年目睹之怪現狀》即刊於此。

《小報》中，固以一、二世文人為主要作者群，然從《小報》所刊登的相關文字，其對於小說，亦有若干關注(參見上表 3-4:《小報》討論小說的相關文字)，如首節「中國小說理論的提出」，所引 徐念慈振揚小說林 之說，「問題小說」的提出，博愛與利己 (258-271 : 1933.2.3-3.16 : 3) 便標誌為「問題小說」，故事完結附識「問題小說」的由來與作用為：

創自美國之小說家施篤唐氏 Frank Stockton, 其小說名《女歟虎歟》*The Lady or The Tiger* 問題小說之作，原由於哲學上或社會上之一種重大問題，著者以為非一二人所能武斷解決，亦非一二人之思想識力所可解決，故演之於小說，以求社會上之共同研究與解決。(271 : 1933.3.16 : 3)¹⁰⁰

「問題小說」，英文作「Problem Story」，其精神旨在小說家是在揭露、發掘社會問題，而不在於解決問題，因此小說硬要賦予道德教化是不必要的，張梗的討論舊小說的改革問題 一文，對於「含意須深藏」、「排春秋筆法」的反覆討論¹⁰¹，其意亦在此；「問題小說」在五四時期，受到極大的迴響，魯迅(1881-1936)作 狂人日記 (1918.4) 以降的小說，曾自述「原意其實只不過想將這示給讀者，提出一些問題而已」¹⁰²，確實為問題小說作一註腳。

總的來說，《小報》本身有其自主邏輯，形成其特殊的文學場域，在內部結構中，經濟資本對於其運作影響最大，《小報》的屢次停刊與結束，都與經濟不力有密切關係，對於總督府官方的檢查制度、文學論爭的反傳統聲浪，乃至五四文學觀念的引進，都可視為翻動支配與被支配、篡奪控制與排斥鬥爭的狀態。

¹⁰⁰ (美) Frank Richard Stockton (1834-1902) 作 *The Lady or The Tiger*，一譯《女人與老虎》《美女與猛虎》，曾在《小說月報》卷七，譯為《妒之研究》。

¹⁰¹ 張梗：討論舊小說的改革問題 (三)至(四)，《臺灣民報》(旬刊)2卷19-20號，1924年10月1日至10月11日。

¹⁰² 魯迅：《英譯本短篇小說選集》自序 (1933.3)，收入氏著：《魯迅全集 集外集拾遺》卷七 (北京：人民文學，1982年初版)，頁389。

第四節 小結

文學場域，不能逃避權力場域的干預，甚至應可說文學透過權力的干預，找到其自主性的道路，《小報》作為一種出版刊物，正如學者所指出的「印刷媒體正適合用以表達政治之外、公共領域的意見，是關於或針對權力的理性論述，而不是被權力所操作。經由談辯形成規範的方式是公共領域的特色，而由此達成的共同意見不必透過政治領域，就有規範政治權力的作用」¹⁰³，在三〇年代獲准發刊，見證了「日文」與「漢文」的權力拉扯，同時以實踐的方式，其中如洪鐵濤「黨山樵唱」、子曰店主等合著「新聲律啟蒙」、蕭永東「小唱」系列（依發表先後），乃至許丙丁「小封神」的創作等，呼應了「鄉土文學」論戰的主張，在長達五年的發刊期中，社會、經濟與文化資本，隨時處於變動的狀態，文學場域正是通過迎拒物質利益的考驗，發展自主的可能性，本文通過對文學場域進行共時性的結構以及歷史分析，企圖把握文學場域的自身動力機制，「傳統」在這樣的理解中，也不致墮入二元劃分：新／舊、進步／落伍的靜態觀察，而相應出其存在的位置，而這，也是布迪厄在「場域」的概念中，所要達到的目的。

¹⁰³ 查爾斯 泰勒：現代性與公共領域的興起，廖炳惠編：《回顧現代文化想像》（台北：時報，1995年初版），頁63。

第四章 古典小說類型論：文言小說（上）

觀察《小報》所刊行的古典小說，文言與擬話本小說各擅勝場（參見附錄三、《三六九小報》小說總表），大體來說，文言謹守短制，而擬話本則敷衍成中、長篇文字，可說當時《小報》的文學場域是兩種文類共存、古典與現代文體並現，此一狀態，固然是編輯群維持開放方針所營造出來的，就同一作者而言，往往可見既寫文言、又拈擬話本的「跨類書寫」，然而，細究此一現象，當是呼應三〇年代仍潛在大量的古典文學閱讀人口，這些讀者支撐了《小報》發行，在他們的教育養成中，一方面接受過基礎的漢文訓練，上過私塾、接受父執輩傳統儒家薰陶，日常生活則在廟會、或廟埕前聽說書人講古，一方面在公共領域中，則深受日本殖民現代化的支配，再者，新生的一代可能上過公學校，接受日文，語言牽動思維與價值觀，所以，他們的品味兼俱古典與現代兩個面向，這樣特殊時代下的讀者結構，當是研究此一時期的文學時，無法驟然以傳統或古典割裂開來。

「文言」與「擬話本」兩種文類的區判，當從漢文小說傳統說起，唐代正處分野時期，唐以前皆為文言小說，唐人「作意好奇，假小說以寄筆端」¹，開始有意識地虛構作者、創作小說，到宋元以降，站在唐代俗講變文的基礎，從民間裡產生了話本小說，用白話與近於口語的方式寫作，產生所謂「擬話本」的創作，從此形成文言與白話兩大系統，平行又相互滲透的方式發展著，一直到現代文學的產生，造成「古典」與「現代」兩種文體，而古典文學的書寫，逐漸減少，才停止其發展。

「文言小說」，由於經過歷史流傳，文字雅馴、含蓄、有定法，結構亦稱緊密，然而不易鋪展文字，多以短篇見世，其缺點則為艱澀、僵化、不免脫離實際生活；「擬話本小說」，則發展出另外的敘事模式，以貼近市民生活為主旨，白話易曉，雖不免失之俚俗，然而，由於擬話本小說，向民間汲取豐富故事素材，不斷引入活水，逐漸達到文學的高峰。

¹ 明人胡應麟以為：「凡變異之談，盛於六朝，然多是傳錄舛訛，未必盡幻設語。至唐人乃作意好奇，假小說以寄筆端。」

明 胡應麟：《少室山房筆叢（下）》卷 36（台北：世界，1980 年 5 月初版），頁 486。

第一節 《三六九小報》文言小說的總說

一、小說與刊物關係

(一) 作者署名發表

《小報》從創刊號第一篇文章，即以「刀水」(洪鐵濤)署名，到 479 號終回時，則以「私立電通」(作者不詳)結束，其間以全名省稱(如鄭坤五 坤五)名號(如王大俊 鈞翁)，或者以英文代稱(如台北 BJZ、KA 生)，林林總總，此情形亦同《臺灣民報》，《民報》許為政論型報刊，亦多採別名發表，茲將《小報》古典小說的作者，製表見下：

表 4-1：《三六九小報》古典小說可考作者署名與本名

署 名	本 名	署 名	本 名
刀	洪鐵濤	浚南	譚瑞貞
刀水	洪鐵濤	情禪	洪鐵濤
欠圓	趙雅福	野狐禪室主	洪鐵濤
王登輝	王登輝	鈞翁	王大俊
古圓	蕭永東	陶在東	陶在東
老云	趙雲石	寒生	韓浩川
伯周	陸伯周	植歷	蔡培楚
冷紅生	譚瑞貞	程志政	程志政
亞雲	趙雅福	菊屏	張菊屏
佩雁	白玉簪	黃清淵	黃清淵
幸蠶	王開運	黃劍祖	黃劍祖
林金崑	林金崑	黃憚園	黃清淵
花道人	王開運	瑞貞	譚瑞貞
邱濬川	邱濬川	畸雲	趙雲石
金君鈺	金君鈺	鉛淚	洪鐵濤
恤	譚瑞貞	頑	趙雅福
恤紅生	譚瑞貞	劉魯	劉魯
柳	張振樑	濬川	邱濬川
紅豆村人	譚瑞貞	霜猿	洪鐵濤

浚南生	譚瑞貞	贅仙	王鵬程
倩影	蔡培楚		

說明：本表主要依據「附錄五、《三六九小報》小說總表」，古典小說部分，進行整理，並以《三六九小報 著者索引》，以及相關資料校正。

「電影小說」全無註記人名，故從闕。

《小報》古典小說作者，扣除重複不計，可考者僅四十一位別名，真實作者更聊勝為二十三人，其中署名與真實作者比，以洪鐵濤、譚瑞貞署名最多，洪氏計有：刀、刀水、鉛淚、霜猿、野狐禪室主，譚氏則擁有：恤、恤紅生、浚南生、冷紅生、紅豆村人等多種化稱，署名眾多的原因，略推如後：一為報刊趨勢，美國《紐約時報》初期，連其專欄亦無執筆人稱，至於臺灣報紙，由於多為消息報導，故無需記者（作者）之名，且當時，報刊對於言論，採開放所有權，故無須註記人名，二為日人言論箝制，故如上述，為保護發表人起見，責任一律由編輯與報社當局承攬，三為別名之間，讀者依名辨認，早有默契，尤其《小報》後期，封閉為前金制，頗有類會員形制，會員之間，辨識無礙，四、漢人名號，有其一定社會象徵，「小說」本以小道視之，故本名當在正式場合出現，其餘則以別名呈現，其五、筆名興起，則是因應商業活動發達，單一身份已無法面對複雜生活形態，署名眾多，固然易使讀者眩惑，但同時細考各署名，其實有固定發表的園地，如洪鐵濤說狐道鬼時，則以「野狐禪室主」身份出現，說花間情事時，則以「花頭陀」現身，化名愈多，則分工愈細。

《小報》古典小說作者，雖大多不可考其真實姓名，然就籍貫、故事內容、寄信地點等線索，可知，小說作者以臺人為主、大陸人士次之，就敘事方式來看，雖分判不出兩者差異，然內容所記風物民俗，則絕不相同，故本論文進行論述時，除分成志人、志怪、雜記三類外，就各類再析為島內與大陸兩型，抉發其特色，而其區判，先以作者，後以內容，其中尚有模糊地帶，若作者為臺人，但內容為大陸事蹟，則歸如大陸型，反之亦同，此非分類紊亂，而是在固守分類之餘，尚且有所考量，還望悉查。

（二）小說多寫短製

《小報》中，出現大量的古典小說，其中文言小說數量尤多，而文言小說中，又以短篇為主，固然是文言敷衍，常傾向短制，但就報刊立場，在配合報刊版面的切割，創作者一般以短篇小說交稿，編輯者為求版面嚴整，自然也以篇幅短小的文字為主要考量，當時版面並無清楚的美學編排、插畫構圖概念，一切以文字為版面主體，因此，盡量在一頁六欄的定式中，將版面排滿，若有空白則以簡單插圖，或以「編輯餘墨」等方塊文字填補，加上，《小報》為三日刊，連載號數過久，則文氣無以連貫、增加讀者負擔，故《小報》的文言小說，往往兩三號即

告終，這是文學作品與商業結合時，所進行的轉變，至於擬話本小說，則陷入閱讀時間過長的困境，如《金魁星》，讀者每號讀完，需將其「一部剪取，綴成一冊」²，可見報刊體式上的先天侷限。

（三）滿足讀者需求

《小報》係由台南文人社群，共同集資而來，主要提供資金者有王開運、蔡培楚等人士，其資本額不大，故印刷與取次，都委由專業代勞，無法形成編輯、印刷、取次，上下游整合，配送則由官方郵務負責，而設定讀者，則以熟習漢文、以及欲維繫漢文者，實際讀者雖無可得知，但依據「表 3-3：《三六九小報》五州訂戶人數與比例」，其統計時間從 1934 年 3 月到 1935 年 6 月，十五個月的時間，可考者僅三百一十人，或有其經營上的壓力。

回到報刊的興起，本是為滿足市民階層的需求，無論是知性與娛樂取向，故《小報》高舉「延續漢文」的知性，同時也需兼顧「遊戲寓樂」的娛樂，故有模仿說書（講古）的擬話本小說、說狐道鬼的聊齋系列，甚至因應電影新藝術的興起，而有電影小說的推出，其中，讀者反應，則見「雲箋」、「來稿」等方塊文字，如黃玉龍（生卒不詳）馳函：

三六九小報，固屬補助無產階級之機關，愆愆失學青年之材料，實不可須臾離者也，自貴報停刊後，苦無可消遣之文藝為參考，時如有所失，至為扼腕者久之。（320：1934.3.6：4）

（四）市人審美取向

隨著日人有效掌握社會、發達經濟資本，臺灣主要城市，逐漸發展出都會性格，人們在時間的意識上，不再只是依循自然規律，進行生產，而是分化出「工作時間」與「休閒時間」，因此在工作餘暇之外，總想有些不同於工作形態的活動，「小說」進入報刊的連載，則是滿足某些市民在生活調劑上的娛樂，由其題名為滑稽³、浪漫⁴、「情」字系列⁵、忙中消閒錄⁶、偵探⁷、獵奇⁸，可見對於小說

² 古圓速記：讀者座談會，《三六九小報 雜俎》270 號，1933 年 3 月 13 日，頁 4。

³ 標題為「滑稽」小說，如《棋賊》（7、9、11：1930.9.29、10.6、10.13：3）、《征途》（361-66：1934.7.23-8.9：3）、《某博士》（374-79：1934.9.6-23：3）。

⁴ 標題為「浪漫」小說，如《楊花恨》（164-68：1932.3.19-4.3：3）。

⁵ 標題「情」字小說系列，有「寫情」的《前塵》（45-47：1931.2.9-16：3）、「幻情」的《鸚鵡夢》（60-62：1931.3.29-4.6：3）、「悲情」的《姊》（74-103：1931.5.16-8.23：3）與《臨嫁之夕》（261-62：1933.2.13-16：3）、「哀情」的《血淚》（95：1931.7.26：3）、「怨情」的《孽海情波》（254，未完：1933.1.19，未完：3）、「懺情」的《珠江塵影記》（435-36：1935.4.9-13：3）等。

題材新的取向要求，尤其「情」的多樣化，反映了兩性在時代中的解放與調適；同時，市民的眼光更放到城市之外，如 司各脫壯史，則是以南極探險，滿足其好奇求新的心態（164-77，179-88：1932.3.19-5.3，5.9-6.9：3）。

市民的品味，除了目光轉向新世界觀念的探索，又同時兼顧過去瓜棚豆架下的故事偶談，因此，如志人的「史遺」專欄與志怪的「新聊齋」專欄，分別以古人追憶、說異道鬼為訴求⁹，同樣大量出現在《小報》上，不過，這是正處於過渡期的《小報》，所呈現新舊混雜的現象的，到了日治晚期的《風月》，則舊式題材逐漸消跡。

二、文言小說的書寫特色

總覽《小報》文言小說，分成志人、志怪與雜記三類，以及因應新興電影，以文言寫就的「電影小說」，在進行細部分析之前，先提舉其共同的書寫特色：

（一）技巧日趨成熟

《小報》中的文言小說，就其敘事技巧，甚為稚樸，多數故事，尚且停留在筆記形式的階段，實是反映臺灣古典小說，普遍未臻高度發展的狀況，推究其原因在於 1.官方政策的反對、2.小說創作不受重視、3.詩學傳統的籠罩、4.出版事業的不發達等原因；滿人以異族身份入主中原，隨後從施琅（1621-1696）籌謀、棄留之間，收臺入版，此後為了禁壓各地異聲，於是全國大興文字獄，造成所謂「道咸以前，則懾於文字之禍，吟詠所寄，大半模山範水，流連景光。即感觸，絕不敢顯露其憤懣」的現象，同時朝廷屢頒收書命令，《淡水廳志》曾重刊 1758 年（乾隆 53）頒佈的 上諭，保留了當時官方對小說的觀點：

近見坊肆間多賣小說，淫辭鄙褻荒唐，瀆亂倫理。不但誘惑愚民，即縉紳子弟，未免游目而蠱心傷風敗俗，所關非細。著該部通行中外，嚴禁所在

⁶ 標題為「忙中消閒錄」，如 徐天官（187-91：1932.6.6-19：3）、琴娜（205-08：1932.8.6-：3）。

⁷ 標題為「浪漫」小說，如 松江顧某（336-38：1934.4.29-5.6：3）。

⁸ 標題為「獵奇」小說，如 照相（348-49：1934.6.9-13：3）。

⁹ 標題為「歷史小說」的 許媽超，則是從「有茅港尾許媽超則無北港媽祖」的典故，鋪陳故事（254-59，未完：1933.1.19-2.6，未完：3），而 孤島英雄傳，則是將時空設定在割臺議起，李文魁起而守城的行徑，正與唐景崧的棄城，成為對比（440-41，443-44：1935.4.26-29、5.6-9：3）。

書坊，仍賣小說淫辭者，從重治罪。¹⁰

清代官方除了對所謂「傷風敗俗」小說持反對的立場，對於文字的散佈、傳播，除了勸導掌握文字書寫能力的士人，不得收藏閱讀外，更進一步以科舉制度收攏天下士人，並要求：

一生員不許糾黨多人，立盟結社，把持官府，武斷鄉曲，所作文字不許妄行刊刻，違者聽提官治罪。¹¹

以上文字轉引自《小報》上，原刻於今台南孔廟的明倫堂，堂中有秀才臥碑刻文七條，為1652年（順治9），禮部題奉欽定，1868年（同治7）7月，由臺灣府儒學刊立臥碑，置於明倫堂之左，以為士子遵行。

到了清治中期，官方緊箍的統治力量稍加放寬，然而，臺地由於自身條件的問題，刻書事業並不發達，施瓊芳（1815-1868）在《增輯敬信錄》序說道：「臺地工料頗昂，所有風世諸書，多從內郡刷來」¹²，自然使得小說無法進入大量印刷、快速傳播的商品化階段，既然無法刺激銷路，賴以維生的專業小說家便無法出現，這個問題要等到臺灣逐漸成立刻書場所，乃至引進新式印刷機器，才逐漸獲得解決，到了日治時期報紙雜誌的大量發行，稿件的需求量變大，才進一步刺激小說的創作。

另外，小說的傳統，自古以來被視為小道，難登大雅之堂，而小說在發展歷史中所呈現的「通俗」與「鄙俗」，既無法載道、有益於世道人心，又不免滑向媚俗的淫辭走向，使得具有文筆能力者，卻步不前，加上當時文人不以文筆謀食，推拉之間，自然臺灣古典小說創作無法興盛。

（二）史傳敘述模式

故事的敘事者，無論從志人、志怪小說，都是從「志」的紀錄角度出發，是故交代某人、某籍、某時、某地，發生某事，此成為定型化的記事，或者，姑隱故事主角姓名，然仍依此順序，直線發展其故事，敘事者以全知的角度，記錄下事件的來龍去脈，展現事件的全景，但故事期間，敘事者並不發一言。

在文家小說與史家小說觀念的交互影響下，具有史傳性質者，莫若故事結

¹⁰ 此一上諭原出於《大清聖祖實錄》（卷258），唯參照兩者大體相同，若干文字略有出入。清 陳培桂（約同治、道光年間）：《淡水廳志》，（臺灣文獻叢刊第一七二種），（台北：大通，1984年10月初版），頁310。

¹¹ 亞雲：秀才臥碑（二），《三六九小報 史遺》333號，1934年4月19日，頁3。

¹² 清 施瓊芳：《石蘭山館遺稿 增輯敬信錄 序》，《臺灣先賢詩文集彙刊》第一輯，黃典權點校，（台北：龍文，1992年3月初版），頁7。

束，以「某某曰」，總結其事、議論春秋，一如《臺灣通史》，連氏作「連橫曰」¹³；此一評說形式，並非篇篇都有，若敘事者現身，以「某某曰」，表明立場，此立場未必認可故事中的人物，也未必與故事中流露的道德標準一致，如 憨生，其呈現同名主角，本為鄉下人，人多忘其本名，其家貧，為人所傭，主仁愛其憨樸，後娶妻生子，日漸發達，然恃財而驕，思從商界躋身紳班，不免一敗接續故事之後，則出現「愚而好自用」的道德判斷，多責其「半生勞苦，到底有偌大家私，便思出風頭，賣弄名聲」云云，敘事者「野狐禪室主曰」又在接續其後，其聲音則不若前者語多譴責，反有同情憨生之情：

野狐禪室主曰：憨生以一碌碌庸庸之人，微天之幸，至於今，可謂大功告成。雖幸以憨得福，然恃財而驕，不安憨份，終歸以憨而敗，大抵不學無術者流，恒有之，不足怪也。吾於憨生惟憐其不讀書不明理，而恨其為商人不忠實，而竟有東郭氏示以惡模範，遂使其憨性大發，不自認憨，敢用憨錢，以致被人買憨，噫可憐可憐。（348：1934.6.9：3）

（三）道德意味濃厚

小說起源，是被視為脫離詩學雅正傳統的「小道」、是瑣碎小言的「小道」，於是，部分文言小說，為了逐漸往正道一途靠近，遂在故事當中，寓含道德訓示，或是在故事開頭 結尾，編派警句，以示小說非遊戲筆墨，而可以裨益人心視之。

《小報》文言小說，亦有此傾向，其中，尤以志人小說，記載人事，最宜用以明道理、說是非，其間多彰明人生態度，或在前文，說一番道理，以故事加強說服力，或在故事中，夾述夾議，插入若干臺諺，或在故事結束，總結故事人物成敗原因，其中內容可約分數類如：

甲、貧富未定觀

無福消受 的故事，是記南昌有李某業木匠、段某業製鐵、劉某業星命，三人相善，李有姪子喬，工制舉文字，授徒日增，段某欲妻女予喬，段婦嫌其貧，

¹³ 《史記》司馬遷以「太史公曰」，發明己見，此故不殆言，又如文學作品中，亦有《聊齋誌異》的「異史氏曰」，可見史傳的敘事滲入；連橫亦以「連橫曰」，提出與官方記載的不同觀點，如施九緞為民變事件，連橫在《臺灣通史》中，寫入列傳，其心可知，但於 郭光侯、施九緞列傳 中，仍直書其事，在「連橫曰」裡，才提出其見解，辭曰：「嗟乎！士大夫讀書論世，慨然以天下為己任。而一逢其變，則縮項潛伏，身未行而氣先贏 光侯、九緞皆鄉曲之細民，手無寸柄，而為義所迫，不顧利害。此則士大夫之所不敢為，而彼肯為之」，細民與士大夫相較，其義猶之，則見連橫褒貶其中。

連橫：《臺灣通史（下）列傳（五）》卷三二，（臺灣文獻叢刊第一二八種），（台北：大通，1984年10月初版），頁882。

不許，後喬得功名，段亦悔之 在此故事之前，敘事者則先總其宗旨：

富貴貧賤，人所不能逆料。輕貧重富，又人之恒情，世人每狃於目前之富貴，而不計及後來之變遷 世情如此，原非造化弄人，實則無福消受耳。
(351：1934.6.19：3)

人生貧富，未能逆料，禍福相倚，則皆命定，這是傳統的「命定」思想，深植人心，敘事者先提寓意，讀者領受此觀念，其後故事開展，則為此觀念的註腳。

乙、文明墮落觀

物質發展，科學昌明，一切朝進步的直線前行，然而，人心卻未能與時進步，反而可能步向墮落，物亦猶人 則以八哥與猿猴兩種動物，尚且有情，而人反不如物，兩相辯難，所謂：

凡物有生命，即有靈性，故禽獸中之具有靈性者，亦有人類良善天性，世愈文明，人心愈澆薄，蓋有事實，非故為鄙夷之語者也 物亦猶人，人豈可不如物乎，物能如人，亦史乘之光也。(358：1934.7.13：3)

然而，無論在故事中，說明何種道理，往往拿捏不慎，即墮入說教無用的窘境，在小說逐漸擺脫「小道」時，便又陷入一弔詭，原本小說感染力，在於閱讀者眾，在無抗拒下，寢染其想法，一旦透過顯而易見的說教，反而使小說失去讀者，則影響力亦衰，是故第三章提及的「問題小說」，則要擺脫此弊，以為小說在「揭露」社會狀況，不在「解決」問題；文言小說，逐漸發展進入死巷，與依違在藝術與說教間，有一定程度的關係。

第二節 文言小說的分類

要談「文言小說」，先要談「小說」概念，由漂移而傾向固定化的過程；有學者指出，小說的產生，最初與子史同源共生的關係，唐代以前的「古小說」，大致於「子部」與「史部」游移，斷難歸於一尊，因此後世對於文言小說的概念，分為文家小說與史家小說，其中文家小說為傳奇體，史家小說為筆記體，「筆記」的概念，歷朝歷代均有差異，到了清代紀昀（1724-1805）主纂《四庫全書》，在總目提要 小說家類序 中指出「跡其流別，凡有三派，其一續雜事，其一記錄異聞，其一綴輯瑣語也」，這三大類大體上即是今日學界所認可的「志人」、「志怪」與「雜記」¹⁴。

這樣以史傳模式為敘述手法，尤其體現在「志人小說」的書寫上。

一、志人小說

所謂「志人」，記載人事者，在先秦時代即有之，《論語》、《孟子》、《莊子》、《韓非子》等子書，以及《戰國策》、《左傳》等史書，記載大量寓言、故事，已開此類文學的先河，然而，多以此論彼，若以「賞心而作」，則盛大於魏晉六朝，「志人」與「志怪」之分亦始於此，南朝宋劉義慶（403-444）的《世說新語》（以下簡稱《世說》）¹⁵，當為其中翹楚；《世說》，用筆記形式，記載漢末到東晉間，約兩百年間名士的言行逸事¹⁶，後多歸入志人小說的範疇加以討論，今版《世說》，共分上中下三卷，計三十六篇、一一三二則，上卷以孔門四科：德行、言語、政事與文學為篇名¹⁷，中卷從 方正 到 豪爽、下卷從 容止 到 仇隙，各篇以二字（如「方正」）撮其要，冠於篇首，後世研究者，則以此二字，權衡全篇意旨，總的來說，三卷雖各有不同的側重方向，學者以為：

¹⁴ 王汝梅、張羽：《中國小說理論史》（浙江：古籍，2001年1月初版），頁11。

劉炳澤、王春桂：《中國通俗小說概論》（台北：志一，1998年2月初版），頁21、49。

¹⁵ 南朝宋 劉義慶（403-444），彭城（今江蘇銅城縣）人，宋武帝劉裕之姪，宋長沙王道憐次子，《宋書 宗室傳》卷五一稱其「為性簡素，寡嗜欲，愛好文義，才詞雖不多，然足為宗室之表」，其為宗室，歷任官職，後於宋武帝年永初元年（420）襲封臨川王，晚年則因奉養沙門，開支亦多，卒諡康，贈侍中司空，生平另可參看：《南史 宋宗室及諸王傳》卷十三；其著作早期除《世說》外，中晚期尚有《幽明錄》、《宣驗記》等編述。

¹⁶ 《世說》，主要是記載漢末到東晉間，但依據 玄言（十九），以及最終則的記載，則可上推至漢末楚漢相爭的陳嬰，下延至劉宋文帝義隆的謝靈運，故可說是秦末到晉末宋初的人物言行。

¹⁷ 《論語 先進》：「德行：顏淵、閔子騫、冉伯牛、仲弓，言語：宰我、子貢，政事：冉有、季路，文學：子游、子夏。」

全書辭微旨博，寓有《春秋》「懲惡勸善」的深義，合乎小說「雖小道，必有可觀者焉」。¹⁸

「志人」之名，出於魯迅，其於西安演講「六朝時之志怪與志人」時，提出此一名詞¹⁹，魯迅採與「志怪」相對的類別，分判出「志人」的類別，以為「遂脫志怪之牢籠」²⁰；另外，「志人小說」，又有異稱，如人物逸事小說、逸事小說、清言小說²¹，以及軼事小說等稱呼²²，為了避免蔓蕪，一概以「志人小說」稱之。

「志人小說」，其廣義而言，凡是以「人物」為主體的小說，即可稱之，諸家雖各有他說，如前文所謂「續雜事」、「記人間事者」，如「專門記錄社會人物的言談舉止、軼聞瑣事的小說」²³，然而，人死為鬼的小說，則陷入二重劃分的困境，這凸顯了「小說」分類的困難；回到唐人劉知幾（661-721）的分類，在其分析小說為十類中，其中，經過歷朝小說觀念變異後，賸下逸事、瑣言與雜記，仍然被接受為小說之流，其中，「逸事」與「瑣言」即為志人小說的內涵，所謂的「逸事」是「國史之任，記事記言，視聽不該，必有遺逸。於是好奇之士，補其所亡」，所謂的「瑣言」則是指「街談巷議，時有可觀，小說為言，猶賢己，故好事君子，無所棄諸」²⁴，而這，大陸學者寧稼雨作《志人小說史》，即是沿用魯迅「志人小說」之名，內容則包括「逸事」與「瑣言」兩部分，此後為學界所大致認可²⁵，本文亦採此一說法，《小報》志人小說部分，參見附錄四、《三六九小報》志人小說分表暨故事大要。

二、志怪小說

「志怪」之名，早出見於《莊子 逍遙游》「齊諧者，志怪者也。諧之言曰：鵬之徙於南冥也，水擊三千里，搏扶搖而上者九萬里，去以六月息者也」，其中，李劍國先生總成古今人士，如司馬彪、崔譔與俞樾諸人說法，以為「齊諧者，志

¹⁸ 劉正浩：導讀，南朝宋 劉義慶：《世說新語》，劉正浩、邱燮友、陳滿銘、許鏞輝、黃俊郎注譯，（台北：三民，1996年8月初版），頁2。

¹⁹ 魯迅：《中國小說的歷史的變遷（第二輯） 六朝時之志怪與志人》（1924），收入氏著：《魯迅全集》卷九（北京：人民文學，1982年初版），頁308。

²⁰ 魯迅：《中國小說史略（第七篇） 世說新語 與其前後》（1935），收入氏著：《魯迅全集》卷九，前揭書，頁60。

²¹ 李劍國：《唐前志怪小說史 志怪敘略》（天津：南開大學，1984年5月初版），頁4。

²² 侯忠義：《漢魏六朝小說史 魏晉小說（下）》（瀋陽：春風文藝，1989年3月初版），頁114。

²³ 李玉芬：《六朝志人小說研究 緒論》（台北：文津，1998年12月初版），頁7。

²⁴ 唐人劉知幾卷十中有「爰及近古，斯道漸煩，史氏流別，殊途並驚，權而為論，其流有十焉：一曰偏記，二曰小錄，三曰逸事，四曰瑣語，五曰郡書，六曰家史，七曰別傳，八曰雜記，九曰地理書，十曰都邑簿」。

唐 劉知幾：《史通 雜述（第三十四）》（台北：世界，1973年5月四版），頁131。

²⁵ 如李劍國的《唐前志怪小說史》、李玉芬《六朝志人小說研究》等書。

怪者也」，即是指出齊諧是「專門記載怪異故事的人」²⁶，接著，又觀察到「志怪」一詞的歷時變化，從最初《莊子》中的一個「動詞性詞組」，變成書名的「專稱」，接著，從書名的專稱，成為志怪類書籍的「通稱」，最後，成為「小說一種品種的名稱」，於是，出現了「志怪小說」概念；「志怪小說」名稱的首次使用，出現於唐人段成式（約 803-863），其於《酉陽雜俎 序》使用此詞²⁷，其後為胡應麟²⁸、魯迅等人所沿用，故雖有誌怪、誌異、語怪之書、神怪小說等異稱，本文仍從此「志怪小說」名稱。

從志怪小說溯源，其與史傳關係亦稱密切，學者指出，一方面，最早的志怪小說《瑣語》，是直接從史書中脫胎而出，一方面，史書分化出來的地理、博物、卜筮書籍，如《山海經》、《歸藏》等，不同程度具有志怪性質，稱為「準志怪」小說²⁹；「志怪小說」不唯與史傳，關係密切，與「志人小說」，有時亦難區分，雖說一為記異、一為記人，然而，亦如學者指出，此為依照「故事內容」的大致特性，所採取的「概略性」分法，但此分法「並非是一項『絕對的』必然之說」³⁰，這是面對小說分類時，所採取謹慎的態度；關於《小報》志怪小說部分，參見附錄五、《三六九小報》志人小說分表暨故事大要。

三、雜記小說

「雜記小說」依從紀昀的分類，將內容為「綴輯瑣語」，歸屬於雜記小說，或者，也可說，凡無法歸入志人、志怪兩類者，逕入雜記之中，故察看《小報》雜記小說部分，則極為駁雜，下文將細論，參見附錄六、《三六九小報》雜記小說分表暨故事大要。

²⁶ 李劍國：《唐前志怪小說史 志怪敘略》，前揭書，頁 10。

²⁷ 唐 段成式：《酉陽雜俎 序》（台北：漢京，1983 年 10 月初版），頁 1。

²⁸ 宋人胡應麟屢次提及：「古今誌怪小說，率以祖夷堅、齊諧 第寓言為近，紀事為遠」，「余讀諸志怪小說所載」（頁 474），皆出現「志（誌）怪」與「小說」連用的情形。

明 胡應麟《少室山房筆叢（下）》卷 36，前揭書，頁 474。

²⁹ 李劍國：《唐前志怪小說史 志怪小說的起源和形成》，前揭書，頁 77。

³⁰ 謝明勳：《洞察幽微之範例——以「宗岱」故事為例》，氏著：《六朝志怪小說故事考論——「傳承」、「虛實」問題之考察與析論》（台北：里仁，1999 年 1 月初版），頁 167。

第三節 《三六九小報》文言小說分類(一): 志人小說及其特色

「志人小說」，與史傳關係極為密切，其敘事模式，往往採取全知觀點，以無所不知的角度，進行故事的推演，尤其「從頭說起」的方式，清楚交代該人姓名、籍貫等基本資料，其特色為體制短小、主角以一人一事，或者一人一生為主要情節，並多採直線的時間進行，這些限於文言語言的表達，成為某種形式的慣性書寫，《小報》中的志人小說，與中國古典志人小說相較，亦多相類，但《小報》的志人小說，往往是有意識地以「補史」態度被書寫下來，這點，則是稍加不同的。

學界對「志人小說」的研究，多推崇《世說》，後世亦多仿之，成為「世說體」的文字，針對《世說》的研究，其切入點則為六朝品評人物方式，如明人胡應麟稱「讀其語言，晉人面目氣韻，恍惚生動，而簡約玄澹，真致不窮，古今絕唱也」(《少室山房筆叢 九流緒論》下)，近來，有學者將其歸類為十一類心性題材：

智識、賢德、愚蠢、妒嫉、任誕、淡適、驕奢、慳吝、暴戾、詭譎及情戀。這十一類的故事分別表現出六朝人聰慧、敏捷的智慧，以及在六朝社會中，女人特有的酷妒心性和男人的放誕行止。透過這些故事，即清楚地勾勒出六朝這個時代的面貌。³¹

其中，「魏晉風流」一詞，為人所津津樂道、引為論人依憑，所謂魏晉風流，說法各殊，「特指魏晉名士那種自由的精神、脫俗的言行、超逸的風度而言，是魏晉人士所崇尚追求的人格之美」³²，此種說法，固與六朝時人(尤以名士為主)身處特殊時代，所對應出特殊的心靈結構與審美標準有關，臺灣亦有其歷史文化生成的背景，就領導階層而言，受到社經結構的支配，學者吳文星指出，臺灣清代社會發展過程是從「移墾」到「文治」，當時社會的領導階層主體為「豪強型」或「經濟型」人物，清代中葉以降，仕紳階級逐漸建立，「仕紳成為地方公務及文教事業的中心」，於是，轉變為經濟型、政治型與文教型三者並重的「多元領導」狀態³³，此一特殊的歷史進程，使得臺灣初、中期，多豪強型人物，記載入史冊，此一現象，值得加以注意。

³¹ 李玉芬：《六朝志人小說研究 結論》(台北：文津，1998年12月初版)，頁210。

³² 劉正浩：《導讀》，南朝宋 劉義慶：《世說新語》，前揭書，頁13。

³³ 吳文星：《日據時期臺灣社會領導階層之研究 日據初期社會領導階層之肆應與變動》第二章(台北：正中，1995年4月臺初版三刷)，頁11。

為了凸顯專欄與散篇的刊登方式，所以略分為兩大部分進行說明。

一、志人專欄：畸雲、亞雲的「史遺」

1. 作者考述

「史遺」專欄，自創刊號起便以數回一故事的方式，連續刊載於第二頁版面，其主要執筆人署為「畸雲」，前期偶有「鍊仙」，後期則多由「亞雲」寫稿，長年供稿，未刊期數甚少（參見附錄四：《三六九小報》志人小說分表暨故事大要「（一）專欄部分：『史遺』」）³⁴；「畸雲」，實為《小報》顧問趙雲石的筆名，時為南社社長，趙雲石（1863.4.9-1936.4.27，74歲），其為典型傳統文人，接受漢學教育頗深，二十五歲（光緒13年，1887）時，應歲試，因成績優異補稟生嗣食餼（廩膳生），之後往赴福州鄉試未第，日治後，擔任台南地方法院的通譯，日人曾邀其參加台南「饗老典」、「揚文會」，企圖以政治資本影響文化資本，然，趙氏終身以維繫漢學為己志，參與浪吟詩社的組成與重振，1900年成為南社第二任社長³⁵，時南社為南部重要社團，與台北瀛社、台中樂社鼎足而立，1930年《小報》創立，實可稱為以南社為骨幹的文藝刊物。（參見附錄七：《三六九小報》古典小說作者小傳暨發表作品一覽（一）趙雲石）

215號（1932.9.9）起，《小報》創刊滿兩周年，「史遺」轉由亞雲負責執筆；「亞雲」，係為趙雲石長子趙雅福的名號，趙雅福（1894.3.25-1962.5.2，69歲），乳名德福，幼名福淮，號劍泉，又號小雲或少雲，因其喜愛古榕，另號榕庵、榕庵主人，日治時期以報社、詩社活動為主，曾擔任南社幹事、《台南新報》漢文部記者、桐侶吟社顧問、以成社副社長、《三六九小報》發行人兼編輯，國府來臺，任臺灣省糧食局台南事務所指導員，公暇之餘，自設私塾，晚上在私宅，以臺語講授漢書，教導糧食局人員及台南高商學生漢文³⁶，可見其維繫漢文的付出。（參見附錄七：「《三六九小報》古典小說作者小傳暨發表作品一覽（二）趙雅福」）

「史遺」由執筆人的不同，可以分為前後兩期，但其精神是一貫繼承的，並以「補史」的姿態出現，亞雲在345號中，透露「文」「史」間的拿捏：

本報史遺，雖不免近於說古家，然事有關信史，恐有不盡不實之處，故有聞必再錄之。（345：1934.5.29：3）

³⁴ 「史遺」未刊期數：僅7號（1930.9.29）。

³⁵ 趙承琛（趙雅福哲嗣）手繕：趙氏家系、鍾麒公生平（1863-1936），共九頁，1976年1月1日，趙崇舜（趙承琛哲嗣）先生惠允、吳毓琪學姐提供。

³⁶ 參見：附錄《三六九小報》編輯、印刷與發行相關人士訪談紀錄，2003年4月17日採訪。

2. 小說故事來源與內容

「史遺」，是以筆記形式，記載明末至日治間近三百年來，臺灣所發生的人事活動、各種階層的言行與軼事，除 物亦猶人（358-59：1934.7.13-16：3）乙篇，餘為志人小說，其故事來源，約可分為三個方面（全部小說，參見附錄六：《三六九小報》志人小說分表（一）專欄部分：「史遺」）：

第一類是方志記載的歷史人事：

臺灣入清初期，並無正史編修，而如江日昇的《臺灣外記》（以下簡稱《外記》），便以稗官野史形式出現，江氏在 自序 以「閩人說閩事」自居，其著述的動機在「以應纂修國史者採焉」³⁷，臺灣方志的創修，是在康熙下令詔修《一統志》、通志而開始纂修³⁸，一說，臺灣最早的方志為蔣毓英修、季麒光纂的《臺灣郡志稿》（今稱《臺灣府志》）³⁹，但亡逸既久，而高拱乾的《臺灣府志》⁴⁰，堪稱早出，日後，隨著臺灣行政區域的擴大與細緻，府志、縣志（諸羅、臺灣、鳳山）遂漸次編修。

「史遺」中，出現方志的部分，又可析為二，一是文中所及人事，與方志有關，或取「實錄」如 藍鹿洲公（55-59：1931.3.13-26），或取「野史」，如 戴萬生笑柄（1：1930.9.9），一是與方志編纂相關，如 錄採訪冊（219-41，停刊，242-256：1932.9.23-12.6，停刊，1933.1.3-26）、採訪上冊（257-85：1933.1.29-5.3）、續志列傳（288-91：1933.5.14-23：3），「採訪冊」的產生，是作為方志編纂前的田野調查，採訪者為當地故老，「本地紳士，採訪得之，並部議奏准原文」（256：1933.1.26：2），可見其審查機制，「歷史記載」的建構，便是由官方與私人共同完成，這點在此類故事背後，可以見得其運作過程。

第二類是親身經驗的時代人事：

³⁷ 清 江日昇：《臺灣外記》，（臺灣文獻叢刊第六十種），（台北：大通，1987年初版），頁3。

³⁸ 清代《一統志》，最早是在康熙十一年（1672），由保和殿大學士衛周祚進奏，請頒令各省修通志，以備纂《一統志》取材，之後在乾隆八年（1743）、乾隆四十九年（1784）、道光二十二年（1842）三次修成《一統志》，參見：

王德恒：《中國方志學 方志的發展與演變》（北京：大象，1997年4月初版），頁114-115。

³⁹ 蔣毓英的《臺灣府志》被攜回內地刊刻復版，不易見著，近年大陸加以翻印，才為世人重見，關於臺灣的方志，大通書局已加以排印，只有此書需另外參考：

清 蔣毓英：《臺灣府志》（康熙24年初稿，1685），收入翻印《臺灣府志 三種》，陳碧笙校注，（廈門：廈門大學，1985年初版）。

⁴⁰ 高拱乾，字九臨，陝西人，陝西榆林廕生（一作監生），康熙三十一年（1692）任福建分巡臺廈道，兼理學政，秩滿，陞浙江按察使，無傳，在臺期間所作詩文，俱收於《高志 藝文》中。清 謝金鑾：《續修臺灣縣志 政志 縣官》卷二，前揭叢書，頁122。

「史遺」是由畸雲與亞雲共同執筆，然而，無論就其文筆，或關注的焦點，一般讀者，實不知係由趙雲石與趙雅福，分別創作，原因在於其共通性，遠遠大於歧異性，順著「世代」(generation)的概念推展，兩個不同世代的人，何以關注的焦點如此雷同？學者周婉窈將「世代」分為「生物世代」與「歷史世代」，趙氏父子以親屬的血緣關係相連，故屬生物界定上的兩個世代，史學家布洛克(Marc Bloch, 1886-1944)提到：「來自同一年代的共同烙印正是造成一個世代的東西」⁴¹，周氏則強調時代變化劇烈，對於青少年人格發展，「愈可能形成帶有特殊『印烙』」，趙雅福出生於日軍入府城前一年，換言之，其成長是面臨改朝易代、與日本治臺政策相伴隨，因此時代劇烈的變化，歷史世代的區隔理應相當不同，也就是所謂「遺民世代」與「乙未新生代」的區隔⁴²。

趙氏父子(以下分稱「畸雲」與「亞雲」)，就生物與歷史世代，都應各自發展其不同處，然而在「史遺」中，透過他們對於故事的書寫，可以發現，在生物世代不同的情況下，他們在歷史的分野上，巧妙地彌合在一起，「親身經驗」對他們而言，並不只是意味著當下生存經驗，如此發展出來的關注點便會因世代不同，而呈現不同面向，對兩人而言，其親身經驗，則是透過歷史傳承、府城氛圍、文字閱讀，進入同樣的歷史世代，或可說同處於「遺民世代」的精神領域，故所論者多為前朝遺事。

因此所謂「親身經歷」，對畸雲而言，是前半生的生存情境遭遇，以及前朝氛圍的浸染，故其多記「科舉」，如：文藝冠省(17-19:1930.11.3-9:2)、狀元神射(21-22:1930.11.13:2)、鄉試果報(41-44:1931.1.26-2.6:2)、小試瑣談(60-64:1931.3.29-4.13:2)、神童天才(65-68:1931.4.16-26:2)等篇章⁴³，畸雲身經科舉之路，其於十六歲(光緒4年，1878)時，應童子試，入泮列邑庠生，二十五歲(光緒13年，1887)時，應歲試，因成績優異補稟生嗣食餼(廩膳生)，之後往赴福州鄉試未第，在故老凋謝後，畸雲實為科舉的末代人物，其寫科舉諸事，則是：

考試一秀才，必歷多大辛苦，科場之廢久矣，迄今約四十年，當亦有樂聞者，筆墨餘閒，聊資談助焉。⁴⁴

⁴¹ (法)馬克·布洛克：《史家的技藝》，周婉窈譯，(台北：遠流，1989年月初版)，頁171。

⁴² 周婉窈：「世代」概念和日本殖民統治時期臺灣史的研究，原為新書代序，後亦載《當代》188期，2003年4月，頁64-77，此引氏著《海行兮的年代》(台北：允晨，2003年2月初版)，頁(1)-(13)。

⁴³ 「科舉」記載，亦見鍊仙：秀才衣冠(20:1930.11.13:2)，鄉試笑話(31-35:1930.12.19-1931.1.3:2)等篇章，至於「鍊仙」為何人？是否為趙氏父子的化名，目前無直接證據可資證明。

⁴⁴ 畸雲：小試瑣談(一)，《三六九小報》60號，1931年3月29日，頁2。

前清自光緒末年，科舉廢止，一切秀才舉人進士名稱，以往者雖不歸消滅，未來者已不復發生，然遺跡殘留，是亦讀史者，所欲考究也。⁴⁵

以前朝考生的經驗，為「史」做下見證，可以視為開闢此一專欄的動機，又，或者記友人之事，如祁徵祥為畸雲之友，便以其人其事，屬文成 宰官賢明（175-82：1932.4.26-5.19：2），對亞雲而言，其雖然為「乙未新生代」，然而，專欄中的現世感覺甚低，關於當下事物的記載，僅有 秘魯短訊（362-67：1934.7.26-8.13：3） 南洋僑俗（368-73：1934.8.16-9.3：3）等寥寥篇章，其餘多為追想前朝遺事，也就是，亞雲在「史遺」中，故事時間較少發生在日治時期，這點確實甚為特別，值得深究。

第三類是轉記他人、他處的人事：

從某個角度來看，所有的故事，都是被講述出來的，作者只是在旁聽的過程中，用文字記錄，使之成為書面語言，此處，則純指通過他處文字閱讀，或者長輩口述、朋友閒談間，畸雲／亞雲，將其轉載下來，並且不掠美「作者權」，忠實說明故事來源，使故事向《小報》讀者開放，如「予聞諸某叟」（冤魂顯報，82-87：1931.6.13-29：2）等篇章的告知，茲舉二則：除夕趣聞（158-61：1932.2.29-3.9：2）是記載某翁家富裕，然素工心計，見利必得，某甲一身負債，某翁不往救之，反竊笑，甲遂作計，引其貪心以設陷 而此故事，乃是「曾閱某說部，載有一事，亦屬趣聞，因憶而述之，此事雖近於小說，亦可見近今社會人之心計」（158：1932.2.29：2）。

再則，節烈靈異（294-98：1933.6.3-16：3），從清代台南城內的辜婦媽廟（乾隆54年，1789年集資倡建，今址台南市青年路206巷14弄6號）說起，其後殿兼祀黃寶姑娘，然今人「第知其廟，為辜婦媽祠宇，而不知併有黃寶姑娘神像」，因此綴補逸事，而故事來源，則是世居廟旁的林家，作者亞雲「予聞諸林登庸君，而得以知其詳焉」，林登庸即為林馨蘭（字湘沅，1870-1923）哲嗣，而林氏故事來源則為其叔父馨山，故事輾轉述說，生命則開展綿延，否則便遁入歷史洪流，永為陳跡，此也是作者所憂慮的部分：

事非經久，傳之足信，且有當時親見之人，苟無以闡揚之，焉以發潛德之幽光，不且久而漸忘，湮沒不彰乎。（294：1933.6.3：3）

3.小說人物類型

⁴⁵ 亞雲：秀才臥碑（一），《三六九小報》332號，1934年4月16日，頁3。

「史遺」的內容，極為駁雜，回到「志人」小說的傳統中，便是包括「逸事」與「瑣言」兩部分，有些從標題即可蠡測其內容，約略來說，「史遺」專欄中，大體以人物為主要情節推動者，本節擬依描寫的對象，探討其細部分類的內容，第一類：島內人物，第二類：大陸人物，兩類常有進行對話的機會，而，兩類又可依據其社會地位的狀況，分為領導階層與一般平民。

第一類：島內人物

「史遺」中，以記載島內人物居多，這並非偶然現象，而是通過故事的講述，歷史人物再度被召喚，尤其「徒因文獻殘闕，或致滄海遺珠」(113：1933.9.26：2)，臺灣前期人物活動，多湮沒不彰，方志列傳，又陳陳相因，流於片面記載，反而父老言談，成為故事中的「可靠敘述」，以布斯的說法，敘事者可以通過提供事實、畫面、或者細瑣地概說某事，達到讓讀者相信的可能⁴⁶，對於「史遺」想要達到的效果而言，信實的敘事，是極為重要的，它有助於集體共識的凝聚。

「領導階層」(elite)，依照學者的研究，清代臺灣社會形態，從移墾社會到文治社會，初期是以「豪強型」與「經濟型」的領導人物，作為社會領導階層的主體，清中葉以降，各地仕紳階層逐次漸立，「仕紳」(案：「仕紳」包括文人、意見領袖)成為地方公務與文教事業的中心，對於地方事務一定程度具有決策權與影響力，此「文教型」領導人物，此時臺灣由上述三者多元領導⁴⁷。

甲：領導階層

(1) 豪強型，如彰化戴萬生(-1863)(戴萬生笑柄，1：1930.9.9：2)、周全(生卒不詳)(周全之亂，286-87：1933.5.6-9：2)，又如林爽文(1757-1788)，傳言為鄭氏林開誠之孫，居彰化大里杙莊(今大里市)，後以民怨起事，中部為之烽火，後福康安渡海兵定，敘事者在正史的「亂黨」之外，別出異聲，「爽文部眾，悉依行伍編制，規律嚴明，復挑族中壯碩者千人，號曰『子弟兵』，勤加訓練，以待時機」，其時機即為乘勢推翻清人，又對正史多所指正，「彼此所言，不但不符，而彼所言官名地理，亦都未實」，敘事者在補史之外，儼然有「正」史的企圖，以上種種參見 東都談賸(三)至(六)(71-74：1931.5.6-5.16：2)。

或者，反應早期漢蕃通婚，如 卑南王事略(10-12：1930.10.9-16：2)，就故

⁴⁶ (美)布斯(W.C.Booth):《小說修辭學 小說中作者的聲音》(1961)第二編，華明、胡蘇曉、周憲譯，(北京：北京大學，1987年10月初版)，頁191-198。

⁴⁷ 吳文星：《日據時期臺灣社會領導階層之研究 日據初期社會領導階層之肆應與變動》(台北：正中，1991年3月臺初版)，頁11。

事的數量統計而言，則以甘鳳池的篇章較多⁴⁸，敘事者談論甘氏，是放在臺灣地理奇險、「王氣至今未墜」的脈絡去談，並以為「胡知此江南大俠，固出生於我臺南」，在重塑歷史記憶的過程中，標舉一知名人物，對於意識的凝聚，有其一定效果，並及其祖甘輝，本為鄭成功中軍提都，金陵一役，功敗身死，其父甘英中軍守備，亦為鄭氏死節，而甘鳳池「讀 遊俠、刺客 各傳，便尤感奮尤好弄玩撲擊」云云，敘事者鋪述歷歷，其意在「可為台南史上，放一大異采」，透過鄉里名人的宣傳，建立屬於台南人的榮譽與歸屬感，則是在故事中，主要透顯的聲音。

(2) 經濟型，文字較少記錄，隨著時間流逝，而名不稱焉。

(3) 文教型，如台南許南英(1855-1917)(善人有後，88-89：1931.7.3-6：2)、澎湖蔡廷蘭(1801-1859)(十齡進學，97：1931.8.3：2)、台南蕭逢源(1850-1918)(書不誤人，303-04：1933.7.3-6：3)、台南林朝英(1739-1816)(談林朝英，341-44：1934.5.16-26：3)、前報補遺，345-46：1934.5.29-6.3：3)。

值得注意的是，「史遺」中的故事，其主角多為清代人事，對於明鄭的著墨不多，除了 東都談賸(69-74：1931.4.29-5.16：2)，略談鄭氏三代之事，而 延平遺聞(23：1930.11.23：2)，記鄭氏官員劉國軒(生卒不詳)，破怪僧慧因鋼筋鐵骨一事，嚴格來說，幾乎排除關於鄭氏的敘事，其考量或不在漢人與滿人、我朝與他朝之分，可能是日人對於鄭成功的推崇有是故規避掉鄭成功開臺事功，以緘默代替言說；日人以鄭氏之母為日人、鄭氏出生於日本，透過宣傳加以拉攏臺人的向心力，最為具體的行為，便是將開山王廟⁴⁹，「改號」、「列格」成為日本神道的神社，領臺次年，首任台南縣知事磯貝靜藏(1850-1910)，曾向桂太郎總督，提出建議：

本縣轄下台南城內六合境油行尾街之延平郡王祠，為一處祭祀鄭成功之所，起初稱之為開山王廟。我元文寬政年間，即清乾隆之年，本土士民因仰慕鄭成功之忠節，且未能忘懷其開臺之豐功偉業，彼此協議後，建立一座小廟，以供奉其神像，即所謂開山王廟是也(案：清代改建歷史，略)今本島歸我版圖。趁整理該島土地戶口之際，隨之詳述教化之由來、廟祀

⁴⁸ 甘鳳池，相關篇章：臺灣奇傑(113：1933.9.26：2) 武術餘聞(386-409：1934.10.16-1935.1.3：3)，又記甘鳳池之姐的 奇婦報仇(六)至(八)(419-421：1935.2.13-19：3)。

⁴⁹ 「開山王廟」(今址台南市開山路152號)，創建於1662年(明永曆16)以後，乾隆年間重修，1874年(同治13)，改稱延平郡王祠，福建船政大臣沈葆楨(1820-1879)，因牡丹社事件來臺籌設防務，並建請專祠，並追謚鄭成功。

之起源，以知民之嚮往，蓋為當務之急也。是故，散居於舊台南府城及其附近地方之寺廟 絕無廟宇如鄭成功者，不啻對於本島有其豐功偉業，且與我國風情又有關聯。⁵⁰

日人基於「不啻對於本島有其豐功偉業，且與我國風情又有關聯」的籠絡思維，接著，磯貝氏提議將其「更改社號為開臺神社，並將社格列為國幣社」，但最終目的在「不啻足以慰藉成功之忠魂，更可標榜其開臺之豐功偉業也。於今一旦掌握民意之所歸，將來有助於治化之則亦多」，總督認可此說法，並轉向內閣提議，1897年1月13日由拓殖務大臣下令，列為縣社（案：當時台南為縣治），並定名為「開山神社」，春、秋兩季祭祀，神官則沿用僧侶鄭福田⁵¹，學者從血統、開臺、忠君三方面指出，日人將「鄭成功」巧妙轉化、連結，使得日本人統治臺灣，找到正當性⁵²。

就祭祀地點的數量統計，鄭氏作為「開臺聖王」，其數量排名第十七位，依據日人增田福太郎的統計，1934年，台南州擁有數量為八座，居全部四十八座的16%⁵³，由此看來，臺灣鄭氏信仰，比例雖不高，台南一地，也非鄭氏信仰，最多之處，然鄭氏功業，在台南達到頂峰，也在台南王氣收斂，因此在全臺鄭氏信仰中，具有一定歷史意義，關於臺灣宗教與神道的相關部分，請參見第六章「擬話本章回小說的題材類型」，亦有部分討論；「鄭成功」，對於臺人，兼有「開臺」與「明嗣」的意義，日人將鄭成功開臺者的形象，透過廟名與神格的轉換，使得民間信仰與日本神社合而為一，成為日臺一體的象徵，此種作為，衝擊臺人的認知，或許是「史遺」中，敘事者保持緘默的原因。

乙：一般平民

「史遺」，對於一般平民的記載較少，其中取台南林投姐顯靈報怨，作 冤魂顯報（82-87：1931.6.13-29：2），此故事家喻戶曉，號為清代奇案之一，後世多

⁵⁰ 總督府編：《總督府公文類纂》，卷00178，件六，日文記錄，後歸屬省文獻會典藏，中譯，參見溫國良：日據初期台南延平郡王祠「改號」與「列格」始末，《台南文化》新47期，1999年9月，頁33-34。

⁵¹（日）大園市藏：《台灣始政四十年史》（台北：日本殖民地批判社，1935年9月初版），轉引自陳玲蓉：《日據時期神道統制下的台灣宗教政策》（台北：前衛，1992年4月初版），頁147。

⁵² 陳玲蓉：《日據時期神道統制下的台灣宗教政策 殖民體制下的神社》第五章，前揭書，頁147-148。

⁵³ 鄭成功祭祀地點的數量，原出臺灣總督府：《臺灣宗教調查報告書》（1919）（台北：捷幼，1993年復刻），轉引王鏗萍：表3-2「1918年台灣廟宇主神統計資料」，三〇年代，台南州擁有鄭氏祭祀地點，原出（日）增田福太郎：《臺灣的宗教》（東京：財團法人明治聖德記念學會，1935年初版），轉引王鏗萍：表3-3「1934年鄭成功廟之分佈」，收入王鏗萍：《鄭成功信仰的成立與發展》，2000年6月，陳梅卿教授指導，頁45、46。

有以此，作為戲劇、小說素材，成為向民間擷取素材的類型，從百年前的真實案件，進入口傳之後，「故老相傳」「幾於婦孺咸知」，成為故事演化，進入「伶人且演為戲劇聳動一時」，隨著滄海桑田，原案發生地，本是曠野，荷治鑿井，稱為「林投井」，日治關為盲啞學校，即台南驛左前方的壽町一丁目，今日國立台南啟聰學校同址（北門路一段 109 號），敘事者的補充說明，將單一空間，予以歷史縱深化，則是「史遺」專欄中，常常使用的策略。

第二類：大陸人士

甲、政府官員

（1）宦遊臺灣

清代官制，任官不得派任故省，以防私弊，故各省官員，均來自他省，然任職心態不一，則施政作為亦有參差，「莠官」，如山東王廷幹（？-1853）（請賊守城，39-40：1931.1.19-23：2）「良官」，如福建藍鼎元（1680-1733）（藍鹿洲公，55-59：1931.3.13-26：2）廣東丁日昌（1823-1882）（談丁日昌，132-40：1931.11.29-12.26：2）。

（2）大陸任官

此部分的故事，較見不出規則，疑為隨手筆記，如謙遜失言（13-14：1930.10.19-23：2）記張文襄之事、第一清官（45：1931.2.9：2）記安徽巡撫張百行之事、道聽途說（141-47：1931.12.29-1932.1.23：2）記徐曰健之事、判案趣聞 記袁枚之事（188-96：1932.6.9-7.6：2）甚至連明代魏忠賢之事，亦加以記載（惡闖終報，376-85：1934.9.13-10.13：3），則未見其柬擇標準，至於，左侯逸事 則記左宗棠事（165-68：1932.3.23-4.3：2），左氏為湘陰人，曾官任福建總督，轄臺灣，「因得聞其一二逸事」，但唐景嵩建臺灣民主國，則左氏並不軍援，則未知何以誌之。

乙、一般平民

如明末張獻忠屠殺西蜀事（川寇殺戮，118-26，未完：1931.10.13-11.9，未完：2）清末易實甫、王湘綺、袁寒雲三人趣史（名士趣史，210-14：1932.8.23-9.6：2）又或不見經傳之人，如桐城葉氏之女碧如，為匪所挾（至誠通神，309-13：1933.7.23-8.6：3）等故事，則雜亂誌之，遂無可言，此為「史遺」之弊。

二、志人散篇

《小報》中的志人散篇，約可析為島內與大陸兩種類型，分析如下。

（一）島內型志人小說

稱為「島內記實」，即是在小說中清楚記載時地，其中時間的定錨，如清代的 作合（20：1930.11.13：2）許媽超（254-59，未完：1933.1.19-2.6，未完：3），其餘篇章，則多立足現代，地點設定在臺灣，主要是台南一地，如 香國落花記（6-12：1930.9.26-10.16：3）或者「久鬧煤煙之島都」，如 鉛淚（74-103：1931.5.16-8.23：3）；再者，與志人小說專欄部分相較，專欄多記領導階層，散篇多記平民百姓，呈現社會的眾生相。

值得一提的是，《小報》對於女性的關注，從「花叢小記」系列中，藝旦的身影翩翩，或者，對於外在容貌的書寫，如短服姬、長衣女、毛斷女（以上見西河逸老：新樂府，222：1932.10.3：4），又如對其評價的浪漫女、自由女、虛榮女（以上見花道人：新女四詠，96：1931.7.29：2開始），我們可以發覺「女性解放」議題，在三〇年代的臺灣逐漸發酵，這是由於現代化社會的推動，女性得以接受教育，進而有機會走出家庭，進入職場，於是女車掌、司籌女、司機女、看護婦（以上見花道人：職業女四詠，90：1931.7.9：4開始），乃至詩人活動，如嘉義張李德和（1892-1972）⁵⁴、澎湖蔡旨禪（1900-1958）⁵⁵、台南黃凝香（生卒不詳）諸人⁵⁶，女性詩社，如香芸吟社⁵⁷、珊社⁵⁸，女性詩話如「挹秀閣詩話」⁵⁹，至於，《小報》

⁵⁴ 張李氏德和：奉和亞南先生五十自壽瑤韻，《三六九小報》147-48號，1932年1月23-26日頁4。

⁵⁵ 與蔡旨禪相關詩作：

周伯達：二詞兄同遊竹塹福林堂訪蔡旨禪女士有感即呈二首併祈正和，《三六九小報》175號，1932年4月26日，夾頁23。

黃竹堂：敬和伯達詞兄春日遊福林堂有感瑤韻即呈蔡旨禪女士教正，《三六九小報》175號，1932年4月26日，夾頁23。

⁵⁶ 黃氏凝香：詠梅，《三六九小報》169號，1932年4月6日，夾頁23。

黃氏凝香：四季閨詞，《三六九小報》435號，1935年4月9日，頁4。

黃氏凝香學稿：香閨雜詠三十韻並序，韓浩川評，《三六九小報》461-469號，1935年7月6日至8月3日，頁4。

黃氏凝香未定稿：香閨雜詠三十韻，吳子宏、盧雪軒合評，《三六九小報》470-479號（廢刊），1935年8月6日至9月6日（廢刊），頁4。

相關文章：

黃氏凝香：浴佛日由開元寺記，《三六九小報》448-451號，1935年5月23日至6月3日，頁2、4。

黃氏凝香：詩學家與科學家之我觀，《三六九小報》452-454號，1935年6月6日至6月13日，頁4。

⁵⁷ 「香芸吟社課題」，詩題：「中秋月」。《三六九小報》16-17號，1930年10月29日至11月3日，頁2。

同人邱濬川(?-1935)，則兼收女性學生，故其喪也，有女學生寫詩以弔⁶⁰。

女性在解放的過程中，逐漸得以自由地表情達意、伸展肢體，自己學習作為自己的主人，台南許韻梅(生卒不詳)，以一介女子提出「婦女剪髮考」的觀察，「吾臺最近婦女之剪髮，非被歐風所沾，實受滬潮所染，何以知之，蓋因現時泰西各國，及我帝國日本，文明極矣，其婦女依然鬢髮如雲，稽夫現今之剪髮，皆步上海婦女之後塵」(441:1935.4.29:4)，然而，女性解放的過程，一定程度鬆動既有結構與觀念，曾引起社會的騷動，如軟紅(洪鐵濤)作「現代之摩登女觀」，提出「古之男女，七歲不同席，有越行者，社會得以制裁之，然現在法律煌煌，人權尊重各行其是，故一般虛榮女，不顧羞恥，亂愛男子，大演色界天之秘戲」(442:1935.5.3:2)，接著，就斷髮、粉面、露胸、短袖、現腿、拜金等面向，提出對於「摩登」(案：「modern」音譯)女性的憂慮。

上述兩種對新女性未來的困惑態度，正是小說「浪漫女」所在的時代背景，「浪漫女」，實為現代女性的縮影之一，「女學畢業後，得荐為某公司筆生」(1:1930.9.9:2)，成為公司同事間人人傾倒者，後因「墜奸人術」，不堪耳語，遂入交際場，面首多人，浪漫女從「掌珠」，到「尤物」、「交際自由花」，最後「偕所歡」，徒遺登徒子負負徒呼，從旁人立場不免責其「何貞操知足重」，然而文中以「浪漫」、「魔性」稱呼，又不免流露稱羨字眼，這是女性在時代風氣轉換的年代中，面對調適的問題，相類似則有寒生(韓浩川)的「香國落花記」(6-12:1930.9.26-10.16:3)以及續篇(326-83,未刊完:1934.3.26-10.6,未刊完:3)「紅燈恨」(48-56 59:1931.2.19-3.16 3.26:3)等篇章。

總的來說，針對女性書寫的志人小說，多以特種職業的女性為對象，故事亦多道德意味，透過情節透顯出來，女性若一味所歡，其往往結局是悲慘的，如「茶尚熱」中的韓石夫婦，為世家落拓戶，韓婦水性，為私娼，後得人助，韓夫另娶一貧女，而韓婦誤歸惡少，奩資固空、復染惡疾(27, 29-31:1930.12.6, 13-19:3)，即為一證。

「志人」小說，說云「志人」，然可視為當時社會的眾生相，以及反映當時社會風氣，或者，將志人小說視為當時集體心靈的投射，那麼鉛淚(洪鐵濤)的「姊」(74-103:1931.5.16-8.23:3)，借寫人情，其中顯現資本家對於工人的剝削，則是當時臺灣作為殖民的歷史處境，而三〇年代，更是本土經濟資本萎縮、日本會社大舉入侵，以及製糖會社賺錢，臺灣農民卻日益貧困的寫照，「姊」是一篇較長的小說，連載三個月，故事是說「人多羨其有經濟才」的機業廠主(工廠老

⁵⁸ 鐵：「閨秀麗藻」序，《三六九小報》435號，1935年4月9日，頁4。

⁵⁹ 黃氏凝香：「挹秀閣詩話」，《三六九小報》438號，1935年4月19日至5月19日，頁4。

相關：趙雲石更正「挹秀閣詩話」錯字，《三六九小報》438號，1935年5月19日，頁4。

⁶⁰ 王氏袖雲、王氏鳳芽、王林氏柳、王楊氏敏等：「哭濬川老夫子」，《三六九小報》441-442號，1935年4月29日至5月3日，頁4。

闊)，事業有成，但一方面則又貪圖女色，尤其多圖染工廠女工，故事的開展，便是以女工劉秋芙為主線，「惱煞一城青春之男性」的秋芙，本居雲林鄉下，便因父喪，「見母氏之劬勞，復憐阿弟之狼狽」，於是入織造廠，遇廠主以經濟相脅，不從，失業在家，未料遭其母、其弟私下答應廠主婚事，新婚之夜，依然不從，咬舌自盡未果，養病在院，故事的結尾，則在秋芙出院，奔歸母親，「常於無聊處，蒿目天涯，目望阿弟歸來」，落入無休期的盼望中。

姊，最初是標目為「社會悲情」，然故事旁線漫蕪，致使悲情的成分，不能將讀者的情緒推向高峰，然而，就「社會」而言，其中多記台北景致、資本家蠻橫，則是《小報》較少觸及的部分，通篇雖落入傳統寫情的窠臼，但是，結合上文關於女性的討論，「女性」，在日治時期的臺灣，實是處於三重壓迫之中，除了面對殖民、階級、性別壓迫外，姊 故事中女性監工阿馨，為廠主「督勵女工，以悅其主，而指點擊牆，娓娓報告，臉際春風，為態至媚」(75：1931.5.19：3)，則在不知不覺中，又淪為結構共犯。

(二) 大陸型志人小說

島內型志人小說，多記現代人物行為，而大陸型志人小說，則有較多的篇幅在前清遺朝故事上，如 夏知縣 (20：1930.11.13：2) 善於應用 (37：1931.1.13：3) 文人技擊 (66-67：1931.4.19-23：3)，甚至，時代可推前至三國、宋代、明代，如 七出祈山 (459-60：1935.6.29-7.3：3) 梅花易數 (68-69、71-74：1931.4.26-29、5.6-9：3) 龍涎香 (14-18：1930.10.23-11.6：3)，至於故事地點如廣東(降魔杵，3-7：1930.9.16-29：3) 黔南(鬼妻，81-88：1931.6.9-7.3：3) 福建(王三舍，92-93：1931.7.16-19：3) 香港(善於應用，267-68、270-711：1933.3.3-6、3.13-19：3) 等，遍居大陸各地，又以東南沿海，與臺灣有地緣關係為較多。

這些大陸型志人小說，其作者大多不可考，似為自行投稿，《小報》在首號首頁便有暨南王亞南、江西劉恆、澄江祝廷華作祝詞，恭賀創刊，其中，王亞南(-1932)本為江蘇人，曾任北京大學美術科教授，後遊上海、臺灣，與臺灣的文壇、畫界關係甚深，曾三次來臺長居，其善畫花，為當時人士所喜愛⁶¹；王氏病喪消息的首次披露，是在243號的「墨餘」，稱其「頗與吾臺文人墨客相酬應，及後抱病旋里，昨接令宜夫人來翰，藉知先生於前月二十日已歸道山」(243：1933.1.6：4)，並在1月22日，假台南市彌陀寺，舉辦追悼法會(253：1933.1.16：4)，《小報》隨後迭刊哀輓詩文，如林玉書(257：1933.1.29：4) 賴尚遜、王甘棠、張

⁶¹ 王亞南善畫花作，如 牡丹，水墨畫，長寬為40×149.5公分的長幅畫，施翠峰藏，其畫作見「國立臺灣美術館」網站，關於臺灣美術史綱的部分：
<http://sql.tmoa.gov.tw/art/html/his/zoom/5-36.htm>

李氏連玉（以上 258：1933.2.3：4）⁶²、徐清蓮（259：1933.2.6：4）等，紛紛致哀，其中趙雲石於「追悼會弔王亞南先生」一文，最為詳實，稱其「描寫花卉，精神色采，妙造天然」「三臺人士，到處歡迎，小報社諸同人，尤朝夕過從，談詩煮茗，互披衷曲」（257：1933.1.29：4），可見情誼深厚。

大陸型志人小說，由於作者分歧、書寫內容也不一致，故不擬一一進行考察，總的來說，篇幅多偏小製，故事多以技擊、人情為主，雖能增加臺人對大陸的認識，但題材狹隘、藝術技巧因襲，則為其最大不足之處。

第四節 場域位置

「史遺」，作為與《小報》發行相始終的專欄，執筆者又是當時南社社長兼《小報》顧問的趙雲石，以及克紹箕裘的趙雅福，其連載的恆常性，展現了《小報》某種內在精神：歷史的追尋，在這種精神下，以「遺民」寫「遺史／史遺」的專欄，自然應放在更廣闊的脈絡下觀察。

雖此專欄的地位尚且無人討論，以趙氏個人筆墨生涯來說，則是其生命後期的精華萃出，同時也是展現他在詩作、書法之外，關於典故、文章的才華，以為台南當地存史而言，其中多記當地人士興亡，除上所述外，又如「名醫神技」，便是記載英人宣教師馬雅各父子，建立新樓醫院（今為台南市東門路一段 57 號，舊聚珍堂、台南神學院隔壁）初期，以西方傳教士精神，替當地孕人施行科學手術的故事（54：1931.3.9：2），此故事足堪見證新樓醫院的早期歷史，以及開辦臺灣首間護理學校的緣由⁶³。

放在漢文化的角度，則是繼承南社「引導台南文人致力於漢文化資源的保存工作」「留下豐富的文化資產」⁶⁴，換句話說，則是「南社」作為一個詩社，其精神在《三六九小報》存續下來，而形式更為多元，同時受益於篇幅增長，則可供揮灑的空間陡然增加，這個脈絡可以從南社部分成員，供職於《台南新報》漢文欄以降，從報紙單一版面，到合資創設《小報》的四頁文學刊物，從藝文時事總彙，到純然文藝性質，其中，重要的關鍵人物，即為趙雲石父子，兩人不僅在血統上的繼承，更在精神上有相繼相契之處。

⁶² 1928 年，王亞南再度來臺，曾居張李德和的琳瑯山閣，並倡成鴉社（謙取「塗鴉」之意），與嘉義畫壇、文壇，有所交流。

⁶³ 馬雅各於 1865 年便於台南西門外的看西街亭仔腳，進行傳道與醫療事業，1900 年於東門路現址，建立新樓醫院，1901 年由其子接任，並遂行其遺志，開設助產士與看護婦訓練所，為全臺第一護理學校，日後，開辦了鴉片煙戒絕所（1922）癩病治療所（1922）肺結核病房（1928），《小報》停刊次年，由臺灣人接下醫院運作，並成立「產婆講習所」（1936）；可見馬雅各父子與婦產科之關係，參見：台灣基督教長老教會新樓醫院網站：<http://www.sinlau.org.tw/slh1.htm>

⁶⁴ 吳毓琪：《南社研究——南社在台灣文學史上的貢獻》（台南：市立文化中心，1999 年 6 月初版），頁 326、331。

第五章 古典小說類型論：文言小說（下）

第一節 《三六九小報》文言小說分類（二）：志怪小說及其特色

一、志怪專欄：野狐禪室主的「續聊齋」

1. 作者考述

《小報》中以「聊齋」之名，作為專欄名稱的，有野狐禪室主的「續聊齋」，其內容走向，顯然企圖步武《聊齋志異》（以下簡稱《聊齋》），清人蒲松齡於康熙年間完成《聊齋》一書，成書前後輾轉抄寫，乾隆年間（約 1766 年）始獲付梓，此一文言小說集，得以流傳於大眾。

蒲松齡（1640-1715），字留仙、一字劍臣，別號柳泉，曾結廬為「聊齋」，此書原名《鬼狐傳》，旨在說鬼道狐，後題材擴大，遂冠其齋名作書名；蒲氏故里淄川（今山東省淄博市淄川區），舊屬濟南府，而府轄淄川、歷城、齊河等二十六縣，民間常見狐狸出沒，故鄉人盛談鬼狐，蒲氏即在此齊風下長成，而小說來源，依其自序可知：「喜人談鬼，文則命筆，遂以成篇；久之，四方同人，又以郵筒相寄，因而物以好聚，所積益夥」，故事的來源，除了本身的創作外，也有同好友人提供寫作素材，統計故事的發生地，則泰半出自濟南府轄所在¹；海峽兩岸對於《聊齋》的研究，已經累積一定成果，此不擬續貂，《聊齋》放在文言小說史中，其地位在於將小說發展到末流的窘困，推上成熟的高峰，短短篇章，藉託狐說鬼語，以說人間情事，甚受歷代士人所喜，《小報》同人邱濬川曾說道：

余流覽短篇說部，獨於《聊齋誌異》一書，有偏嗜焉，觀其寫神怪滑稽悲歡離合，神情迫肖，墨汁淋漓，未嘗不掩卷低徊，而嘆古人天分之高學問之邃也。（277：1933.4.6：4）

特別要指出《聊齋》與《小報》的「聊齋」小說系列，就真實作者而言，頗有暗合之處，尤其漢人蒲氏遭遇異族統治、科舉不順，十九歲應童子試，首拔生員，然而，七十二歲始補為歲貢生，四年後即行謝世，其於《聊齋》自說：「集腋成裘，妄續幽冥之錄；浮白載筆，僅成孤憤之書。寄託如此，亦足悲矣」，縱覽一生，其「士不遇」的無可洩悶，某種程度上，野狐禪室主的臺灣鬼話，亦可

¹ 未註作者：〈聊齋志異搜集資料的區域〉，陳香編：《聊齋志異研究》（台北：國家，1983年8月初版），頁146-160。

見無法用世的寄寓；「野狐禪室主」為洪鐵濤眾多筆名之一，與趙雅福、陳圖南、譚瑞貞，並列《小報》的編輯員，然就其小說創作、編務投入，則貢獻頗多，應推首功。

洪坤益（約 1896-1948，53 歲），台南草花街人（今台南市民權路），字鐵濤，一名樂天，號黑潮、花禪，筆名眾多²，不同筆名，應用在不同的場合。其父洪彩惠為當地著名的中醫，早期接受漢學教育，12 歲始受日式教育於台南第一公學校，後學詩，受業於宿儒胡殿鵬（1873-1933）；1915 年 3 月，與南社少壯派如王芷香（1895-1925）、陳逢源（1893-1982）、趙雅福等合組「春鶯吟社」，三〇年代，洪氏的文學活動極為活躍，善詩詞吟詠，工於書，台南市寺廟楹聯，有出其手筆；戰後初期，曾任台南市府秘書，未幾病逝，有子洪文治。（參見附錄七：「《三六九小報》古典小說作者小傳暨發表作品一覽（二）·洪鐵濤」）

2. 小說故事來源與內容

本文所謂「聊齋」小說系列，其作品大可分為三類：

第一類直接以「聊齋」命名，以洪鐵濤的「續聊齋」系列與黃清淵一篇的〈新聊齋〉（參見附錄七、《三六九小報》志怪小說分表暨故事大要（一）專欄部分：「聊齋」）。

第二類則直接以「鬼」命名，如〈鬼話〉（2：1930.9.13：2）、〈鬼語〉（4：1930.9.19：4）、〈陰鬼走無路〉（13：1930.10.19：2）等小說，但分類上分屬志怪散篇的三型中，請見下文。

第三類，則是藉由神鬼述異，用以「破迷」，如「霜猿」作「睡魔室戲墨」的部分篇章。

本節以第一類為主要探討文本，以二、三類作為參照補充的互文，其中，最值得討論的作家，當推洪鐵濤，其小說數量既多，且透過不同的專欄與散篇，各自表達他的不同觀點，其中呈現對於《聊齋》精神的繼承，以及，面對日人引進的現代化，其接收與思考，所謂的「現代化」，其中有其主要訴求，即為「除魅」（disenchantment），特過科學實證，祛除非理性的部分，日人對於臺人迷信與信仰的態度，即由此出發，志怪小說尤容易墮入迷信的分判中；霜猿作〈乩字〉於「睡魔室戲墨」專欄，即實錄臺灣「問乩」的習俗，其扶鸞的主要步驟為「乩童

² 洪鐵濤，筆名可考如花禪齋、野狐室主人、儂紅、缺陷天尊、花頭陀，刀、刀水、剃刀先生，鉛、鉛刀、鉛淚、鴛囚，濤、濤士，霜、霜華、霜猿，子曰店主等。

發言，發神言也，而先生翻譯之」，然而，神諭難解，人云亦云：

有甲窺乙之充物也，將乘機構陷之，一日，乙方扶鸞，甲陰嫉主者，如盤上乩童，乙唱曰：「此防風也」，次曰：「此荊介也」，迭次而降，一一陰誌之盤底，及後，將沙盤列置堂上，再請曰：「先生，余下愚，適之所教均忘記矣，乞先生再詳言之」，乙慌亂，胡亂搪塞，主者翻其盤底之藥名示之，乙大慚，抱頭鼠竄去，甲遂襲其後。(307：1933.7.16：4)

其中棹頭先生與乩童理應合作，共解神語，此雜記中，某甲乙不合，互陷害之，其中可笑之處，作者雖未明說，其對「問乩」一事，態度可知，「睡魔室戲墨」的小說與非小說的文字，可以作為第一、第二類小說的參照，作以傳統繼承與轉化，一個見微的觀察點，也就是透過小說間的互文與對話，可以描繪出志怪小說在三〇年代文學場域中，其書寫的策略。

洪氏於《小報》68號，首開「續聊齋」專欄（1931.4.26：3），之前已有黃清淵以「新聊齋」為小說名，內容係敘述某君，在杭經營樟腦，誤居康王故宮，某夜，忽見老者借錢，次日，懸錢若干，夜半老者復出，謂「陰鬼不能用陽世錢」（19：1930.11.9：2），彰明陰陽相隔，鬼物被視為「它者」（the other），因此人鬼殊途，其出現的時空，與正常人活動的陽世時空，有所區隔，古寺、荒墳、月夜，則是過渡時空，使得鬼怪可以現形，同時，「鬼」又是由人褪去陽氣而成，其思維與行為，亦多不脫人類基本思維；洪氏最早在14號，便提及鬼事，〈鬼妻〉中，主角秋姑，事姑以孝聞名，死後貞魂不散，繼續暗助夫家，行為一如常人，但鄉人「恐將來或為祟，為鄉里害」，改葬其墳，以息其怪，故事中人類對親人為鬼物，其兩難心態，隱微表露，其前有〈序〉，實下開野狐禪室主的敘述基調：

鬼魂之說，人多不信……近世科學昌明，新思想輸入，對於鬼事，尤多以迷信嗤之，然西洋學者，近亦研究幽靈，東方文人，舊即著述說部，以及街巷談說，故老傳聞，奇奇怪怪，不一而足。(1930.10.23：4)

這樣「存而不論」的態度，始終為野狐禪室主在「續聊齋」中所堅持的，「續聊齋」專欄，從未命名小說（68：1931.4.26：3）到命名〈討交替〉（191：1932.6.19：4），共計十三篇小說，其敘事模式，大抵為兩種，以「人」作為情節推動者，則某人某地，因某事未能正常返家，往往因好奇、貪色，作弄路人，路人露真鬼面，以「鬼」作為情節的推動，則多記陰鬼與陽人一般，有其欲望與行為，但生前無法達成，死後變鬼，繼續行動，以了其願；而〈討交替〉，則是記水鬼抓人替身，而某婦往救投水自殺，反被水鬼謂其多事，則是兩線並行，「討替」一詞，又見

臺人之說，「水鬼六年不討替者，陞任城隍爺」³。

鬼物活動的空間，稱為「他界」(the other world)，依照學者郭玉雯的界說，以為「原指地獄或來世，在此我們可擴充其義而指任一種與現實相異的世界(a kind of world far other from ours)」⁴，狹義地說，也就是相對於人類存在的此界，由此觀看續聊齋與鬼物系列小說，尤為適當，其因在此類小說中，相較於中國《聊齋》等志怪小說，其出現往往在狹義的他界，至於原指的地獄或來世，以及郭氏書中所作冥界遊、仙鄉遊、妖境遊，可說極為殊少，這也是《小報》中志怪小說的特色之一；考其原因，或可扣合上文，當日人強制引進現代化作為時，往往伴隨思維的改變，科學、理性、進步……種種觀念，使得臺灣成為「早熟的現代性」，《小報》中，常見不同作者以文言筆法，進行觀念的提倡，對於迷信，則不遺餘力地打破，如談到風水之謬(古圓：〈想著就錄〉，152：1932.2.9：4)、迷信多出於貪念(小丑：〈靜室小言〉，321：1934.3.9：4)、三煞偽說(雪軒：〈三煞關謬〉，445：1935.5.13：4)等，其中「習俗改良演講會」，則是日人為強調殖民者的優越，所進行的巡迴推廣活動，其中部分主張，也為臺灣人民所接受，如釣翁(王大俊)作〈迷信一則〉，記其在學甲慈濟宮等自動車，見某擲筊，問次男結婚可否，連得三柁，以為「沈迷不悟，事事必先問神」(26：1930.12.3：4)，然而，這樣的活動，旨在「喚醒迷信」，其方式往往又墮入另一種迷思中，古圓(蕭永東)作〈假乩笑話〉(20：1930.11.13：4)，則以嘲諷文筆，說明以此神代易彼神的荒誕。

在各式志怪小說中，往往前序強調「科學昌明」「主義興起」，因此「陰陽相隔」的觀念，尚可被時人接受，但對於過於荒誕無稽、科學無法檢驗(超驗)的，如：冥界遊、仙鄉遊、妖境遊，則逐漸不再被採信，如此的民識「大開」，相對壓縮小說虛構的可能，使得志怪小說側重記實，另一方面，則是虛構的極端，故意以誇張筆調，表達對事物的看法。

二、志怪散篇

《小報》中的志怪散篇，約可分記實與虛構，兩者是相對比較而言，而記實又可依島內與大陸兩系，故約可析為三類：

島內記實型，參見七、《三六九小報》志怪小說分表暨故事大要(二)散篇部分：甲、島內記實型志怪小說。

大陸記實型，參見七、《三六九小報》志怪小說分表暨故事大要(二)散篇

³ 許丙丁：〈綠珊盒雜綴〉，《三六九小報》329號，1934年4月6日，頁4。

⁴ 郭玉雯：《聊齋誌異的幻夢世界·序》(台北：學生，1985年7月初版)，頁1。

部分：乙、島內記實型志怪小說。

虛構型，參見七、《三六九小報》志怪小說分表暨故事大要（二）散篇部分：
丙、虛構型志怪小說。

（一）島內記實型志怪小說

所謂「島內記實」，小說中清楚記載時地，其中時間的定錨，如乾隆時臺灣府學教諭林霈（生卒不詳）〈〈白晝遇鬼〉〉，460-61：1935.7.3-6：3），地點多為府城城內／台南市內，如著名園林：吳園，其中，「吳園」由於深富傳奇色彩，成為當地為人樂道的焦點景觀，在〈真看見鬼〉的故事開場，即先盪開一股詭異的氣氛：

世家吳姓，其故址即今公會堂，庭園之勝，為南城冠，固赫赫有名者，房親中有吳金鐘者，壯年失偶，獨身鰥居，雖繼室婚儀已諧，而後婚式未舉，寂處寡歡，無人作伴……。（285：1933.5.3：4）

吳園歷史悠久，故有「有樓仔內富，也無樓仔內厝」俗諺⁵，則其間發生人事流轉亦多，故事隨之層出不窮，建物本身，從早期「俗傳前為荷蘭通事何斌的舊住址，道光十年為本市富紳吳尙新購得，於是開拓園苑……足與新竹潛園、北郭園、臺北板橋別墅媲美」，到後來「吳家子孫冷落，將其邸宅售與日政府」⁶，接著日人建為公會堂，時移物換，建物樓起樓塌，國府時期又復作中山堂，歷史弔詭，莫甚於是；「台南」，從「臺灣」到「府城」、台南州廳，綿長的歷史，滋益故事的發生，其中鬼怪妖魅亦隱身其中。

（1）西瓜鬼

臺南一地，地屬潮熱，土質適宜西瓜種植，清代即有記載，閩浙總督羅滿保奏摺記載「臺灣地方，因盡是沙地，土質適宜種植西瓜，若無大風，西瓜原有很

⁵ 台南吳家，家大業大，在他處亦多置田地房舍，如茅港尾（今台南縣下營鄉）即有「吳園消夏」的景觀，「築此以作傳舍，兼作屯倉。內疊湖山水閣，遍植花卉，樹木蒼蔚，境頗幽緻。入其園者，幾疑別一寰宇」，唯後世亦衰，園易其主，「佳木伐盡，尚存欵馬槽一只及百年外瓊霧一株」，參見：

黃清淵（1881-1953）：〈茅港尾八景追記錄〉，《臺灣輿地彙鈔·茅港尾紀略·附錄》，（臺灣文獻叢刊第二一六種），（台北：大通，1984年10月初版），頁136。

⁶ 許丙丁：〈台南市史遺零拾〉，收入氏著：《許丙丁作品集（下）》，呂興昌編校，（台南：市立文化中心，1996年5月初版）。

好收成」⁷，當時貢瓜園在小北門外，連橫記載「西瓜：種自西域。沙地為宜。色綠，其瓢有白、有紅，味甘性冷。臺南地熱，十月則熟。舊時入貢，園在小北門外」⁸；〈西瓜鬼〉即是就此地物產發揮，其主要情節如下：

一夜，月明如晝，有田夫牽犢寧家，至小溪，將褰裳過，瞥見水次，有大西瓜二，巨材也，田夫意為過客遺物，心竊喜，將攫之他去，陡進水次，偃身欲取之，瓜忽脫手若彈丸，飛空去，田夫大驚，舉首四覓，見瓜懸枝梢，化為人頭，向田夫獰笑，嗣而面目漸慘惡，田夫一驚幾絕。(287：1933.5.9：4)

臺人習以溪水冰鎮西瓜，田夫路過，私下欲順手牽羊，未料竟是異物幻化，田夫一病月餘，《小報》中志怪故事，其發展多為不其而遇某狀況，因好奇、心存輕釁，前往察看，忽然眼前景物變化，忽現怪象、鬼形，故事中道德寓意甚強，尤臺地多有勿拾他人之物之語，夜晚時分，所經之路，若有遺物，萬勿拾取，田夫「犯禁」，則見異象，以現代眼光視之，此為俗民在日常生活的道德規範，以「禁忌」規約人類行為。

(2) 蛇蓮

〈蛇蓮〉，記載某寺，自明以來，每見春夏兩季，水面時見一朵大荷花，伸出水面，時人附會為「淨土現象，或即佛家之蓮界」，好事者：

欲脫離人世，超度香國，身坐花心，瓣即適合，沈沒水底，觀者環堵，播為天下叢林中之特色，傳頌勿衰，每年登蓮座者，或八九人，或十餘人不等。(287：1933.5.9：4)

此故事提出文學與宗教的兩個面向，《小報》古典小說的創作中，較少觸及在中國筆記小說裡，常見的他界旅行，其關照者，多此生此界的問題，〈蛇蓮〉的前半部，故事中的好事者顯然欲作他界旅行，而此他界，實為「樂園」(Paradise)神話，其特色為「靜態性、消極、出世、及強調放任、無為、獨善其身」⁹，然

⁷ 閩浙總督羅滿保奏摺：〈奏聞御賜瓜子種植情形〉，康熙五十五年正月初九日，《宮中檔康熙朝奏摺》(第九輯)、《滿文諭摺》(第二輯)。

清：《滿文諭摺》(台北：國立故宮博物院，1977年6月初版)，頁504。

⁸ 連橫：《臺灣通史》(下)·農業志·蔬之屬卷二七，(臺灣文獻叢刊第一二八種)，(台北：大通，1984年10月初版)，頁663。

⁹ 張惠娟：〈樂園神話與烏托邦——兼論中國烏托邦文學的認定問題〉，《中外文學》15卷3期，台灣大學外文系，1986年8月，頁84。

而，此一理想世界，則非人類單憑理智所可窺其堂奧，學者拉辛（Luc Racine）以為「人類或僅能藉由祭典儀式，或精神上的狂喜狀態，暫時超脫凡俗，臻至樂園神話的神妙境地」¹⁰，在佛教的化生觀念影響下，佛教以為此生累積一定福報，則下輩子將可投生佛國，在轉世的過程中，即是在佛國他界，開出一蓮花，人在此重生¹¹，〈蛇蓮〉在後半部，即揭露在虛假的通過儀式（rites of passage）中，人類如何為此來世想像，付出生命的代價：

有某公之母，素信佛，聞之，意欲彼登極樂世界，某公其奇事，不之信，為母探形跡，公見登蓮座者，面有不豫色然，花沈沒時，水面現細泡，如物吻水狀，乃大疑，命其僕人雇壯大數百，用桔槔（案：汲水器具）乾其水，未及澈底，見其中有一蛇盤伏，大及斗，長曰數丈，命以軍械擊斃之，蛇有聲如爆竹，口吐無數白沫，形如蓮一剖之，項下尚有人骨，腹中金銀之蓮卸盈升，剝其皮，後寸許，乃畚而放之海，此案遂破。

〈蛇蓮〉並不在爭論佛國之有無，而著重在「世界愚夫愚婦，類皆佛口蛇心，又復妄希蓮界」，也就是人云亦云的迷信，以及速求實效的心態，但此一揭露問題的小說，或可放在較大的層面觀之，故事中的「某公」，某種意義上，即是實事求是的人物，並且用理性精神、科學實證的具體作為，檢證事件的真實性，放在當時宗教界，確實出現若干改革聲音，《小報》中也曾屢次刊登「迷信」與「宗教」的反省文章，如，1933年年初，釋斌宗作〈忠告某破戒僧〉（252-53：1933.1.13-16：2）一文，開始出現迴響，如「火宅僧彬拉」寄稿（256：1933.1.26：4）、《小報》同人蕭永東提出「近來，佛教不嚴，和尚帶妻，尼姑抱子的俗事，尤其是見慣了」（265：1933.2.26：4）、〈戲為某氏娶和尚寄女作迎啓〉（266：1933.3.1：1），實是「佛本無非為之法，惟欺罔者藉佛以為非耳」（271：1933.3.16：4），可見，在現在化的作為下，同時衝擊到宗教領域。

另外，針對信仰所衍生的俗民習俗，如燒金銀紙錢，《小報》曾代登，鳳山街委員事業助成會，「鑑及本島人間燒金銀紙之陋習」，所舉辦「適應燒金銀紙陋習廢止之宣傳」標語募集活動（322：1934.3.13：4），則是臺灣信仰從俗民社會，進入現代社會，所面對的調適問題。

¹⁰ Luc Racine, *Paradise, the Golden Age, the Millennium, & Utopia: A Note on the Differentiation of Forms of the Ideal Society*, (Summer 1983), p.122, 轉引自張惠娟：〈樂園神話與烏托邦〉，前揭文，頁83。

¹¹ 佛教淨土宗有「九品淨土」用語，其中，上品上生者「若有眾生受持五戒，持八戒齋，修行諸戒，不造五逆，無眾過惡，以此善根，迴向願求生於西方極樂世界，行者臨命終時，阿彌陀佛與諸比丘眷屬圍繞，放金色光至其所，演說苦空無常無我，讚歎出家得離眾苦，行者見已心大歡喜，自見己身坐蓮花臺，長跪合掌為佛作禮，未舉頭頃即得往生極樂世界，蓮花尋開」。參見：《大正藏·寶積部·涅槃部》第十二冊（台北：新文豐，1994年1月修訂二刷），頁345.2。此段經文，係由南華大學生死所三年級黃瑞凱提供，特此致意。

(二) 大陸記實型志怪小說

所謂「大陸記實」，則較難逕行分類，有時需細味小說內部，結合多項判準，其一記載時代，如宋代名妓蘇小小(〈西冷豔異記〉，447：1935.5.19：3)，其二標誌地點如：福州(〈記福州之口將〉，282：1933.4.23：4)、潮州(〈螺女報恩〉，367：1934.8.13：3)，其三出現特殊物產、事件，如狐(〈狐女〉，91：1931.7.13：3)(〈虎語〉，92-93：1931.7.16-19：3)、虎倭(〈虎倭離鴛記〉，425-27：1935.3.6-13：3)，其中從某一時間判斷，「丙辰之役，從征瀘敘間」(〈戰鬼〉，251：1933.1.9：3)，「丙辰」當為1916年(民國五年)，時局未定，大陸西南各地，小型軍閥割據，時見征伐，至於結合若干條件，進行判斷的，類似還有「南北起風波，戰墟白骨多」(〈記淨眼〉，464：1935.7.16：3)。

由於，「大陸記實型志怪小說」故事來源甚為分歧、故事內容亦非同質，亦無特定風格與體裁，因此將擇要說明。

(1) 狐怪

臺地本無狐狸，「狐」實望文想形，「狐」為大陸所產，北方尤多，故《聊齋》之類小說多所記載，幻化人形，或以媚／魅行、或以報恩，深植當地人心，日人亦信狐怪，在台北建立日人群聚的西門町時，由於多毀原有臺人墳地，於是在八角形的西門市場旁，建有稻荷神社(今台北市紅樓劇場)，其目的在「藉狐狸精驅鬼鎮崇」¹²，不過這並未普及到臺人信仰；《小報》中有二則狐怪故事，分別為〈狐女〉(91：1931.7.13：3)、〈虎語〉(92-93：1931.7.16-19：3)，俱由諸羅散仙所作，至於諸羅散仙，則囿於去日既久，無可查覈其真實姓名，或應出身嘉義，雖無從據此推斷故事來源與動機，但其故事內部理路，則有豐富的文學藝術性。

狐狸變化外在形體為人，以神話思維來看，即是「變形」(transformation)，也就是中國傳統「化」的觀念，在異我兩類間，進行轉換，這又可分為靜態與動態的變形，前者為人獸同體一身，如西王母人形而虎齒豹尾，夏后氏「蛇身人面，牛首虎鼻……有非人之狀」(《列子·黃帝》)、共工「人面，蛇身，朱髮也」(《山海經·大荒西經》郭注引)，其中漢人王逸注《楚辭·天問》「傳言女媧人頭蛇身，一日七十化」，「化」字從靜態過渡到動態變形的趨向，學者以為兩者相較，動態變形「更能將生命統一的信仰生動有致地表現出來」¹³；進一步地說，初民將自身視為自然的一部份，而自然中某些動物更具有神秘的能力，初民對此有的視為「禁忌」(Taboo)，有的則加以「圖騰」化(Totemism)，藉以透過「虔敬」的儀

¹² 唐五：〈臺北市西門今昔·神社祀狐驅野鬼紙製燈籠掛招牌〉，《臺灣風物》17卷3期，1967年6月，頁74-75。

¹³ 郭玉雯：《聊齋誌異的幻夢世界·他界之定義、觀念與類型》，前揭書，頁33。

式獲取自身安全與能力，可見「狐狸崇拜」，是人類早期對狐的態度，目前中國北方的薩滿信仰，仍留有此痕跡，而這種態度，隨著人文化成、疏離自然之後，也跟著轉變，反映在文學作品中，學者將其分為三個發展階段：「由始祖型的狐、妖魅型的狐到世俗型的狐」¹⁴。

《小報》中的〈狐女〉，則可歸屬於「妖魅之狐」，她們透過姣好的姿色、婉約動人的神情，媚惑少年男子，使之陷入魑魅恍惚之中，交歡補陰，有學者以為狐怪實為人類底層欲望的化身¹⁵，以〈狐女〉為例，岑生是「年逾弱冠，容貌美麗，性曠達，耽好詩書」，是個充滿理智的自我（ego）的形象，薄暮暗哭的狐化女子，則是依照著「快樂原則」行事的本我（id）人物，後來岑生自願被帶到女子別墅，兩人受著原始欲望（libido，力比多）的驅動，雙方多番燕好，後岑生「骨瘦如柴」，於是現實原則復又出來監控，「僅存一息奄奄，悔已莫及」，求諸父執輩的陸某，陸某顯然被類比為更高層次的超我（super ego），他接受文明禮教的規訓，在行動上以符咒、藥丸等物，降伏狐怪，內在實是接受「道德原則」，隨時控制本我、指導自我，故教誨「禍由自取」，使得本我的衝動，回到壓抑狀態，故事結束的場景，則是岑生回到文明世界，「自此書陸像，日以炷香禱祝，扃門不出」¹⁶，此情節屢見狐怪相關的小說中，故不再贅言。

〈虎語〉則是一篇較有深蘊的小說，報恩的狐化女子，在故事的開頭，是以自然之狐的形態，為獵人所擒，此為志怪小說中常出現的命定觀，即便異物能幻形，也有其「劫」難與「業」報，後來，則為建昌史生所憫而解救，下次狐怪再出現時，則是以人形出現，自言「妾狐也」告知實情，然而，值得注意的是，當史生將罹虎吻時，虎怪們如何評價人肉好壞，其標準是以科舉存續、影響風氣為區判：

（古人）十載寒窗，貯盡滿腹錦繡，禮義廉恥，嚴自恪守，未敢越雷池一步，心正血清，味自方馨，吾輩服之，易列仙籍；今者科舉已廢，日日從事運動，身縱肥大，味淡而辛，且奸險刻薄，肆意亂為，喪盡孝弟忠信，贏得滿身渾濁，氣雖絕，餘毒未盡滅，血委于地，草木枯死。

¹⁴ 唐富齡：《文言小說高峰的回歸——〈聊齋志異〉縱橫研究·世俗生活的幻化描寫》（武昌：武漢大學，1990年7月初版），頁177。

¹⁵ 王溢嘉：《聊齋搜鬼·狐之惑》（中和：野鵝，1989年9月初版），頁14-37。

¹⁶ 瑞士人佛洛伊德(S.Freud, 1856-1939)將心靈結構分為兩種結構方式，以行動方面看，分為：潛意識（unconsciousness）、前意識（preconsciousness）與意識（consciousness），以人格方面看，分為：本我、自我與超我，其中「本我」完全屬於潛意識的範圍，依照「快樂原則」（the pleasure principle）來滿足本能需要，沒有道德的束縛，「自我」部份屬於潛意識、部份屬於意識範圍，依照「現實原則」（the reality principle）來節制本能衝動，代表著理性，而「超我」部份屬於意識、大部份屬於潛意識範圍，是一切道德與至善的擁護者，依著「道德原則」（the morality principle）做著檢查官，將不符合社會要求的衝動，加以阻絕或擋回潛意識中。

此段寫來，看似寫虎怪之貪食，實是藉此厚薄古今人道德，看似寫中國科舉的廢除，實是回指臺灣科舉制度的改易，才落得真實作者諸羅散仙，在此行文，寄寓心聲，這種以傳統小說形式，包藏時事見解，或許需要讀者進一步細讀，才能重新評估其價值，同時，文言的簡奧，對於「脫亞入歐」的日人檢查員，具有某種程度的文字障礙，而這理解的裂縫，則是書寫時可以使力之處。

(2) 螺精

〈螺女報恩〉(以下簡稱：〈螺〉)係由「秋」所記載，故事大要為：梅縣(案：廣東梅縣)陳鳳笙，野放大螺，後潮州遭風，全舟覆沒，得群螺來救，並娶一女(367：1934.8.13：3)，故事主角雖為陳生，然重點在「修養五百年」的「螺精」，從民間故事的角度看來，可以將其置於「報恩」主題的影響，此類故事的發生，往往是某人因發善心，救恤人類、釋放動物，後此生遭難，冥冥中則有人出手相助，「救恤人類」發展下去則為志人小說，「釋放動物」順勢發展，則為志怪小說。

基於萬物有靈的自然信仰，日後漸漸進展為修練成精怪，「螺」之為精，故事發源處，與地緣關係為水，具有特定關係，尤其為東南沿海附近，《搜神記》中有「白水素女」¹⁷，故事地即為侯官，即今福建福州一地，此六朝故事不斷傳播滋衍，最後蔚為一種類型，學者曾考察其本事流變：

白螺天女乃《搜神後記》卷五白水素女之演化，今俗尚傳有田螺姑娘事。《夷堅續志》後集卷二略載此事，題《井神現身》，吳堪訛作吳湛。《情史》卷十九取入全文，題《白螺天女》。《西湖二集》卷二九《祖統制顯靈救駕》入話演此。《田比陵志》卷十四《諸廟》宜興縣下云：「西澤廟在縣治西百步，舊傳吳堪之祠」。¹⁸

此類型大致是：螺精脫去法術，嫁與此生，為其「守舍炊烹」，丁乃通編纂《中國民間故事類型索引》將其歸類為 400 c，轉引內文：

仙侶是男主角蓄養在水池裡的田螺、或其他甲殼類的生物、或水生動物變的。她出水後變成人形，為他作飯理家等，被發現了捉住。通常當她的兒子因為有一個「田螺母親」而受其他男孩奚落時，她便離去，不再回來。

¹⁹

¹⁷ 晉·干寶：《搜神記》「白水素女」條，見宋·李昉(925-996)編：《太平廣記·女仙(七)》卷一，(談愷刻本)，(台北：文史哲，1987年5月再版)，頁387-388。

¹⁸ 李劍國：《唐五代志怪傳奇敘錄》(天津：南開大學，1993年12月初版)，頁652-653。

¹⁹ (華裔美人)丁乃通編著：《中國民間故事類型索引·田螺姑娘》(北京：中國民間文藝，1986)

〈螺〉的故事情節，並未發展於此，因為嫁給陳生者，並非螺精，螺精因「奉東海尊王命，往迎賓谷（案：應作「客」），佐理陰陽，須守職三年，乃得更替」，於是轉由「姮娥」代嫁，此類故事中，婦德與婦容往往是必須的，似乎如此才能酬謝「報恩」，因此，姮娥「美而質，吟詠書畫皆工」，婚後生子，一家住在「滄浪洲」，滄浪為化外之地，據稱為暹邏（今泰國），可視為前文所及的「他界」，然而，人類幾乎誤入他界之後，最終還需歸返「此界」，繼續完成社會賦予的任務，完成圓滿的人生儀式，在此，精怪的存在，是為了圓滿此生生命，事畢後，終須退出情節，值得一提的是，〈螺〉在結尾中，寄寓了某種道德勸善的可能：

君歸後，如能多積善行，撤瑟之日，神氣湛然，四大雖散，而真精自存，游行在我，風日不能奪，尚可於此處再會也。

（三）虛構型志怪小說

「虛構型」，主要指鬼神之事，實為虛構，主要是科學發達，智識漸開，「破迷」亦出，如〈怪異〉（263-65：1933.2.19-26：4）、〈迷與覺〉（409-414：1935.1.3-26：3）等篇章，或假借說神道怪，暗指人心缺點、風俗時事，如〈蠅言〉（351-56：1934.6.19-7.6：3）、〈紙替身與石敢當會見記〉（27-28：1930.12.6-9：2），透過石敢當與紙替身互作不平之鳴，揭露人類「一身罪惡，不自擔當，恒欲嫁禍餘人」的暗地作為，或者，指內容雖以神鬼故事說之，本應歸入「志怪」一類，唯實過荒誕、超乎常理，則歸入此類，如〈征途〉的神佛下凡，收服流寇（361-66：1934.7.23-：3）、〈降魔奇譚〉的豆怪作亂（392-99：1934.11.6-29：3），這類故事俱屬「虛構型」志怪小說。

臺灣本藜莽之地，瘴癘常生，郁永河於 1697 年來此，猶是此景，在《裨海紀遊》多所記載，而住民居此惡劣環境，與自然長期共處的經驗，逐漸發展一套人與自然的相處邏輯，成為俗民文化的一部份：

人有疾病，不用醫而用巫；巫為禱告某神、某鬼，謂病可立愈。病癒之後，另請齋公謝神。²⁰

年 7 月初版），頁 110-11，轉引自謝明勳：〈波瀾壯闊之小說——以「謝端」故事為例〉，氏著：《六朝志怪小說故事考論——「傳承」、「虛實」問題之考察與析論》（台北：里仁，1999 年 1 月初版），頁 25。相關文字，又見：

王國良：《六朝志怪小說故事考論·古典文獻中的的螺精傳說試析》（台北：文史哲，1988 年 11 月初版），頁 249-261。

²⁰ 清·闕名：《臺灣輿地彙鈔·臺遊筆記》，（臺灣文獻叢刊第二一六種），（台北：大通，1984 年

接著，近代醫學的進入，「巫」者，作為人神間溝通的中介溝通功能，便被逐漸打破，首先是宣教士的佈道，禁止偶像崇拜與邪說，接著是日本引進現代化建設，市民對於以「理性」為思考的現代性精神，也逐漸成形，因此對於過去的慣習，提出新的觀察，如〈怪異〉為轉引日本故事，在前文有小序，說明旨意：

中國自「子不語怪力亂神」之語一出，鬼神之事，已付諸莫須有視之矣。然東西學者，猶對此靈魂學、妖怪學，鑽研不輟，若我國之故文學博士井上圓了其人者，一生涯消磨於諸妖怪趣味，遂贏得妖怪博士之號云。(263：1933.2.19：4)

從子「不語」怪力亂神、尊重他界的態度，到正視、研究靈魂學與妖怪學，此精神即可視為理性的發皇，〈怪異〉故事內容為日本新潟某寺，寺之精室，傳有老貂作怪，某外來僧掛單，夜遇一小僧，與之角力，結果竟「見己方抱床柱，而施其龍虎搏之絕技」，故事則以「妖怪博士井上圓了曰」作結：

世間凡所喧傳不祥之屋者，類多幽僻而潮濕，窗櫺小而日光不入，空氣溷濁，庭樹陰森而不剪，窗草梯沿而不芟，過其門者，已覺鬼氣迫人矣；居人為陰氣之所中，疾病相連，不見清朗氣象，未嘗不心中惴惴，一夕數驚，由疑生怪矣。(263-65：1933.2.19-26：4)

井上圓了（1858-1919）從環境入手²¹，說明鬼怪傳言，多源於人心不安，人心不安又往往與環境因子有所相關，此著眼於試圖解釋鬼怪的現象；另一種則是，以鬼駁鬼，如〈陰鬼走無路〉，即是假借某道士有陰陽眼，「過午能見鬼族，四十餘年間，盡見鬼之真相」，因而古今之鬼，以為群鬼由於近代噪音過多，「長路有火車之警笛，短路有自動車之警笛」，大小鬼皆極驚恐，逃歸地獄，是故陽間已無鬼跡，但迷信者仍備酒致祭，敘事者不禁喟嘆「我臺灣人慣作不問蒼生問鬼神之輩，不知尙昏迷不醒乎」（13：1930.10.19：2），類似筆法，還有〈鬼語〉（4：1930.9.19：4）等小說。

10月初版），頁101。

²¹（日）井上圓了（Jingshang Yuanliao，1858-1919，62歲），生於越後國（今新潟縣）的真宗寺廟裡，為明治中、後期的哲學家。幼名岸丸，後來出家為僧，改名圓了，號甫水，1885年畢業於東京帝國大學哲學科，1887年創建哲學館（今東洋大學前身），三次留學歐美，晚年建立哲學堂，1919年在大連去世；一生致力哲學的通俗化，晚年，他為了破除迷信還進行妖怪的研究，著《妖怪學講義》（1897）、《妖怪叢書》（1916），因而被稱為「妖怪博士」，另著有《純正哲學部門》（1897）、《印度哲學綱要》（1898）、《靈魂不滅》（1899）等書。

三、場域位置

「續聊齋」中，其空間設定多為台南，尤以清代府城及其周邊一帶為主，如赤崁樓（〈手巾〉，88：1931.7.3：4）、安定里（〈囊怪〉，94：1931.7.23：4）、安東坊（〈醉漢〉，136：1931.12.13：4）、大北門（〈某甲〉，137：1931.12.16：4）等地，人類空間的發生，隨著歷史流轉、空間歷史化，則見府城滄海桑田，如 138 號中，記載府城的城堽一地，常有女鬼出現，原是好事少年，以嚇人為戲，一日竟弄假成真，此婢魂魄出竅，遂長眠不起，敘事者此時並未以道德口吻，訓誡少年行徑之不當，而道：「自是而後，婢常出現是間，嗣年湮世變，使不聞見，今是地已闢為康莊大道，諒婢亦已輪轉他處矣」（138：1931.12.19：4），在表層聲音中似為女鬼弔哀，深一層則有時空「世變」之感，但意在言外的，則有日人抹去空間標誌，以消除歷史記憶的餘音在。

日人在臺灣各地大興土木，拆去台北城牆，開闢三線大道，台南同樣面臨歷史空間的銷毀，經過市區多次改建後，清代故舊的街名、馬路、區域劃分消失改易²²；嶄新的「林百貨店」，便在一連串舊景觀夷平中，矗立在 1932 年新開闢的末廣町上，附近一帶很快成為新經濟表徵的「銀座」，台南銀座與東京銀座的類比，此處地價高唱，綠珊盒（許丙丁）編纂「三六九小智囊」，記載 1935 年時，「臺南市銀座宅地，聞最近一坪唱至百二十圓，市民多呼高價不敢染手」（462：1935.7.9：3），日人以都市更新之名，硬生生在舊城開出末廣新路，正是「一改舊觀，而舊時之名稱，亦隨之泯滅無餘」²³，政治與經濟資本，侵逼文化資本的存在，放在此一脈絡下，洪氏敘說當地鬼事，則有深意。

古蹟、舊事之屬，雖為「遺跡」，代表的是，過去某些人文活動的歷史凝聚，往者雖不能企及，然而，透過拜訪古蹟、講說舊事，往日歷史，則重新召喚出來，所謂的鄉土之情，亦由此而生，文學也是如此，循環書寫某一主題，旨在是追憶、重現往日，因為時間是直線進行，此刻一過即成歷史，化入遺跡時間，藉由書寫，舊事被拋擲回循環時間，因言說而新生，一旦終止，則故事亦隨之靜默，回歸太古洪荒。

²² 1899 年（明治 32），「台南市區計畫委員會」成立，著手準備城市改造，接著，舊城牆的拆除，如大西門與小西門間的城牆，於 1907 年首先拆除，接著，其他段的城牆陸續拆除；1920 年，隨著地方官制調整，台南市亦重修市區計畫，1929、1935 年，又分別制定市區擴大計畫，「台南」，遂不復舊觀，唯在佬小街弄中，尚存老台南氣息。

²³ 潮：「餐霞小紀」專欄，其中，「潮」為洪鐵濤，洪氏在不同專欄，展現姿態各異的態度，參見：《三六九小報》256 號，1933 年 1 月 26 日，頁 2。

第二節 《三六九小報》文言小說分類（三）：雜記小說及其他

一、雜記小說總說

上文提及清人紀昀，將「綴輯瑣語」劃入「雜記小說」，可見雜記小說的歸屬定位，其依據是將志人、志怪兩類之外的小說，逕入此類外，因此就題材上，則顯雜蕪，無一致的特色，故過去無研究者針對此文類，進行研究；「雜記」小說，簡的來說，即是以記物、載事為主的故事，單純以全知觀點記事，如〈清和橋趣話〉(213:1932.9.3:4)，記載旅客投宿某旅館，為爭一上等室，遂拈一字作句，以為爭勝，類似尚有〈誤認廬山〉(272-74:1933.3.19-23:3)等篇章，記物者則有：〈張骨董〉(275-76:1933.3.29-4.3:3)，記載夜光玉琢磨的波斯石貓，如何在不識貨與識貨間轉手、〈物亦猶人〉(358-59:1934.7.13-16:3)，則是「史遺」專欄中唯一非志人小說的篇章，主要即是記載八哥、猿猴兩物，並以延伸對人類的啟發，此二者，為雜記小說通例，就此打住。

雜記小說，雖云「雜」，實在「雜」中，亦有特出之處，其中以觀察視角的轉變，較為特殊，一般仍多從人類視角投射對事物的觀察，形成「人→物」的投射，這與志人小說的「人→人」，志怪小說的「人→怪」，適足以區別雜記小說的不同，如〈老鼠結婚記〉(16:1930.10.29:增1)，則是以人的眼光，觀看老鼠在除夕之夜，忙著嫁娶，以迎新年的故事。

另外，特出的觀察視角，則是主角以「物」推展，此「物」往往具有人類性格，以擬人、代身的方式，敷衍故事的進展，如〈鸚鵡夢〉(60-62:1931.3.29-4.6:3)，故事中的第一人稱「余」，即是鸚鵡的化身，然而，由於其聲調完全是以人語發言，稍一不察，則會物我不分，以為志人言行，〈鸚〉的文辭典雅，前半以四四句法，如「殘紅鋪地，碧蘚侵苔，點點楊花，亂穿書幌」，極力鋪寫周遭景物，在此黃梅時節，正催春夢，於是主角本為人類，「正涉冥想」下，竟符所願，成為「己身毛羽，則采色與日光相映，輝耀絕倫」「振羽高飛，集於簷表，翹首咕咕鳴」，也就是精魂為人、外為物類的鸚鵡，於是憑藉異物的功能，於是可以大方窺得麗人、進而共處一室，就敘事技巧而言，較諸古典小說慣用的全知型敘述，這裡，則是透過鸚鵡之眼，從原本有限的人類視角，轉換到鸚鵡的有限視角，交錯出特殊的景觀；又如〈馬羊會見記〉(35:1931.1.3:增1)，則是假託馬（屬午）羊（屬未）交接，以喻舊新年交替。

二、「電影小說」的崛起

1933年，日人中村貫之在《台灣時報》，發表〈台灣的教育電影〉一文，清楚地意識到，近世電影的興起，所代表的現代意義，以及社會教化的可能：

運動（sport）、速度（speed）、銀幕（screen）將現代塑造成所謂的三S時代。這三要素可說是近代文明的明星，特別是電影之普及和發展，不僅止於其技術內容有顯著的進步，而且它直接波及國民生活，可說是影響至深。同時，如何善於靈活運用它，對於社會之教化而言，實在是很重要的問題。²⁴

「電影小說」²⁵，是伴隨電影崛起的新文類，以小說形式發表，結合了文學與電影的跨類演出；1930年，《小報》創刊，此時臺灣約有二十八個常設館（案：專門放映電影的戲院），全部觀眾約三百餘萬人²⁶，因此電影小說在這樣的土壤上發生，《小報》中的電影小說多發表在「銀幕春秋」的專欄中，以文言筆法寫就，從〈飛行大盜本事〉（8-9：1930.10.3-6：3）到〈一個紅蛋〉（282-83：1933.4.23-26：3），其中〈女鏢師〉分為三次刊載²⁷，共計十四次十二篇小說（參見下表5-1：《三六九小報》電影小說提要暨電影首映時間），其中除了末篇〈一個紅蛋〉，署名「秀」所作外，並刊登「螢幕本事」，其餘均刊登於「銀幕春秋」，且不知作者，這是電影小說的特質，無論事先有小說，再改編為劇本、拍成電影，或是先有劇本、拍成電影，再改編為小說，披露報端的電影摘要，往往不著作者，其作用主要是宣導電影內容（說明本事），使讀者興起看電影的想法，在連載號數上，也往往偏短。

²⁴（日）中村貫之：〈台灣的教育電影〉，《台灣時報》1933年5月號，頁39，轉引自李道明、張昌彥主持：《台灣紀錄片研究書目與文獻選集（上）》，張昌彥譯，（台北：財團法人國家電影資料館，2000年6月初版），頁88。

²⁵「電影小說」一詞，三〇年代即出現，如蘭記圖書部登廣告，即以「電影小說」稱呼〈火燒紅蓮寺〉，參見：《三六九小報》31號，1930年12月19日，頁1。

²⁶（日）高橋外次郎：〈台灣的電影檢查〉，《台灣時報》1931年9月號，頁11，轉引自李道明、張昌彥主持：《台灣紀錄片研究書目與文獻選集（上）》，洪雅文譯，前揭書，頁180。

²⁷〈女鏢師〉共分三次刊登：29-31號（1930.12.13-19：3）、37-38號（1931.1.13-16：3）、42-43號（1931.1.29：3），其主角、劇情一脈相承。

表 5-1：《三六九小報》電影小說提要暨電影首映時間

序號	篇名	期號 (刊載總期數)	故事大要	電影拍攝 與首映年份	臺灣上映時間 (以廣告刊登為準)
1	飛行大盜 本事	8-9： 1930.10.3-6： 3。(2)	眾男爭歡一女事。	上海大中華百合影片公司 (1930年前後) 主要演員：殷明珠、但二春 餘不詳。	時間：約 1931 年 放映戲院： 樂天影片公司。 地點：台北市。 (35：1931.1.3：增 夾頁 23) ²⁸
2	荒江女俠 初集本事	10： 1930.10.9：3。 (1)	少女方玉琴為報父仇，習武於崑崙，功成「荒江女俠」之名，後硬闖賊巢，不敵，幸得少年岳劍秋所救，結為師兄妹，共抗賊人。	友聯影片公司 (1930年開始，共 13 集，首集：1930，10 本) 編劇：顧明道 導演：陳鏗然、鄭逸生、 尙冠武 攝影：姚士泉 主要演員：徐琴芳、賀志剛、鄭逸生、尙冠武	不詳。
3	富人的生活 本事	12、15： 1930.10.16、 10.26：3。(2)	富家人父與子女，相繼獵豔於外，「日間則莊容相對，晚間則各圖其私」。	上海明星影片公司 (1929，10 本) 編劇：張石川 說明：鄭正秋 導演：程步高 攝影：董克毅 主要演員：胡蝶、朱飛、 譚志遠、黃君甫、肖英、 夏佩珍	不詳。
4	可憐的秋 香	13： 1930.10.19： 3。(1)	秋生與秋香係一孤苦相依的兄妹，秋香生而盲，秋生為工人勞苦而不可一飽，兩人經歷一連串偶發事件，而分離的故事。(歌詞，11：1930.10.13：3)	大中華百合(後為聯影) 影片公司 (1927，7 本) 編導：王元龍 攝影：周詩穆 主要演員：黎明暉、王乃東、王征信、湯天繡	不詳。
5	大俠復仇 記	19-21： 1930.11.9-16： 2。(3)	馬心儀，守四川某府，得能史之名，時川中有大盜鄭時、張文祥、施星標，橫行一時，某日三人聯手陷官府，馬氏被縛，唯念其仕途，則與之共結弟兄，後三大勢衰，而馬氏官運高昇，馬氏不念舊情，反見色忘恩，三人受害，張文祥報仇之。	上海明星影片公司 (前後集，1928，20 本) 編劇、說明：鄭正秋 導演：張石川 攝影：董克毅 主要演員：胡蝶、肖英、 王夢石、鄭小秋、譚志遠、王吉亭、胡姍	不詳。
6	愛人的血	22-25： 1930.11.19-29： 2。(4)	劉孟平，家貧，不得與意中人韓國英共結連理，後宋適之宋幼芝；越五六年，共登山頂，劉突生惡計，出槍擊宋，後悔之，以己血活宋。	上海明星影片公司 (1929，？本) 編劇：夏赤風 說明：鄭正秋 導演：程步高 攝影：周克	時間：約 1931 年 放映戲院： 樂天影片公司。 地點： 台北市。 (35：1931.1.3：增

²⁸ 《小報》35 號，尚且刊登其他電影，如「百劫鴛鴦」、「豆腐西施」等片(1931.1.3：增夾頁 23)。

				主要演員：胡蝶、鄭小秋、龔稼農、譚志遠、黃君甫	夾頁 23)
7	小英雄劉進	26-27： 1930.12.3-6： 3。(2)	劉姓富翁，有一子進，後習武於陳飛，陳氏有一徒為吳璋，行次無端，後為進伏之，並得佳人張夢月。	上海明星影片公司 (1929, 9 本) 導演：程步高 攝影：周詩穆 主要演員：鄭小秋、夏佩珍、王吉亭	不詳。
8	家庭寶鑑 本事	28： 1930.12.9：3。 (1)	程榮貞，未受教育，然好時髦，婚後未幾，其夫國俊不堪如此，別妻他去，後任軍職；榮貞則一如舊昔、典質淨盡，後悔悟輕生，賴路人救起。兩人終破鏡重圓。	不詳。	不詳。
9	女鏢師本 事	29-31： 1930.12.13-19 ：3。(3)	方大剛，著名鏢師，開飛龍堂鏢局，其女劍秋（臺人鄔麗珠飾），精劍術與用鏢，人稱「女鏢師」，一日，同為鏢師王金鏢遭土豪田彪劫鏢，劍秋往之追回之過程。	月明影片公司 (共 6 集，1931-1932， 首集：1931 年) 導演：任彭年 主要演員：鄔麗珠、查瑞龍、汪翰成、伍天游、黃耐霜、王東俠	時間：約 1931 年 放映戲院： 蓬萊電影公司。 地點： 台南市本町。 (27-30： 1930.12.6-16：1) ²⁹
10	紅俠	32-34： 1930.12.23-29 ：3。(3)	西軍下南省，村中遭難，村有芸姑，亦與相依的祖母四散，後遇白猿老人授以劍術，遂號「紅俠」，行神通以仗義。	上海友聯影片公司 (1929 年) 導演：文逸民 攝影：姚士泉 主要演員：范雪朋、朱少泉、文逸民、尙冠武、徐國輝	不詳。
11	怕死英雄	35-36： 1931.1.3：3。 (2)	郎狄蓀，性喜習武而膽小，「後因受婚姻與金錢之刺激，打破怕死心，乃成一英武有為之英雄」(序)。	上海和合公司 主演：張慧琳 餘不詳。	時間：約 1931 年 放映戲院： 樂天影片公司。 地點：台北市。 (35：1931.1.3：增 夾頁 23)
12-1	女鏢師	37-38： 1931.1.13-16： 3。(2)	續前事，田彪遭女鏢師劍秋重創，尋白狼山三盜，以為報仇。	同上，「女鏢師本事」。	不詳。
12-2	女鏢師	42-43： 1931.1.29：3。 (2)	土豪秦二虎，為女鏢師與余化龍殺敗，復求其師久久道人，道人以邪術勾取余之生魂，後為所破。	同上，「女鏢師本事」。	不詳。
13	一個紅蛋	282-83： 1933.4.23-26： 3。(2)	丁氏大郎，為天闖，雖結婚亦無法生子，後從軍，而妻不堪耳語，及其嫂以紅蛋，「祝食之必孕」，遂頹然而病，大郎返之不及，妻將喪。以上諸事，係由丁氏家翁孔氏說出。	上海明星影片公司 (1930, 9 本) 導演：程步高 攝影：周克 主要演員：高倩蘋、周文珠、龔稼農、高占非、譚志遠	不詳。

• 資料來源：「電影拍攝與首映年份」一欄，係參考程季華等編著：《中國電影發展史（上）·影片目錄（1905 年-1937 年 7 月）》，香港：文化資料供應社，1978 年 8 月重版，頁 517-635

²⁹ 「女鏢師」電影預告，又見 31 號（1930.12.19：夾頁）、32-34 號（1930.12.23-29：1）、35 號（1931.1.3：3）中，同時預告的，還有「浪漫女英雄」一片。

(一) 臺灣電影簡史

世界電影的首次公開放映，當推法國盧米埃兄弟（Auguste and Louis Lumiere, 1862-1954、1864-1948），於 1895 年 12 月 28 日，在巴黎一家印度沙龍，進行商業放映，此後，電影以「第八藝術」的新秀姿態，快速佔據人類視聽娛樂，臺灣之有電影，呂訴上先生依據日人市川彩在〈台灣電影事業發達史稿〉一文³⁰，指出 1901 年 11 月西門町臺灣日日新報社前（後為新生戲院，今不存，約略中華路鄰近力霸與遠東兩家百貨，其半邊的廣場），日人高松豐次郎（1872-1952）架一木屋³¹，進行放映，為臺灣最早電影放映之始，此時間較中國早兩年³²，然依據程樹仁於《小報》連載〈中國銀幕史〉，以為 1903 年，林祝三在北京借天樂茶園，公映影片，是為「吾國人自運各國影片，來華開映之始創」³³，恰好符合呂氏之說，又，非華人放映電影可能更早於 1903 年³⁴。

臺灣電影首映的時間，近年為學者李道明與葉龍彥進一步推前，李氏根據《臺灣日日新報》相關報導，推前至 1900 年 6 月 16 日，當時是在台北的淡水館³⁵，由松浦章三（生卒不詳）負責放映、解說，每晚 6 點至 11 點，連續放映盧米埃的《火車進站》、《海水浴》、《軍隊出發》、《工人喧嘩》等十餘部短片，長達一周，而他也成為臺灣影史上首位辯士³⁶，後來葉氏，除了肯定 1900 年為臺灣電影之始，並補充臺灣出現亞洲最早「看西洋鏡」的紀錄，1896 年 8 月，日商在台北西昌街等地放映「西洋鏡」（Kinetoscope），但一次僅能供一人觀看、一片短至一分鐘長，次年，愛迪生所改良的「擴大鏡」（Vitascope）與盧米埃兄弟的「電影機」（Cinematograph），先後來到臺灣。

當時電影的賽璐珞膠捲，尚且仰賴樟腦製成，台灣樟腦產量居世界多數，因

³⁰（日）市川彩：〈台灣電影事業發達史稿〉，李享文譯，《電影欣賞》11 卷 5 期（總 65 期），1993 年 9 月，頁 109。

³¹（日）松本克平：〈高松豐治(次)郎略傳〉，《電影欣賞》17 卷 2 期(總 98 期)，1999 年 3 月，頁 94-99。

³² 呂訴上：《臺灣電影戲劇史·臺灣電影史》（台北：銀華，1961 年 9 月初版），頁 1、16。

³³ 程樹仁，可考事蹟不多，曾於 1926 年明星影片公司拍攝〈愛情與黃金〉，擔任攝影，時導演為張石川，導演〈紅樓夢〉（1927，孔雀影片公司），演員有夏佩珍等。

程樹仁：〈中國銀幕史（十）〉，《三六九小報》258 號，1933 年 2 月 3 日，頁 4。

³⁴ 徐園，刊登在又一村放映「西洋影戲」的廣告，原見上海《申報》1896 年 8 月 10 日、14 日，副張廣告欄，由此可知，1896 年 8 月 11 日，大陸作了首次電影放映，唯此資料，轉引自程季華、李少白、刑祖文編著：《中國電影發展史（上）·中國電影的萌芽和發展（1896-1931）》（香港：文化資料供應社，1978 年 8 月重版），頁 8。

³⁵「淡水館」，原為清代登瀛書院，日人於 1898 年修建為招待所之用，1906 年，因木造腐朽而拆除，今台北市長沙街一段 27 號，中華民國婦女聯合會租用現址。

³⁶《台灣日日新報》1900 年 6 月 19 日第五版、6 月 21 日第六版廣告，相關論述參見李道明：〈台灣電影史第一章：1900-1915〉，《電影欣賞》13 卷 1 期（總 73 期），1995 年 1 月，頁 28-44。

此，「支配電影王國好萊塢的，正是台灣的樟腦」³⁷，日人的理蕃政策與樟腦專賣，實著眼於此。電影發明之初，為黑白默片形式，傳入日本時，並無對應的漢字，擔任《東京日日新聞》主筆：福地源一郎（1841-1906），將其稱為「活動照片」，1928年則改稱「映畫」，此名稱沿用至今³⁸，臺灣則有多種稱呼，除了沿從日本的「映畫」，亦稱「電影」³⁹、「影劇」等名稱⁴⁰。

「電影」的興起，起因於資本主義發達，市民社會需要商業娛樂，因此，電影雖以文化形式傳播，但製片、拍攝、發行，需要動員龐大資本，其著眼點多訴諸票房，而其強大的感染力，遠較訴諸文字的讀者，更為有效地滿足普羅閱聽人的需求，因此，國家體制很快作「政治宣傳活動」(political campaign)用途，臺灣遲至1901年11月17日，新竹廳便曾主辦電影放映會，邀請當地士紳兩百人觀影，內容即為日人拍攝八國聯軍進逼中國的影片⁴¹，而在1914年，總督府文教局學務部更進一步購置電影攝影機、設立巡迴電影班，在島內各地拍攝教育性紀錄影片，提供學校放映，有效地以電影的視聽性，進行宣導工作。

總督府對於電影控制是逐步的，1917年，警視廳內頒佈〈活動寫真取締方針〉，針對映演場所、電影檢查、辯士、映演規定、罰則，提出初步的規範，其中「電影檢查」項，提到許可證是由警視廳負責審發，有效時間一年，但「若在其間該影片被認為可能有害治安或風俗」，仍可禁止該片上映⁴²，1926年2月，公布〈活動寫真檢查規則〉，進口影片抵達碼頭即須報關檢查，八月一日起，檢查工作統一交給警務局進行⁴³。

政治涉入電影的二〇年代，也是臺灣文化協會活躍的時期，文協在1923年10月，召開第三回定期總會，其中議決「為改弊習涵養高尚趣味起見特開活動寫真（電影）會音樂會及文化演劇會」⁴⁴，在蔡培火的支持下，1926年於東京購置美國製放映機乙部，與教育影片十餘部，如：《丹麥之農耕情況》、《丹麥之合作事業》、《犬馬救主》等片⁴⁵，經過台南州廳檢閱通過後，同年4月4日，在台南「大舞台」戲院（戰後仍稱大舞台戲院，後廢，今西門路三段大亞證券原址）

³⁷ 轉引李筱峰：《台灣史上100件大事（上）》（台北：玉山社，1999年10月初版），頁162。

³⁸ 葉龍彥：《日治時期台灣電影史》（台北：玉山社，1998年9月初版），頁18-22、43、51-55、125。

³⁹ 例，如唯情室主：〈別離〉，《三六九小報》328號，1934年4月3日，頁3。

⁴⁰ 例，如逸：〈別離〉，《三六九小報》326號，1934年3月26日，頁3。

⁴¹ 《台灣日日新報》1901年11月21日，相關論述參見：

李道明：〈日本統治時期電影與政治的關係〉，《歷史月刊》94期，1995年11月，頁124。

⁴² 〈活動寫真取締方針〉（警視廳內），《台灣警察協會雜誌》第三號，1917年，頁72-74，轉引自李道明、張昌彥主持：《台灣紀錄片研究書目與文獻選集（上）》，洪雅文譯，前揭書，頁177-178。

⁴³ 〈活動寫真電影檢查〉，《台灣時報》1926年8月號，頁15，轉引自李道明、張昌彥主持：《台灣紀錄片研究書目與文獻選集（上）》，洪雅文譯，前揭書，頁179。

⁴⁴ 吳三連等著：《臺灣近代民族運動史·臺灣文化協會》（台北：自立晚報文化出版部，1982年2月初版），頁294。

⁴⁵ 吳三連等著：《臺灣近代民族運動史·臺灣文化協會》，前揭書，頁317-318。

首映，隨後巡迴全臺，由於成效良好，組巡迴放映隊（即「美台團」），由盧丙丁、郭戊己、陳新春等三人擔任辯士，宣揚民族意識，8月，美台團第二隊成立，鐘自遠、盧丙丁和林秋梧擔任辯士；「美台團」與巡迴演講會，共同肩負啓蒙民眾及民族自覺的任務，其運作如下：「訓練具有教育背景之青年三人、一人專管機器、二人分任辯士，說明影片」，其中，由於默片的關係，辯士的解說極為重要，而美台團的辯士以文化作為抵抗政治的策略，則深受日本官方注意，隨時在場監視，以防脫軌演出。

所謂的「辯士」（案：弁士，臺人一稱「講古仙」），主要職責是在大銀幕旁邊，按照劇本、解說劇情，情形為「位置常在銀幕旁左側，前置小書桌上可放劇本，上映後，可扭亮桌前小燈，辯士可坐下來，隨機翻閱劇本，一面解說」，由於辯士可以任意穿插滑稽詞語，因此除了故事內容須依保安課審查為限、現場有警察監督，此外，辯士每年需赴各州警察課投考，通過後給予解說許可證⁴⁶，根據學者三澤真美惠的研究，指出1926年台北制定「上演規則」的時候，已經有辯士相關的規定，規定辯士必須通過上演法規、國語(日文唸法)、地理與作文等(題目有「電影說明者的使命」等)，以1935年12月3日，由保安課課長（時為佐野保安）、股長（時為鈴木氏）共同舉行辯士考試，當日有十三人應考，五人合格，其題目約略如下⁴⁷：

一、法規

- (一) 敘述活動寫真說明者須遵守之事項
- (二) 活動寫真說明者如何根據各種狀況向上級單位提出說明申請
- (三) 請說明電影與說明台本（譯案：辯士腳本）之間的關係

二、地理、國文（譯案：日文）、歷史

以上略

三、常識

- (一) 請說明活動寫真與社會之關係及影響，並說明活動寫真之使命
- (二) 請說明以下各項
 1. 《肉彈三勇士》（譯案：日本電影，1932年，導演石野聖三）
 2. Gag（譯案：影劇用語，意指插科打諢之笑話）
 3. 國勢調查
 4. 北支問題（譯案：「北支」指的是中國東北地區）

⁴⁶ 葉龍彥：《日治時期台灣電影史》，前揭書，頁186-193、326-330。

⁴⁷ 〈活動寫真說明者測驗〉，《台灣警察時報》244號，1936年3月，頁158，轉引自李道明、張昌彥主持：《台灣紀錄片研究書目與文獻選集（上）》，洪雅文譯，前揭書，頁189-190。至於三澤真美惠所學〈台北州活動寫真說明者測驗〉，則原見《台灣警察時報》118號，1927年4月，頁188-189，見《台灣紀錄片研究書目與文獻選集（上）》，前揭書，頁191-192。

而此種措施有利於日本本地人，以布迪厄的話說，即是在看似公平的測驗中，透過制度上的文化再製（cultural reproduction），統治者再度取得優勢。日治時期的臺灣電影，總的來說，是以進口影片的播放為主，包含日本、大陸與歐美，臺人自製的影片時間較晚、數量亦少，《小報》中曾有冷紅生於「冷紅室隨筆」，提到：

年來中國影戲事業，來吾臺開影者一時風起雲湧，但「影戲」一名詞，並非舶來之品……南宋時已有「影戲」名詞矣，不過其制度迥異耳。⁴⁸

此「風起雲湧」，當指與過去大陸影片來臺相比，確實有增多的趨勢，是以同年連載大陸影人程樹仁的〈中國銀幕史〉⁴⁹，一共刊登十一回，可以視為此一觀影風潮，但總體而言，進口影片，初期受到新技術的產生、運送的花費，價格較為高昂，中期則是受到官方檢查制度，以及日軍謀華日亟，大陸電影輸臺，受到管制，1930年，臺灣的日片進口數量，佔總片數的80%，大陸與美國片僅佔10%，可是，本年只有大陸影片被禁，被「切除影片」達二千七百五十二公尺，學者指出「其中有一半屬公安理由」⁵⁰，1931年，九一八事件發生，大陸影片更加受到箝制，恰巧的是，《小報》刊登銀幕春秋，共十四次，只最後的〈一個紅蛋〉，刊於1934年，其餘皆在1931年1月前刊登完畢。日人市川彩曾統計1925-1940年間，總督府實施電影檢查制度的片數統計：

表 5-2：1925-1940 年，臺灣總督府電影檢查片數統計

年度	件數	卷數	公尺數
1925.8-1926.12	683	2717	650,856
……	……	……	……
1930	1591	8370	2,023,391
1931	1565	8852	2,130,247
1932	1949	10408	2,414,098
1933	1949	11452	2,649,148
1934	1967	11374	2,610,288
1935	2273	12790	2,922,811
……	……	……	……
1940	2760	10557	2,421,820

• 資料來源：(日)市川彩：〈台灣電影事業發達史稿〉，李享文譯，《電影欣賞》11卷5期（總65期），1993年9月，頁114。

⁴⁸ 程樹仁：〈中國銀幕史〉，《三六九小報》239-256號、258-259號，1932年11月29日至1933年1月26日、1933年2月3日至6日，頁4。

⁴⁹ 「電影小說」一詞，三〇年代即出現，如蘭記圖書部登廣告，即以「電影小說」稱呼〈火燒紅蓮寺〉，參見：《三六九小報》31號，1930年12月19日，頁1。

⁵⁰ 陳國富：〈台北早期的電影活動〉，氏著：《片面之言》（台北：中華民國電影事業發展基金會，1985年9月初版），頁86-87。

其中，日本片以松竹影業，出片量最多，新興、日活、東映等次之，洋片則以新崛起的美國好萊塢為主，至於大陸影片，則就目前文獻所見，尚且無可考察，但由於大陸以上海為影業的興盛地區，輸臺電影，當以上海一地所產為多，唯在九一八事件，大陸影片稍受影響，以有聲片來說，1934年，共檢查392件、2334卷，長度達571860公尺，較上一年度，分別大幅增加217%（181件）、168%（1388卷）、164%（348383公尺），當時仍以警察負責、尚未設置專門的電影檢查員，進一步分析1934年，各國被「切除影片」的情形，其中理由則為「妨礙風俗」：

表 5-3：1934 年臺灣總督府切除各國影片尺數與比率

	檢查尺數 (公尺)	切除影片		檢查尺數比 (%)	切除影片		切除影片 與檢查尺 數比 (%)
		件數 (件)	尺數 (公尺)		件數 (%)	尺數 (%)	
日本	303915	95	803	54	42	37.4	0.03
美國	238593	53	463	43	24	21.6	0.02
中國	3191	74	873	0.6	33	40.7	2.3
法國	9310	2	7	2	0.9	0.3	0.02
總數	555009	224	2146	9.6	99.9	100	—

• 資料來源：(日)野村幸一〈參觀警務局電影檢查室〉，《台灣警察時報》1936年1月號，頁148-150，轉引自李道明、張昌彥主持：《台灣紀錄片研究書目與文獻選集(上)》，台北：財團法人國家電影資料館，2000年6月初版，洪雅文譯，前揭書，頁185-188。

• 說明：此表自行整理，計算比率，一概四捨五入，又，資料尚未加入德國等國家的統計。

從「檢查尺數比」，可知1934年時，日本片輸臺，高達一半，然而，尺數不及1%的大陸影片，切除影片竟高達40.7%，可見日人防堵大陸影片進口的作為，是偽裝在法令之下，遂行其計畫，因此平均每百尺影片，就有2.3公尺遭到切除，比例不可謂不高；另外，輸臺將近一半的美國影片，可見當時美日尚未交惡，直到珍珠港事件後，日本對於美國等同盟國影片，才正式採取緊縮政策，只對德、義等軸心國較為寬鬆。

(二)《三六九小報》電影小說分類

電影最初是從紀錄片進展到劇情片、從無聲到有聲，三〇年代的電影，大致已經具備今日電影的雛形，《小報》中的電影小說，可稽考的，全為大陸所拍電影，尤其是上海影片公司製作的片子，在上海上映後，巡迴至東南亞其他國家，在若干時間差下，也進入臺灣的電影院，當時臺灣戲院，以台北州數量最多，跑片時，也是優先放映，依次南下巡迴播映，依據登錄在「台灣興行場組合」統計，

台北市包含常設、混合演出的戲院，有四十五家，而台南州有三十四家，其中台南市內有四家：

表 5-4：日治末期，台南市戲院概覽

	宮古座	世界座	國風劇場	戎館
所在地	西門町	田町	西門町	田町
所有者	宮古座劇場株式會社	古矢純一	台南大舞台株式會社	鐘樹木叢
經營者	出口樽吉	矢野嘉三	國江南鳴	鐘樹木叢
事務擔當者	岡村亭一	木尾村志子	松本道明	鐘媽愛
統制會社契約書	出口樽吉	矢野嘉三	松本道明	鐘媽愛
戲院性質	混合戲院，輪流播放戲劇與電影	電影常設館	混合戲院，輪流播放戲劇與電影	混合戲院，輪流播放戲劇與電影
補充	國府時期改延平戲院，初期由鍾媽愛承租，今西門路二段圓典百貨原址上（百貨今廢）。	國府時期改世界戲院，初期由吳德和承租，今中正路上。	國府時期，亦稱「大舞台戲院」。	後稱赤坎戲院，今中正路上。

• 資料來源：《組合員名簿》（台灣興行場組合，1944年），轉引葉龍彥：《日治時期台灣電影史·附錄》，台北：玉山社，1998年9月初版，頁353-354。

• 資料來源：「補充」一欄，係由現況調查，以及林德龍藏：〈臺灣電影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籌備處第一期各戲院承租人一覽表〉，其中，台南戲院有延平、世界兩家，轉引自葉龍彥：《光復初期台灣電影史》，台北：財團法人國家電影資料館，1995年1月初版，頁243。

「台灣興行場組合」，係由總督府保安課於四〇年代所輔導成立，象徵電影事業的蓬勃，已經逐漸進入市民娛樂中⁵¹，早在三〇年代前後，報刊中已經大量刊登電影廣告，但多為日本電影廣告，大陸電影的宣傳不易見到，在表 5-1：《三六九小報》電影小說提要暨電影首映時間，其中「臺灣上映時間」一欄，是《小報》中僅見的電影宣傳，但不見日本電影的宣傳，另外，如《台南新報》亦刊載「映畫小言」，漫說近期各種電影，其中「映畫らん」，以日文介紹電影的劇情概要（以日本電影為主）⁵²，頗類《小報》的漢文「電影小說」。

綜觀《小報》電影小說，約可分為：

⁵¹ 四〇年代，官方與民間，因應電影蓬勃，各自成立相關機構，1941年，臺灣總督府內設置「台灣映畫協會」，統制臺灣電影事業，今址在淡水河旁的貴德街口。

⁵² 「映畫らん」專欄，不定時刊登，如介紹日活的「素浪人忠彌」，則有監督、主演、梗概等三部分，參見：《台南新報》（夕刊）10286號，1930年9月8日，第二版。

- 一、人情：〈愛人的血〉(22-25：1930.11.19-29：2)、〈家庭寶鑑〉(28：1930.12.9：3)。
- 二、武俠：〈荒江女俠〉(10：1930.10.9：3)、〈大俠復仇記〉(19-21：1930.11.9-16)、〈小英雄劉進〉(26-27：1930.12.3-6：3)、〈女鏢師〉(29-31：1930.12.13-19：3、37-38：1931.1.13-16：3、42-43：1931.1.29：3)、〈紅俠〉(32-34：1930.12.23-29：3)、〈怕死英雄〉(35-36：1931.1.3：3)。
- 三、社會：〈飛行大盜本事〉(8-9：1930.10.3-6：3)、〈富人的生活〉(12、15：1930.10.16、10.26：3)、〈可憐的秋香〉(13：1930.10.19：3)、〈一個紅蛋〉(282-83：1933.4.23-26：3)。

三類之中，以「武俠」的電影小說最多，而〈荒江女俠〉一部，尤其值得討論的，一方面此電影，是從同名小說《荒江女俠》改編開拍，一方面作者顧道明，被稱為「舊派武俠大家」，並以文言之筆，寫出武俠精髓，再者，顧道明一生致力武俠小說創作，讀者極眾，並且影響到金庸新派武俠小說，金庸曾自云其第一部武俠小說的閱讀，即是《荒江女俠》。

(三)《三六九小報》電影小說試探：以〈荒江女俠〉為例

甲、故事梗概

〈荒江女俠〉(以下簡稱〈荒〉)的故事內容，以少女方玉琴為主角，敘述其為報父仇，習武於崑崙，功成下山，以「荒江女俠」之名，仗義行事、硬闖賊巢，然寡不敵眾，幸得少年岳劍秋所救，結為師兄妹，共抗賊人……然此僅為「初集本事」，下集則未見其後續刊。

原《荒江女俠》(以下簡稱《荒》)一書，最初是大陸顧明道寫的武俠小說，顧明道(1897-1944)，名景程，江蘇蘇州人，別署正誼齋主、石破天驚室主，又號虎頭書生，畢業於振聲中學，畢業後留校任教，早年曾以「梅倩女史」，寫社會言情小說而成名，1922年，范煙橋移居蘇州，顧氏與其等九人組「星社」，以文會友，1923年起，則轉從事武俠小說的創作，一生共撰武俠說部二十餘種，與南向(向愷然，1889-1957)、北趙(趙煥亭，1877-1951)並稱一時；武俠小說的創作，以《荒》最受歡迎，最初是於1928年，在上海《新聞報》附刊「快活林」連載，1930年即由上海三星圖書局購買版權、出版單行本，架構本為中篇小說，文理駁雜，時古時今、亦入時髦語，然而隨著故事頗受好評，遂枝節漫衍為長篇，最後到了1940年終稿時，竟成為六集八十七回、一百二十萬言著作，

翻印無數，並改拍為電影、京劇，是「武俠小說界空前的紀錄」，1985年，聯經重印其小說，參佐〈荒〉文，可見〈荒〉的內容，僅為全書前半部：

表 5-5：《荒江女俠》（聯經版）章回一覽

回數	題目	回數	題目
第一回	劍光飛黑夜鐵拐逞威 血雨濺紅鬚大刀殞命	第四五回	深林追草寇誤中陰謀 黑夜登烏龍甘蹈虎穴
第二回	學武術名山拜師 遇奇能石室殺虎	第四六回	賣解女密室鋤奸 釣魚郎桑林驚豔
第三回	殲三雄大義衛鄰寨 驅一道英名震荒江	第四七回	蜜意濃情愛人為戎首 排紛排難俠客作魯連
第四回	田園荒廢苦志尋仇 旅店淒涼傷心哭婦	第四八回	低首作情俘幸脫虎狼口 俠心平劇盜巧成麟鳳緣
第五回	探血案小催馬販子 求助手濶訪雲三娘	第四九回	神燈妖籙舊事重提 賽會迎仙怪相畢現
第六回	入虎穴雙俠蹈危機 收門徒老僧獲惡果	第五十回	故意談天書蛇神牛鬼 有心探秘室粉膩脂香
第七回	誅巨獅入生生死 破秘室轉危為安	第五一回	運奇謀大破女女廟 訪故友重來買家莊
第八回	飛銀九淫僧伏法 遇俠客眾女慶生	第五二回	挑釁鬥嬌全村罹巨劫 逞能負氣小俠作雙探
第九回	以柔克剛鐵頭俯首 設謀害敵壯士殺身	第五三回	蜈蚣棍群驚嬌女 問罪書獨難老人
第十回	破韓莊劍光黛影 歸趙壁俠骨熱腸	第五四回	競雄犢箇三彈顯奇能 臥底賊巢群英除巨害
第十一回	投黑店巧逢奇人 殺女盜欣獲寶鐲	第五五回	買劍龍飛何來老道士 品茗虎跑忽遇怪頭陀
第十二回	觴祝華堂神童獻絕技 劍飛傑閣怪客說前情	第五六回	黃昏寂寂鐵杖驚書生 碧海茫茫孤舟追劇盜
第十三回	妖人施術欺愚民 雙俠奮勇探古塔	第五七回	虎鬥龍爭飛鏢傷俠士 花香鳥語舞劍戲紅妝
第十四回	毒霧腥風女俠險喪命 香窩豔藪男兒欲銷魂	第五八回	飛觴醉月秘史初聞 掃穴黎庭芳蹤遽杳
第十五回	三姐妹同爭美郎君 一英雄獨探天王寺	第五九回	鴛鴦腿神童吐氣 文字獄名士毀家
第十六回	石破天驚山中窺奇窟 蛇神牛鬼島上逢異人	第六十回	作刺客誓復冤仇 聽花鼓橫生枝節
第十七回	分水嶺天豪立頭功 張家口劍秋尋女俠	第六一回	妙計佈疑雲英雄被紿 孤身陷敵手女俠受驚
第十八回	鋤強濟弱仁心義膽 噓寒問暖病困情魔	第六二回	惡夢初回設謀離虎穴 清遊未已冒險入太湖
第十九回	相逢狹路有意復仇 偶入蓬門無心中毒	第六三回	醉酒狂行水中鬧趣劇 遊山閒話湖畔訪異人
第二十回	試葫蘆法玄起淫心 斬蜈蚣女俠償夙願	第六四回	快意暢言解衣為劍舞 奮身苦戰投水作珠沈
第二一回	奮神威山中伏鷲鳥 懷絕技夜半盜花驢	第六五回	訪女俠驀地得凶吉 觀獸戲平生悲劇
第二二回	鹿角溝喜獲新知 雙龍坪巧逢老道	第六六回	代打擂台女兒顯絕技 留居客地俊士結新知
第二三回	溫香軟玉大盜斂虎威 寶馬錦衣小主觀奇險	第六七回	一夢太荒唐暗懷醋意 飛鏢何突來別有陰謀
第二四回	豪氣如雲觀劇懲太歲 柔情若水劫牢救英雄	第六八回	煙雨樓老人談飛賊 靈官廟俠救英雄
第二五回	大鬧風虎堂波興醋海 雙探螺螄谷身陷重山	第六九回	曲巷去採花頭陀鍛羽 龍潭來盜錫妖道喪生
第二六回	走古剎無意遇能僧 殲劇盜同心成美眷	第七十回	妙計忽然生山嶺入夥 芳蹤何所覓水上交兵
第二七回	魅影鴟聲邸中捕鬼 雪花血雨嶺上救人	第七一回	綺障冤孽三女回故里 槍聲劍影群俠破橫山
第二八回	得偽書魔王授旨 親香澤公子銷魂	第七二回	怪傑逐白浪妖物就縛 將軍來黑夜淫婦伏誅
第二九回	窮途落魄書臥虎村 月夜飛刀蹈險天王寺	第七三回	逍遙店施技打驕兵 洪澤湖駕舟追水寇
第三十回	鐵彈三飛教師喪膽 漁歌一曲俠女動心	第七四回	古剎謁老僧前塵頓憶 征途逢響馬詭計堪驚
第三一回	孤舟赴奇險觸目驚心 病榻訴離愁迴腸盪氣	第七五回	飄泊江湖一鑣諧鴛侶 困居陷阱四俠戰強徒
第三二回	彩鳳高飛猝逢鄧七怪 神雕引路重晤雲三娘	第七六回	夜雨孤燈聞歌救弱女 單刀匹馬退敵顯神威
第三三回	老龍口渡船遇道姑 紅葉村石窟囚俠士	第七七回	助戰成功仗紅粧季布 化仇為友賴白髮魯連
第三四回	兩奇人醉鬧太白樓 五劍俠同破天王寺	第七八回	邂逅中途女兒劫獄 綢繆良夜壯士乞婚
第三五回	遠道訪故人菴中避雨 客窗談往事壁上飛鏢	第七九回	秘徑出奇仇頭斯得 深山驚豔玉臂何來
第三六回	怪老人病榻贈寶劍 莽力士瓊筵獻炙肉	第八十回	窺浴動淫心蕭牆起禍 倒戈下毒手峻嶺喪師
第三七回	七星店巧戲火眼猴 鄧家堡重創青面虎	第八一回	龍驤寨劍仙救大厄 曾家莊故雨話舊情
第三八回	山洞乞靈藥起死回生 古寺訪高僧截轅杜轡	第八二回	檀板銀箏筵前觀女樂 柔腸俠骨谷內報凶音
第三九回	離鄉投親喜逢恩庇 以怨報德慘受奇冤	第八三回	袁寨主攻城報私怨 鮑提督征谷起雄師
第四十回	仗義關公快語驚人 喬裝入青樓有心捕盜	第八四回	制勝倚雙雄頭陀殞命 出奇探問道勇將陷身

第四一回	破疑案宵小反坐 贈圖冊機關得明	第八五回	觀奇能前山求挑戰 丈黎舌深夜請息兵
第四二回	意馬心猿綺障難除 顧前失後刺客成擒	第八六回	一夕退三軍智窮老將 征途逢奇事豔說荒江
第四三回	除七怪大破鄧家堡 謁禪師重上崑崙山	第八七回	比劍術古刹飛銀丸 度新婚洞房遇刺客
第四四回	情海生奇波真歟偽歟 新房演悲劇是耶非耶		

• 資料來源：顧道明：《荒江女俠》（全五冊），葉洪生批校，台北：聯經，1985年2月初版。

顧氏創作武俠小說，有其用心，嘗於〈武俠小說叢談〉一文，自述其創作動機為「余喜作武俠而兼冒險體，以壯國人之氣」，其中，又作《海上英雄》初續集、《草莽奇人傳》，分別是以鄭成功海上行事、臺灣割讓為主軸⁵³；而學者將其放在「第一個『武藝復興』（1921-1931）」的位置，進行討論，其最大貢獻，是打破傳統章回小說的陳腐老套，採取「現代『單一觀點』（主觀筆法）」⁵⁴，同時帶動武俠小說閱讀與武俠電影人潮，其武俠小說共計有《虎嘯龍吟錄》等二十四部。

乙、武俠與技擊小說

「俠」一詞，最早出於《韓非子·五蠹》，「儒以文亂法，俠以武犯禁」，由於「俠」者，「其帶劍者，聚徒屬，立節操，以顯其名，而犯王官之禁」，所以站在法家立場，則以為危害國家的「五蠹」之一⁵⁵，然亂世之中，公理正義無法伸張，民間對「俠」的渴望與評價，則有所遞移，其後，因「俠」者性質不同，則冠以游俠、豪俠、仁俠、義俠、儒俠、僧俠，或性別之謂的「女俠」，在「俠」之上，冠與種種名目；臺地之人，素與自然天爭，荷蘭、清人來臺，偶遇劣吏，輒起民變，臺地不平靖，亦有俠者行徑，至於，臺灣原住民，亦有「豪俠」之謂，「其俗尚殺人，以為武勇；所屠人頭，挖去皮肉，煮去脂膏，塗以金色，藏諸高閣，以多較勝，稱為『豪俠』云」⁵⁶。

「俠」的使用，一向以單詞行世，「武俠」一名，則從日本傳入，明治後期，

⁵³ 葉洪生：《葉洪生論劍：武俠小說談藝錄》（台北：聯經，1994年11月初版），頁37。

⁵⁴ 葉洪生：〈顧道明與《荒江女俠》〉，顧道明：《荒江女俠》（全五冊），葉洪生批校，（台北：聯經，1985年2月初版），頁85。

⁵⁵ 西漢·司馬遷（145-86B.C.）在史書中，安一個位置給「俠」，別立〈遊俠列傳〉（卷124），後世史書多因之，如班固（32-92）作《漢書·遊俠傳》；在《史記·太史公自序》中，司馬遷說明俠的本質是「救人於厄，振人不贍，仁者有乎！不既信，不倍言，義者有取焉」，以為「仁」、「義」，實為俠者本色、立身基礎，〈遊俠列傳〉則指出俠者的精神面貌，是：「其行雖不軌於『正義』，然其言必信，其行必果，已諾必誠；不愛其軀，赴士之阨困。既已存亡死生矣，而不矜其能，羞伐其德。蓋亦有足多者焉」，可見，俠者自成一仁義觀，與世俗認可未必一致，尤其著重在「報」，有怨必報、有暱皆必報。

⁵⁶ 語出《海上事略》，轉引自清·黃叔瓚：《臺海使槎錄·番俗雜記·生番》卷八，（臺灣文獻叢刊第四種），（台北：大通，1984年10月初版），頁162。

又，筆記小說中，亦見俠蹤，如宋初李昉等編《太平廣記》，卷193-196中，將十八種唐人傳奇列入「豪俠」，可逕行參看。

日本通俗文學家押川春浪（Shunro Oshikawa，1876-1914），作《武俠艦隊》（一譯《海底艦隊》，1900）、《武俠的日本》（1902）與《東洋武俠團》（1907），1912年，更創辦雜誌《武俠世界》，擔任主筆，此時，梁啟超正在日本辦報，1904年，作〈中國之武士道〉一文，文中提到「武俠」兩次，或許受到押川氏影響，日後，梁氏倡議「尚武」精神、又主小說對於群治的作用，武俠意識再度被喚起，大陸首標「武俠小說」，則推林紓於1915年12月，在《小說大觀》第三期上發表〈傅眉史〉。

「武俠」一詞，亦有技擊、任俠等同類詞，《小報》中，以〈荒江女俠〉為中心文本，與之對話，形成互文關係的，標明「武俠」，有〈白猴拳術〉（209：1932.8.19：3）、飛將軍（210：1932.8.23：3）、〈鐵脊臂〉（211，未完：1932.8.26，未完：3），標明「技擊」，則有〈某僧〉（41-42：1931.1.26-29：4）、〈李生〉（43：1931.2.3：3）、〈西安女子〉（89-90：1931.7.6-9：3），標明「任俠」，則有〈南海巨盜〉一篇（259-60：1933.2.6-9：3），因此，曾有學者指出「臺灣武俠小說的真正開展，是由報紙連載揭開序幕的」，此符合實情，然而，以為「1950年，《自立晚報》即陸續發表了忍庵、崑崙等人所寫的短篇文言武俠小說，內容仿自民初林紓（案：1852-1928）撰寫〈傅眉史〉，以傳奇述異、蒐羅掌故為主」⁵⁷，此稍嫌保守，日治時期臺灣報刊的武俠小說，實可提出補遺，將武俠小說的創作與閱讀，提前至日治時期。

然而，臺灣似乎並無創作武俠小說的單行本，仍以閱讀大陸的武俠小說為主。隨著電影的盛行，帶動原著武俠小說閱讀的需求，當1928-1930年間，明星影業公司連續拍攝〈火燒紅蓮寺〉時，蘭記圖書部，就曾引進《火燒紅蓮寺》四冊，售價一圓（31：1930.12.19：1），1934年，再先推出趙煥亭的《精忠傳》十二冊，定價十圓，強調「奇俠」「首尾相接，一氣呵成」（391：1934.11.3：1），接著隆重推出《草莽奇人》等二十餘部的武俠小說，從一冊到八冊、從八角到六圓不等，以滿足當時嗜讀小說的讀者（394：1934.11.13：1）。

丙、武俠小說與武俠電影

〈荒江女俠〉，從1928年在《新聞報》的附刊連載，當時此報是上海最大的商業型報紙，受到讀者廣大的迴響，隨後，由上海的友聯影業公司轉拍成同名電影，頗受好評，連續拍成十三集電影，〈荒〉片編劇都是由顧明道執筆，也就是由小說進行劇本的改編，導演則掛名陳鏗然、鄭逸生、尙冠武等三人，其中，潮州陳鏗然即為友聯的獨資創辦人，常常也擔任導演工



圖 5-1：「荒江女俠」上海首映海報

⁵⁷ 未著撰者：〈臺灣武俠出版概況〉，林保淳教授主持「中華武俠文學網」：
<http://www.knight.tku.edu.tw/knight/people/publi123/publisher.htm>

作，主要演員為徐琴芳、賀志剛，兩人分飾主角方玉琴、岳劍秋，其餘演員，則隨著玉琴、劍秋師兄妹聯手抗敵的劇情推展，而有所更易，〈荒〉片十三集的相關資料，如表列：

表 5-6：〈荒江女俠〉三〇年代電影拍攝一覽

集數	片名	上映時間	導演	攝影	主要演員
第一集	大鬧寶林寺	1930	陳鏗然、鄭逸生、尙冠武	姚士泉	徐琴芳、賀志剛、鄭逸生、尙冠武
第二集	火燒韓家莊	1930	陳鏗然、鄭逸生、尙冠武	姚士泉	徐琴芳、賀志剛、鄭逸生、尙冠武、范雪朋
第三集	大破美人塔	1930	陳鏗然、鄭逸生、尙冠武	姚士泉	徐琴芳、賀志剛、鄭逸生、尙冠武、朱少泉
第四集	鏖戰萬松林	1930	陳鏗然、鄭逸生、尙冠武	姚士泉	徐琴芳、賀志剛
第五集	夜破白牛山	1930	陳鏗然、鄭逸生、尙冠武	周達明	徐琴芳、賀志剛、華婉芳、文逸民、余福康
第六集	大鬧鹿角溝	1930	陳鏗然、尙冠武	李熊湘	徐琴芳、賀志剛
第七集	雙探八陣圖	1931	陳鏗然	李熊湘	徐琴芳、賀志剛、王楚琴
第八集	大破螺獅谷	1931	陳鏗然、尙冠武	李熊湘	徐琴芳、賀志剛、尙冠武、華婉芳
第九集	大破青龍崗	1931	陳鏗然	周達明	徐琴芳、賀志剛
第十集	收降東華山	1931	陳鏗然	周達明	徐琴芳、賀志剛
第十一集	不詳	1931	陳鏗然	不詳	徐琴芳
第十二集	不詳	1931	不詳	不詳	不詳
第十三集	不詳	1931	不詳	不詳	不詳

• 資料來源：程季華、李少白、邢祖文編著：《中國電影發展史（上）·影片目錄·友聯影片公司》，香港：文化資料供應社，1978年8月重版，頁584-586。

從首集「大鬧寶林寺」，獲得票房成功後，「友聯」，這家上海小規模的影片公司，遂連續開拍〈荒〉片系列，都是黑白默片，在此之前，友聯便有「十三妹」系列的作品，從其片單可知，「友聯」，是以舊式武俠為主的公司，同時，友聯的〈虞美人〉與明星的〈歌女紅牡丹〉，是大陸最早臘盤發音的有聲電影，故事以項羽、虞姬故事為底本，採用先錄音、再拍片的方式，1931年5月上映時，引起上海一陣轟動⁵⁸，而日本的有聲電影，當時稱為「發聲映畫」，則早此一年⁵⁹；

⁵⁸ 程季華、李少白、邢祖文編著：《中國電影發展史（上）·有聲電影在中國》（香港：文化資料供應社，1978年8月重版），頁164。

「友聯」，成立於1925年的上海，由潮州陳鏗然創辦，常自任導演，首部電影為其所導的〈秋扇怨〉（1925），演員有胡蝶、徐琴芳等人，1934年，陳鏗然與徐琴芳參加嚴華影片公司，「友

從上表，可以發現，由於從一到十三集的拍攝時間極短，電影班底大致變動不大，而人員可能受限於編制，也出現劇務與演員間流動的現象，如尙冠武，既擔任導演、也客串演出。

從〈荒〉的小說到電影的媒材轉換，電影的連續開拍⁶⁰，回過頭來，又推動原報紙連載回數的加長，形成文學周期的循環、生長與老化，也就是〈荒江女俠〉的成功，從文化資本出發，累積了「經濟資本」，文學透過傳播，成為商品的一環，此時成功與否，則完全係諸發行量與讀者多寡，也就是布迪厄所提出「生產循環的長度無疑構成了衡量場中文化生產機構的位置的最好的標準之一」，因此可就兩方面觀察：

一方面存在著短期生產循環的機構，目的是將按照需要進行調整帶來的風險降低到最低限度，這種需要是定向的，充滿商業化流程和生利（廣告、公共關係等等）過程，商業化流程和生利過程用於保證收回利益，注定會很快過時的商品的快速循環加快了收回。

另一方面，存在著長期生產循環的機構，這個機構建立在接受文化投資固有的風險基礎上。特別是建立在服從藝術商業的特定法則的基礎上。這種生產在目前沒有市場，全部轉向未來，有造成庫存品趨勢，甚至有重新跌入物品境地的危險。⁶¹

布氏清楚地知道文學商品化之後，面臨到快速成熟與老化的現象，就如，〈荒江女俠〉故事只有一套，但電影可以數度重拍，如北港李泉溪（1926-2001），在臺灣台語片盛行時期，曾於1962年重拍此片⁶²；然而，閱聽者往往只對聲光效果較佳的新拍電影，感到興趣，所以電影一旦重拍，往往意味著舊片，被堆進片庫的命運，除非透過另種管道，即是取得「經典」的授證，才有機會持續被觀看，電影如是，小說亦如是，但，「小說」稍有不同的是，則是電影重拍，與小說重刊，其意義有所不同，電影由於是高度商品化的藝術，集體閱聽者的「喜新厭舊」

聯」，交由胡旭光經營，但沒多久即結束。

杜雲之：《中華民國電影史（上）·默片時代（下）·各中小型電影公司》（台北：文建會，1988年6月版），頁113。

⁵⁹ 綠珊盒（許丙丁）編纂：〈三六九小智囊〉，《三六九小報》457號，1935年6月23日，頁3。

⁶⁰ 〈荒江女俠〉電影的連續開拍，可參見林保淳、崔雅慧編：〈「影視媒體與武俠小說」目錄三種·武俠小說改編電影目錄（1928-1994）〉，《文訊·「重讀武俠小說」專題》193期，2001年11月，頁66-72。

⁶¹ （法）皮埃爾·布迪厄：《藝術的法則：文學場的生成與結構·象徵財富的市場》第三章，劉暉譯，（北京：中央編譯，2001年3月初版），頁175-176。

⁶² 「荒江女俠」，1962年1月重拍時，由天華電影公司出資，演員有：小春美、蓋天鳳、李玉珠、楊長江等人，編劇為洪信德，參見：萬仁：《悲情台語片·台語片片目（1955-82）》（台北：萬象，1994年6月初版），頁499。

取向快速，小說訴諸是個人經驗的閱讀，個人想像力，則可飛越、填補文本不足，小說壽命周期，反而繫於藝術性本身，在不斷的閱讀中，綿延益壽。

三、場域位置

總的來說，近世武俠小說的創作，一部份是由於文人以此為生，文學逐漸商品化，同時，為了供給報刊版面所需，大量的文字，使得情節容易流於鬆散，資本的極致，則為武俠電影的拍攝，《小報》的版面，則提供電影上映前的宣傳，電影小說的推出，更是文化與經濟資本結合、分配的產品；然而，《小報》中的〈荒江女俠〉等電影小說，傳遞地不止於商業娛樂的訊息，由於當時臺灣大部分戲院，播放的是大量日本影片，報刊的「映畫小言」也以日片介紹為主，中國影片受到嚴格的管制，甚至禁片的遭遇，因此，透過電影小說的引介，臺人偷渡了漢文化的情懷，因此，電影上映與否，某方面，電影小說滿足了未能上映的遺憾。電影與小說，作為兩種不同的藝術形態，在發展的過程中，彼此既獨立又互滲地發展著，《小報》的電影小說，當可作如是觀。

第六章 古典小說類型論：擬話本小說

第一節 擬話本小說的體式與分類

一、講古的興起

「擬話本」小說，是從話本小說的擬作而來，即是由口頭文學，轉成書面文學的文類；所謂的「話本小說」，原指「說話」技藝的底本，不假外傳他人，後市民社會發達，話本故事成了書商收集的對象，進入書本印刷，遂漸漸脫離口語表演，最初文字仍保留口語白話，時間流逝、經過多人潤飾，文字漸趨雅馴，另一方面，由於市民大量閱讀的需求，則有文人仿作話本小說的形式與內容，即為「擬話本小說」，要言之，從「說話」、「話本小說」到「擬話本小說」的發展，其關鍵是商業發達所起的作用¹。

臺灣一地，自十七世紀以降，進入國際貿易體系，當時是所謂自然經濟時代，依賴臺地鹿皮的輸出、大陸生絲的轉口貿易，以掠奪恢復緩慢的自然資源為主，隨著明鄭渡臺，帶來漢族較為先進的農業技術，逐漸轉以茶、糖、樟腦等經濟作物的輸出，1868-1894 年間，臺灣貿易總值平均年成長率，達到 7.99 %，高於同期大陸的 3.43 %，一倍有餘²，經濟富裕，市民娛樂的要求，便趨多元，其中之一，即為說書藝人，雖然，文獻多淪亡逸，不足徵考，但在二十世紀初、中葉，台南一地，仍保有此一古老娛樂，當時稱為「講古」（案：臺音），其擔任者為「文人老後潦倒無聊，一種餬口的職業」，故事也常是按書宣講，其講本為古典小說，依照《小報》同人、後任市文獻會的許丙丁（1900-1977）記載，1910 年代，聽書費極為便宜，每一回只取壹錢，當時講古內容，多以講史為主，其所據底本如下表：

表 6-1：二十世紀初中葉，台南講古（說話）底本一覽表

序號	講史	神魔	人情	公案	武俠	社會政治	其他
1	水滸傳	濟公傳	萬花樓	彭公案	兒女英雄	今古奇觀	年羹堯傳
2	說岳	臨水平妖	孟麗君	包公案	鋒劍春秋	鏡花緣	十粒金丹
3	三國誌演義	封神榜	綠牡丹	大紅袍	南宋飛龍傳	儒林外史	
4	說唐	西遊記	品花寶鑑	小紅袍	五虎鬧南京	乾隆君下江南	
5	五虎平西	白蛇傳	青樓夢		七劍十三峽		
6	薛仁貴征東	小封神	紅樓夢		平山冷燕		

¹ 胡士瑩（1901-1979）：《話本小說概論》（台北：丹青，1983 年 5 月初版），頁 1-10、38-54。

² 林滿紅：〈貿易與清末臺灣的經濟社會變遷（1860-1895）〉，《食貨》（復刊）9 卷 4 期，1979 年 7 月，頁 18-31。

7	東漢	聊齋	五美緣		廖添丁再世		
8	西漢	蛋子和尙	草木春秋		三門街		
9	東周列國				天豹圖		

- 資料來源：許丙丁：〈臺南市民間說書藝人〉（1958），許丙丁：《許丙丁作品集（下）》，呂興昌編校，（台南：市立文化中心，1996年5月初版），頁372-373。
- 說明：「其他」一欄，係翻查相關著作與工具書後，仍未見著錄，為負文責起見，姑且歸入此欄，以待有識者。

此與大陸文學傳統的發展：「說話——話本小說——擬話本小說」，並不相同，而以擬話本小說，作為說話（講古）底本，即是從書面文學，還原到口頭文學中，形成文學史直線進行的反饋現象，另外，同文亦記載二十世紀初期，台南的說書藝人姓名，整理歸類，以為來者徵考：

表 6-2：二十世紀初中葉，台南講古（說話）藝人一覽表

講古藝名	講古地點	講古底本	講古情形
潭仔	天后宮照牆前	濟公傳	潭仔年過五十，「鼻頭懸著老花眼鏡，老態龍鍾」，坐在木棹的後面，左手持話本，右手握著一柄摺扇……演得有聲有色，使行人側耳駐足，百聽不厭。
海仔	關帝殿後殿	水滸傳	講古場地，其裝置大同小異，但透過海仔的好聲口，將《水滸》百八條好漢的聲口，靈活表現。
俊仔	下太子廟	不詳	不詳。
安舍	許燦然家中（股券德泰行）	聊齋	安舍，原名蔡輔堂，老後家道中落，曾赴台北講古，回台南後，在夜晚風燈下，將《聊齋》，「說的適合口語，條理分明，使婦女兒童，容易了解」。
陳林煜	金安宮前	——	陳氏為故家子，後赴大陸，戰後返臺，作台南某富商家庭教師，講古情形不詳。
林明玉	同上。	不詳	林氏為女流說書，為歐兆福弟子，與陳林煜相善，一同講古，「能詩，口才伶俐，聲量適中」，因此惹來「場內天天客滿」。
歐兆福	不詳。	不詳	為上述林明玉師傅，但其事蹟記載，不詳。
施某、黃丁燦、邱益崑（阿肥）	永樂市場	以《說岳》等古典小說為本，參見表 6-1。	場地設備，講古者坐竹製沙發式椅，講古時，站在擴聲機前，聽眾圍在四周，講一回收取一元，據云「收穫頗豐」，講唱過程，茶房兼賣瓜子、糕餅等，觀眾可邊聽邊吃。

- 資料來源：許丙丁：〈臺南市民間說書藝人〉（1958），前揭文，頁370-373。

講古藝人，其說話故事固然重要，講古時的神情，引得周遭聽眾，進入故事氛圍，亦屬本事，「講古潭仔」，就是位這樣的人，當聽者或坐或站，各自定位，故事開鑼，潭仔：

坐在木棹的後面，左手持話本，右手握著一柄摺扇。當他說《濟公傳》說道「那濟公口中唸唸有詞，喝聲疾」的時，他馬上站起來，表達濟公的情

態，將自己所戴的破帽子擲起，繞座跳行；恰巧他的骨骼面貌，又和濟公的神態一樣，演得有聲有色，使行人側耳駐足，百聽不厭。³

二、體式與分類

「擬話本」小說，顧名思義，即是仿擬話本，宋代由於商品經濟的高度發展，於是為了滿足市民需求，娛樂日益多樣化，其中，市井之間，興起「說話」一門活動，魯迅以為，「口說古今驚聽之事」⁴，依據宋人吳自牧（生卒不詳）的《夢梁錄》卷二十「小說講經史」一條，記載其分為四科：講史、小說、說經誦經與合生，前兩科與後來所謂「小說」有密切關係，而以「說話」營生者，即為「說話人」，接著魯迅藉此批導出，擬話本的分類：講史、神魔、人情（包含諷刺）、公案、武俠，另外，光緒庚子以後，譴責小說特出⁵，則併入後出的政治社會小說，故擬話本小說可析為六大類：亦即講史、神魔、人情、公案、武俠與政治社會小說，其中，《小報》的〈金魁星〉、〈小封神〉與〈蝶夢痕〉，則分屬前三類小說，至於更細緻的分析，則見下文的個別解說。

「擬話本」小說，既是學習自話本，則在體式上，有向其模仿的跡象，依照學者的研究，話本的基本體裁，分為：一、題目，二、篇首，三、入話，四、頭回，五、正話，六、篇尾⁶，然而，這六項僅為基本結構，並非牢固的定式，因此或有省略的部分，至於「正話」才是小說主體，其餘則是依照狀況，添加縮減；將上述《小報》三篇小說，外加戰後修改的《小封神》，複合話本體式，製成下表，以供參閱：

表 6-3：話本體式與《三六九小報》擬話本體式比較

	題目	篇首 (開場詩詞)	入話	頭回	正話	篇尾
金魁星	○	○	×	×	○	未完
小封神 (《小報》版, 1931)	○	×	×	○	○	×
小封神 (單行版, 1956)	○	○	×	○	○	×
蝶夢痕	○	○	○	○	○	未完

³ 許丙丁：〈臺南市民間說書藝人〉，原載《台南文化》6卷1期，1958年8月，收入許丙丁：《許丙丁作品集（下）》，呂興昌編校，（台南：市立文化中心，1996年5月初版），頁371。

⁴ 魯迅：《中國小說史略（第十二篇）·宋人話本》（1935），收入氏著：《魯迅全集》卷九（北京：人民文學，1982年初版），頁320。

⁵ 見魯迅：《中國小說史略》第十四篇「元明傳來之講史（上）」，至第二十八篇「清末之譴責小說」的標目，收入氏著：《魯迅全集》卷九，前揭書，頁127-282。

⁶ 胡士瑩：《話本小說概論·話本》第五章，前揭書，頁130-143。

第二節 人情小說：〈蝶夢痕〉

一、「人情」小說的定義

在《小報》三篇擬話本小說中，〈蝶夢痕〉（以下簡稱〈蝶〉）為僅有的人情小說，所謂「人情」小說，以魯迅的提出與考察為較早出，其於1920年，為北京師範大學講授中國小說史時，提出「人情小說」一詞，1924年的《中國小說史略》出版時，在「明之人情小說（上）」的標題裡，明確指出：

當神魔小說盛行時，記人事者亦突起，其取材猶宋人小說之「銀字兒」，大率為離合悲歡及發跡變態之事，間雜因果報應，而不甚言靈怪，又緣描摹世態，見其炎涼，故或亦謂之「世情書」也。⁷

魯迅將「記人事」與「神魔」對舉，可見人情小說的內容，是以人類情感、事蹟為主要描寫對象，雖然有「報」的觀念在其中，但仍謹守現實原則，少談神怪靈異事件，即以寫實的筆法，描寫世態、人性，又不避諱欲望的部分，尤其，透過故事的閱讀，可以感受當時的社會狀況，此社會往往又發生在城市，以上大抵為「人情小說」的意義；「人情」，一般有世情（世態人情）、言情、風情等稱呼，各有不同側重點，「人情」一詞，較能廣闊的涵蓋其中意義。

「人情」小說，晚清時節亦盛，猶多傳統文人所作，小報同人「潮」（洪鐵濤）指出，「言情之作，尤覺充斥，青年士女，猶多喜讀之」，所以作者往往迎合讀者喜好，「慣撰賺人眼淚之文字」，當時年輕人多有嗜讀者，甚至身心受到影響：

有曾生者，余同學友也，青年偶儻，長身玉立，學課冠躋輩，暇時輒嗜讀小說。然尤嗜讀哀情小說，一日，晨課既放，學友星散，而生猶伏案不去，余訝之，近撫其背，見地上腥紅如掬，蓋嘔血也，余大駭亟問其故，生搖首不置答，惟探衣袋，出一冊付余，接視之，蓋枕亞著之哀情小說《玉梨魂》也，余嗟曰：「是真禍水矣」。（174：1932.4.23：4）

以上實例，可見人情小說常法現實人生，感人之深，使讀者身陷其中，故事時間與現實時間莫辨；又，「枕亞」應為徐枕亞（1889-1937），原為常熟鄉下的小學教師，遊戲作《玉梨魂》，最初是在1912年《民權報》上連載一年，未料，

⁷ 魯迅：《中國小說史略（第十九篇）·明之人情小說（上）》（1935），氏著：《魯迅全集》卷九，前揭書，頁179。

風行社會，次年出版單行本，再版數十次，銷量達數十萬冊⁸，其故事結尾受到《茶花女》（案：1989年由林紓譯出）寫作方式的影響⁹，唯一般人士與文學評論者，對其抱持負面評價較多，夏志清則持肯定評價，以為「這是一部正視當時社會與家庭新制度的『哀情小說』」徐枕亞充分利用並發揮中國文學史上的『言情傳統』（the sentimental erotic tradition）……我以為《玉梨魂》正代表了這個傳統的最終發展，少了那部《玉梨魂》，我們會感到這個傳統有所欠缺」¹⁰，不但為《玉梨魂》找到定位，也為人情小說找到新的研究方向；同時，由於人情小說，貼合現實世界，臺灣亦引進《愛的初試》、《愛的犧牲》與《新婚的夢》等，來自大陸的人情小說，當可見此類小說確實滿足了部分人的想望¹¹。

二、〈蝶夢痕〉講古展演

就擬話本的角度，〈蝶〉的故事結構較完整的體式，在話本／擬話本中，敘事者化身成為「講古人」，演述故事，並預設聽者的存在，而這聽者，也安心地環繞其旁，兩者有著心照不宣的默契¹²；故事開頭，講古人吟了一闕〈賀新郎〉，作為開場詩，據其所稱，「和本書立意略有相似之處」，也就是學者所稱「點明作用，概括全篇大意」¹³，接著，講古人說明：

人類就是獸性與靈性兩種性質來組織而成的，兩性之不相容，亦如水之與火，因此在人生途上，常常起了一種矛盾的衝突，這衝突就是造成人類歷史上的悲哀，生生不滅。（1：1930.9.9：4）

這一段話，一般稱為「入話」，就是用以揭示故事旨趣、引入正話中，起了穿針引線的作用，在故事發展中，會逐漸印證「獸性與靈性的衝突」，以及衝突中，人類如何瞭解生命的意義。

⁸ 徐枕亞等作者的人情小說，越來越受歡迎，成為通俗文學的熱潮，後被歸入「鴛鴦蝴蝶派」一派，其派並無組織、派別，不過時人以「卅六鴛鴦同命鳥，一雙蝴蝶可憐蟲」的聯句（原刊於晚清魏子安《花月痕》第三十一回），總括出「鴛鴦蝴蝶派」一詞，指稱這類人情小說與作者，其始，推以吳趸人（1867-1910）的小說《恨海》（1908），又，《禮拜六》雜誌（1914.6-1916.4，1921.3-1923.2）專登這類小說，所以「鴛鴦蝴蝶派」又被稱為「禮拜六」派。

⁹ 康來新：《晚清小說理論研究》（台北：大安，1999年11月二版二刷），頁275。

¹⁰ 夏志清：〈為鴛鴦蝴蝶派請命——《玉梨魂》新論〉，《中國時報·副刊》1981年3月17-19日。

¹¹ 蘭記圖書部的廣告，參見《三六九小報》394號，1934年11月6日，頁1。

¹² 本章，關於「說話」的概念，主要參考王德威一篇文章，與其他關於敘事學方面的書籍，如（美）布斯的《小說修辭學》（1961，中譯1989）、（英）雷蒙－凱南的《敘事虛構作品》（1983，中譯1991）、（荷）巴爾的《敘述學》（英譯1985，中譯1995）；參見：王德威：〈「說話」與中國白話小說敘事模式的關係〉，氏著：《從劉鄂到王禎和》（台北：時報，1986年6月初版），頁24-54。

¹³ 胡士瑩：《話本小說概論·話本·「小說」話本的體制》，前揭書，頁130。

〈蝶夢痕〉標題「蝶夢」，蓋取《莊子》中，莊周（生約 369B.C.，卒年不詳）「人——夢——蝶」的親身經驗，體現對於生命態度的辯證關係，並開啓了「人生若夢」的命題，就讀者角度，則是閱後「常以風流自命，尤喜自比書中人物，甚至寢饋其中，栩栩然，不知為莊為蝶也」(147：1932.4.23：4)；〈蝶〉主要的故事（「正話」），是從其人之友：倚紅生說起，故事主軸便是以倚紅生與愛侶，乘車旅遊的路上見聞開始，故事語言以散體為主，偶有韻文出現，如對話中摘出詩句「水晶簾捲桃花開，百年恩愛兩相許」(2：1930.9.13：3)、「同是天涯淪落人，相逢何論初相似」(15：1930.10.26：3)、「侯門一入深如海，從此蕭郎是路人」(22：1930.11.19：3)，如果，看官眼睛尖些，還可發現，現代白話的語言，進入到小說裡來，形成古典與白話共治一爐的現象；另外，爲了仿擬講古場面時若斷若續的實際情況，〈蝶的文字〉也被分成一個個段落，成爲故事自足與語氣暫歇的形式，其各章分回如下：

表 6-4：〈蝶夢痕〉章回一覽

回數	題目	回數開始時間	備考
第一回	牛溪晚渡奔雷走鈿車 鹿耳潮聲酸風拋綺夢	1：1930.9.9：3	
第二回	曲院規情纏綿揮慧舌 倡門送嫁惆悵對芳姿	8：1930.10.3：3	
第三回	醋海潮高片言警妒 江城梅放千里傳情	26：1930.12.3：3- 47：1931.2.16：3	未完，「本篇因著者恤紅生，目下十分忙碌，未能執筆，暫且停載」，然始終未能恢復。

講古人，透過口說，引導讀者進入「現場情境」中，此情境企圖模擬社會的真實，而其存在具有某些共通的歷史時空，「一個集體的、匿名的聲音，其源頭正是一般人的知識總和」¹⁴，也就是故事出發點：嘉義，其特有的歷史人文景觀：

嘉義郡在中南部也是一箇重要的巨鎮，交通頻繁、萬商團集、民循風儉、守道敬神，對於城隍，猶多信仰……近來人們進化，眼底文明，誇奇鬥巧之徒逐年更改，花樣翻新。(1：1930.9.9：2)

〈蝶〉的真實作者爲譚瑞貞（生年不詳，卒約 1958 年），「恤紅生」爲其化名¹⁵，其一生如同旅人，祖籍爲廣東番禺，後居嘉義，來台南經商，一說加入南

¹⁴ (法)羅蘭·巴特 (Roland Barthes, 1915-1980):《S/Z》(1974, 中譯 2000), 轉引自王德威:《「說話」與中國白話小說敘事模式的關係》, 前揭文, 頁 24-54。

¹⁵ 譚瑞貞, 在《小報》所用筆名極多, 如恤、恤紅、恤紅生, 浚南、浚南生, 瑞貞。1930 年, 與許丙丁合編《蓮心桂影錄》(見第三章), 1938 年, 曾出版《心弦集》, 唯其他事蹟記載甚少。

社，「爲人寡言笑，富才情」¹⁶，由嘉義人說嘉義事，講來得心應手、典故如轉圓珠，然，講古人雖然天南地北地聊，唯對於政治，則是三緘其口，「本書的立意，決不願涉入政治的範圍內，祇好告個罪」(3：1930.9.16：3)。

講古人，在一長段故事敘述後，在第四號中，終於進入正話¹⁷，透過語言的渲染，淒冷的夜晚過去，故事中的男主角陳羽白，在異性愛侶旁甦醒，而此愛侶嬌杏係一風塵女，其間容有情愛、欲望的描寫，不過，講古人是站在風塵女這邊的，絮絮叨叨地反駁，世人眼光之非，「凡是下堂重操舊業妓女，都是十惡不赦」(5：1930.9.23：3)、「做過妓女來嫁的人，就沒有人性可說」(6：1930.9.26：3)，隱然有爲其翻案的語調，就〈蝶〉而言，則稍嫌過多，影響故事的可聽性。

講古人，原是以男性口吻說出，有時，爲了增加臨場的戲劇效果，或以女性聲調「她說」，接著對話、獨語，內容往往過於文藝腔：

祇有你一箇人能了解我，祇有你一箇人，值得我來向你訴苦。(6：1930.9.26：3)

這樣脫離現實的語言，使得當初與讀者建立的共識，受稍微的干擾，從另一方面來說，講古人是代表「一種的社會意識」，是代表緘默大眾的聲音，於是會出現上述對於風塵女的囂譁爭辯，「人類上一切的罪源，都是由她們而起的……片面的想象，在當時不是以爲至理名言嗎」(16：1930.10.29：3)，於是，講古人化身羽白、嬌杏、全知的說話聲音，交替演出，前二者滲入角色的主觀情緒，全知的聲音則是集體所產生，是爲現場觀眾代言的。

故事的轉折，在於嬌杏被養母作主，欲嫁入朱老三，朱老三已有一妻一妾，然羽白初談戀愛，心實不捨，儼爲「才子佳人」，硬被拆散的情節，接著，話鋒一轉，介紹張劍青與燕春出場，爲了讓聽眾對新角色心版有個譜，約略簡述其家世，「他的祖籍隸居中部某鎮，從乃父來南經營商業，所以他從小就生長於此，天資敏慧，較異常兒」(27：1930.12.6：3)，其豪氣少年，目高一切，在台南工作，結識羽白，一方面，劍青雖然早婚，然進出風月場、金錢揮用過大，便靠風塵女燕秋接濟，故事發展便以二人思考未來方向爲主軸，後劍青原配亦來，造成三人間一段緊張，原配破口罵道，「老狐狸精，不知幾多人死在你手中了尚還不夠」云云，見過大場面的燕秋，則還嘴道「我想他前生，作了甚麼大冤大孽，才娶了你這樣掃帚精，非弄到家散人亡，不肯罷休」(36：1931.1.9：3)，講古人忽以熱罵「狐狸精」、忽以冷嘲「掃帚精」，交替發生，好不辛苦，於是歇個口，改以陳述

¹⁶ 吳毓琪：《南社研究(附錄二)·南社社員表》(台南：市文化中心，1999年6月初版)，頁410。

¹⁷ 〈蝶夢痕〉開頭的一長段故事，在話本的套語中，稱爲「頭回」，即冒頭的一回，其性質基本上爲故事性的，學者以爲用「正面或反面映襯正話，以甲事引出乙事」，參見：胡士瑩：《話本小說概論·「小說」話本的體制》，前揭書，頁134-135。

方式說，「且住，我想你話說的太多，諒必也乏了，請你休息一下」，燕春反倒教導劍青夫人，「賢妻良母」之外，「識大體」的道理，至於劍青這方面，則向羽白計畫將來的大計，觀眾將目光回到羽白身上。

故事聲音戛然結束，是在第三段主角荆如出場時，但是他還在上妝易服時，便已「暫且連載」，故事最後是羽白接到鷺江林覺民的長信，信中反覆提到社會主義、無產階級青年的思想，並說「現在誠心誠意作個安居樂業的良民，萬一為環境所迫，惟有再度臺灣，而復作我的苦力生涯罷了……」(47:1931.2.16:3)，然而，講古人並未就此信著墨，或許是外在聲音強大所致，三〇年代起，軍國主義抬頭，逐步整肅社會主義者¹⁸，〈蝶〉是《小報》中，少數提及社會主義、並持肯定態度的文字。

總的來說，兩段主要情節的故事：羽白與嬌杏、劍青與燕春，主要呈現的是男性在愛情過程中，無論是初戀、畸戀，都面對理性與情感的掙扎，用講古人起頭的話說，即是「獸性與靈性」的衝突矛盾，這掙扎是永無止境的考驗，對講古人而言，故事也就沒有說完的一天，只要有人，就有故事，只要有聽眾，故事就會被講述。

另外，講古人的底本，不是憑空捏造的，是爲了「不辜負傳述者的一番心血」，同時，角色扮演，「俱是按跡循蹤，不敢稍加穿鑿，隨述者的意見，以存其真」，把講古者可以變化的地方，壓抑到最低，提高故事的可信度，使聽眾投身其間，然而，講古者爲了忠誠執行「述者」的任務，不妄加穿插故事情節，落到實際的「現場情境」中，是有困難的，因爲故事的講述，總要與聽眾互動，情節的增減、懸念的產生，是無可避免的，故事如果與真實合而爲一，則失去聽眾的興趣，所以，聽眾「萬不可認以爲真，刻舟求劍，祇好當作齊東野語罷了」(1:1930.9.9:2)，聽故事最大的樂趣，即是與現實亦趨亦離，相互指涉而不說破；以下兩篇講古人的說話拿捏，當可如是觀。

¹⁸ 三〇年代，日本遭受 1929 年 10 月 29 日起，世界經濟不景氣的打擊，國內政治爭鬥、左右兩翼矛盾激烈化，如 1930 年 1 月，發生首相濱口雄幸被右派軍人刺死，接著日共暴動，1932 年 10 月，日共企圖重組，被捕 1500 餘人。同時，日本侵略中國的方針已定，軍部勢力抬頭，於是，言論受到箝制。

第三節 講史小說：〈金魁星〉

一、「講史」小說的定義

所謂的「講史」小說，有學者試著定義：是指「以史實為核心的小說」，通過藝術的手法，鑄鑄事實與虛構，而在人物與事件的描述上，有創新的發揮，但不違背眾所皆知的事實，也就是在不違背歷史真實的大原則下，小說家以歷史人物為主角，盡其才情展演故事，時空設定則往往偏愛動盪的大時代，尤其是改朝換代的時刻，往往成為「開國建朝主題」，而《小報》的〈金魁星〉，則同樣是將主人翁置於亂世，不過他面臨的是「國家安危主題」，「國家安危」一般又可分為內亂與外患，兩者往往相因相隨，如著名的《說岳全傳》，即是內外交迫的苦難時代¹⁹。

「講史」小說，不只是忠實講述史事，也同時兼顧文學技巧與內涵，在第四章中曾申論《小報》文言小說的書寫模式，之一即為「史傳敘述模式」，這是因為文家小說與史家小說的觀念，交互影響所致，在講史小說中，此一影響正式浮出檯面，所以章學誠在《丙辰札記》中所謂「七分實事三分虛構」「三分實事七分虛構」，便說明「虛」「實」間的關係，是動態的流動在章回間，而非二元對立貫徹在小說中，美人蒲安迪便指出，尙「傳述」(transmission)的傳統，「等於宣稱所述的一切都出於真實」，因此就可以試著解釋，文家小說(蒲氏稱「小說」)與史家小說(蒲氏稱「史文」)的共同泉源，即為「傳述」²⁰，在閱讀〈金魁星〉時，便可以體會「傳述」的敘事方式，如何在虛實間遊走。

二、〈金魁星〉講古展演

《小報》在 23 號，以「預告」的方式，首次向讀者介紹〈金魁星〉的連載，其辭為：

《金魁星》一書，膾炙人口久矣，本書乃佩雁先生遺著，全部百餘萬言，畢生心力，蔚為大觀，洵有明信史一代之徵，海外才人千秋之業，真傑構也。

本書於二十年前，曾一披露報端，讀者咸驚其結構之雄大，隸事之賅博，行文之流麗，論斷之謹嚴，風行一時，家傳戶誦，嗣因不終篇而止，讀者皆引不能得窺全豹為憾，今回幸蒙某藏書家好意，出其許敝社刊行問世，數十年來，讀書界完全宣告絕望之，《金魁星》說部一書，完本出現，非僅敝社之光榮，實亦吾臺文學界所同慶也。敝社刻意經營按在第二面下半

¹⁹ 馬幼垣：〈中國講史小說的主題與內容〉，原載《中外文學》8卷5期，1979年10月，轉引自氏著：《中國小說史集稿》(台北：時報，1987年3月二版)，頁77-81。

²⁰ (美)蒲安迪(Andrew H. Plaks)：《中國敘事學·導言》(北京：北京大學，1998年1月初版)，頁31。

欄（案：日後刊行多在上半欄，成為定制），排印冊頁，讀者諸位，倘能按期切取，累積成帙，可成完全單行本之《金魁星》巨著，微例所及，期盡美善，伏啟，諸賢贊許，多多購讀，是所切望。

三六九小報社披露（23：1930.11.23：4）

此預告連載多日，標榜「海外孤本 明史說部」，此書放在文學場域來看，除了本身藝術自主，所謂「結構之雄大，隸事之賅博，行文之流麗，論斷之謹嚴」之外，這回在《小報》重現，則有對於出版銷售的考量，用字隱然為廣告語彙，首先提及此書最初發表，是在留殘情況下結束，給當時讀者「不能得窺全貌為憾」，接著，又及為解此一遺憾，則需「按期切取，累積成帙」，不擬另出單行本，此一政策，固然吸引讀者購買，但同時讓讀者收藏不易的缺憾。

〈金〉的故事連載，最初見於《臺灣日日新報》2952號，1908年（明治41）3月6日，「漢文欄」第五頁，署名「佩雁」，初期每號刊載，晚期則不定期刊出，約連載近三百回結束，並未全文刊完²¹，後〈金〉重新刊於《小報》，亦未刊完，兩者相較，《臺日報》版刊載時間較短、內容較少，且未標目章回，視為一般小說刊載，結束時，則以〈俠中孝〉頂替版面²²，《小報》編輯同人，顯然較花氣力點校、編排，並給予較高評價；〈金魁星〉先後於公、私報刊連載，然《金魁星》一書，則目前未見。



圖 6-1：《臺灣日日新報》首刊〈金魁星〉

《小報·金魁星》（以下簡稱〈金〉），亦是署名「佩雁」所著，其內容可分為兩部分，上半部呈現徐鼎、徐楷父子兩代的官場生涯、下半部則主說宗室朱陽的叛亂與王守仁平定三苗之役，另外，「佩雁」刊登在《小報》相關作品，還有〈黃鶴樓奇遇〉（21-35：1930.11.16-1931.1.3：3），亦是古典小說。

「佩雁」其人，據信為光緒間生員的白玉簪，白玉簪（？-1918）²³，字笏臣，嘉義臺斗坑人，都督白瑛文之孫，個性恬靜，好掌故，尤其「臺斗坑」一地，有

²¹ 《臺灣日日新報》3514號，1910年（明治43）1月16日，「漢文欄」第七頁，時連載至291回。此見：《臺灣日日新報》附冊209（台北：五南，1994年8月復刻），頁327。

²² 逸：〈俠中孝〉（上），《臺灣日日新報》3516號，1910年（明治43）1月19日，「漢文欄」第五頁。

²³ 白玉簪，生卒向為不詳，但《臺灣文藝叢誌》創刊號（1919年1月1日），其末頁有「本社評議員白玉簪君大正七年十月二十五日莊士勳君同年十二月一日先後謝世謹表悼意」，可見其曾參與臺灣文社創社前期活動，卒於1918年10月25日，這條消息，是筆者知見，最接近白玉

北香湖，爲「而匯縣治之眾流，黛蓄膏渟，廣可三、四畝，修如其廣數十倍，漢人與土番合築爲陂」²⁴，連橫在《臺灣通史》記載「臺斗坑陂：在縣治之北。康熙四十五年築，以灌負郭之田」²⁵，可見此地開發甚早，尤其乾隆年間的林爽文事件（1786-1788）、咸豐年間的戴潮春事件（1861-1863），亦波及於此²⁶，物理與人文空間匯聚此處，產生民間故事、鄉野傳奇亦多，白氏浸淫其間，少時，常以紙條抄寫掌故，糊諸壁間，得空以鞭子翻閱熟爛²⁷，日治以後，拒不任職日本公務，復於各地設館立教，維繫漢文於一脈，並加入 1910 年 9 月成立的羅山吟社，其善古典詩、文，唯行事低調，其人其事，現存史料記載無多，據《小報》所稱〈金〉爲其遺著，則於卒於日治中期可知，著有《簪花草堂詩稿》四卷²⁸。

〈金魁星〉的命名，當從「魁星」一詞推定，「魁星」晚至明代已成民間信仰，明代以五經取士，即爲《詩》、《書》、《易》、《禮》、《春秋》，而每經所取首位則稱「經魁」，鄉試中，每科前五名必須分別是某一經的經魁，故稱「五經魁」、「五魁」，而這必須推到古時對「魁」的文化積累，也就是古人的奎星崇拜，在古代的天文學中，「奎」爲二十八宿之一，位於西方白虎七宿的首位，即北斗七星的第一至第四顆星，此爲奎，其餘三星爲杓，後被古人附會爲主管文運之神，又「奎」與「魁」同音相訛，在古代科舉擢才中，士子莫不寄望「魁星點斗，獨占鰲頭」；對應天上星宿崇拜，平地亦有「魁斗山」，位在府城大南門外，「狀若三台星，爲府學文廟拱案」²⁹，在臺灣的民間信仰，凡文風鼎盛之地，多設奎（魁）樓，如早在雍正四年（1726）便有此建置：

魁星堂：在西定坊。雍正四年，巡道吳昌祚建……十一年（案：嘉慶 11 年，1806），巡道慶保捐貲議改建。議成，興修倉聖堂居中，前為魁星堂，東為朱文公祠，西為敬字堂，統曰「中社書院」。³⁰

簪卒年的記載。

²⁴ 清·陳夢林（1770-1845）：〈九日遊北香湖記〉，收入清·余文儀（?-1782）修：《續修臺灣府志·藝文（三）》卷二十二（台北：大通，1984 年 10 月初版），頁 786。

²⁵ 連橫：《臺灣通史（下）·農業志·臺灣各屬陂圳表》卷二七，（臺灣文獻叢刊第一二八種），（台北：大通，1984 年 10 月初版），頁 673。

²⁶ 清·謝金鑾：〈戡定戎略·福康安〉，記載福康安征討林爽文，「復率眾將牛稠莊、臺斗坑、北社尾，皆削平之」，參見：

清·謝金鑾（1757-1820）、鄭兼才（1758-1822）修：《續修臺灣縣志·軍志·戡定戎略·福康安》卷四，（道光元年補刻本），（台北：大通，1984 年 10 月初版），頁 324。

²⁷ 江寶釵：《嘉義地區古典文學發展史·清領中、晚期嘉義古典文學的發展·開館設塾者》（嘉義：嘉義文化中心，1998 年 6 月初版），頁 156-57。

²⁸ 白玉簪作有《簪花草堂詩稿》，「手抄本，胡國風國風樓藏」，吳福助：〈臺灣漢語傳統文學作品簡目〉，東海大學中文系編：《台灣古典文學與文獻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台北：文津，1999 年 1 月），頁 25。

²⁹ 魁斗山，後成亂葬崗，義塚亦在此，又稱「鬼子山」、「卦子山」，「歷年久遠，邱墓壘塞」（〈政志·義所〉卷二，頁 92），旁有五妃廟。參見：

清·謝金鑾、鄭兼才修：《續修臺灣縣志·地志·山水》卷一，前揭書，頁 19。

³⁰ 清·謝金鑾、鄭兼才修：《續修臺灣縣志·學志·崇祀》卷三，前揭書，頁 161。

奎樓在道署之旁，雍正四年建，為諸生集議之所。上建一閣，祀魁星，今存。³¹

僅台南一地，便有奎光閣（即文昌閣，赤崁樓內）、台南奎樓（奎樓書院，今廢，原址在中正路華南銀行）等處，另外，府城大南門城樓祀有魁星、小南門祀有文昌，而各地孔廟多有「魁星門」、「文昌閣」的建置，魁星祭祀，各地不同，臺人則在中秋之際，祭祀魁星，道光同治間，施瓊芳曾作〈虎岫東樓中秋祭魁星祝詞〉，由其詩題可知，古有八月十五日祭祀之事，未有「筆海多福，自求名山」句子，則祈求文運昌隆³²，然而，察核日治末期的《臺灣舊慣習俗信仰》，則見「五文昌」的祭拜，除了魁星之外，還有文昌、文衡、孚佑三帝君，與朱衣五神，其祭拜日期為二月初三，是合併在「文昌帝誕辰祭」，一同舉行，此時：

舉人、秀才、書房教師，以及一般讀書人，在這一天照例要齊聚文昌廟，用牛和其他果品為供物，舉行三獻禮的祭典。平日各書房，也都供奉孔子或文昌帝，把他們視為「文學神」，每天都讓學生祭拜，這一天則舉行特別祭典。³³

但，魁星的單一崇祀，在此書中並無記載，所謂的「五文昌」，各方說法略有出入，署名「西河逸老」作〈五文昌略考〉，人修成神，兩相對應為：關羽／關聖帝君、張之載／文昌帝君、姓名無可考／朱衣帝君、呂祖謙／孚祐帝君，其中，關於魁星，則為「大魁星君，魁宿也，執掌文明」（190：1932.6.16：4），說法大略與上文同；又覆《臺灣通史》，則記七夕時節，女子祀織女、雙星，士子則單祭魁星之事：

士子供祀魁星，祭以羊首，上加紅蟬，謂之解元。值東者持歸告兆，以羊有角為解，而蟬形若元字也。³⁴

³¹ 連橫：《連雅堂先生全集·雅堂文集·臺南古蹟志》卷三（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2年12月初版），頁250。

³² 清·施瓊芳（1815-1868，生平見第二章）：《石蘭山館遺稿（上）·文鈔（上）》（《臺南文化》8卷1期，1965年6月排印本），黃典權校，（台北：龍文，1992年3月重印初版），頁15。

³³ 《臺灣舊慣習俗信仰》，原名《臺灣舊慣冠婚葬祭與年中行事》，係由日人鈴木清一郎（生卒不詳）於警察公暇時，實地田野調查，於1934年出版，此書戰後由馮作民翻譯，並加入若干篇章，改為《臺灣舊慣習俗信仰》（1978），本書所引為戰後此書，參見：（日）鈴木清一郎原著：《臺灣舊慣習俗信仰（增訂）·歲時與祭典》第五編，馮作民翻譯、高賢治編，（台北：眾文，1989年11月增訂初版），頁473-474。

³⁴ 連橫：《臺灣通史（下）·風俗志·歲時》卷二三，（臺灣文獻叢刊第一二八種），（台北：大通，1984年10月初版），頁600。

又，重陽前後，「儒生有殺犬取其首以祀魁星者；餘肉則生徒聚啖，歡飲竟日」。

清·黃叔瓚：《臺海使槎錄·赤崁筆談·習俗》卷二，（臺灣文獻叢刊第四種），（台北：大通，1984年10月初版），頁42。

進入民間藝術中，「魁星」則多以戲謔形象出現，另外，在戲偶的分類上，則有紅、青、金等色，證諸《金》第二回「斯文未墜運啓金魁星」，主角徐鼎等十八人，「共釀金鑄一金魁星，建立巍閣長廊奉祀，號曰『遠光社』」，是為「金魁星」出現之始（41：1931.1.26：2），亦可見其主文運，士子多崇而祀之。

〈金魁星〉一共在《小報》連載九卷五八回，時間將近五年，幾與《小報》相始終，其形式仿擬話本，分章回，有參差題目，每回結束時，以「欲知後事如何，請聽下回分解」，留一懸疑，然而，此一擬話本作品，純為文人創作，並未進入民間說書人的表演中，純粹以書面語言的形式，提供閱讀，也可說，在印刷發達時代，想像的故事接收者，從「聽眾」轉移到「讀者」，其章回如下：

表 6-5：〈金魁星〉章回一覽

回數	序號	題目	回數開始時間	備考
第一卷				
第一回	1-7	一念感天徐善人有後 十齡獲雋曹孝子尋親	29：1930.12.13	《臺日報》，1910年1月16日首刊。
第二回	7-13	白圭無玷姑惡囂聲 黑獄平反貪狼伏法	35：1931.1.3	新年增刊號
第三回	13-18	斯文未墜運啓金魁星 我武維揚功收閩海寇	41：1931.1.26	
第四回	18-23	朝辭丹陛徐亞相專征 夜犯青宮高閣臣遭謗	46：1931.2.13	
第五回	23-30	威宣絕域諸將從龍 謀出深宮賢臣遇鳩	51：1931.2.28	
第六回	30-37	十年不字曲譜離鸞 一脈存孤情場舐犢	58：1931.3.23	
第七回	37-42	仙人贈劍徐公子埋名 烈女磨笄小丫鬟代嫁	65：1931.4.16	
第八回	42-47	際會賢才聯登龍虎榜 好逑姻媾遙締鳳鸞儔	70：1931.5.3	中間回數未改為「第八回」。
第九回	47-50	金殿傳臚姓名標御筆 玉堂侍讀依附謝水山	75：1931.5.19	
第二卷				
第十回	1-5	張侍講應詔演皇圖 喬幸臣和戎徵采女	79：1931.6.3	
第十一回	6-12	華堂作頌鐘鼎共銘勳 青塚餘悲琵琶重出塞	84：1931.6.19	
第十二回	12-20	明大義縉帛諫叛王 墜奸謀劍書褒逆弟	90：1931.7.9	
第十三回	20-26	恣奇巧宮中興土木 雪冤獄地下慰忠魂	98：1931.8.6	
第十四回	26-33	帆裁宮錦仙仗遙臨 樓醉巫雲褒衣遇警	104：1931.8.26	
第十五回	33-40	旗捲龍沙兵破啼喀口答 珠還合浦詩證金魁星	110：1931.9.19	
第十六回	40-46	香桃代李持節和親 玉樹索蘿辭婚守義	118：1931.10.13	
第十七回	46-50	狼主憐才良緣種玉 狐姬避劫報德餽金	124：1931.11.3	
第三卷				

第十八回	1-7	阮方伯施刑求失祭	秦夫人神卜洩玄機	129: 1931.11.19	
第十九回	7-13	易偉人種因得果	卓春卿接木移花	135: 1931.12.9	中間回數未改為「第十八回」。
第二十回	13-19	驗臂印卓春卿伏法	懲邪法鐵冠道逃生	141: 1931.12.29	
第二一回	19-24	秦總制上表覲聖明	肅親王置酒論奸黨	147: 1932.1.23	
第二二回	24-31	拉朽摧枯飛師殲眾寇	盤根錯節望氣識危機	152: 1932.2.9	
第二三回	31-37	聖僧作偈驕將鎮閩	上帝好生妖狐示警	159: 1932.3.3	
第二四回	37-43	攀猿臥轍秦總制離閩	爭妻奪田呂渭臣落草	165: 1932.3.23	
第二五回	43-50	推盟主張牽敲石鼓	施妙計周青立酒監	171: 1932.4.13	
第四卷					
第二六回	1-6	雙鎖山仙嫗說婚事	金雞嶺女將拔雄師	179: 1932.5.9	
第二七回	6-13	贈紅粟魏太公指困	喝金鎖張玄郎得耦	184: 1932.5.26	
第二八回	13-21	遠庖廚魏太公釋熊	示吉凶武鄉侯入夢	191: 1932.6.19	
第二九回	21-28	竊兵符監國誅諸將	除內患王子借客卿	199: 1932.7.16	
第三十回	28-36	旌節義赴火護龍牌	綏非刑祭纛釋虎將	206: 1932.8.9	
第三一回	36-42	天梯嶺壯士獻圖	鐵谷山蕃兵敗績	214: 1932.9.6	
第三二回	42-46	施惡計九耳埋地雷	望援兵沁丹得噩夢	220: 1932.9.26	
第三三回	46-50	天使兵解鐵籠城	狼主駕返韃靼國	224: 1932.10.9	
第五卷					
第三四回	1-7	哭猛士張天使臥病	審國威九耳帥求成	229: 1932.10.26	
第三五回	7-16	窮紫雲縉幽下鴛井	獻玉璽懷寶出龍宮	235: 1932.11.16	
第三六回	16-22	兩郡主大禮慶婚儀	一介臣洞房憂家國	251: 1933.1.9	
第三七回	22-29	鐵冠道夜探北天壇	小神童氣吞喬相國	257: 1933.1.29	
第三八回	29-36	進醴泉萬聖齊臨	宴深宮內臣直諫	265: 1933.2.26	
第三九回	36-44	水山勢去喬冢宰左遷	佛地功高谷錦衣用事	273: 1933.3.23	
第四十回	44-50	施道法祈雨困天師	洩玄機沛霖憐孝子	281: 1933.4.19	
第六卷					
第四一回	1-8	小王子省父入閩	左異人爲友殺敵	288: 1933.5.14	此號晚一天發行。
第四二回	8-18	李提學扶柩回鄉	朱天使出洋遇險	295: 1933.6.6	
第四三回	18-50	攬雄才重熙借將	創霸業張牽主盟	305: 1933.7.9	
第七卷					
第四四回	1-33	談軍機秦元帥接篆	受冊封南苗王築壇	338: 1934.5.6	
第四五回	33-43	苕華種玉秦帥聯姻	銀海還丹呂仙醫目	370: 1934.8.23	
第四六回	43-50	大力女隻手擒花豹	莽父王大略誤紅鸞	380: 1934.9.26	
第八卷					

第四七回	1-9	雙管齊下王學政借籌	大轟孤征莽苗王敗績	388:1934.10.23	
第四八回	9-17	恩報恩女俠饋藥	法鬥法妖道飛頭	396:1934.11.19	
第四九回	17-26	肆妖術夫人放蠱	洩玄機義士傳鴻	404:1934.12.16	
第五十回	26-35	紅蓮吐燄活佛昇天	白鶴橫江道人試法	413:1935.1.23	
第五一回	35-46	趙金剛夜敗野牛川	韋義士私探萬靈塔	422:1935.2.23	
第五二回	46-50	鐵山俠挾打刺雲峰	莽馬龍遠奔寶林寺	433:1935.4.3	
第九卷					
第五三回	1-9	移花接木劉霸說情	換日偷天韋雄認友	438:1935.4.19	
第五四回	9-15	眾英雄力斬四天王	無我僧計誑神女俠	446:1935.5.16	
第五五回	15-22	夏小鵬大鬧勿利天	韋壯士二探萬靈塔	452:1935.6.6	
第五六回	22-31	關紫雲迷途遺寶劍	白岩道施法釋紅旗	459:1935.6.29	
第五七回	31-38	尋女俠□壯士得爐	斬惡魔無我僧授書	468:1935.7.29	印刷不清。
第五八回	38-42, 未完	韓家莊兒女聯婚	五□山英雄落單	475:1935.8.23	479號小報停刊,《金魁星》連載未完。

〈金〉書的敘述者，在此化身為「講古人」，進行故事的演述，故事開場時，往往仍以「話說」起頭，故事時空，則定錨於隔代的明朝，明朝是漢人主政時期，後世文人因在異族統治下，私心多慕，故摹寫故事，則上追前朝，白氏或有所寄寓。

由於受到史傳傳統的影響，主角是以「明徐少師鼎，字禹鑄，山陰龍門人，入參機密，出鎮封圻，勳業爛然，為一代名臣」的出場，時在宣宗朝，其年號宣德，從丙午到乙卯，歷時十年（1426-1436），徐鼎在宣宗朝，一度官至「太子少保銜補兵部侍郎缺」（45：1931.2.9：2），此為官途最高峰，後得罪皇后，未幾，客死異鄉；「講史」的原則，一方面不能違背「史實」的大敘述，扭轉歷史事實，一方面貼著史實之餘，發展其虛構的成分，接續：

其中有一段奇文，史書闕載，欲表而出之，以補史官所未備。
（29：1930.12.13：2）

然而，〈金〉中則疑無徐鼎、徐楷二人，更勿說徐鼎結拜十八人、徐楷同年諸人，故事人物，除宣宗、英宗、于謙與王守仁等少數人外，其餘諸人，均係捏造，因此雖號為「明史說部」，其中故事情節，多所虛構，萬不能以小說印證歷史，只可順應講古人所言，其人其事「史書闕載」，聽眾則需放棄考證心理，隨著講古人隨興所至，頃刻捏合便是。

就〈金〉的藝術性而言，「金魁星」在小說中數度出現，實為重要的「關鍵意象」，所謂的「關鍵意象」，係指「創作者運用一些外在客觀物象，經由心靈刻

意加工、變形後，形構在文學作品中，有助於塑造小說構成要素的意象」³⁵，順此定義批導，又可區分為「公用」與「私設」兩種，「公用」的關鍵意象，則是透過歷史流傳、文化積累，所獲得公眾認可，往往在同一文化語境中，不言自明，「私設」的關鍵意象，則是創作者在文本中，以公用意象為根底，透過符徵不斷地複現，符旨的意義也就不斷的滋生展開，「金魁星」，這個金鑄偶像，在同名小說中不斷複現，並且在出現時，故事情節恰好發生轉折，因此按著金魁星出現的軌跡，大抵可以抓住小說脈絡：

表 6-6：〈金魁星〉中關鍵意象「金魁星」出現回數與故事情節

「金魁星」出現回數	《小報》回數	〈金魁星〉 故 事 情 節
第三回 斯文未墜運啓金魁星	41：1931.1.26：2	徐鼎八歲時，與呂中喬瑚、周冕等 18 人，同盟結社，祀金魁星，以為同人月課會文之所。
第四回 朝辭丹陛徐亞相專征	47：1931.2.16：2	徐鼎與喬瑚並列朝官，徐氏之子楷、喬氏之女翔鸞，由宣帝賜婚，於「同社金魁星神前指魁星為媒」，但神天不佑，此年「魁星值東，適輪值喬家，將致祭三日前，忽魁星所踏鱷魚兩眼失去」。
第七回 仙人贈劍徐公子埋名	66：1931.4.19：2	徐鼎遭禍而死，子楷流亡威耀祖處，與戚氏之子琨，共結異性兄弟，一日打獵，遇仙人贈劍，又，「命童子將一黑楠木龕出，中祀金魁星一尊」，並謂之，「子謹祀之，無忽吾言，異日香象渡河，我來視汝」，此後，「徐楷奉祀魁星，精誠益謹」。
第八回 際會賢才聯登龍虎榜	75：1931.5.16：2	會試已畢，徐楷在號舍留題三律，其中有「文星北斗耀魁台」「我期赤手占鰲頭」句子。
第十二回 明大義縉帛諫叛王	90：1931.7.9：2	張錫圭（徐楷，後為皇上改名，75：1931.5.19：2）取得功名，奉旨保衛翔鸞（宰相喬瑚之女）等，出塞和親，中途遇高僧，警為「爾時位高臺頂，切要多行善事……以無負魁星見贈」。
第十五回 珠還合浦詩證金魁星	112：1931.9.23：2	翠蓮（翔鸞貼身婢，後替翔鸞出嫁）見軍帳中「供祀一尊金鑄魁星」，認是喬府東樓所祀之神，又見「鱷魚眼睛，明是小姐手繫之珠，紅線猶存」，則知張錫圭即為徐楷。
第二三回 聖僧作偈驕將鎮閩	159：1932.3.3：2	鐵腳仙師告知百髮老尼，「若要飛昇，則「佐厥虎臣，大丹乃成，皇封拜受，金鑄魁星」。
……		案：此後，似未出現。

「金魁星」既為科舉士子所祭祀的對象，並用以作書名，就已規定了此小說，走向「公侯將相」的故事情節，其故事主軸為徐鼎父子兩代故事，首先是徐鼎受宣宗重用，唯捲入宮廷爭鬥，遂被飲鴆毒死，年三十八，死前尚留絕命詩：「聖主已為堯舜主，臣心未剖比干心」（55：1931.3.13：2），其獨子楷，年纔十七，慌亂

³⁵ 林漢彬：「關鍵意象」在小說結構中的地位研究——以《三言》為觀察文本的探討·緒論》，南華大學文學所碩士論文，曹淑娟教授指導，2001年6月，頁2。

中改名保命，後新主英宗即位，年號正統（1436-1450），徐楷假托「張介圭」赴考，得一甲二名的功名，皇帝賜名「錫圭」（75：1931.5.19：2），此後接旨為副欽使，護送公主前往鞏靼和親³⁶，後助其國平定內亂，講古人將徐楷留在西域，轉向中原，繼續講述中原亂事，其中朱陽蠢蠢欲動、王守仁入三苗平亂，故事時間以年繫事，往直線行去。

講古人，有時也會天外飛來一筆，如第三九回「水山勢去喬冢幸左遷」，喬瑚自從除去徐鼎，接著順利拜相多年，後失勢去相，而夫人此時忽生大病，「病」，實家中運勢的隱喻，某日，夫人向喬瑚哭訴昔日嫁女出塞之恨，講古人緊接說道：

夫人此言，已示喬府衰徵，死期將近，故無心之語，已兆下月之喪。
（271：1933.3.16：2）

故事中，充斥著各種讖語、兆象，則是陰陽五行長植人心的結果，其幽渺難測的神仙家言、妖狐精怪，亦層出不窮，其中要以三十九回中，白岩道人的係出現為最，道人係「終南古洞白蛇具有八百年苦行，精通變化，欲了無生無死之旨，前來遊戲人間，一日化作白衣老道」（274：1932.3.26：2），四處遊玩，遇著尚未發跡的永忠，助其成就功業，又稱「深蒙燃燈古佛指示佛性，透達圓光……今欲趁桃浪春潮一帆歸去，從赤松子，遊訪崆峒奇書，尋文殊古蹟」云云（276：1933.4.3：2），可見其雜揉佛道之說；永忠得道人襄助，果如其見，功成「軍團樞密大使」，又與首輔大臣「平章軍國重務」，兼又「統轄九門禁旅，柄掌東西廠錦衣衛」，皇帝對此還嫌不足，在既有官銜外，又特賜「凡有陳奏張疏可同外廷百寮稱臣，免稱奴婢」（273：1933.3.23：2），以展現皇帝權威，無所約束，至此，可謂政治、軍事、偵騎，掌握在手，人生富貴運達，莫過如此，講古人口念一連串官銜，聽眾則是浸入富貴虛幻中，在聽故事裡，滿足了現實的缺憾，「出將入相」是士人集體願望，幾人能夠？但通過講古人的口說，聽眾彷彿也受到皇帝恩賜。

「出將入相」的主題下，一方面展現「入相」，文人如何透過科考，取得進入仕紳階級的過程，以徐鼎為例，八歲時即與邑中人士共十八人，鑄魁星奉祀，藉以結社，「以為同人月課會文之所」（41：1931.1.26：2），從小立下志向、同窗砥礪，「不數年間，十八人中前後高捷南宮，致身雲路」，此為儒家「用世」的開始，此後十八人仕途各異，宦場險巇；在講述〈金〉時，為了滿足大多數沒有機會一嚐會試的聽眾，於是講古人，會引領聽眾去看看會試情形：

³⁶ 案：明與鞏靼和親，主要是著眼「議定歲貢條約，永為不叛外臣」的外交考量，又，所嫁公主，係是遴選，非宗室公主，此次和親者，實徐楷未婚妻喬翔鸞，充任正選。（85：1931.6.23：2），又，查覈《明史》並無此人，而宣宗有二女、英宗有八女，俱未聞嫁女和親之事，見：清·張廷玉（1672-1755）等：《明史（一）·列傳（九）·公主》，楊家駱編，（台北：鼎文，1979年12月初版），頁3670-3672。

十三省舉子同在保和殿覆試已畢，轉瞬會試場期，多士衣冠濟濟踴躍進場，令甲森嚴，場規整肅，題紙一下，諸多士埋頭構思，各逞排山倒海奇才……。(74：1931.5.16：2)

未幾，春官榜放，報騎登門炮聲震耳，隨後接著殿試：

新進士簇整冠裳，大廷對策，各逞英才，時將入午，聖主命內侍收卷，交讀卷閱卷諸大臣，評取甲乙，後乃進呈御覽，以定鼎第……。(75：1931.5.19：2)

殿試放榜，又是一陣喜悅，授官之後，則有晉身上層社會的種種繁文，講古者以全知視角，為聽眾一一細說。

一方面展現「出將」，武人如何經由軍功，累級晉階，或是以儒領軍，成為談笑用兵的儒將，其間精彩者，則在戰事進行，講古者轉換場景，又引著聽眾，觀看陸戰、海仗，好的講古者，在人情幽微處，能見曲妙，在戰事緊急時，則如臨大敵，絲毫未敢呼氣，王守仁率秦琇等，奔赴三苗之地，某夜月涼如水，苗民欲偷襲大營，未料竟是虛營以帶，接著，計中有計：

銀杏雲裡二人，策馬仔細週觀，神呆半響心中大怒，即令眾將，四下茅舍，一齊放起火來，一時烈焰騰烘，火藉風威，風颳火勢，地下暗埋穿山木龍，并劈山巨炮，點著藥線，同時炸發，有如天崩地塌，山岳震動，光燭數十里外，煙騰九霄，石子紛飛。(352：1934.6.23：2)

講古人，先前醞釀月夜寧靜，不料殺機暗伏，連環計誘，當火藥炸開時，連用五個短句，聲、情並茂，引起聽者隨之緊張。文臣武將相率立功，逐漸成為輔政大臣時，則又面臨皇帝寵幸、後宮爭權、同輩傾軋，講古人需有一套說故事的技巧，才能使故事發展，紋理不亂，其中在章回的題目，具有提詞、總括的效果，一般上句為該回上半主要情節、下句為下半情節發展方向，另外，開始時的「話說」，則有小結前事的作用，對於突然進入講古情境、記不住故事發展的聽眾，「話說」有助於聽眾建立共識、重新進入故事情緒中，享受聽故事的樂趣。

當「出將入相」之後，纔是進入「用世」的可能，總也是需要面對「國家安危主題」(National security theme)，這是儒家統治結構中，最常處理的問題，在廣大的帝國中，尤其當統治階層衰微時，隨時都會發生「有組織的掠奪或小規模的叛亂」，以〈金〉的明代來說，往往遇到的是宗王、土豪的叛亂（中央則是宦官亂政）³⁷，土豪通常是遊民組成，較無接受正統軍事的訓練，為禍往往限於某

³⁷ 學者曾舉例，明代小說《王陽明出身靖亂錄》後半部，即是描寫王守仁（1472-1528）面對宦官劉瑾與寧王（朱宸濠）叛亂，撥亂反正，所以此小說「始終引人入勝」。馬幼垣：〈中國講史小說的主題與內容〉，前揭文，頁 81。

地區，且亂起亂平甚速，不致禍結千里、輾轉多年（案：明末李自成（1606-1645）較爲例外），如閩海殷茂七與殷蘭香，以「紙兵豆馬之術，一月之間，攻陷閩浙兩省」（42：1931.1.29：2），又如「苗民謀逆，攻陷五州十六縣」（54：1931.3.9：2），或者擁兵掠奪金銀的山寨主，如山東萊蕪的鮑安（96：1931.7.29：2）

〈金〉中對統治者，造成最大的軍事威脅，則是朱陽的預謀叛亂，朱陽首先加強內部施政，「盤查府庫，省耕薄歛，減賦赦釐」等措施，取得封地民心，遂如上古施政的小康樂園，「夜戶不閉，路遺不拾」之象（91：1931.7.13：2），內政的延伸則爲軍事，且看他受封時的軍令威儀：

朱陽袞衣玉輅，金斧龍旌，虎賁兩百，朱弓旅矢，前後護衛……朱陽捧劍登臺，南面高坐，鯨鐘一響，五色旗旛招展，號炮齊鳴，軍校將士繞臺三匝。（95：1931.7.26：2）

「國家安危主題」，是對國家黎民安危而言，但君權時代，皇帝良窳往往聯繫國家命運，英宗大興宮中土木，「內侍同禁卒挑濬池土，栽種百葉紅蓮，又於池畔築望仙臺，起齊雲樓，以效漢武求仙故事，土木大興，幾使公卿掬土、學士磨磚」（99：1931.8.9：2），上者昏聩如是，於是給予有心者機會，朱陽來貢「閩溪大木十八章」、「龍船一艘」，其機關妙用，不可勝數，種種物品，不過是使皇帝安於逸樂、虛空國庫，然而，封建思想籠罩下，起兵者，也往往限於君權思維，一旦初期起事順利，則又稱王封臣，則又墮入封建輪迴，往往繼之事敗，如殷七茂自稱「閩越天王」、朱陽的「國富兵強，篡帝圖王之心」，〈金〉中的講古人，站在大傳統的立場，講述歷史，則必須凸顯起兵的不正當性，如：

賊浮舟入城，盡掠之以去，剖腹剖腸，狼籍道路，妙年婦女，盡拘從軍，先則輪淫，繼乃蒸食，千里蕭然，慘無天日。（殷茂七之亂，43：1931.2.3：2）

在起兵不正當性的對立面，官軍除了取得統治的合法性，並且訴諸「仁」，然講古人一時口順，亦說官軍江炳，平定萊蕪鮑安等七十二寨之役，記載是役，短短數十言，見其戰況慘烈：

斬馘二萬餘級，生降八千多人，其餘墜落澗崖，破腦拖腸者，不知凡幾，終明之世，山間響馬不敢橫行肆虐者，皆賴江炳此舉謀成，破寨焚穴。有以褫其魄而寒其膽故，至今行旅賴之。（98：1931.8.6：2）

君權時代，「溥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濱，莫非王臣」（《詩經·小雅·北山》），然而，皇帝亦未能專擅其事，此時，以「儒」爲主的官僚體系，起了制衡的作用，如〈金〉的第四回：「朝辭丹陛徐亞相專征 夜犯青宮高閣臣遭謗」，皇帝連後宮之事，尙且需要詢問大臣，尤其廢后，則涉及禮法，動輒影響士民觀

瞻，因此講古人話說「是時鄧后多病失寵，鄧貴人寵冠後宮，上欲廢后立鄧，頗畏廷議，私於南內問喬翊」，「頗畏廷議」，則是制衡君權的職能之一。

〈金魁星〉，其文辭典瞻，語多典故，其中，「史」與「文」的拿捏，可見講話人在不經意間得透露：

事實與史傳相差別者，因史傳紀事纂言簡要，兼賅數百語，可以了之，稗官若仍史書紀之，則冷冷清清，何以聳人清聽，不無描頭畫角，多買胭脂而畫牡丹，雅博君子諒之。(117：193.10.9：2)

然而，講古人透過生動的言說，泯滅史文間的分界，甚至可說，假借穿插史事、透過史文辯證，則虛構了擬真的「講史」，當故事告一段落，講古人歇口喝茶、聽眾三五散去，滿足了聽故事的樂趣；然而，講史小說，多以國家為主題，學者指出這些所謂「國家小說」(novels of nationhood) 的盛行，並非有意逃避現實，而轉向過去戰爭的書寫，主要可推為「對國家民族的延續與傳統，形成一種深沈而不自覺的意識」³⁸，秉此衡看〈金〉，則或可見白玉簪著書立說的心意。

³⁸ 馬幼垣：〈中國講史小說的主題與內容〉，前揭文，頁 87。

第四節 神魔小說：〈小封神〉

一、「神魔」小說的定義

「神」、「魔」的來源，應追溯自初民對於自然的態度，隨著與自然爭鬥、共處的過程中，人類對自我的認知，逐漸發展，最終與自然脫離，也就是「人文化成」，法人李維斯陀（Claude Lévi -Strauss, 1908-）指出：

神話基本上是原始人類在其前意識中沖折解決存在於「自然」與「人文」之間的矛盾與衝突的一種心智活動，神話的形成是一種「邏輯」運作。³⁹

於是，初民對於自然界的特殊事物，採取「神格化」與「妖魔化」的方式，進行接納與擯斥，這些屬於原始思維的結果，就成了「神」、「魔」故事最好的素材；「神魔」一詞，蓋取自魯迅之說，其中廣納「歷來三教之爭，都無解決，互相容受，乃曰『同源』」的概念⁴⁰，這點，在〈小封神〉中，可以清楚見到三教神明混戰的情節，同時，通過小說的閱讀，可以發現「神」、「魔」並非是二者對立的產物，更非特有、難解的「神性」與「魔性」，兩者實是具有共通的「人性」，作為其故事的基礎，換言之，神、魔世是人性幻化的一體兩面，同樣具有七情六慾，神、魔僅一線之隔，通過神魔的觀察，也就反視了人類自身。

「神魔」小說，另有志怪、神怪、靈怪、神鬼等異稱，本節專務「神魔」一詞，其原因即是魯迅納入三教的說法，由於許丙丁〈小封神〉，就題目上諧擬了明人許仲琳（生卒不詳）的《封神演義》⁴¹，就內容上，二者有部分相似的地方，其中之一，即為「三教共僉」⁴²，因此，使用「神魔」一詞，較有涵蓋性。

³⁹ 轉引自（美）高辛勇：《形名學與敘事理論》（台北：聯經，1987年11月初版），頁128。

⁴⁰ 魯迅：《中國小說史略（第十六篇）·明之神魔小說（上）》（1935），收入氏著：《魯迅全集》卷九，前揭書，頁154

⁴¹ 《封神演義》，一稱《商周列國全傳》、《武王伐紂外史》，俗稱《封神榜》，作者一般以為是鍾山逸叟許仲琳（按：係依日本內閣文庫典藏明刻本），南直隸應天府人，流傳事蹟甚少，一說作者為陸西星，孫楷第《中國通俗小說書目》（1931）認為：「元乃明之誤，長庚是陸西的字，他是南直隸興化縣人，為諸生。著有南華經副墨、方壺外史等書，並有詩傳世」；關於「封神」一事，《史記·封禪書》有如下記載「始皇遂東游海上，行禮祠、名山、大川及八神，求仙人羨門之屬。八神將自古有之，或曰太公以來作之」，可見早有此說，宋代以後，說書風氣盛行，太公封神的故事成為時人愛聽的題材，作者便依據《武王伐紂平話》加以想像敷演，寫成今本流傳的百回《封神演義》。

⁴² 《封神演義》具有「三教共僉」封神特性，參見歐陽健：《中國神怪小說通史·明代的神怪小說（1368-1644）》（南京：江蘇教育，1997年8月初版），頁412。

二、〈小封神〉講古展演

論文首章首節的「研究文獻回顧」中，曾引連橫對於小說「三百年間，作者尙少」的喟嘆，接著，連氏以爲〈小封神〉出現，稍可舒解此憾：

比年以來，臺人士亦有作者，惜取材未豐，用筆尚澀，唯臺南《三六九小報》有〈小封神〉，為許丙丁所作，雖遊戲筆墨，而能將臺南零碎故事，貫串其中，以寓諷刺，亦佳構也。（《小報·雅言（十八）》，159：1932.3.3：4）

許丙丁（1900-77），台南人，字鏡汀，號綠珊齋主人，日治時期以文學爲主要活動，早在二〇年代，便參與詩社活動、刊登漢詩於《台南新報》等刊物，戰後，曾任台南參議員、市議員，台南七信理事主席、台南救濟院董事長、台南市文獻委員，曾創作〈菅芒花〉、〈飄浪之女〉等膾炙人口作品，以及《小封神》、《廖添丁在世》等小說；其中，《小封神》一書的研究，目前有張清榮：〈假小說以戲諸神——《小封神》初探〉⁴³，以及柯榮三：〈許丙丁《小封神》素材來源試探〉等文⁴⁴，至於，針對1931年版〈小封神〉的研究，尙有可以開發的空間。

〈小封神〉（以下簡稱：〈小〉），係由許丙丁作於三十二歲，最初於《小報》50號（1931.2.26：3）起，陸續連載，之後版移頁2，本頁遂由〈金魁星〉居半，下半則由〈小〉居三分之一，時間陸陸續續，長達十六個月；〈小〉的編輯定位，最初以「滑稽童話」面世，然而，此一「童話」，當有二義，一指童言童語，勿要當真，在〈小〉連載其間，同人植歷（蔡培楚）指出，小說屬於「技擊神怪滑稽等篇，亦不過盡其精悍怪誕詼諧，以博讀者一粲，乃近竟有強作解人者」，即是指有人：

誤解〈小封神〉小說為事實，招呼姊妹，群往小上帝廟前，欲觀魁星被弔，

⁴³ 張清榮，〈假小說以戲諸神——《小封神》初探〉，《鄉土文化教育學術研討會論文》（台南：台南師範學院，1996年5月），頁1-30。

⁴⁴ 柯榮三：〈許丙丁《小封神》素材來源試探〉，爲近期發表的研究，預計於2003年5月17日（案：已確定因非典型肺炎展延至下學期，暫訂九月），假成功大學台文所主辦：《第二屆台灣文學研究所研究生論文發表會》發表，其章節分別爲：

一、前言

二、《小封神》的定名與書中各路神明來歷——兼談《小封神》所寫的托塔天王李靖

三、《小封神》與《封神演義》

四、《小封神》與《西遊記》

五、結語

其論文充分比較《小封神》、《封神演義》與《西遊記》三書，內部章節結構的異同，對於1956年版《小封神》的意義抉發，提出其觀察；特別說明的是，在本節完成之後，承蒙於2003年4月26日惠稿，並對本節內容，提出誠懇意見，在此致意。

更覺可笑。(72：1931.5.9：4)

接著，《小報》同人變態偉人（王開運），著文再度指陳此現象：

《西遊》《封神》等書，多屬文人遊戲三昧之作，乃世人，偏有好事者，附會塑像……如本報自登載童話小說《小封神》以來竟有一輩婦女，擁至小上帝廟裡，欲看魁星被弔，亦可謂其智可及，其愚不可及矣。(74：1931.5.16：4)

另一方面，當指「童話小說」，學者呂興昌回憶小時讀此的經驗，「我著想起細漢兮時，大約小學仔五六年級彼腳兜，就曾讀過伊兮《小封神》，讀 kah 誠趣味⁴⁵，其堪稱臺灣較早以「少年小說」訴求的文學作品⁴⁶，三〇年代的臺灣，其娛樂或為傳統的說唱藝術、街頭講古賣唱，或為電影觀賞，對於小說給予少年的啓迪，尙未重視，因此，多為虎姑婆、蛇郎君、白賊七等故事，其中或有不合時宜之處，故有識者主張臺人應多作童話，「採取自然科學及臺灣故事而遍之」，其作用在於「以為兒童談笑之助，且可以函愛護鄉土之心，是亦蒙養之基也」⁴⁷，然而，「童話小說」，容易造成混淆，正如學者指出「小說在篇幅、情節、主題等等方面，均非兒童所能閱讀、接受；因此應作『少年小說』，因此應正名為「少年小說」；所以，放在少年小說的脈絡下，可以促進對鄉土的瞭解，則是有識者的期望，作者在 1951 年時，說道自己是「鄉土觀念最深的人，也是以說我最愛的是鄉土」，可見其確有將鄉土融入故事的企圖，其方式則是將民俗與方言，寫入〈小〉中，讓讀者自自然然地心領神會⁴⁸，以此標準，可說是將童話、鄉土與神魔小說，三者合一的實踐之作。



圖 6-2：赤崁樓文昌閣魁星塑像

從古典文學的角度，其情節每至一段落，即行標目，共計二十四段落／目，

⁴⁵ 呂興昌：〈台語文學香火兮先覺——《許丙丁作品集》編序〉，收入許丙丁：《許丙丁作品集（上）》，呂興昌編校，（台南：市立文化中心，1996年5月初版），頁（4）。

⁴⁶ 吳鼎將「神怪小說」，放在兒童文學的脈絡裡談，不過，「兒童文學」，不應視為「童話」，正如林政華以為宜放在「少年小說」來談，接著，他舉例臺灣少年小說作品，如鍾肇政《魯冰花》（1962）、施翠峰《養子淚》（1966）、近期則有田雅各的《最後的獵人》（1989）等書。

吳鼎：《兒童文學研究·小說》（台北：遠流，1991年3月初版），頁288。

林政華：《臺灣兒童少年文學·理論研究篇》（台南：世一，1997年7月初版），頁30-31。

⁴⁷ 連橫：〈雅言（二三）〉，《三六九小報》64號，1932年3月19日，頁4。

⁴⁸ 許丙丁：〈寫在《小封神》的前頭〉，原刊於《小封神》1951年10月自刊本，轉引自氏著：《許丙丁作品集》，呂興昌編校，前揭書，頁252。

其敘述方式，則採說話人口吻，如首段「上帝爺赴任受虧」，開始即為「話說海外蓬萊的古都，有一座赤崁樓……」(50：1930.2.26：3)，故主張〈小封神〉可以歸入「擬話本」小說中，進行討論，〈小封神〉多次刊登見世，1938-1939年間，在《詩報》連載十六回，國府來臺後，出單行本《小封神》，分別於1951年(自印本)、1956年(南華版，1959年再版)、1986年(長子許勝夫自印)修訂出版⁴⁹，將1931年與1956年參證，許氏在1956年，將段落的標目，加以整齊化、北京話文化⁵⁰，成為首回「小上帝調任台南城」，在每回開始時，另增開場詩詞作為「篇首」，如首回以〈如夢令〉起頭，而詩詞為特意作詩填詞，故為：「直把臺南廟寺。描寫神奇怪事。是由遊戲文章。不是欺神罵鬼。有理有理。何必咬文嚼字」⁵¹，用以點明主題，以上種種形式，可見許氏最初確有擬話本的構想，而「滑稽童話」或是編輯自行加上⁵²。

表 6-7：〈小封神〉報刊舊版與單行本新版比較

序號	題 目	回數開始時間	回 數	題 目
一	上帝爺赴任受虧	50：1931.2.26：3	第一回	小上帝調任台南城
二	真糊塗魁星被吊	52：1931.3.3：2	第二回	文魁星遭受飛來禍
三	眾文人大鬧孔子廟	57：1931.3.19：2	第三回	眾文人大鬧明倫堂
四	文武聖計議救魁星	59：1931.3.26：2	第四回	文武聖計議救魁星
五	自轉車驚走三太子	63：1931.4.9：2	第五回	腳踏車驚走三太子
六	孫真人藥救李天王	69：1931.4.29：2	第六回	吳真人藥救李天王
七	雷震子力賽飛行機	72：1931.5.9：2	第七回	雷震子仙翼賽飛機
八	黃金棍打破烏龜殼	75：1931.5.19：2		

⁴⁹ 呂興昌：《〈小封神〉(中文改訂版)編者案》，許丙丁：《許丙丁作品集(下)》，呂興昌編校，前揭書，頁152。

⁵⁰ 〈小封神〉，在1931年版，從七字的「上帝爺赴任受虧」、八字「眾文人大鬧孔子廟」、九字「解難排紛老土地奔波」，長短參差，在1956年版，一律整齊為「小上帝調任台南城」的七字，兩版本回目對照，則有相同、相類的情形，如第三回「文武聖計議救魁星」，可見承襲，故事情節亦見承襲，另外，1931年版，標目有日文的漢語，日後修正為國語通用名詞，如「自轉車」改「腳踏車」，在故事中，亦有此類似情形，如「出張所」改「法壇」。

⁵¹ 1956年的《小封神》，文字內容已經固定下來，本文所引，若及1956年版，概出於許丙丁此書，並加註明，但論述所依，仍是《小報》〈小封神〉的台語原版。氏著：《許丙丁作品集·小封神(中文改訂版)》，呂興昌編校，前揭書，頁62-152。

⁵² 「童話」一詞，依據周作人(1885-1968)之說，「『童話』這個名詞，據我所知道，是從日本來的……十八世紀中日本小說家山東京傳《古董集》裡才用童話這兩個字」，參見：少年兒童出版社編：《1913-1949兒童文學論文選集》(上海：少年兒童，1962年12月初版)，頁43。

學者指出，在唐代的《諾皋記》中，即有童話的記載，但仍肯定「童話」一詞，是由日本傳入，又德語的 Marchen、法語的 conte、英語的 fairy tale、fole-tale，則是童話的相關對應詞。參見：林文寶：《兒童文學故事體寫作論·兒童文學「敘事體」寫作之研究》第二篇(高雄：復文，1987年2月初版)，頁158、160。

九	九龜精陣亡山仔頂	77 : 1931.5.26 : 2	第八回	九龜精陣亡山仔頂
十	四大金剛看五穀王	82 : 1931.6.13 : 2	第九回	四大金剛看五穀王
十一	金魚仙巧借混元斗	85 : 1931.6.23 : 2	第十回	金魚仙巧騙乾坤斗
十二	報司爺見色失醋	96 : 1931.7.29 : 2	第十一回	報司爺迷色失醋
十三	觀黑幕氣走金魚仙	99 : 1931.8.9 : 2	第十二回	請假神氣走金魚仙
十四	眾神仙被困天羅陣	102 : 1931.8.19 :	第十三回	眾神仙被困天羅陣
十五	眾惡猴大戰鹿角仙	110 : 1931.9.16 : 2	第十四回	孫大聖威震萬福庵
十六	眾神仙重見天日	167 : 1932.3.29 : 2	第十五回	天羅陣孫大聖逞能
十七	四妖魔逃歸澤龜洞	170 : 1932.4.9 : 2		
十八	宴神仙細談天上事	172 : 1932.4.16 : 2	第十六回	宴神仙細談天庭事
十九	解難排紛老土地奔波	175 : 1932.4.26 : 2	第十七回	為解紛老土地奔波
二十	奪混元斗馬禪師逞能	178 : 1932.5.6 : 2	第十八回	馬扁仙奪回乾坤斗
二一	吹黑幕大聖爺受困	182 : 1932.5.19 : 2	第十九回	吹黑幕大聖險喪身
			第二十回	天宮會傍聽奇問答
二二	照妖鏡馬扁師現形	187 : 1932.6.6 : 2	第二一回	照妖鏡馬扁仙現形
二三	封神廟眾仙聚會	189 : 1932.6.13 : 2	第二二回	眾神仙聚會封神廟
二四	大團圓慶祝新婚	192 : 1932.6.23 : 2	第二三回	大團圓老土地新婚

•〈小封神〉報刊舊版，係指《三六九小報》(50-202 : 1931.2.26-1932.7.26 : 3、2) 的連載，單行本新版，係指許丙丁：《許丙丁作品集·小封神(中文改訂版)》，呂興昌編校，前揭書，頁 62-152。兩版本比較，可見修改。

•中斷連載，見〈編輯餘滴〉：「本期之小封神，因作者有事，暫停刊一期」，《三六九小報》89 號，1931 年 7 月 6 日，頁 4；復刊，96-110 號(1931.7.29-9.19 : 2)，166-193 號(1932.3.26-6.26 : 2)，201-202 號(1932.7.23-26 : 2)。

台南一地，向以古蹟稱勝，古蹟之中，又以寺廟為多，因大陸渡臺，多罹船難，抵臺又水土不服、復以瘴癘瘧疾，多奪其命，故多求天祐，以慰心靈，許氏巧妙將諸神編派，演一「封神」故事，故〈小封神〉既是故事中封神儀式，更可指涉「小」《封神演義》(以下簡稱《封》)中諸神爭戰，以及九十九回「姜子牙歸國封神」，其中，托塔天王李靖、三太子哪吒⁵³、雷震子、千里眼、順風耳等⁵⁴，都曾為《封》人物；〈小〉中的主要神明，在台南都有香火奉祀，可說家喻戶曉，然進廟燒香，多祈保佑，未敢遊戲觀之，許氏將主神請出廟外，賦予喜怒，並以小上帝受封開始，作為故事的推動，以李老君再度封神，作為結束，其故事情節，約略如下：

⁵³ 三太子哪吒，在《封神演義》中刻骨剔肉，以還肉身與李靖的故事，在「自轉車驚走三太子」再度交代，可逕行參看，《小報》66 號，1931 年 4 月 19 日，頁 2。

⁵⁴ 千里眼、順風耳，在《封神演義》中，原是桃精柳怪，以神荼鬱壘形象出現，九十回「子牙捉神荼鬱壘」，開場詩中有「耳有聰來目有明，能從千里辨雌雄」，在內文，楊戩策動軍隊，遂「用旗招展不住，使千里眼不能觀看；鑼鼓齊鳴，使順風耳不能聽察」。

小上帝受封，來到人間駐位，「專管龜精蛇怪，並察人間善惡」，當時已有大上帝行使相同神權，由於「駐在期間長他一級，而且是舊神食新神」，不得不讓居僻地，過著冷清香火的生活，原小上帝秉著「君子居無求安」態度過日，怎料屬下與天上聖母屬下：千里眼、順風耳，相賭而敗，遂造成屬下犯過，類及兩派主神，各援黨羽、私廂混戰的局面，其中，以「魁星受難」作為引爆的導火線，加上《封》萬仙陣一役的前事，新仇舊怨，遂成小上帝與孔夫子相互鬥法、各使寶物，發生幾場惡鬥，如「九龜精陣亡山仔頂」「四大金剛看五穀王」諸回戰事，留下若干遺跡與俗諺，而「眾神仙被困天羅陣」，此回最為慘烈，翻演四千年前萬仙陣之役，「飛砂走石，雷聲交作。可憐一班大羅神仙，即時如醉如痴，陷入陣中」，幸由李老君下凡，督建封神廟，李老君，為先秦李耳，後為道教所用，成為道教代表神祇，神格極高，《混元聖紀》稱「太上老君者，大道之主宰，萬教之主」，由其重新封神，並進行「神仙淘汰」，一切得復歸常軌，則是有所擇選。

〈小〉雖為故事，然其中正神、配祀多為真實存有、自然精怪則為虛構的跑龍套角色，其中多混儒道信仰，雜揉「劫厄」的命定觀，從空間的角度，展現了具體諸神所居的寺廟，實為神聖居所，同時其背後所蘊藏的豐富歷史，則是為世俗信仰所構成的，因此每一尊神祇，即為人文活動的縮影，是人與人、人與天、人與自然，交往過程的經驗累積，可分別由孔子、玉皇上帝、媽祖，略作代表，透過對〈小〉中對神祇關注、寺廟巡禮，呈現出當時台南地區的神明信仰：

表 6-8 〈小封神〉諸神首次出現回數與信仰簡史

諸神名稱	首次出現回數	主神寺廟、古蹟級數、位址 ⁵⁵	備 考 (寺廟簡史、主神誕辰、民俗)
小上帝	上帝爺赴任受虧	小上帝廟(即開基靈佑宮)，三級古蹟，府治鎮北坊，日治在明治町，今中區赤崁里民族路 208 巷 31 號。	開基靈佑宮，建於 1671 年(明永曆 25) 主祀玄天上帝，1698 年(康熙 37)，總鎮張玉麒來臺，險遇船難，感念神恩，故修建之。 日治時期，台灣縣署裁撤，香火大減，廟後蔣公祠因無人維護而撤銷，1932 年，明治公學校(今成功國小)擴充校舍，正殿反向遷移於三川門前，成今日坐東朝西的方位，1945 年，廟宇受轟炸而毀損。
玄天上帝	上帝爺赴任受虧	大上帝廟(即北極殿)，二級古蹟，府治東安坊，今中區竹翠里民權路二段 89 號。	北極殿，建於 1665 年(明永曆 19)，明鄭最早在臺首見的官廟，供奉玄天上帝，相傳收伏龜蛇，而相傳朱元璋建國，皆獲神助，被視為明代護國神祇，廟中的匾額「威靈顯赫」是臺灣最古老的匾額，清治為府城商業中心。 日治時期，1907 年，開闢廟前竹仔街為九公尺寬道路，廟埕充為道路用地，1922 年，末廣町(今中正路)開通，商業中心轉移至彼。
淨掃魔王 豬八戒	上帝爺赴任受虧	未註明。	不詳。
玉皇上帝	上帝爺赴任受虧	靈宵寶殿。	玉皇上帝，民間稱呼亦多，在道教信仰中，其神格極高，《真靈位業圖》記載「玉帝居至清三元宮第一中位」；台南有開基玉皇宮，位於今祐民街 111 號，創建於明朝

⁵⁵ 此欄寺廟位址，受呂興昌教授的校註，得益甚多，參見：

許丙丁：《許丙丁作品集(下)·小封神(滑稽童話)——台語原版》，呂興昌編校，前揭書，頁 1-61。

			永曆年間，為全臺最早的上帝信仰，但似無「靈宵寶殿」一名，此廟名在左營、永康曾出現。
天上聖母	真糊塗魁星被吊	媽祖宮（即大天后宮），一級古蹟，府治鎮北坊，今中區武聖里永福路二段 277 巷 18 號。	媽祖宮，建於 1665 年（明永曆 19），原為宗廟，明朝官祭之所，北側設「監軍府」，為寧靖王府宴居的「一元子園」，明鄭覆亡後，寧靖王自縊殉國，施琅攻臺時，傳云媽祖顯靈助戰，因此奏請立廟，康熙派禮部官員來臺致祭，加封媽祖為天后，是為大天后宮，為臺灣最早的官設媽祖廟，春秋祀典；一度為全臺媽祖信仰的中心，後因北港媽祖興起而地位漸失。 日治時期，三郊勉力募款維修，1939 年，新化大地震，嚴重受損。 日治前，為慶祝媽祖誕辰，皆在 3 月 15 日出巡繞境，後則改在 3 月 21、22 日舉行，每三年舉行一次，即鼠、兔、馬、雞年舉行，相當具有民俗意義。
千里眼	真糊塗魁星被吊	為媽祖隨神，見天上聖母。	略。
魁星	真糊塗魁星被吊	文昌祠（閣），今赤坎樓址上，一級古蹟，府治鎮北坊，今中區民族路二段 212 號。	文昌閣，1886 年（光緒 12）臺灣知縣沈受謙建蓬壺書院，附屬建物為文昌閣與五子祠，今存其手書「文昌閣」於閣前，昔為士子、書院學生參拜之地；至於，魁星信仰部分參見本章第三節。 日治時期，文昌閣等，成為陸軍衛戍病院，1918 年，病院遷移，改為日語學校分校，台南廳土木課營繕組將其等，改為學校校舍，1922 年遷移，1935 年，指定赤坎樓為重要古蹟，1942 年，市長羽鳥又男重新修建，盧嘉興專責其事。 魁星祭祀時間約三說，俱為農曆：2 月 3 日、7 月 7 日、8 月 15 日。
武聖	真糊塗魁星被吊	關帝殿（即祀典武廟），一級古蹟，府治鎮北坊，今中區武聖里永福路二段 202 號。	祀典武廟，1665 年（明永曆 19），由鄭經所修，稱「大關帝廟」。1690 年（康熙 29）重修，清人為貶抑岳飛地位，遂將關公提升其位格，1727 年（雍正 5），成為官方主持的春秋祀典，每隔一段時間，便得享翻修。 日治時期，1906 年，市區改正，日人曾藉拓路、計畫拆除，唯受阻於民意而作罷，1933 年，重修內殿、粧修神像，1940 年，寺廟管理人變更為台南市尹；戰後，是官方唯一仍有公祭的神明。 祀典武廟公祭：陽曆 9 月 30 日。
孔聖人	眾文人大鬧孔子廟	孔子廟（孔廟），一級古蹟，府治寧南坊，今中區永慶里南門路 2 號。	孔廟，1665 年（明永曆 19），由鄭經採納陳永華「建聖廟，立學校」的奏請所建，孔廟原名「先師聖廟」，廟旁設「明倫堂」為講學之所，故稱「全台首學」。1687 年（康熙 26）奉旨設立的下馬碑，「文武官兵軍民人等在此下馬」，孔廟歷經天災人禍。 日治時期，多次遭到佔用，曾由前清舉人修葺大成殿等，1905 年，修復文昌閣，1917 年，台南廳長枝德二倡修，次年整修完成，每年仍依清例，春秋二祭，1945 年，戰爭末期，台南防衛司令指揮部在櫺星門、泮池間，建立台南最大防空壕，廟內駐有日軍，3 月 15 日被炸，部分建物毀損。 祭孔大典：陽曆 9 月 28 日。
龜靈聖母	眾文人大鬧孔子廟	未註明。	後自殺，諸羅「霞海城隍廟」有大龜夜哭、南廠保安宮（保安路 90 號）傳有肉身化石。（九龜精陣亡山仔頂）
公輸子	文武聖計議救魁星	未註明。	未註明。
中書老人	文武聖計議救魁星	未註明。	未註明。
托塔天王李靖	自轉車驚走三太子	不詳。	《封神演義》中有李靖，原為紂王的所屬，曾任陳塘關總兵，後來助武王伐紂，功成，潛心修道、肉身成聖，成為托塔天王，為哪吒三太子的親父，僅有少數寺廟奉祀，其中以台南的文朱殿（效忠街 63 號）與天池壇（大仁街 29 號）歷史較久，祭祀規模較大。 托塔天王祭：農曆 4 月 21 日。
三太子哪吒	文武聖計議救魁星	太子宮（今昆沙宮），原在西門路台南監獄，1930 年在府前路一段 283 巷 2 號。	昆沙宮，創設於明朝永曆年間。 哪吒，係《封神演義》中人物，為陳塘關總兵李靖三子，上有金吒、木吒二兄，初以靈珠子降世，後以刮骨還肉、蓮花化身，神通廣大，其師為太乙真人，後助武王伐紂。

雷震子	孫真人藥救李天王	未註明。	雷震子，替靈霄殿玉皇上帝，鎮守北天門者。(金魚仙巧借混元斗)
孫真人	孫真人藥救李天王	興濟宮，三級古蹟，府治鎮北坊，今北區大公里成功路86號。	〈小封神〉初作孫真人，為誤，1956年版，改回吳真人，人稱大道公，俗名吳本，福建同安人，傳為宋朝太平興國人，專攻醫術，後為泉州同安移民所奉。興濟宮，建於永曆年間(約1864年)，一般人稱「頂大道公廟」，廟內提供醫療籤讓信徒醫病。日治時期，1927年，主事葉豆記、辛西淮等，費資一千日圓重修。大道公誕辰：農曆3月15日。
鹿角大仙	九龜精陣亡山仔頂	未註明。	未註明。
金魚大仙	九龜精陣亡山仔頂	未註明。	未註明。
烏皮將軍	九龜精陣亡山仔頂	未註明。	敗退後，於枋橋頭樓仔內，築一假山，自號仙洞。(金魚仙巧借混元斗)
緣投魔王	九龜精陣亡山仔頂	未註明。	未註明。
五穀王	四大金剛看五穀王	五穀廟，原在小北門內，後改自強街，街道改築今為長北街192號。	五穀廟，祭祀神農大帝，神農大帝是上古三皇之一，世稱炎帝，又有烈山氏等稱號；民間信仰中尊稱為先農、先帝爺、五谷仙帝、五穀王等稱呼，又，往往與藥王信仰結合。神農大帝誕辰：農曆4月26日。
開元寺四天王	四大金剛看五穀王	開元寺，二級古蹟，今北區新勝里北園街89號。	開元寺，原稱北園別館，創建於1680年(永曆34)，寺由鄭經所建，相傳為其母董太夫人居所，俗稱「洲仔尾園亭」，1686年(康熙25)築茅亭、精舍以供攬勝，不久改建為寺，曰「海會寺」，1796年(嘉慶元)又改為「海靖寺」，1859年(咸豐9)，正式稱為「開元寺」。清日交會，寺產為人所佔與盜賣，1903年，釋玄精重振，後經傳芳、得圓等和尚主持，逐漸恢復。
夫人媽	金魚仙巧借混元斗	臨水夫人廟，建業街16號。	台南的臨水夫人媽廟，原為草庵，直到1852年(咸豐2)，集資建廟，是南部地區兒童的守護神，在臺灣十數座的臨水夫人廟中，較具規模，每年1月15日與8月15日的大媽及二媽誕生祭，都有信眾帶小孩到廟中拜契；而每年7月7日，臨水夫人媽廟也舉辦七娘媽祭，剛滿十六歲的孩子，會到此祭拜，表示長大成人，稱為「做十六歲」(案：開隆宮主祀七娘媽，亦有做十六歲)、「過囝仔關」。七娘媽生：農曆7月7日。臨水夫人誕：農曆1月15日。
報司爺	報司爺見色失醋	重慶寺，日治在未廣町，今中正路5巷2號。	「重慶寺」，1721年初建(康熙60)，供奉釋迦牟尼，1821年(道光元年)重修，舊時寺廟入口，塑有一水手爺神像，手持醋桶，清代「七寺八廟」之一。1915年(大正4)，日人徵用，建作台南廳舍，遂於原址南側重建。
王禪老祖(鬼谷子)	觀黑幕氣走金魚仙	不詳。	醫師，賣卜為生，所祀之神。(見《臺灣通史(下)·宗教志·道教》卷22(台北：大通，1984年10月初版，頁575))
齊天大聖	眾惡猴大戰鹿角仙	萬福庵，其照牆為三級古蹟，府治鎮北坊，今中區竹翠里民族路二段317巷5號前。	萬福庵，原稱阮夫人寺，為鄭氏部將阮駿(-1656)遺孀，在此守節，其前照牆，據稱為施琅所建。其除主祀觀音佛祖，因當時醫藥不發達，嬰兒「著猴」而死者，不在少數，於是有人請來猴王齊天大聖，以保佑初生小孩的健康。萬福庵的猴王爺專為保佑孩子而來，不少父母也會將初生的孩子帶到猴王前，拜猴王為「契父」，若孩子有任何疾病、雜症，信眾以到萬福庵求猴王的小兒藥籤為要務，據傳靈驗無比；前有一樹，曰「猴靈樹」；台南大聖殿(立德二路9號)，則是專祀之廟。萬福庵大聖王祭：農曆10月12日。
神農聖人	眾神仙重見天日	藥王廟，府治西定坊，日治在永樂町，今金華路四段84號。	藥王廟，康熙邑人建，清代「七寺八廟」之一，祭祀藥王大帝(即神農大帝)，傳說其一日遇七十毒，或「一日百死百生，其得三百六十物」，為了慶祝其生日，例年都會舉行繞境活動，信眾趁此機會，祈求藥王保佑身體健康。

			藥王祭：農曆 4 月 28 日。
土地	解難排紛老土地奔波	安海街土地，中正路南之忠義路段。	不詳。
七星娘娘	解難排紛老土地奔波	七娘境（即開隆宮），日治在大正町，今中山路 79 巷 56 號。	開隆宮，1732 年（雍正 10）初建，供奉守護兒童的七娘媽，旁祀註生娘娘與臨水夫人，每年家有年滿 16 歲的父母，會帶來此地、進行成年禮。
五妃娘	解難排紛老土地奔波	五妃廟，一級古蹟，位大南門外桂子山，今中區五妃里五妃街 201 號。	五妃廟，係祭祀明寧靖王的袁氏、王氏、荷姐、梅姐與秀姑五妃，守貞自縊，初草葬大南門外桂子山，康熙年間，邑人募建，1746 年（乾隆 11），巡台御史六十七、范咸命海防同知方邦基修墓，並刊其詩於石，立於大南門城畔，之後歷代都有整修。日治時期，一度失修，1927 年（昭和 2）由愛國婦人會等，集資整建，前有台南州知事喜多孝治手撰之「五妃之碑」。五妃娘娘誕：農曆 1 月 16 日。
馬扁禪師	奪混元斗馬禪師逞能	牛頭山黑幕洞，馬兵營，今南門路以西。	不詳。
赤精子	照妖鏡馬扁師現形	太華山雲霄洞，不詳。	不詳。
文殊廣法天尊	照妖鏡馬扁師現形	五龍山，不詳。	文殊菩薩，譯稱極多，其多與普賢菩薩，分侍釋迦牟尼佛左右，《法華文句記》有「諸經中文殊為眾菩薩之首」，但台南似無專祀之寺院。
李老君	封神廟眾仙聚會	封神廟，三級古蹟，後改「風神廟」，今西區西羅里民權路三段 143 巷 8 號，即現時海安宮。（案：「海安宮」位於金華街四段 44 巷 31 號，呂興昌教授註為各自獨立，非一廟二名）	風神廟，1739 年（乾隆 4），由巡道鄂善所創建，為臺灣僅有的風神廟，為航海者或貿易商祀神。1777 年（乾隆 42），臺灣知府蔣元樞在廟前增建接官亭，祭祀鼎盛；神話中的風神爺，手上持著一個寶葫蘆，裡面藏有大氣，放出則為風，大小任其控制。日治時期，市區改正，開闢水仙宮旁道路，風神廟正殿被拆，廟成兩半，1924 年由仕紳謝群我等重修，成今格局，1930 年，因地震鐘樓頂部塌毀。風神爺祭：農曆 4 月 26 日。

- 許丙丁：〈古臺灣府治變遷考〉，氏著：《許丙丁作品集（上）》，呂興昌編校，台南：市立文化中心，1996 年 5 月初版，頁 562-566。以及相關方志。
- 成功大學建築所：《台南市古蹟使用調查與評估（附錄）》（全一冊），台北：行政院文建會，1996 年 4 月初版，頁 1-422。

此故不殆言，〈小〉揭露許多傳統民俗，恐人遺忘，茲舉兩例，以為誌之：

其一，在「金魚仙巧借混元斗」回中，由於雷震子大敗鹿角等四仙，於是鹿角遂命金魚大仙，往四地商借四項寶物，以擺天羅陣的金木水火四門，其中往「速報司借軟骨醋酸斫」，次回「報司爺見色失醋」，則往重慶寺（1721 年建，今台南市中正路 5 巷 2 號）借寶物，「到廟前，只見酸氣沖天」，同時來此地的「眾姨太雖是一表姿色，個個都有幾分酸味」，看守寶物的報司爺，一個不留神，東西就被金魚大仙到手，說話人橫插一筆：「現時重慶寺內，已無醋斫，就是被金魚仙所偷的緣故」（97：1931.8.3：2）⁵⁶，其一說法，早在劉家謀來臺，其〈海音詩〉：「撮合偏饒秘術多，蓮花座下簇青娥；不圖色相全空後，猶捨慈航渡愛河」，即說此事，旁有附記：

⁵⁶ 許氏亦曾就此，仿〈陋室銘〉體式，作〈醋海銘〉，末句為：「攪斫重慶寺，做叩觀音亭。醋奶云：何厭之有」，一貫戲謔筆墨。（73：1931.5.13：4）

重慶寺，在寧南坊；昔住持以尼，今則僧矣。男女相悅不得遂者、夫妻反目者，皆乞靈於佛；置醯甕佛座下，以箸繫髮攪之，云使人心酸；取佛前燈油暗抹所歡頭，則變。東安坊嶽帝廟亦有之。皆整俗者所宜除也。⁵⁷

「重慶寺」，台南早期七寺八廟之一，1721年（康熙60）初建，供奉釋迦牟尼，1821年（道光元年）重修，舊時寺廟入口，塑有一水手爺神像，手持醋桶，據聞台南婦人，如遭丈夫外遇，則剪一撮丈夫頭髮，至寺中焚燒，丈夫即可回心轉意等說法，然1915年（大正4），日人徵用重慶寺，建作台南廳舍，遂於原址南側重建⁵⁸；寺廟毀壞、街道重劃，往往訴諸統治的合法性，這是個人、機構無以抵抗的困境，可是，通過集體記憶的力量，往往能超越一時的干預，如《小報》刊載〈崁南竹枝詞〉即有「醋海興波重慶寺，無端愛欲奈伊何」⁵⁹，以書寫抵禦。

其一，「眾惡猴大戰鹿角仙」回，說話人東扯《西遊記》齊天大聖，大鬧天界、收服群妖，又想征服人界，於是「把人間的嬰兒，不知作弄什麼猴法，弄得同猴一樣。所以人間亦就加一種毛病，叫做『著猴』」（110：1931.9.16：2），並從花果山移居萬福庵，其後，金魚大仙就用「著猴」（案：臺音），煽動臨水夫人助陣，說此猴「對夫人所助產的嬰兒，故意弄得三分不像人，七分不像猴；將此事看來，分明要打壞汝的飯碗」，所謂的「著猴」，即為「謂小兒患疳積病如猴形」⁶⁰，目前萬福庵（即阮夫人寺，今民族路二段317巷5號），主神為觀音，兼祀猴王爺，每年農曆十月十二日並作「大聖王祭」，其因為：

因當時醫藥不發達，嬰兒「著猴」死亡者不在少數，於是有人請來猴王齊天大聖，以保佑初生孩子的健康。萬福庵的猴王爺專為保佑孩子而來，不少父母也會將初生的孩子帶到猴王前，拜猴王為「契父」，若孩子有什麼疾病、雜症，善男信女們更以到萬福庵求猴王的小兒藥籤為第一要務，據傳靈驗無比。十月十二日為萬福庵大聖爺的例祭日，近年求大聖爺治病的例子雖漸少，但將小兒送給猴王當「契子」的習俗仍相當盛行。⁶¹

此習俗呈現，台地早期因自然荒樸、疫癘猖行，導致新生兒早夭，對應於此，則產生「禁忌」，基於「不幸言中，說凶成凶的忌諱」，因此，尚存有「忌在嬰兒

⁵⁷ 清·劉家謀：〈海音詩〉，收入《臺灣先賢集（三）》（台北：中華，1971年10月初版），頁1261。

⁵⁸ 赤崁文史工作室編：《八十六年度全國文藝季「全臺首學」文化街區導覽》（台南：台南市立文化中心，1997年3月初版），頁17。

⁵⁹ 台南吳豔雲：〈崁南竹枝詞（四）三十韻〉，《三六九小報》196號，1932年7月6日，頁4。

⁶⁰ 野狐禪室主：〈說猴〉「著猴」條，《三六九小報》142號，1932年1月3日，頁4。

⁶¹ 國立成功大學都市計畫系暨研究所：《台南市部門發展計畫書·民俗與文化發展計畫》第七章，參見營建署地理資訊查詢系統，1993年2月調查報告：

http://gis4.cpami.gov.tw/CPIS/cprpts/tainan_city/depart/depart-7.htm

臉上說猴子」的遺風⁶²，因此，萬福庵兼祀齊天大聖，則有類似原則的轉移作用，反映了明鄭時期，漢人來臺以啓山林，遭遇自然威脅，所採取的對治方式，此心裡層面影響，普遍兼存於佛道的祭祀，如佛教的宜蘭紫雲寺，道教供奉且多，台北聖德宮、南投西鎮堂、台中玉聖廟，均屬大聖信仰⁶³。

另外，關於神明信仰，則有魁星，故事中安排魁星受縛，則為其後情節主要的發展，一方面解釋，魁星何以卍字形腳彎手曲的外貌，一方面，魁星無辜受屈，「侮辱斯文」，才是故事中的深層義蘊，一般讀者目眩於諸神混戰，到故事結尾，李老君封神：

爾魁星，功著文學，無辜遭厄，幸天不喪斯文，恰逢救星，雖劫運之使然，情實可憫，上帝鑑及下界近來詩文竊盜橫領、詐欺日盛，特封爾為文學界取締大天尊，賜朱筆墨斗以肅正文學界積弊。(201：1932.7.23：1)

魁星受難，亦暗喻漢文遭難。〈小〉中的魁星遇劫，得獲平反，現實中的魁星，則無此幸運，上節〈金魁星〉曾說道，魁星信仰與科舉制度密不可分，日治以後，孔廟與魁星等，則被視為漢文的具體象徵，而漢文又與漢族精神連結，因此日治以後，孔廟被移作他用的情形屢見不鮮，如：初期作軍隊屯駐所、民政支所員工宿舍，1898年7月，總督府公布〈臺灣公學校令〉、〈臺灣公學校官制〉，孔廟又被充任台南第一公學校校舍（案：《小報》同人洪鐵濤、韓浩川等，即在此修業），1917年，公學校移往今台南師院附小現址，時台南廳廳長枝德二（日人，1915.12-1921.10年間任台南廳長），予以整修，次年竣工，而文昌閣與朱子祠等則傾圮未復原⁶⁴，諸神的命運，並未隨著魁星代受，而得以解厄；至於，臺灣其他傳統宗教，除了面臨日本宗教的傳入、神道思想的滲透（包括神社的祭拜），在日治初期，寺廟最早是面臨被佔用的局面，依據1898年3月，東京的台灣事務局行文總督府民政局，要求調查被佔用情形，全臺與澎湖各地，共計215處寺廟被徵用，其中台南市的部分，計有天后宮等九處，被移作軍用，但仍疑有調查呈報不確實的問題：

表 6-9：1898 年，台南市寺廟用作兵營等情況一覽

序號	寺廟名稱	所在地	使用官署名稱	備考
----	------	-----	--------	----

⁶² 林明峪：《臺灣民間禁忌》（台北：聯亞，1995年10月六版），頁168。

⁶³ 海生：〈臺南萬福庵大聖殿溯源〉，高賢治編：《臺灣宗教》（台北：眾文，1995年3月初版），頁292。

⁶⁴ 1917年，廳長枝德二倡修孔廟，由台南廳轄仕紳捐貲、總督府補助，1918年，孔廟整修完成，時為南社社長趙雲石，被推為以成社社長，作〈以成書院沿革概略〉，1935年，黃欣繼之，而趙劍樵為歌長。參見：盧嘉興：〈記臺南府城詩壇領袖趙雲石喬梓〉，《臺灣文獻》26卷3期，1975年9月，頁59-61。

1	溫陵祖廟	第二區上橫街	台南郵便電信局	
2	高公祠	第二區龍王廟	台南辦務署	
3	龍王廟	第二區龍王廟	台南警察署宿舍	
4	白龍庵	第四區山埔頭	陸軍工兵第三中隊軍官集會所及軍官宿舍	
5	大士殿	第四區赤坎樓	台南衛戍病院宿舍	
6	縣城隍廟	第四區口尾街	守備工兵第三中隊	
7	媽祖樓廟	第七區媽祖樓街	巡查派出所	
8	海壇館	效忠里第一區海頭社	安平郵便電信宿舍	
9	天后宮	效忠里第一區十二宮社	安平稅關宿舍	

·資料來源：總督府民政局：〈寺廟用作兵營等之調查書〉(1898.7)，轉引自溫國良編著：〈日治初期日人占用台灣寺廟概況〉，《臺灣風物》49卷2期，1999年6月，頁170。

日治晚期，1936年，總督府在所謂「始政」四十周年博覽會上，宣布臺灣為南進基地，次年，小林躋造（Kobayashi Seizo，1877-1962）上任⁶⁵，更宣布皇民化、工業化、南進化三個治臺方針，在「皇民化」（Kominka）的綱領下，在宗教上的具體作為即是以日本神道（Shinto），取代臺灣宗教，學者指出，一方面透過「眾神昇天」的儀式，進行寺廟整理，使臺人的宗教受到壓抑，到了小林卸任後，臺灣寺廟與齋堂，減少約三分之一，另一方面，強制臺人在家中奉祀「神宮大麻」，亦即由祭祀天照大神的伊勢神宮，頒佈大麻，取代臺人宗教信仰，在1936年已有二三五、五〇〇尊，到了1941年，高達七成戶數奉有大麻⁶⁶，「大麻」為紙符包裝長約二十餘公分，寬五公分左右的薄木板，奉祀大麻，使得原有神佛在大廳的位置被取代，兩方面齊下，傳統宗教與家族信仰，受到威脅；〈小〉首刊，紀錄諸神面目，到1938-1939年，《詩報》重新連載，諸神遭劫，在此苦難。

另外，〈小〉二回中鋪陳賭博一事，由於小上帝的康、趙二元帥好賭，非但輸光典當錢財，還撒謊累得魁星被冤枉，識／嗜者見此，多能會心一笑，臺人好賭，方志多有記載，又如宦遊人士黃叔璥（約1658-1736），見聞記載：

⁶⁵ 小林躋造（1877-1962，86歲），日本廣島人，原姓早川，後過繼與小林氏，海軍大學畢業，歷任駐英美武官、海軍次官、聯合艦隊司令長官，1936年，北一輝（Ikki Kita，1883-1937）少壯軍官叛變，小林氏被懷疑涉入，編入預備役，後啓用為臺灣第十七任總督，主張並強力施行治臺三方針，改易臺人姓氏以為「內臺一體」（1936.9.2-1940.11.27），去職後改任貴族院議員，同年又任內閣國務大臣，戰後以戰犯身份監禁。

⁶⁶ 陳玲蓉：《日據時期神道統制下的台灣宗教政策·皇民化政策與國家神道》第六章（台北：前衛，1992年4月初版），頁232-236、254。

士夫健卒喜賭博，永夜謹呶呼盧之外，或壓銅錢射寶字以賭勝，名曰壓寶。又為紙牌三十六頁，分文、武、院、科四項；文尊閣老，武尊國公，院尊學士，科尊狀元；每項九等納粟，列庶吉士之上。⁶⁷

大抵清人下層官吏來臺，單身無事、公餘之暇，則以賭聚眾消遣，同時，亦與民間羅漢腳私混聚賭，往往也滋生社會問題，日治時期，猶存此風，「由來本島人因乏其行樂處，多趨于賭博一途」，日人亟思導正，如 1906 年，則以國家首發彩券 (Lottery)，共計五期，首開東亞先例，又，支那演劇的引入，如台北座的演出、新劇場的修繕，「今得支那戲而樂之，于風俗上之裨益殆不少焉」⁶⁸，可見，賭風熾熱；〈小〉以此開頭，造成株連禍結，實為有趣。

〈小〉亦記時事，反應當時人日常生活遭遇的事情，如：產兒制限研究會 (自轉車驚走三太子)、自轉車競賽大會 (自轉車驚走三太子)、暗諷自負神秘、嚴守鎖國、不知「自然的進化」「下界有科學對頭」(雷震子力賽飛行機)，飛機 (雷震子力賽飛行機)，美國的退嬰主義 (雷震子力賽飛行機)、專賣特許 (雷震子力賽飛行機)、米價大落與穀種調節 (四大金剛看五穀王)。

其中臨水夫人負責「產婆講習會」(金魚仙巧借混元斗，88：1931.7.3：2)，可見，臨水夫人作為婦女生產的功能神執掌，隨著時間有所變化，今日所謂婦科醫護人員，最初從「揀子婆」的稱謂、到教人生子的「生子婆」、「先生媽」、「產婆」的稱呼，臨水夫人見證了民俗到西醫醫療的過程，1902 年，總督府在臺灣的公立醫院開始助產士的培訓工作，開始只限日籍女子，1907 年，納入臺籍女性接受助產訓練⁶⁹，1920 年代起，一些私人開業的婦產科醫師，也開始舉辦產婆養成講習會，從事訓練助產士的工作，如新竹蔡阿信 (1896 年生)⁷⁰，地方衛生機關也設有三天到七天不等的短期課程，以供當地以接生為業、但未受正式助產教育的產婆進修，事後並將發與照證，其中，台南新樓醫院，據稱早於 1901 年，便成立開設助產士與看護婦訓練所，為全臺第一護理學校 (參見：第四章，《三六九小報》「志人專欄」一節)，《小報》同人王開運，曾多次以合資會社南郡代表的身份，刊登廣告，推薦開業三十餘年的山元氏，而其雖非接受過正式醫療訓練，但已獲得內務省產婆免許狀⁷¹，山元氏便是舊式以經驗為主的產婆。

⁶⁷ 清·黃叔瓚：《臺海使槎錄·赤嵌筆談·習俗》卷二，(臺灣文獻叢刊第四種)，(台北：大通，1984 年 10 月初版)，頁 43。

⁶⁸ 未註作者：〈臺北座及支那演劇〉，《臺灣日日新報》2949 號，1908 年 (明治 41) 3 月 3 日，「漢文欄」第五頁。

⁶⁹ 吳嘉苓：〈專業醫療、性別與國家〉，《台灣社會學研究》第四期，2000 年 7 月，頁。

⁷⁰ 楊翠：《日據時期台灣婦女解放運動·進步女性在婦解意識萌芽中所扮演的角色及其論點》第八章 (台北：時報，1993 年 5 月初版)，頁 504。

蔡阿信事蹟，可見東方白 (林文德) 小說《浪淘沙》，以及《臺灣文藝》新 1 號，1990 年 9 月。

⁷¹ 王開運與劉明君等四人聯合推薦山元氏，其店設址於台南市綠町六一番地，其廣告最早刊於《三六九小報》108 號，1931 年 9 月 9 日，頁 1。往後在 111 號 (1931.9.19:1)、114 號 (1931.9.29:

總的來說，〈小封神〉的講古人，是用白話音 ho7-lo2 發聲⁷²，透過魁星被誣，引發兩派神明互戰，隨著諸神一一出場，台南具有歷史的神祇，活生生展現在眼前，故事的結束在李老君以神封神，故事脈絡看似與《封神演義》相關，然歧異性亦大，如故事末句交代，眾神歸位後，神歸龕、佛歸廟、猴王歸萬福庵，後來「封神廟改作風神廟，即現時之海安宮」(202：1932.7.26：2)，「封」與「風」，一音之轉，即由虛構的情節，落實到實際人間，或有謂風神的現身，早出漢籍記載，如「風伯，飛簾也」(《漢書》)、「屏翳收風」(曹植〈洛神賦〉)，所謂屏翳，即為「風師」，又，《風俗通義》記載「周禮風師，箕星也，箕主簸揚，能致風氣，成萬物，有功之人，王者祀之，以報公也」⁷³，可堪稱為風神較早記載，然臺地奉祀風神，實是一頁渡海艱辛史，而其間歷史、先人血淚糾結，則使風神祭祀，具有特殊情感。

第五節 擬話本小說的困境與小結

當擬話本小說，與報刊結合時，會遇到以下困境，主要是故事的接收者，從聽眾變成讀者，其聽故事的需求不同所致：

一方面，就文學傳播而言，小說作者會面臨創作無以為繼，無法按期繳稿刊登的困境，就如〈小封神〉的連載，在鹿角大仙等被殺敗，欲圖振作、重擺「天羅地網陣」時，正要「金魚仙巧借混元斗」，卻：「本期之小封神，因作者有事，暫停刊一期」(89：1931.7.6：4)，此後，陸續擱筆三次，仍「蒙受讀者青盼」，其中，最長的一次，斷稿長達半年，原因是：

去歲因俗務多忙，閣筆幾期，其間疊受各地來函催促續刊，恐負盛意，故再續編，希讀者諸位幸勿見怪。(166：1932.3.26：2)

可見，作者當時是採取筆隨意走、且寫且停的方式，查核學者呂興昌所編〈許丙丁先生生平著作年表初稿〉，只見這半年文學活動較少，卻無從推知其公私繁忙的原因，等到 1956 年再版時，則在心力有餘時，加以修訂。又如，〈蝶夢痕〉

1)、119 號 (1931.10.16：1)、121 號 (1931.10.23：1)，陸續刊登類似廣告。

⁷² 呂興昌：〈母語書寫的正常化——白話字文學在台灣文學史上的定位〉(抽印本)，成功大學台文系：「台灣文學史書寫國際學術研討會」，2002 年 11 月 23 日第五場，頁 5。

⁷³ 轉引自仇德哉：《臺灣之寺廟與神明(四)·風神爺》(台中：省文獻委員會，1983 年 6 月初版)，頁 291。

停稿，預告「本篇因著者恤紅生，目下十分忙碌，未能執筆，暫且停載」(47：1931.2.16：3)，之後卻未能如約復刊，至於文言小說，此類斷頭小說亦多，唯不若擬話本小說，讀者費了許多精神、投入小說世界中，常常被迫停稿抽離，則影響報刊權威。

二、就文學美學而言，小說的連載，亦會面對因讀者反應良好，擴增原有結構，使得文字與結構的血肉疏離，但是，擬話本小說，著重的是講古人說故事的能力，以及聽眾當下參與的氛圍，也就是此時此刻，「說」「聽」之間的情感投入，這點〈小封神〉充分掌握講古的奧妙，透過信仰與鄉土的結合，使得講者與聽者建立在熟悉的基礎上，因而，讀者好評不斷，正如香農（葉書田，1893-1974）在〈《小封神》序〉中⁷⁴，以為「適為黃童白叟飯後茶前之談資，少女老嫗課餘務畢之話題，故一編刊出，村夫子口舌為勞，續編發行，而鄉學究喉舌以乾」。

值得注意的是，〈小封神〉原是以書面方式呈現群神混戰的擬話本小說，後來，則為台南講古人的底本，成為活生生的講古。

三、就小說與報刊關係而言，三日刊的《小報》，對於講求「現場投入」的講古情境，是個樂趣延宕的考驗，造成實際時間與每回故事時間的不對等，造成鬆緊不均的心理現象，這莫過以〈金魁星〉為最，由於故事枝蔓紛雜，使得最初立意偏離，「金魁星」作為關鍵意象，後來竟不知所蹤，對於實事求是的讀者，回頭翻檢金魁星的去處，以及查考故事真實時，則會發現〈金〉假稱「明史說部」，竟與《明史》相去何多！但對於聽眾而言，將每一回視為一獨立故事，不去查考、無庸懷疑地，接受講古者的「往昔重現」，則聽故事的情感樂趣，將會遠大於直訓本事的理性。

⁷⁴ 葉書田（1893-1974，82歲），葉爾純之子，南社社員，為台南富紳，1917年1月22日，娶趙鐘麒長女漱青（1891年生，已卒），1931年，題其居為「北莊」、其樓為「香樓別墅」，國府時期，任七信理事（部分參見：《南社研究》）。又見：趙承瑜：〈先嚴 趙雅福公 先慈 莊正夫人 生平事蹟〉（2003.1.18），王耀德先生提供，2003年4月17日，謹此致意。

第七章 結論

日治時期，鬆動社會、經濟、文化資本的穩定狀態，權力場域的變動，牽引其他場域的消長，到了三〇年代，文學場域仍處於複雜的各方爭奪當中，一方面總督府利用日文教育，遂行同化政策，《小報》面臨的是漢文與日文佔位情形，尤其自「九一八事件」後，日本謀華之心，正式付諸行動，「漢文」，失去原先被拉攏的懷柔中，逐漸被進一步制限，一方面新舊文學論爭，進入後期的階段（1926-42），雖然多環繞在「傳統詩人的詩／失格與民族氣節」上，然而，這場論爭也讓新舊文學內部，各自有檢討的聲音，同時《小報》也捲入小論爭，說明了場域正處於變動狀態，一方面對於傳統漢詩的迎拒態度，既是「欲興文運壯中堅，盛會衣冠集眾賢；鉢韻敲殘天地響，詩情潤處玉珠圓」(213:1932.9.3:夾頁23)。

同時，黃石輝所發動的第一次鄉土論爭(1930-32)，其主張「用臺灣話做文，用臺灣話做詩，用臺灣話做小說，用臺灣話做歌謠，描寫臺灣的事物」，其實是鄭坤五「臺灣國風」主張的系統化，《小報》以實踐的方式，呼應了「鄉土文學」論戰的主張，如洪鐵濤「黨山樵唱」、子曰店主等「新聲律啟蒙」、蕭永東「小唱」系列，乃至許丙丁「小封神」的創作等，從另外一個角度來看，傳統文人對於鄉土文學的採集與書寫，並不遜於新文化運動的人物，甚至有所過之。

本論文，通過第二章「日治時期臺灣文學場域的形成」、第三章「《三六九小報》文學場域的結構」，以及第四章起，連續三章，針對文言小說與擬話本小說，文本內部的藝術性探索，試圖提出，「古典小說」，在動態文學場域中，如何透過自律性的藝術規則，一方面既是繼承小說傳統，尤其是敘述方式的依循，一方面，卻又在故事中大量擷取臺灣、臺灣的素材，使得臺灣古典小說，得以在報刊的版面中，被辨識、指認。

本節將從古典小說的「侷限」、「理論與實踐」兩大方面，做出比較與總結，並在最後的篇幅中，試著標誌古典小說在文學場域裡的位置。

一、古典小說的本身侷限

前文，文言小說的書寫特色，提到三點：一、技巧日趨成熟，二、史傳敘述模式，三、道德意味濃厚，首先，就後兩點而言，即是形式與內容上的書寫慣式，此慣式陳陳相因、未能變通時，就會成為文言小說的困境，原本擬話本小說，趨近白話的特色，可以與文言小說，各自專注其特色，正如，鄭坤五對於張我軍的答辯，作「致張我軍一郎書」一文，由於張我軍吸收了胡適「國語的文學，文學的國語」的主張，作成「新文學運動的意義（1925.8）」一文，鄭坤五遂發表「致張我軍一郎書」，提出：

又足下希望通行之所謂白話文者，其實乃北京語耳。台灣原有一種平易之文，支那全國皆通，如《三國誌》、《西遊記》、《妝粉樓》等是也，何必拘泥官音，強易「我等」為「我們」、「最好」為「很好」，是多費一番週折，捨近圖遠，直畫蛇添足耳，其意安在？（《台南新報》8244號，1925年1月29日）

這場論爭，並未解決白話文的使用，究竟是擬話本小說的白話文，還是北京語的白話文，臺灣當時的文學場域，在語言上，本是多音紛呈的局面，文言文、臺灣話文、北京話文、日文，以及羅馬教會字的文字，彼此平行發展，呈現動態平衡，當然，從後來歷史發展的軌跡來看，先是日文透過教育取得先聲、1937年廢止漢文欄、之後，隨著戰事吃緊，連少數僅存羅馬教會字的《臺灣府城教會報》（時稱《台灣教會公報》，1942-1945）漢文的《風月》系列（1944），先後停刊，日文終於成為寂寞的主流話語，戰後，國民政府來臺，北京話文取代日文成為「國語」；於是，臺灣古典小說，作為晚熟的文類，在發展時間不足下，不及發展為更精純的文字與美學。

二、古典小說的理論與實踐

第三章第三節，曾以「文化資本」的角度，探討古典小說理論提出的問題，其中以梁啟超、張梗二人，所提出的小說理論，分別代表大陸與臺灣，對於小說的看法，其中梁氏的《小說界革命》（1902）以及張氏的《討論舊小說的改革問題》（1924），試與《小報》古典小說，作一參照。

（一）「文學革命說」、「舊小說改革說」與《小報》古典小說

三〇年代的臺灣，基本上，已經喪失體制外「改革」的可能，從1915年漢人西來庵事件、1930年原住民霧社事件，武裝革命的最終失敗，於是文化協會等逐漸採取文化對抗的方式，最初，其機關雜誌《台灣》（1922），即是日文與文言並用，接著，隨著《臺灣民報》（1923）的創刊，便以普及白話文，為主要職志，而在報刊的場域中，發生文字改革運動、新舊文學論爭、鄉土文學論戰，這對於日後現代小說的具有一定的關係，換言之，是對文學進行本質上的改變。

其中，張梗在《臺灣民報》發表《討論舊小說的改革問題》，從獨創、含意、深藏、排春秋、科學、以及「歷史與小說需分工」等六個方向，批判舊小說，另外，部分古典小說，如《金魁星》過於宣揚君權思想，則與時代脫節，遂不得不走入歷史的死路中，無法承擔當時小說被賦予的啟蒙使命。

一方面，臺灣古典小說，由於物質基礎的累積，帶動文化工業的發展（見第

二章「日治時期臺灣文學場域的形成」), 部分漢學根底深厚者, 開始突破詩作的短篇限制, 從事小說的創作, 然而, 生澀的小說創作, 早熟地與經濟資本結合, 不免產生一些流弊, 加上 1937 年漢文欄的廢止, 僅賸下《風月》等日人允許的極少數報刊, 得以刊登漢文作品, 「小說」作為文化啟蒙的工作, 不得不交由, 以日文書寫的現代小說, 古典小說也就失去成為梁氏所謂「新小說」的契機。

(二)《小報》古典小說的取向：「遊戲」與「道德」

近世報刊的興起, 與市民階層需要知識與娛樂有密切關係, 這兩種看似互異的需求, 巧妙地並存在一起, 《小報》作為純粹文藝的刊物, 一方面既要考慮資本問題, 一方面, 則要兼及讀者需求, 古典小說即是兩股力量的匯流, 「成於談笑之間」的消閑文字, 同時又要「致力托意乎詼諧語中, 諷刺于荒唐言外」, 這是由於「小說」觀念的轉變所致, 從「遊戲」到「道德」, 觀察《小報》的古典小說, 恰好呈現：文言小說語多「道德」之言、擬話本小說反多「遊戲」之語。

《小報》古典小說, 繼承中國傳統的敘事方式, 但同時又開展鄉土風俗的書寫, 在同異中依違著, 其中, 文言小說的「道德」取向, 即便在戲謔中, 敘事者也要強調其「筆正」的寓意, 與一貫將文言小說視為雅文學, 或有相同之處, 至於, 擬話本小說本生於市井, 聽者的娛樂取向, 則為所依, 這點又不得不歸於俗文學的作用。

三、古典小說在文學場域的位置

(一) 傳統性的關注

《小報》成員, 主要是由「府城文人社群」所組成, 此一本追尋傳統性的堅持, 透過創作加以實踐, 從詩、詞、賦、散文、小說, 全面展開, 其中, 由於小說文類使然, 透過故事情節的展演, 得以感染人心, 其對於傳統性的關注, 則表現在漢文語言、關注議題等方面選擇, 由於, 傳統性是強調歷史流傳與連續性、尊重倫理與禮法, 《小報》在古典小說的書寫上, 確有其相同的取向。

從作品回歸到作者, 尊重傳統性的性格, 使得《小報》的方向, 採取溫和與漸進式改革, 這與中國「新小說」, 從事「革命」, 企圖重新安排社會的架構, 是有所不同的。

(二) 晚熟文類的嘗試

臺灣古典文學界, 向以詩學傳統為主要發展, 古典小說限於官方政策不鼓

勵、印刷費時等物質基礎、與文人創作技巧不成熟等因素，清治時期，少見古典小說，因此就臺灣而言，古典小說的創作，是從日治時期，開始進入創作的摸索期，這個摸索期並不長，然而，透過熟悉漢文的書寫與閱讀，很快掌握到竅門，因此，雖為「晚熟」，但是進展的很快。

日治時期，到了二〇年代以後，現代小說的萌芽，形成古典與現代小說，同時並進的現象，現代小說固然以反對古典文學，試圖取得文學場域的發言權，然而，古典小說以「漢文」創作，又抵制了日文的干預，確有其價值，因而，其發展一直朝藝術自主性前去；再者，1937年廢止漢文欄後，除了《風月》等僅賸報刊外，作家一方面被迫在日文報刊發表作品，一方面由於日文教育始然，透過日文，進行文化吸收、思考與創作，古典小說的創作，成了尚存一息，如何進行美學的實踐，也就是針對《風月》系列中的古典小說研究，乃至整理日治時期古典小說，如《臺灣文藝叢誌》(1919-1926)內的小說美學，裨以全覽文學史上「古典小說」的評價，則是自己下階段的目標。

(三) 鄉土風俗的書寫

《小報》古典小說，以鄉土作為素材，即可視為俗文學對雅文學的反饋，這在日治時期，日文與漢文爭奪的情況下，以漢文記錄下鄉土風俗，確實有其一定的意義，透過故事書面記載，則能突破日語同化政策的疊障，這點，是當時臺灣主體論者，所關注到現象，其具體作為，呈現在李獻璋編著《臺灣民間文學論集》(1936)上。

另外，單一空間，透過歷史流轉，則有「空間歷史化」的現象，日人在假「市區改正」之名，用統治合法性，推平許多建物、道路，建立各種歐洲風情的景觀，在一連串去歷史化的措施中，透過小說情節的描述，逐漸重建歷史的具體形象，透過鄉土素材進入小說，風俗不只是被故事包裹，而得以保存，重要的是，風俗再現了人文活動的積累，抽離了風俗，歷史則容易淪入乾涸與扁平。

(四) 集體意識的凝聚

「記憶」，是一種集體的社會行為，《小報》作為刊物的媒介，承載各種故事、俗諺、典故、歷史人物的事蹟，凝聚逐漸淡忘的記憶，用以強固臺人的意識，並且透過講古人的言說與緘默，選擇、組織與重述「過去」，歷史不是靜態的，故事也不是的靜態，透過書寫、講述，再一次次召回逝去的故靈，因此，「故事」，無分古典或現代，而是講什麼、怎麼講。

總的來說，布迪厄的「場域」，作為一種變動的力場，不只是文學展演的平

台，更重要的是，提示了學者，權力透過社會、經濟與文化資本的運作，無所不在地干預其他場域，如果，僅是關注文學內部的藝術技巧，而不去面對場域被干預的可能，那麼，對於文學的理解，則有一定程度的不足與缺憾，因此，在理解文學時，應該將其回歸到當初的歷史脈絡、放置入動態的場域中，關照到文學自身如何以本身的藝術性，進行言說與緘默、接受與抵抗，則是自己面對古典小說文本的多語發聲時，深自提醒自己的。

參考文獻

體例說明：

- (一) 本文獻中文著作依作者朝代，或作者姓名之筆畫順序排列，西文著作依國別順序排入，由簡而繁，先中後西。
- (二) 中文著作中，清代（含）以前文獻均以作者朝代先後，為排列依據。民國以後的文獻，則主要以作者姓名筆順，為排列依據。

一、文本

趙雅福 等編《三六九小報》，台南：三六九小報社，1930年9月-1935年9月，
成文復刻本。

古典小說，參見：附錄五、《三六九小報》小說總表。

《臺灣慣習記事》（中譯本）一至七卷 臺灣慣習研究會，1898年-1907年，王
世慶等譯，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84年6月至1993年9月。

《臺灣詩薈》，連橫編（黃得時藏本），台北：成文，1977年11月復刻初版。

《臺灣文藝叢誌》 鄭汝南編，臺灣文社，1919年1月-1923年7月，自印本，
唯不全。

《臺南新報》 台南：臺南新報社，1921年-1945年，今逸失甚多。

《臺灣》 臺灣雜誌社，1922年4月-1924年5月，東方文化書局複印本。

《臺灣民報》 臺灣雜誌社、臺灣民報社，1923年4月-1930年3月，東方文化
書局複印本。

《臺灣青年》 臺灣青年雜誌社，1920年7月-1922年2月，東方文化書局複印
本。

《臺灣日日新報》 主要參考1930年-1935年，五南圖書公司影印本，唯部分模
糊。

《風月·風月報·南方·南方詩集》，簡荷生發行，（日）河原功監修，台北：南
天，2001年6月復刻初版。

《光復前台灣文學全集》，葉石濤、鐘肇政編，依次有八集：「一桿秤仔」、「一群
失業的人」、「豚」、「薄命」、「牛車」、「送報伙」、「植有木瓜樹
的小鎮」、「閩雞」，台北：遠景，1979年7月初版。

二、專著部分

(一) 古典文學及其相關

- 南朝宋·劉義慶 《世說新語》，劉正浩、邱燮友、陳滿銘、許鈞輝、黃俊郎注譯，台北：三民，1996年8月初版。
- 梁·蕭統 編 《文選》，(鄱陽胡氏藏版)，台北：正中，1971年10月初版。
- 唐·劉知幾 《史通》，台北：世界，1973年5月四版。
- 唐·段成式 《酉陽雜俎》，台北：漢京，1983年10月初版。
- 宋·李昉 編 《太平廣記》，(談愷刻本)，台北：文史哲，1987年5月再版。
- 宋·周麟之 《海陵集》，宋·周準編，《四庫全書》，(故宮院藏文淵閣本影印)，台北：商務，1986年3月初版。
- 宋·趙升 《朝野類要》，(聚珍本)，台北：商務，1966年3月臺一版。
- 明·羅貫中 《三國演義》，毛宗崗評、饒彬校訂，台北：三民，1991年九版。
- 明·許仲琳 《封神演義》(上)(下)，鍾惺評，曹曼民點校，上海：古籍，1989年再版。
- 明·胡應麟 《少室山房筆叢》，台北：世界，1980年5月初版。
- 清·江日昇 《臺灣外記》，(臺灣文獻叢刊第六十種)，台北：大通，1987年初版。
- 清 《宮中檔康熙朝奏摺》，台北：國立故宮博物院，1977年6月初版。
- 清·蔣毓英 《臺灣府志》，蔣毓英等：《臺灣府志 三種》，陳碧笙校注，廈門：廈門大學，1985年初版。
- 清·黃叔瓚 《臺海使槎錄》，台北：大通，1987年10月初版。
- 清·張廷玉 等 《明史》，楊家駱編，台北：鼎文，1979年12月初版。
- 清·謝金鑾、鄭兼才 《續修臺灣縣志》，(臺灣文獻叢刊第一四〇種)，台北：大通，1984年10月初版。
- 清·陳培桂 《淡水廳志》，台北：大通，(臺灣文獻叢刊第一七二種)，1984年10月初版。
- 清·林占梅 《潛園琴餘草簡編》，《臺灣先賢集(三)》，台北：臺灣中華，1971年10月版。
- 清·施瓊芳 《石蘭山館遺稿》，《臺灣先賢詩文集彙刊》第一輯，黃典權校，台北：龍文，1992年3月重印初版。
- 清·闕名 《臺灣輿地彙鈔》，(臺灣文獻叢刊第二一六種)，台北：大通，1984年10月初版。
- 清·曹雪芹 《程甲本紅樓夢》(六冊)，高鶚補，北京：書目文獻，1992年再版。
- 顧道明 《荒江女俠》(全五冊)，葉洪生批校，台北：聯經，1985年2月初版。
- 王國璠 《台灣先賢著作提要》，新竹：台灣省立新竹社會教育館，1974年6月初版。
- 王汝梅、張羽 《中國小說理論史》，浙江：古籍，2001年1月初版。

- 王國良 《六朝志怪小說故事考論》，台北：文史哲，1988年11月初版。
- 王淦嘉 《聊齋搜鬼》，中和：野鵝，1989年9月初版。
- 王德恒 《中國方志學》，北京：大象，1997年4月初版。
- 王幼華、莫渝 《苗栗縣文學史》，苗栗市：苗栗縣立文化中心，2000年初版。
- 王幼華 《冰心麗藻入夢來：日治時期苗栗縣的詩社》，苗栗市：苗栗縣文化局，2001年7月初版。
- 江寶釵 《嘉義地區古典文學發展史》，嘉義：文化中心，1998年6月初版。
- 《臺灣古典詩面面觀》，台北：巨流，1999年12月初版。
- 吳毓琪 《南社研究》，台南：市文化中心，1999年6月初版。
- 吳福助 《臺灣古典文學與文獻》，台北：文津，1998年5月初版。
- 《臺灣漢語傳統文學書目》，台北：文津，1999年1月初版。
- 《臺灣漢語傳統文學書目續編》，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成果報告，1999年8月1日至2000年7月31日。
- 李玉芬 《六朝志人小說研究》，台北：文津，1998年12月初版。
- 李劍國 《唐五代志怪傳奇敘錄》，天津：南開大學，1993年12月初版。
- 《唐前志怪小說史》，天津：南開大學，1984年5月初版。
- 苗壯 《筆記小說史》，杭州：浙江古籍，1998年12月初版。
- 侯忠義 《漢魏六朝小說史》，瀋陽：春風文藝，1989年3月初版。
- 《中國文言小說參考資料》，北京：北京大學，1985年4月初版。
- 施懿琳 《從沈光文到賴和：台灣古典文學的發展與特色》，高雄：春暉，2000年6月初版。
- 胡士瑩 《話本小說概論》，台北：丹青，1983年5月初版。
- 郭玉雯 《聊齋誌異的幻夢世界》，台北：學生，1985年7月初版。
- 唐富齡 《文言小說高峰的回歸——〈聊齋志異〉縱橫研究》，武昌：武漢大學，1990年7月初版。
- 康來新 《晚清小說理論研究》，台北：大安，1999年11月二版二刷。
- 翁聖峰 《清代臺灣竹枝詞之研究》，台北：文津出版社，1996年4月初版。
- 曹永和 《臺灣早期歷史研究》，台北：聯經，1997年10月六刷。
- 歐陽健 《中國神怪小說通史》，南京：江蘇教育，1997年8月初版。
- 寧稼雨 《中國文言小說總目提要》，濟南：齊魯書社，1996年12月初版。
- 劉炳澤、王春桂 《中國通俗小說概論》，台北：志一，1998年2月初版。
- 謝明勳 《六朝志怪小說故事考論——「傳承」、「虛實」問題之考察與析論》，台北：里仁，1999年1月初版。
- 魯迅 《魯迅全集》，北京：人民文學，1982年初版。
- 盧嘉興 《台灣古典文學作家論集》(上)(中)(下)，呂興昌編，台南：市文化中心，2000年11月初版。
- 賴芳伶 《清末小說與社會政治變遷(1895-1911)》，台北：大安，1994年9月初版。
- 東海大學中文系 《台灣古典文學與文獻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台北：文津，1999年1月初版。
- 東海大學中文系 《日治時期的台灣傳統文學研討會論文集》，台北：文津，2003

年2月初版。

未註作者 《聊齋志異研究》，陳香編，台北：國家，1983年8月初版。

(二) 日治時期及其相關專著

- 王詩琅 《王詩琅全集》十一卷，張良澤編，台北：德馨室，1979年1月至1980年3月初版。
- 江燦騰 《日據時期臺灣佛教文化發展史》，台北：南天，2001年1月初版。
- 吳三連 等 《臺灣近代民族運動史》，台北：自立晚報文化出版部，1982年2月初版。
- 吳文星 《日據時期臺灣社會領導階層之研究》，台北：正中，1995年4月臺初版三刷。
- 呂訴上 《臺灣電影戲劇史》，台北：銀華，1961年9月初版。
- 李筱峰 《台灣革命僧：林秋梧》，台北：自立，1991年版。
- 李世偉 《日據時代臺灣儒教結社與活動》，台北：文津，1999年6月初版。
- 李道明、張昌彥 編 《台灣紀錄片研究書目與文獻選集（上）》，洪雅文譯，台北：財團法人國家電影資料館，2000年6月初版。
- 林南衡 編 《日據下台灣新文學明集5·文獻資料選集》，台北：明潭，1979年3月初版。
- 林莊生 《懷樹又懷人——我的父親莊垂勝》，台北：自立晚報，1992年8月初版。
- 周婉窈 《海行兮的年代》，台北：允晨，2003年2月初版。
- 施 乾 《孤苦人群錄》，王昶雄編：《北台灣文學13》，板橋：台北縣立文化中心，1994年6月初版。
- 洪棄生 《洪棄生先生遺書》，胥端甫編，（哲嗣洪炎秋藏），台北：成文，1970年4月臺一版。
- 洪銘水 《台灣文學散論——傳統與現代》，台北：文津，1999年12月初版。
- 梁明雄 《日據時期臺灣新文學運動研究》，台北：文史哲，1996年2月初版。
- 許丙丁 《許丙丁作品集》（上）（下），呂興昌編校，台南：文化中心，1996年5月初版。
- 許俊雅 《日據時期臺灣小說研究》，台北：文史哲，1995年2月初版。
- 《臺灣文學論叢——從傳統到現代》，台北：師大書苑，1997年3月初版。
- 《臺灣寫實詩作之抗日精神研究—1895~1945年之古典詩歌》，台北：國立編譯館，1997年4月初版。
- 連 橫 《臺灣通史》（上）（下），（臺灣文獻叢刊第一二八種），台北：大通，1984年10月初版。
- 《連雅堂先生全集》，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2年12月初版。
- 陳玲蓉 《日據時期神道統制下的台灣宗教政策》，台北：前衛，1992年4月初版。
- 曹先銀 等纂修 《臺灣省通志稿（卷五）·教育志·文化事業篇》，台北：台灣

- 省文獻委員會，1958年2月初版。
- 傅朝卿 《台南市日據時期歷史性建築》，台南：市政府，1995年初版。
- 黃昭堂 《台灣總督府》，黃英哲譯，台北：前衛，1994年4月初版。
- 黃靜嘉 《春帆樓下晚濤急》，台北：商務，2002年4月初版。
- 楊碧川 《簡明台灣史》，高雄：第一，1987年11月初版。
- 楊翠 《日據時期台灣婦女解放運動》，台北：時報，1993年5月初版。
- 葉石濤 《台灣文學史綱》，高雄：文學界，1999年10月再版。
- 葉榮鐘等 《臺灣民族運動史》，台北：自立晚報社文化出版部，1993年12月一版七刷。
- 葉龍彥 《日治時期台灣電影史》，台北：玉山社，1998年9月初版。
- 蔡培火等 《臺灣民族運動史》，台北：自立晚報社文化出版部，1993年12月一版七刷。
- 鄭喜夫 《連雅堂傳》，陳澤編：《臺灣先賢先烈專輯（第一輯）》，台北：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78年6月初版。
- 盧嘉興 《台灣古典文學作家論集》（上）（中）（下），呂興昌編，台南：市文化中心，2000年11月初版。
- 洪炎秋 《台北市志稿·教育志·學校教育篇》，台北：市文獻會，1958年1月初版，1983年3月成文復刻。
- 葉英、賴建銘 纂修 《台南市志·人物志》，台南：市政府，1979年2月初版。
- 賴子清 《嘉義縣志稿·人物志》，嘉義市：嘉義縣文獻委員會，1962年6月初版。
- 總督府警務局 《臺灣社會運動史：文化運動》，王詩琅譯，板橋：稻鄉，1988年5月初版。
- 臺灣總督府編 《臺灣事情（昭和五年版上）》（31），台北：成文，1985年3月復刻。
- （日）屋部仲榮 編 《臺南官民職員錄》，台南：臺南人物名鑑發行所，1927年12月初版。
- （日）加藤光貴 編 《臺南市民錄》，台南：臺南住所月報社，1938年11月初版。
- （日）田中一二 編 《臺灣年鑑》，台北：成文，1985年3月復刻。
- （日）中神長文編 《臺南事情》，台北：成文，1985年3月復刻。
- （日）田健次郎 《臺灣總督府田健次郎日記（上）》，南港：中研院臺灣史研究所籌備處，2001年7月初版。
- （日）竹本伊一郎 編 《台灣會社年鑑》，台北：成文，1999年6月復刻。
- （日）鷹取峻 編 《大雅唱和集》，1921年，央圖臺灣分館藏。
- （日）豬口安喜 編 《東閣唱和集》，1927年，央圖臺灣分館藏。
- （日）鈴木清一郎 《臺灣舊慣習俗信仰（增訂）》，馮作民翻譯、高賢治編，台北：眾文，1989年11月增訂初版。
- （日）矢內原忠雄 《日本帝國主義下之台灣》，周憲文譯，台北：帕米爾，1985

年版。

- (日) 涂照彥 《日本帝國主義下的台灣》，台北：人間，1999年2月初版三刷。
(日) 檜山幸夫 等 《臺灣總督府檔案之認識與利用入門》，南投：國史館臺灣文獻館，2002年12月出版。

(三) 文學理論及其相關

- 王岳川 《後殖民主義與新歷史主義》，濟南：山東教育，1999年4月初版。
林鎮山 《台灣小說與敘事學》，台北：前衛，2002年9月初版。
張誦聖 《文學場域的變遷》，台北：聯合文學，2001年6月初版。
趙毅衡 《文學符號學》，北京：中國文聯，1990年9月初版。
《苦惱的敘述者》，北京：十月文藝，1994年3月初版。
- (法) 布迪厄 《文化交流》(與美籍漢斯·哈克對談)，桂裕芳譯，北京：三聯，1996年6月初版。
《布爾迪厄訪談錄：文化資本與社會煉金術》，包亞明譯，上海：人民，1997年1月初版。
《實踐與反思：反思社會學導引》(與美人華康德合著)，李猛、李康譯，北京：中央編譯，1998年2月初版。
《布赫迪厄論電視》，蔡筱穎譯，台北：麥田，2000年6月初版。
《藝術的法則：文學場的生成和結構》，劉暉譯，北京：中央編譯，2001年3月初版。
《防火牆：抵擋自由主義的入侵》，孫智綺譯，台北：麥田，2002年8月初版。
《繼承人——大學生與文化》(與法人帕斯隆合著)，刑克超譯，北京：商務，2002年11月初版。
- (法) 布洛克 《史家的技藝》，周婉窈譯，台北：遠流，1989年月初版。
(法) 埃斯卡皮 《文學社會學》，葉淑燕譯，台北：遠流，1990年12月初版。
《文學社會學：羅貝爾·埃斯卡皮文論選》，于沛選編，杭州：浙江人民，1987年初版。
- (法) 戈德曼 《隱蔽的上帝》，蔡鴻濱譯，天津：百花文藝，1998年5月初版。
《文學社會學方法論》，牛宏寶譯，北京：工人，1989年3月初版。
- (法) 巴 特 《S/Z》，屠友祥譯，上海：人民，2000年10月初版。
(法) 熱奈特 《熱奈特論文集》，史忠義譯，天津：百花文藝，2001年1月初版。
- (法) 庫爾泰 《敘述與話語符號學》，懷宇譯，天津：社會科學院，2001年7月初版。
- (波) 英加登 《對文學的藝術作品的認識》，陳燕谷等譯，台北：商鼎，1992年12月初版。

- (俄)什克洛夫斯基 等 《俄國形式主義文論選》，方珊等譯，北京：三聯，1989年3月初版。
- (義)艾 柯 等 《詮釋與過度詮釋》，王宇根譯，北京：三聯，1997年4月初版。
- (義)艾 柯 《悠遊小說林》，黃寤蘭譯，台北：時報，2000年11月初版。
- (德)本雅明 《發達資本主義時代的抒情詩人：論波德萊爾》，張旭東、魏文生譯，北京：三聯書店，1989年3月初版。
- 《說故事的人》，林志明譯，台北：台灣攝影工作室，1998年12月初版。
- (德)迦達默爾 《哲學解釋學》，夏鎮平、宋建平譯，上海：譯文，1994年11月初版。
- 《真理與方法——哲學詮釋學的基本特徵》(上)(下)，洪漢鼎譯，上海：譯文，1999年4月初版。
- (德)瑙 曼 等 《作品、文學史與讀者》，范大燦編，北京：文化藝術，1997年3月初版。
- (德)耀 斯 《審美經驗與文學解釋學》，顧建光等譯，上海：譯文，1997年11月初版。
- (德)曼海姆 《意識形態與烏托邦》，北京：商務，2000年9月初版。
- (英)霍克斯 《結構主義和符號學》，瞿鐵鵬譯，上海：譯文，1997年7月初版。
- (英)博埃默 《殖民與後殖民文學》，盛寧、韓敏中譯，香港：牛津大學，1998年初版。
- (英)霍布斯鮑姆 《民族與民族主義》，李金梅譯，上海：人民，2000年9月初版。
- (阿裔美人)薩伊德 《東方主義》，王志弘等譯，台北：立緒，1999年月初版。
- 《文化與帝國主義》，蔡源林譯，台北：立緒，2001年初版。
- (美)韋勒克、華倫 合著 《文學論——文學研究方法論》，王夢鷗、許國衡譯，台北：志文：1976年10月初版。
- (美)高辛勇 《形名學與敘事理論》，台北：聯經，1987年11月初版。
- (美)赫 施 《解釋的有效性》，王才勇譯，北京：三聯，1991年12月初版。
- (美)艾布拉姆斯 《鏡與燈：浪漫主義文論及批評傳統》，鄺稚牛、張照進、童慶生譯，北京：北京大學，1992年1月二印。
- (美)懷特 等 《新歷史主義與文學批評》，張京媛編，北京：北京大學，1993年1月初版。
- (美)蒲安迪 《中國敘事學》，北京：北京大學，1998年1月初版。
- (美)阿希克洛夫特 等 《逆寫帝國：後殖民文學的理論與實踐》，劉自荃譯，台北：駱駝，1998年初版。
- (美)赫爾曼 《新敘事學》，北京：北京大學，2002年5月初版。

(四) 專著

- 方 豪 《方豪六十自定稿》(上)(下)，台北：學生，1969年初版。
少年兒童出版社 編 《1913-1949 兒童文學論文選集》，上海：少年兒童，1962年12月初版。
- 戈公振 《新文學撮要》，上海：新聞記者聯歡會，1925年2月初版。
《中國報學史》，北京：三聯，1955年3月北京初版。
- 王明珂 《華夏邊緣：歷史記憶與族群認同》，台北：允晨，1997年10月初版。
余英時 《中國知識階層史論（古代篇）》，台北：聯經，1984年2月再版。
- 吳祖銘 《1930-1990年代的台灣活版印刷發展之研究》，國家科學工藝博物館委託研究計畫，1999年1月至4月。
- 吳新榮 《震瀛採訪錄》，新營：台南縣政府民政局，1981年4月出版。
《震瀛採訪錄》(一)至(八)，張良澤編，台北：遠景，1981年10月初版。
- 吳 鼎 《兒童文學研究》，台北：遠流，1991年3月初版。
- 李 瞻 《世界新聞史》，台北：三民，1993年2月增訂十三版。
- 杜雲之 《中華民國電影史》(上)，台北：文建會，1988年6月版。
- 赤崁文史工作室 編 《八十六年度全國文藝季「全臺首學」文化街區導覽》，台南：台南市立文化中心，1997年3月初版。
- 林政華 《臺灣兒童少年文學》，台南：世一，1997年7月初版。
- 施翠峰 《臺灣民間文學研究》，自印本，1982年8月初版。
- 莊永明、李筱峰 等 《臺灣近代名人誌》(一)至(五)，台北：自立晚報，1987年到1990年初版。
- 徐裕健建築師事務所 《台南市市定古蹟原林百貨店調查研究與修復計畫期末報告》，台南：台南市政府，2000年。
- 康來新 《晚清小說理論研究》，台北：大安，1999年11月二版二刷。
- 程季華、李少白、邢祖文 編著 《中國電影發展史(上)》，香港：文化資料供應社，1978年8月重版。
- 萬 仁 《悲情台語片》，台北：萬象，1994年6月初版。
- 葉洪生 《葉洪生論劍：武俠小說談藝錄》(台北：聯經，1994年11月)。
- 葉龍彥 《光復初期台灣電影史》，台北：財團法人國家電影資料館，1995年1月初版。
- 趙孝萱 《鴛鴦蝴蝶派新論》，宜蘭：佛光人文社會學院，2002年初版。
- 龔顯宗 《台灣文學家列傳》，台南：市立文化中心，1997年5月初版。
《台灣文學研究》，台北：五南，1998年12月初版。

三、學位論文

(一) 博士論文

- 施懿琳 《清代臺灣詩所反映的漢人社會》，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博士論文，王熙元、黃得時教授指導，1991年5月。
- 黃美娥 《清代臺灣竹塹地區傳統文學研究》，輔仁大學中文研究所博士論文，曹永和、沈謙教授指導，1999年6月。
- 翁聖峰 《日據時期臺灣新舊文學論爭新探》，輔仁大學中文研究所博士論文，陳萬益教授指導，2002年7月。
- 廖雪蘭 《臺灣詩史》，文化大學中文研究所博士論文，林尹、成惕軒教授指導，1983年。
- 賴松輝 《日據時期台灣小說思想與書寫模式之研究（1920-1937）》，成功大學中文研究所博士論文，呂興昌教授指導，2002年7月。

(二) 碩士論文

- 王文顏 《臺灣詩社之研究》，政治大學中文研究所碩士論文，劉述先教授指導，1979年。
- 林漢彬 《「關鍵意象」在小說結構中的地位研究——以《三言》為觀察文本的探討》，南華大學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曹淑娟教授指導，2001年6月。
- 吳瑩真 《吳漫沙生平及其日治時期大眾小說研究》，南華大學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施懿琳教授指導，2002年1月。
- 吳品賢 《日治時期臺灣女性古典詩作研究》，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碩士論文，許俊雅教授指導，2002年6月。
- 施懿琳 《日據時期鹿港民族正氣詩研究》，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碩士論文，施人豪、杜松柏教授指導，1986年6月。
- 陳明柔 《日據時代台灣知識分子的思想風格及其文學表現之研究（1920-1937）》，淡江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施淑教授指導，1993年。
- 廖祺正 《三〇年代台灣鄉土話文運動》，成功大學歷史語言研究所碩士論文，梁華璜教授指導，1990年6月。
- 陳淑容 《一九三〇年代鄉土文學·台灣話文論爭及其餘波》，台南師院鄉土文化研究所碩士論文，林瑞明教授指導，2001年6月。
- 曾絢煜 《栗社研究》，南華大學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李正治教授指導，2001年6月。
- 黃文車 《黃石輝研究》，中正大學中文研究所碩士論文，陳益源教授指導，2001年6月。
- 楊永智 《明清臺南刻書研究》，東海大學中文研究所碩士論文，吳福助教授指導，2002年6月。

四、期刊

- 毛一波 〈出版事業〉，王國璠編：《臺北市志·文化志·文化事業篇》，台北：成文，1983年3月臺一版。
- 王世慶 採訪〈陳逢源先生訪問錄〉，黃富三、陳俐甫編：《近現代臺灣口述歷史》，板橋：林本源中華文化教育基金會、台北：臺灣大學歷史系，1991年7月初版。
- 王詩琅 〈日據時期之臺灣〉，盛清沂、王詩琅、高樹藩合著：《臺灣史》，台中：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77年4月初版。
〈日據初期的籠絡政策〉，《臺灣文獻》26卷4期、27卷1期合刊，王詩琅：《日本殖民地體制下的臺灣》，台北：眾文，1980年12月版。
- 王德威 〈「說話」與中國白話小說敘事模式的關係〉，王德威：《從劉鄂到王禛和》，台北：時報，1986年6月初版。
- 向麗頻 〈「三六九小報」「花叢小記」所呈現的臺灣藝旦風情〉，《中國文化月刊》261期，2001年12月。
- 朱 鋒 〈不堪回首話當年〉，《臺北文物·新文學、新劇運動專號續集》（季刊）3卷3號，台北：台北市文獻委員會，1954年12月。
- 朱傳譽 〈宋代傳播媒介研究：朝報、邸報與小報〉，《報學》3卷7期，1966年12月，李瞻編：《中國新聞史》，台北：臺灣學生，1979年9月初版。
〈清代塘報研究〉，《報學》4卷8期，1972年6月，李瞻編：《中國新聞史》，李瞻編：《中國新聞史》，台北：臺灣學生，1979年9月初版。
- 江寶釵 〈日治臺灣藝旦的教育書寫及其文化視野：以「三六九小報花系列」為觀察場域〉（抽印本），臺灣大學：「晚清——四〇年代文化場域與教育視界」國際學術研討會，2002年11月7日。
- 吳密察 〈「歷史」的出現〉，黃富三等編：《臺灣史研究一百年：回顧與研究》，南港：中研院臺灣史研究所籌備處，1997年12月初版。
- 吳嘉苓 〈專業醫療、性別與國家〉，《台灣社會學研究》第四期，2000年7月。
- 吳福助 〈臺灣漢語傳統文學作品簡目〉，東海大學中文系編：《台灣古典文學與文獻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台北：文津，1999年1月。
- 呂興昌 〈《小封神》（中文改訂版）編者案〉，許丙丁：《許丙丁作品集》，呂興昌編校，台南：市立文化中心，1996年5月初版。
〈台語文學香火兮先覺——《許丙丁作品集》編序〉，許丙丁：《許丙丁作品集（上）》，呂興昌編校，台南：市立文化中心，1996年5月初版。
- 李伯元 〈論《遊戲報》之本意〉，《遊戲報》63號，1897年8月25日，李伯元：《李伯元全集（五）·詩文集》，薛正興編，南京：江蘇古籍，1997年12月初版。
- 李道明 〈台灣電影史第一章：1900-1915〉，《電影欣賞》13卷1期（總73期），1995年1月。
〈日本統治時期電影與政治的關係〉，《歷史月刊》94期，1995年11月。

- 秀 湖 〈中國新文學運動的過去現在和未來〉，《臺灣民報》4號，1923年7月15日。
- 周婉窈 〈「世代」概念和日本殖民統治時期臺灣史的研究〉，《當代》188期，2003年4月，周婉窈：《海行兮的年代》，台北：允晨，2003年2月初版。
- 林文龍 〈臺灣早期詩文作品編印述略（1684-1945）〉，東海大學中文系：《台灣古典文學與文獻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台北：文津，1999年1月。
- 林弘勳 〈日據時期臺灣煙花史話〉，《思與言》33卷3期，1995年9月。
- 林保淳、崔雅慧編 〈「影視媒體與武俠小說」目錄三種·武俠小說改編電影目錄（1928-1994）〉，《文訊·「重讀武俠小說」專題》193期，2001年11月。
- 林景淵 〈嘉義蘭記書局創業者黃茂盛〉，《印刷人》121期（雙月刊），1998年2月。
- 林滿紅 〈貿易與清末臺灣的經濟社會變遷（1860-1895）〉，《食貨》復刊9卷4期，1979年7月。
- 林德龍 藏 〈臺灣電影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籌備處第一期各戲院承租人一覽表〉，轉引自葉龍彥：《光復初期台灣電影史》，台北：財團法人國家電影資料館，1995年1月初版。
- 林攀龍 〈近代文學的主潮〉（日文），《台灣》第3年第5號，1922年8月。
- 施懿琳 〈民歌採集史上的一頁補白——蕭永東在《三六九小報》的民歌仿作及其價值〉，中興大學中文系：《第三屆通俗文學與雅正文學全國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台北：新文豐，2002年7月初版。
- 柯榮三 〈許丙丁《小封神》素材來源試探〉，成功大學台文所：《第二屆台灣文學研究所研究生論文發表會》，原訂2003年5月17日舉辦。
- 洪桂己 〈光復以前之台灣報業〉，《報學》2卷10期，1962年8月，李瞻編：《中國新聞史》，台北：臺灣學生，1979年9月初版。
- 范勝雄 〈輯台灣詩薈「謎拾」暨三六九小報「謎鈔」〉，《臺南文化》新18，1984年12月。
- 唐 五 〈臺北市西門今昔·神社祀狐驅野鬼紙製燈籠掛招牌〉，《臺灣風物》17卷3期，1967年6月。
- 夏志清 〈為鴛鴦蝴蝶派請命——《玉梨魂》新論〉，《中國時報·副刊》1981年3月17-19日。
- 徐杏宜 〈台灣當代文學研究之博碩士論文分類目錄（1999-2002）〉，《文訊》205期，2002年11月。
- 翁聖峰 〈台灣本土的古典文學研究目錄資料〉，《古典文學通訊》，1996年9月。
- 馬幼垣 〈中國講史小說的主題與內容〉，原載《中外文學》8卷5期，1979年10月，馬幼垣：《中國小說史集稿》，台北：時報，1987年3月二版。
- 張 梗 〈討論舊小說的改革問題〉（一）至（七），《臺灣民報》（旬刊）2卷17-23號，1924年9月11日至11月11日。
- 張我軍 〈致臺灣青年的一封信〉，《臺灣民報》2卷7號，1924年4月21日。
- 張我軍 〈糟糕的臺灣文學界〉，《臺灣民報》2卷24號，1924年11月21日。

- 張我軍 〈請合力拆下這座敗草叢中的破舊殿堂〉(《臺灣民報》3卷1號,1925年1月1日)。
- 張我軍 〈絕無僅有的擊鉢吟的意義〉,《臺灣民報》3卷2號,1925年1月11日。
- 張我軍 〈文學革命運動以來〉(1-5),《臺灣民報》3卷6-17號,1925年2月21日-6月11日。
- 張我軍 〈研究新文學應讀什麼書〉,《臺灣民報》3卷7號,1925年3月1日。
- 張我軍 〈新文學運動的意義〉,《臺灣民報》67號,1925年8月26日。
- 張清榮 〈假小說以戲諸神——《小封神》初探〉,《鄉土文化教育學術研討會論文》台南:台南師範學院,1996年5月。
- 張惠娟 〈樂園神話與烏托邦——兼論中國烏托邦文學的認定問題〉,《中外文學》十五卷三期,台灣大學外文系,1986年8月。
- 梁啓超 〈譯印政治小說序〉,《清議報》第1冊,1898年。
- 梁啓超 〈論小說與群治之關係〉,《新小說》創刊號,1902年11月。
- 陳 炘 〈文學與職務〉,《臺灣青年》1卷1號,1920年7月16日。
- 陳國富 〈台北早期的電影活動〉,陳國富:《片面之言》,台北:中華民國電影事業發展基金會,1985年9月初版。
- 陳淑容 〈跨語、跨境、跨時代——賴明弘的漂泊與追尋〉,成大台文系:《台灣文學史書寫國際學術研討會》,台南:成功大學,2002年11月22-24日。
- 陳虛谷 〈爲台灣詩壇一哭〉,《臺灣新聞》,1926年8月,陳逸雄編:《陳虛谷作品集(下)》,彰化市:彰化縣文化中心,1997年12月初版。
- 陳虛谷 〈駁北報的無腔笛〉,《臺灣民報》132號,1926年11月21日。
- 陳聖士 〈漢唐邸報至清末官報〉,曾虛白編:《中國新聞史》,台北:三民,1989年9月六版。
- 陳端明 〈日用文鼓吹論〉,《臺灣青年》4卷1號,1922年1月20日。
- 黃石輝 〈怎樣不提倡台灣鄉土文學〉,《伍人報》9-11號,1930年8月16日至9月1日,(日)中島利郎編:《一九三〇年代台灣鄉土文學論戰資料彙編》,彭瑞金等七人校,高雄:春暉,2003年3月初版。
- 黃石輝 〈再談鄉土文學〉,《臺灣新聞》,1931年7月24日,連載八回,(日)中島利郎編:《一九三〇年代台灣鄉土文學論戰資料彙編》,彭瑞金等七人校,高雄:春暉,2003年3月初版。
- 黃呈聰 〈論普及白話文的新使命〉,《臺灣》4年6號,1923年1月1日。
- 黃美娥 〈日治時代台灣詩社林立現象的社會考察〉,《臺灣風物》47卷3期,1997年9月。
- 黃美娥 〈過渡時代:尋找台灣舊文學到新文學間的歷史軌跡(1895—1924)〉(抽印本),成功大學台文所主辦:《「台灣文學史書寫」國際學術研討會》,2002年11月22日第三場。
- 黃晁傳 〈臺灣詩人的毛病〉,《風月報》131期,1941年6月1日。
- 黃得時 〈輓近の台灣文學運動史〉,《台灣文學》2卷4期,1942年10月。
- 黃得時 〈台灣文學史序說〉,《台灣文學》3卷3號,1943年7月。
- 黃得時 〈台灣文學史(二)——第二章 康熙雍正時代〉,《台灣文學》4卷1

- 期，1943年12月。
 〈臺灣新文學運動概觀〉，《臺北文物》3卷2-3期、4卷2期，1954年8、12月，1955年8月。
- 黃清淵 〈茅港尾八景追記錄〉，《臺灣輿地彙鈔·茅港尾紀略·附錄》，(臺灣文獻叢刊第二一六種)，台北：大通，1984年10月初版。
- 黃朝琴 〈漢文改革論〉，《臺灣》4年1-2號，1921年1-2月。
- 楊永彬 〈從《風月》到《南方》——論析一份戰爭期的中文文藝雜誌〉，簡荷生發行：《風月·風月報·南方·南方詩集·專論》，(日)河原功監修，台北：南天，2001年6月復刻初版。
- 楊素芬 〈國內有關台灣文學研究的博碩士論文目錄(二)〉，《台灣文學觀察雜誌》9期，1994年11月。
- 楊雲萍 〈臺灣文學的回顧運動〉李南衡編：《日據下臺灣新文學 明集5·文獻資料選集》，台北：明潭，1979年3月初版。
- 溫國良 編著 〈日治初期日人占用台灣寺廟概況〉，《臺灣風物》49卷2期，1999年6月。
- 葉洪生 〈顧道明與《荒江女俠》〉，顧道明：《荒江女俠》(全五冊)，葉洪生批校，台北：聯經，1985年2月初版。
- 廖毓文 〈臺灣文字改革運動史略〉，《臺北文物》3卷3期、4卷1期，1954年12月、1955年5月。
- 廖漢臣 〈新舊文學之爭——臺灣文壇一筆流水帳〉，《臺北文物》3卷2-3期，1954年8、12月。
- 鄭軍我 〈致張我軍一郎書〉，《台南新報》8244號，1925年1月29日。
- 盧嘉興 〈記臺南府城詩壇領袖趙雲石喬梓〉，《臺灣文獻》26卷3期，1975年9月。
- 賴建銘 〈陳鳳昌及其遺著《拾唾》〉，《臺灣風物》18卷4期，1968年8月。
- 錫州 〈毫無言論自由的台灣新聞界〉，《台灣民報》3卷2號，1925年1月11日。
- 未著作者 〈公私人事〉，《臺南新報·漢文欄》10288號，1930年9月10日。

- (法)布迪厄 〈文化再製與社會再製〉，張輔軍譯，厲以賢編：《西方教育社會學文選》，台北：五南，1992年10月初版。
- 〈社會空間與象徵權力〉，王志弘譯，夏鑄九、王志弘譯編：《空間的文化形式與社會理論讀本》，台北：明文，1994年6月增訂再版。
- 〈電視已成爲壓迫的機器——波笛爾訪問記〉，《當代》109期，蔡筱穎譯，1995年5月。
- 〈藝術品味與文化資產〉，林明澤譯，亞歷山大、謝德門編《文化與社會》，台北：立緒，1997年9月初版。
- 〈如何才能做一個體育愛好者〉，馬海良譯，羅鋼、劉象愚編：《文化研究讀本》，北京：中國社科，2000年9月初版。

《當代·波笛爾專輯》77期，1992年9月。

Axel Honneth 〈片斷化的象徵世界——波笛爾文化社會學的省思〉，劉維公譯，頁14-31。

Nicholas Garnham & Roymond Williams 〈波笛爾的文化社會學〉，鄭明椿編譯，頁32-41。

羅世宏 〈民意與文化的生態〉，頁42-51。

《當代·波笛爾紀念專輯》161期，2002年2月。

李永熾 〈波笛爾與文化生產〉，頁18-23。

莊瑞琳 〈應用波笛爾〉，頁24-39。

蔡筱穎 〈社會學是搏鬥的競賽〉，頁40-44。

(日)市川彩 〈台灣電影事業發達史稿〉，李享文譯，《電影欣賞》11卷5期(總65期)，1993年9月。

(日)松本克平 〈高松豐治(次)郎略傳〉，《電影欣賞》17卷2期(總98期)，1999年3月。

(法)阿圖塞(L.Althusser) 〈意識型態與意識型態的國家機器〉(1969)，阿圖塞《列寧和哲學》(*Lenin and philosophie*)，杜章智譯，台北：遠流，1990年11月初版。

五、網站

國立成功大學都市計畫系暨研究所 《台南市部門發展計畫書·民俗與文化發展計畫》(1993年調查報告)，參見營建署地理資訊查詢系統：

http://gis4.cpami.gov.tw/CPIS/cprpts/taianan_city/depart/depart-7.htm

莊永明 《歷史上的今天》，網站：

<http://www.readingtimes.com.tw/folk/taiwan/diary/d-1010.htm>

翁聖峰 〈台灣古典詩的研究概況〉(網路版)，《文訊》188期，2001年6月，2001年7月15日上網，台灣文學研究工作室網站：

<http://ws.twl.ncku.edu.tw/hak-chia/a/ang-seng-hong/koutiansi-giankiu.htm>

呂興昌 等 台灣文學研究工作室：<http://ws.twl.ncku.edu.tw/>

施懿琳 台灣古典文學工作坊：http://mail.ncku.edu.tw/~yilin/new_page_01.htm

國家圖書館 當代文學史料影像全文系統：<http://readopac.ncl.edu.tw/html/frame11.htm>

(法)布迪厄相關網站 <http://www.iwp.uni-linz.ac.at/lxe/sektktf/bb/HyperBourdieu.html>

六、研討會

(一) 臺灣文學及其相關

輔仁大學比較文學研究所 「中國符號與台灣圖像學術研討會議程」, 1999年10月17-18日。

成功大學中文系、臺灣文學研究所籌備處 「第二屆臺灣文學學術研討會」, 會議主題:「詩／歌中的臺灣意象」, 台杏文教基金會主辦, 2000年3月11、12日。

中正大學文學院、中文系 「第一屆台灣文學史料編纂研討會」, 2000年10月21日。

輔仁大學日文系 「近代日本與台灣研討會」, 2000年12月22-23日。

政治大學中文系 「現代主義與台灣文學學術研討會」, 2001年6月2-3日。

文學台灣雜誌社 等 「二十世紀台灣新文化運動與國家建構研討會」, 吳三連台灣史料基金會等, 2001年10月19-21日。

東海大學中文系 「中華文化與文學學術研討系列第八次會議」, 會議主題:「日治時期的臺灣傳統文學」, 2002年4月13日。

梅家玲 等 「文化場域與教育視界國際學術研討會」, 會議主題:「晚清至四零年代」, 2002年11月7-8日。

成功大學台文系 「台灣文學史書寫國際學術研討會」, 2002年11月22-24日。

政治大學文學院 「第五屆中國近代文化的解構與重建」, 會議主題:「鄭成功、劉銘傳」, 台南市政府主辦, 2003年4月25-26日。

(二) 布迪厄

南華大學教育社會所 「意識、權力與教育研討會」, 主題:「教育社會學的觀點」, 2001年3月17-18日。

南華大學教育社會所 「第三屆意識、權力與教育研討會」, 主題:「布爾迪厄」, 2003年4月12-13日。

附 錄

附錄一、日治時期（1930-1935）社會、經濟、與文化資本大事記

年代	重 要 大 事			
	社 會 資 本	經 濟 資 本	文 化 資 本	島 外
1895 年 （光緒 21 年，乙未） （明治 28 年，日紀 2555）	4 月 7 日，馬關條約簽訂，乙未割臺議成。 5 月 25 日，臺灣民主國宣布獨立。 6 月，日軍進入台北城。	去年巡撫邵友濂停止台中建築省城工程，將省會遷往台北，台北自此更加快速發展。	日軍入城後，學務部長伊澤修二隨即在大稻埕設學務部臨時事務所。	《萬國公報》77 卷徵「時新小說」。盛懷宣創立「北洋西中學堂」，咸認為中國學校普遍成立之始。 孫中山於橫濱成立興中會，廣州起義失敗。 日本總理伊藤博文，頒訂〈有關赴任時政治大綱之訓令〉。
.....				
1930 年 （昭和 5 年，日紀 2590） （民國 19 年，庚午）	1 月 2 日，臺灣民眾黨向國際聯盟，控告日本當局允許吸食鴉片。 4 月，第十一次議會請願運動展開。 8 月 17 日，臺灣地方自治聯盟成立。 9 月 21 日，〈史蹟名勝天然紀念物保存法施行規則〉公布。 10 月 27 日，臺灣共產黨松山議會成立「臺灣赤色總工會」。 10 月 27 日，台中州的泰雅族人，爆發霧社事件，戰事持續月餘，雙方傷亡慘重。 12 月 8 日，霧社事件結束，644 人死亡，存活 500 餘人；同時造成國際輿論震動，石塚總督、台中州長等官員去職。	2 月，將熱蘭遮城內的日式海關公館，改成洋房。 3 月 1 日，台北市市場實施「十進制」。 4 月 10 日，嘉南大圳通水啓用。 9 月，農民組合發起「嘉南大圳不納運動」。 10 月 1 日，二次全台戶口普查，計 459 萬 4061 人，共 80 萬戶。 台南合同廳舍（消防詰所、警察會館、錦町警察官吏派出所），第一期落成，係為紀念消防有功的住吉秀松而建。 12 月 8 日，台南大地震，壞屋數百戶，有死傷。	3 月 20 日，《臺灣新民報》發行許可，《臺灣民報》廢止。 6 月 21 日，《伍人報》創刊。 8 月，楊克培、謝阿女組織臺灣戰線社，發行《臺灣戰線》，共四期，均被禁。 8 月 16 日至 9 月 1 日，黃石輝於《伍人報》上，發表〈怎樣不提倡台灣鄉土文學〉，造成論爭。 9 月 9 日，《三六九小報》創刊。 10 月，《赤道》創刊。 10 月 5 日，巴克禮宣教士逝世。 10 月 15 日，《臺灣新報》創刊一萬號。 10 月 26 日，「臺灣文化三百年紀念會」開幕，在新洋房舉辦文化資料展覽會，《三	1 月 31 日，五國海軍會議於倫敦召開，商討限武方案。 2 月 18 日，美國發現冥王星。 3 月 2 日，魯迅等在上海，成立「中國左翼作家聯盟」。 4 月 1 日，蔣介石與閻錫山等軍閥，爆發「中原大戰」，中共乘機坐大。 5 月 17 日，德國戰後賠償問題，「楊格計畫」生效。 9 月 14 日，德國國會大選，納粹成為第二大黨。 11 月 14 日，首相濱口雄幸被右派軍人刺死，主因是外交採妥協政策，與蔣介石主席修補關係、又於倫敦海軍會議上承諾裁軍。 日共暴動。

			六九小報》刊登連雅堂演講以及相關活動。	•經濟不景氣持續擴大，各種物價崩跌。
1931年 (昭和6年， 日紀2591) (民國20 年，辛未)	春，臺灣民眾黨被禁結社，楊肇嘉在日本發表聲名，抗議總督府的不當。 1月16日，太田政弘就任第十四任總督。 1月27日，台共改革同盟成立，鬥爭謝雪紅。 2月18日，臺人唯一合法的政治結社「臺灣民眾黨」被勒令解散。 4月25日，第二次霧社事件，去年倖存的「保護蕃」，半數遭敵部落殺害， 5月6日，兩次霧社事件後的原住民，遷川中島(今仁愛鄉互助村清流部落)。 6月、12月，大量台灣共產黨的左翼份子被捕。 8月5日蔣渭水病歿，工友總聯盟隨之式微。	1月，台南林百貨店設計、開工。 3月25日，臺灣電力公司高雄第二火力發電所落成。 4月1日，高雄設立臺灣海洋觀測所，為首座熱帶海洋研究所。 6月26日，臺灣電力公司發行社債成立，其中外債2280萬美元，於紐約即日募滿。 9月16日，總督府發表米穀法施行令有關施行案由。 10月3日，總督府定舊總督府廳舍，改建台北公會堂。 11月25日，日月潭電力工事興工。 12月13日，〈金輸出禁止令〉公布。	4月，台南商業補習學校改稱「台南商業專修學校」，由(日)西金藏任校長。 7月24日，黃石輝發表〈再談鄉土文學〉。 8月29日，郭秋生發表〈建設臺灣話文一提案〉，提倡臺灣話文改革。 連雅堂《劍花堂文集》稿成。又《雅言》出版。(曾連載於《三六九小報》)。 冬，櫟社開三十年紀念會。(《小報》，318：1934.2.26：2) 台南高等工業學校創立，成為直屬總督府的三大專門學校，初設機械工程、電器工程與應用化學三科。	1月3日，國民政府首次剿共失敗。 3月2日，日本執行海軍裁軍。 9月18日，奉天(今瀋陽)附近柳條溝發生鐵路爆炸，是為「九一八事件」，日本關東軍以此佔據滿州。 11月7日，中華蘇維埃共和國於江西成立。 12月13日，日本內閣內閣，全體辭職，改由犬養毅政友會組閣，為最後一次的政黨內閣。 •失業人口激增，以英、德為最嚴重。
1932年 (昭和7年， 日紀2592) (民國21 年，壬申)	1月9日，日本陸軍中將阿部信行任臺灣軍司令官。 3月2日，南弘就任第十五任總督。 4月26日，臺灣自治聯盟召開全臺理事大會，決議要求臺灣自治制度。 5月26日，中川健藏就任第十六任總督。 6月3日，第十三次議會請願運動展開。 9月19日，「大岡山」事件。 11月，〈台日通婚法令〉公布。 臺灣民眾反對台米輸出。	3月1日，台北、馬尼拉間無線電信完成。 10月26日，台北明治橋(今中山橋，日前已拆)完工。 11月28日，台北菊元百貨店落成。 台南末廣町開闢，台南林百貨店落成。 台南驛重建工程開始，由鐵道部改良課負責，日人宇敷起夫設計，1936年3月15日完工。 《臺灣教會報》與《教會新報》、《福音報》，合刊為《臺	1月1日，葉榮鐘等人，組成《南音》雜誌社，以黃春成為發行人、郭秋生為主編，發行半月刊物。 1月，總督府允許台日各半的《新民報》發行。 3月20日，張文環、巫永福等，於東京創設「臺灣藝術研究會」，發行《福爾摩沙》。 4月1日，創設臺灣史料於安平古堡上，並陳列臺灣鄉土資料。 5月19日，楊遠〈送報快〉發表。 石川欽一郎離台。	1月25日，蘇波簽訂互不侵犯協定。 1月28日，日軍攻擊上海，「一二八事件」。 2月2日，日內瓦裁軍會議召開，60國出席。 3月1日，扶植滿州國為傀儡政權，發表建國宣言。 5月15日，海軍中尉古賀清志、三上卓等發動「五一五事件」，射殺內閣總理大臣犬養毅，內閣即日總辭，軍部抬頭。 10月，日共企圖重組，被捕1500餘人。

		灣教會公報》。		• 右派勢力抬頭。
1933 年 (昭和 8 年， 日紀 2593) (民國 22 年，癸酉)	1 月 28 日，總督府公布船舶令施行。 2 月 6 日，第十四次議會設置請願運動。 3 月 1 日，〈台日通婚法〉實施。 3 月 8 日，臺灣軍部大調動。 3 月 29 日，〈米統制法〉施行於臺灣。 4 月 22 日，答馬烏社蕃被征服，為最後降日的原住民。 5 月 25 日，總督府公布海軍諸法令施行於臺灣。 6 月 2 日，臺灣中川總督、朝鮮宇垣總督，與日本拓務相開會，協議預算編成方針及統治問題。 6 月 14 日，日本拓務省否決臺灣地方自治案，與反對臺灣議會案。	2 月 2 日，台北、東京間無線電話試話成功。 4 月 25 日，公布匯兌法，五月施行。 5 月 1 日，《臺灣日日新報》舉行二十五周年紀念典禮。 5 月 25 日，大部分公共汽車業，由鐵道部強制收為官營。 10 月 2 日，施乾、施照子夫婦的「愛愛寮」，獲准成立財團法人。 台北帝大增設「熱帶醫學研究所」。 臺灣糖業試驗所建築工程完工。 (今台糖糖業試驗所，生產路 54 號)	4 月，台南商業專修學校改稱「台南女子技藝學校」。 5 月 15 日，村上直次郎編採的《新港文書》，交由台北帝大文政部發行。 7 月 15 日，《福爾摩沙》創刊。 11 月，依據日本〈史蹟名勝天然紀念物保存法〉，指定熱蘭遮城重要史蹟，禁止破壞與改建。 11 月 10 日，台陽美術會成立。 連雅堂《臺灣語典》稿成。	2 月，日共再被捕 1500 多人，114 人死於獄中。 3 月 4 日，羅斯福就職，推展「新政」。 3 月 27 日，日本脫離國際聯盟。 4 月 1 日，德國頒佈命令，禁止猶太人任公職。 5 月，京都大學教授瀧川幸辰以赤化思想被免職，引起學界抗議，特高逮捕 1700 多人。 6 月，日本軍部迫使日共領袖鍋山貞親與佐野學，發表〈轉向聲名書〉，擁護皇室。 10 月 14 日，德國退出國際聯盟。 • 各國內部紛擾不斷。
1934 年 (昭和 9 年， 日紀 2594) (民國 23 年，甲戌)	1 月 1 日，〈票據法〉施行於臺灣。 1 月 18 日，台東廳原住民起事。 6 月 28 日，海軍舉行特種演習。 7 月 3 日，辜顯榮任日本貴族院議員，為台人之始。 7 月 6 日，自治聯盟向日本內閣提交統治意見書。 9 月 2 日，總督府召集林獻堂等三十餘人，諭決停止長達 15 年的臺灣議會設置請願運動。 9 月 23 日，「蔡淑悔事件」，25 人被判刑。	6 月 3 日，花費 15 年興建的日月潭發電廠，與大甲溪發電工程完工，總電量為全台二倍，次年提供廉價電費給新興工業。 6 月 20 日，台日間無線電開始通話。 8 月 5 日，台灣銀行總行，舉行新建開工典禮。 12 月，設置臺灣產業開發調查會。	4 月 7-8 日，五州詩人大會，由台南州主辦，假嘉義公會堂舉行。 5 月 6 日，張深切、賴明弘等人，於台中成立「臺灣文藝聯盟」。 8 月 26 日，臺灣文藝聯盟嘉義支部成立。 11 月 5 日，張深切等的《臺灣文藝》創刊，共 15 期，以台中為中心。	2 月 19 日，中國推動新生活運動。 3 月 24 日，美國制訂菲律賓獨立條款，允許獨立。 4 月 12 日，日本無產階級文化聯盟解散。 4 月 17 日，日本外務省天羽英二，發表反對國際援華宣言。 8 月 2 日，德國總統興登堡去世，希特勒繼位。 10 月 9 日，南斯拉夫國王，在法國遇刺身亡。 • 各國軍事擴張。
1935 年 (昭和 10 年，日紀	2 月 23 日，全臺米穀大會開於台中。 4 月 1 日，〈臺灣自治律令〉公布。	4 月 21 日，台中、新竹州發生大地震，災民近 35 萬。 7 月 22 日，颱風侵	1 月，呂赫若首作〈牛車〉發表。 6 月，台北舉行「臺灣博覽會」，會場有	3 月 16 日，德國撕毀凡爾賽條約。 4 月 8 日，日本修改台人渡華旅券辦

<p>2595) (民國 24 年, 乙亥)</p>	<p>5 月 14 日, 公布「南方經濟調查會」(後改稱「熱帶實業調查會」), 總督任會長, 委員 50 人。 10 月 10 日, 總督府舉行「始政四十周年紀念」, 本日起自台北舉行博覽會, 至 11 月 28 日, 歷時五十日。 11 月 22 日, 實施市制、街庄制, 第一屆市、街庄議員選舉。</p>	<p>襲全臺, 各地損失甚鉅。 10 月 25 日, 南迴汽車路線完成。 12 月 31 日, 總督府公布臺灣現住民達 531 萬 5642 人。</p>	<p>草山、公會堂、西門市場、新公園。 9 月 6 日, 《三六九小報》廢刊。 12 月 3 日, 辯士考試, 13 人應考, 5 人合格。 台灣首開的佛教學校「私立台灣佛教中學林」(1917, 今臺北中學), 改名為「私立台北中學」。</p>	<p>法, 藉此限制至華。 11 月 14 日, 中國施行法幣制度。 12 月 9 日, 第二次海軍會議, 在倫敦召開。 11 月 18 日, 國聯對義經濟制裁, 但重要國家均不遵行。 • 軍事武裝擴增, 戰爭一觸即發。</p>
<p>.....</p>				
<p>1945 年 (昭和 20 年, 日紀 2605) (民國 34 年, 乙酉)</p>	<p>3 月, 盟軍轟炸台南。 8 月 15 日, 太平洋戰爭結束。 臺灣總督安藤利吉大將向中國簽投降書。 (國府時期, 列為戰犯, 後於 1946 年 4 月 19 日於臺灣法院監獄自殺) 10 月 25 日, 長官公署成立。</p>	<p>各項建設, 如水力、電力、交通等設施, 因轟炸受損。</p>	<p>因轟炸, 《三六九小報》報社、鴻文、松雲軒受損, 刊物、版藏與機器, 多遭砲毀、水浸。 12 月, 戰後成立的第一家出版社——東方出版社, 就在日人經營的新高堂書店原址上創立</p>	<p>8 月 15 日, 日本天皇宣布無條件投降。</p>

附錄二、1931 年，蔡培楚與張淑子筆戰相關文章

刊 載	作 者	篇 名	號：時間：版	備 考
《三六九小報·芳圃閒話》(以下簡稱《小報》)	植歷	—	108：1931.9.9：8	此號談論「心」之作用，末句「言為心聲，乃本良心而言也，若無故而呻吟，言行不一致，則直成嚙語，惡可謂心聲」，引起張淑子不快，遂成《小報》與《台南新報》兩報筆戰。
《臺南新報》(以下簡稱《新報》)	心聲子	不詳。	1931.9.16	不詳。
《小報·芳圃閒話》	植歷	—	112：1931.9.23：4	再論「心」，又及「芎蕉」與「芭蕉」之辨。 「最近有治心學者，發見心病中，新加兩種症候，一曰『唯我獨尊』，一曰『藉題諷刺』」，筆戰檯面化。
《小報》	凡夫	心聲新釋義	112：1931.9.23：4	「心聲」「俗子」(案：張淑子之諧音)釋義。
《小報》	一嚙生	孤陋齋塵談	113：1931.9.26：2	嘲諷某子知識，僅遵從「日臺大辭典」，於「芎蕉」與「芭蕉」不辨，不知此為「改隸時，內地人急欲曉析臺語，僅就臺俗語言而編輯者，只取其音，不究其義，用走捷徑之義，其可用為文字乎？」。
《小報·芳圃閒話》	植歷	—	114：1931.9.29：4	直指「心聲子」，其人只讀「日臺大辭典」，又不能互相研究文字學理，「用心左矣」，對其咒罵「聲聲放狗屁」等語，一笑。
《小報》	青牛	贈俗子	115：1931.10.3：2	以打油詩方式，嘲其「人俗」「惡聲」，摘語：「俗能稱子，其人俗，其文俗……到俗不可醫，斯成大俗」。
《小報》	浪子	自警(警詩)	115：1931.10.3：3	署名「忠肅」，次韻浪子〈警詩〉：「一部大辭典，半生尚難測」云云。
《小報·芳圃閒話》	植歷	—	115：1931.10.3：4	延續上題，又及啓明君加入筆戰，兩人均不以真名示人。
《小報》	森生	新管城子外記	115：1931.10.3：4	假「新管城子」之名，暗諷其「眼小如豆」、「只讀一部日臺大辭典，便思脫穎」，又隱指其私德敗壞。
《新報·有耶無耶》		不詳。	1931.10.4	不詳。
《小報》	一嚙生	孤陋齋偶錄	116：1931.10.6：2	「芎蕉」與「芭蕉」之辨。
《小報》	邱一貉	應酬文字	116：1931.10.6：3	駁彭啓明的評人是非論一文，與心聲子「捏造偽名，藉此漫罵」、主宰「有耶無耶」一欄。
《小報·荒唐齋小話》	榕庵	—	116：1931.10.6：4	以「彭亨」的少年自負，對比某老者性暴氣狂。

《小報》	倩影	讀張淑子自警古詩	116：1931.10.6：4	首次指明「張淑子」為筆戰主事者。介紹其任職於「中報」、並評其詩作。
《小報·開心文苑》	胡若愚	讀「評人是非論」	117：1931.10.9：2	如題，以為就學術、遊戲文字，討論曲直即可，未可「評人是非」。1931.9.28 稿成。
《小報》	一嚙生	孤陋齋塵談	117：1931.10.9：2	諷刺彭先生的〈中秋對月賦〉，文字有誤，「未免有失檢點」。
《小報》	凡夫	讀狗報狗記	117：1931.10.9：3	首提「文壇上的論戰」諸語。
《小報》	社鼠	贈俗子	117：1931.10.9：3	社鼠：〈贈俗子〉：「沐猴亂跳芎蕉樹，俗子居然沒字碑」，忠肅次韻：「反悔于今未是遲，故園歸去讀書詩」。
《小報·芳圃閒話》	植歷	——	117：1931.10.9：4	強調「遊戲筆墨，互開玩笑，不可過於認真嘔氣」。
《小報》	王開運	三言兩語	117：1931.10.9：4	以多則筆記方式，聲援蔡培楚，如一則為張氏在《南報》《中報》屢開筆隙，一則提出《南報》的宮本、室谷二君為其舊友。1931.10.4 稿成。
《小報》	賈博	與心聲子談心談心	117：1931.10.9：4	欲作雙方調人。未有「觀心室主人評」。
《新報》	不詳。	不詳。	1931.10.9	不詳。
《小報·大冶一爐》	譚瑞貞	致張淑子書	118：1931.10.13：1	回應張淑子於《台南新報》(1931.10.4)上的言論，要求說明吠狗三者何？壞狗六者何？
《小報·噴飯錄》	荆如	——	118：1931.10.13：1	
《小報》	八卦山人	是耶非耶	118：1931.10.13：1	
《小報》	擔糞居士	破銅爛鐵	118：1931.10.13：1	
《小報》	植歷	致假盲君書	118：1931.10.13：1	張淑子於9月下旬於《台南新報》，針對「芳圃閒話」提出抨擊，引發兩報筆戰，此為蔡氏的反擊。1931年10月7日稿成。
《小報》	——	森生付森生子等書	118：1931.10.13：2	仿馬援誡兄子嚴敦書。
《小報》	魏善	俗子討狗記	118：1931.10.13：2	「魏善」音諧「偽善」。
《小報》	植歷	請看張淑子之供詞	118：1931.10.13：2 與3夾頁	說明筆戰始由。1931.10.8 稿成。
《小報》	植歷	答啓明君	118：1931.10.13：3	筆戰。1931.10.4 稿成。
《小報·芳圃閒話》	植歷	——	118：1931.10.13：4	筆戰。
《小報》	小樊噲	知足齋偶錄	118：1931.10.13：4	
《小報》	植歷	答常諦	118：1931.10.13：4	回應《新報》10月9日，常諦之文。
《小報·質問欄》	非心生	——	118：1931.10.13：4	
《新報》	不詳。	不詳。	1931.10.14	回應譚瑞貞《小報·大冶一爐》。(118：1931.10.13：1)
《小報·開心文苑》	瀛海槎客	賀俗子敗戰書	119：1931.10.16：2	仿○○賀進士王參元失火書。

《小報》	赤	亂彈	119：1931.10.16：3	
《小報·芳圃閒話》	植歷	——	119：1931.10.16：4	筆戰。
《小報》	凡夫	讀覺醒之暴論	119：1931.10.16：4	
《小報·驗方新編》	茶博士	假盲	119：1931.10.16：4	
《小報·詩壇》	十三天外客	有寄（二首）	119：1931.10.16：4	
《小報·詩壇》	加汝太祖	次贈俗子韻	119：1931.10.16：4	
《小報·詩壇》	一大人	和韻示俗小子	119：1931.10.16：4	
《小報·詩壇》	永○	次贈俗子韻並示乞兒	119：1931.10.16：4	
《小報·詩壇》	一奇人	次贈俗子韻	119：1931.10.16：4	
《小報》	擔糞居士	破銅爛鐵	119：1931.10.16：4	
《小報》	擔糞居士	破銅爛鐵	120：1931.10.19：1	
《小報》	棄人王	為小報討假名檄	120：1931.10.19：1	仿駱賓王為徐敬業討武曌檄。1931.10.12 稿成。
《小報·新動物學》	茶博士	粟鼠	120：1931.10.19：2	
《小報》	凡夫	示淑子	120：1931.10.19：2	
《小報·大鳴小鳴》	金安宮人	答啓明讀孤陋齋塵談書後	120：1931.10.19：3	
《小報·芳圃閒話》	植歷	——	120：1931.10.19：4	筆戰。
《小報》	凡夫	再答常諦君之質疑	120：1931.10.19：4	
《小報》	賈博	一鍼	120：1931.10.19：4	
《新報》	不詳	不詳。	1931.10.23	不詳。
《小報》	瑞貞	再致張淑子書	122：1931.10.26：2	121 號未刊登筆戰，此號稍恢復。
《小報·來稿》	說聰	試用舊湯頭的效驗	122：1931.10.26：2	
《小報》	得臨寺一小僧	讀贈俗子心聲一長聯言簡意賅秋夜無聊戲拈俗心二字作打油長聯以贈之	122：1931.10.26：3	
《小報》	擔糞居士	破銅爛鐵	122：1931.10.26：3	
《小報·芳圃閒話》	植歷	——	122：1931.10.26：4	此後，「為衣食計」，半年餘。（189：1932.6.13：4）

《小報·歪詩壇》	塵晚羸	贈俗主先生	122：1931.10.26：4	
《小報·歪詩壇》	搖盈章	搖贈俗粹先生	122：1931.10.26：4	
《小報·編輯餘滴》	編輯同人	答尙緬君	122：1931.10.26：4	經連橫、林茂生勸說和好，是以「暫斂筆鋒，以觀其後」，但各地惠稿，仍「當候陸續刊登」。
《小報·開心文苑》	鄉下人	沒字碑除幕式參觀記	123：1931.10.29：2	
《小報·質問欄》	問道	求教於淑子先生	123：1931.10.29：2	
《小報·臺灣川柳》	狙公	有贈	123：1931.10.29：3	
《小報》	余吝公	神鍼法灸	123：1931.10.29：4	讀《新報》10月23日文章，有感。
《小報·噴飯錄》	先進	兩誤相會	123：1931.10.29：4	由兩報筆戰，憶及曾有兩家婚禮相誤會的趣聞。
《小報·開心文苑》	自明	欲與賢者相罵不欲與愚者講話	124：1931.11.3：2	
《小報》	吝公	神鍼法灸	125：1931.11.6：2	
《小報·寸劇》	茶博士	——	125：1931.11.6：4	開「日臺大辭典」玩笑。
《小報》	冷	打油詩	125：1931.11.6：4	「ノハヲ譯風雅，記者原來是不通；莫怪被人稱俗子，還須將爾作愚童」。
《小報》	不俗	古今逸詩話	127：1931.11.13：4	以古諷今，又戲撰一律：「吠影吠聲群犬驚，芎蕉瞠目不知名」。
《小報·臺灣川柳》	少馨氏	古詩體	128：1931.11.16：3	四句為「記者善翻譯，揶揄成逼迫，讀者如疑問，新格」。
《小報·臺灣川柳》	臺灣芭翁	——	129：1931.11.19：3	
《小報·開心文苑》	倩影	記者說	130：1931.11.23：2	雖未指名道姓，實有呼應記者優劣之說。
《小報·臺灣川柳》	一網生	贈某記者	131：1931.11.26：2	四句為「名刺四界投，挨拶兼哄嚇，慣放臭酸調，惡德」。
《小報·開心文苑》	惡夫佞者	焚書坑儒之諭言	132：1931.11.29：2	某雜誌以秦始皇之焚書坑儒，以喻報界與記者。
《小報·開心文苑》	一洞外人	白金洞記	135：1931.12.9：2	筆戰餘事。
《小報·荒唐齋小話》	榕庵	——	165：1932.3.23：4	「若一種號稱文士，恃特權以弄力，而求口腹，果真士君子者」。

• 備考：《台南新報》部分，目前館藏分為報紙原版與微捲部分，目前國內兩種關藏，在昭和七年九、十月部分均缺，故只能依據《三六九小報》記載，反推《新報》。

附錄三、《三六九小報》小說總表

體例說明：

- (一) 原則上按照刊登日期順序排列，如遇同日刊登小說，則依先刊完在前。
 (二) 如刊登時間相同，再從版面先後，依次排列。

序號	篇 名	作 者	期 號 (刊載總期數)	古典 小說	現代 小說	備 考
1	蝶夢痕	恤紅生	1-47, 未完。(47)	◎		長篇、分卷分回。 有「開場詩」
2	浪漫女	寒生	1-2。(2)	◎		
3	鬼話	龍虎山人	2。(1)	◎		
4	降魔杵	逸庵	3-7。(5)	◎		
5	鬼語	鐵齒大王	4。(1)	◎		
6	香國落花記	寒生	6-12。(7)	◎		續〈香國落花記〉自 327 號，開始連載。
7	棋賊	夢華	7、9、11。(3)	◎		
8	疑心生鬼	野狐禪室主	8。(1)	◎		
9	飛行大盜本事	—	8-9。(2)	◎		銀幕春秋。
10	荒江女俠初集本事(一)	—	10。(1)	◎		銀幕春秋。 敘事方式頗類章回小說，末有「欲知……請看二集」諸語。
11	鬼語	倩影	12。(1)	◎		
12	富人的生活本事	—	12、15。(2)	◎		銀幕春秋。
13	可憐的秋香	—	13。(1)	◎		銀幕春秋。 兩回前在「銀幕春秋」有劇照以及〈可憐的秋香〉相關句子。(11: 1930.10.13: 3)
14	陰鬼走無路	古圓	13。(1)	◎		
15	戀愛從事中的狂程	蔡昇平	13、17、18、19、21。(5)		◎	原作者欄題有「嘉義」二字。
16	鬼妻	野狐禪室主	14。(1)	◎		文前有科學、鬼魂與迷信之辨。
17	毛斷女	老雪(雪村)	14、16、18。(3)		◎	迴響。(25: 1930.11.29: 4) (26: 1930.12.3: 2)(68: 1931.4.26: 4) 相關。(96: 1931.7.26: 2)(222: 1932.10.3: 4)
18	龍涎香	植歷	14-18。(5)	◎		父老口述，文人所記。 文末澄清非吳三桂佚事。
19	老鼠結婚記	贅仙	16。(1)	◎		
20	醉夢神話	野狐禪室主	16-17。(2)	◎		
21	鬼語	野狐禪室主	18。(1)	◎		前有小序，說明人與靈魂、僵屍關係。

22	新聊齋	黃清淵	19。(1)	◎		友朋談天，談及某處有鬼物，「時座中一新學者嗤之以鼻，蓋其人係耶教徒」，另人則謂「但憑科學解說，莫怪其無」。
23	大俠復仇記	——	19-21。(3)	◎		銀幕春秋。
24	鬼語	野狐禪室主	20。(1)	◎		
25	夏知縣	某丁	20。(1)	◎		折獄短篇。
26	作合	花道人	20。(1)	◎		亦為折獄，唯重「作合」一事。
27	黃鶴樓奇遇	佩雁	21-35。(15)	◎		
28	先生食潘	野狐禪室主	22-23。(2)	◎		「潘」，音「奔」，實為餒水。
29	社會鏡	紅豆村人	22、48-90、93-104、106-78、180-193、195-202、204、-		◎	22 號刊有〈自序〉。 本文從 48 號起刊登，作者改為「浚南生」。 204 號，有「未知後事如何，且待下回交待」。
30	愛人的血	——	22-25。(4)	◎		銀幕春秋。 附有劇照。
31	指環游記	陶醉	22、24-25。(3)		◎	
32	小英雄劉進	——	26-27。(2)	◎		銀幕春秋。
33	紙替身與石敢當會見記	荆如	27-28。(2)	◎		
34	情的落空	浚南	27。(1)		◎	最小的小說。
35	茶尚熱	鶴	27、29-31。(4)	◎		
36	兇漢	浚南	28。(1)	◎		最小之小說。
37	家庭寶鑑本事	——	28。(1)	◎		銀幕春秋。 採倒敘事。
38	女鏢師「本事」	——	29-31。(3)			銀幕春秋。 前有序說明此片為上海月明影片公司所拍，臺灣鄔麗珠扮演方劍秋。 39 此為初集，二集見 37-38：1931.1.13-16：3。 三集見：42-43：1931.1.29：3。
39	金魁星	佩雁	29-479。	◎		長篇小說（明史說部） 28 號為洪鐵濤的〈弁言〉，說明旨趣。 261 號停乙次。有社告說明（261：1933.2.13：2） 佩雁先生遺著，達百萬言，在 23 號（1930.11.23）四版首披露報端。之後在 24-4、25-4、27-4、28-4 刊登啓事。 相關。（96：1931.7.29：4）
40	紅俠	——	32-34。(3)	◎		標題上、左，有「劍光騰雲千變萬化」「全八集連續巨片」文字。
41	打虎	周	32-33、37。(3)	◎		回數記為四，實為三回連載。
42	漱口	吉	34。(1)	◎		
43	神兵裁撤	古圓	35。(1)	◎		
44	馬羊會見記	幸龔	35。(1)	◎		
45	怕死英雄	——	35-36。(2)	◎		前有序。

46	快樂的後映	雪村	35-37。(3)		◎	
47	徐笑三	邱濬川	36。(1)		◎	
48	善於應用	古圓	37。(1)		◎	
49	女鏢師	--	37-38。(2)		◎	第二集本事。 初集見 29-31：1930.12.13-19：3。 三集見：42-43：1931.1.29：3。
50	天師騎虎	邱濬川	38。(1)		◎	
51	奇獄	閒雲	38-41。(4)		◎	以事起頭，再轉入辦案。
52	公開的信	筱青	38-41。(4)		◎	
53	拐子惡劇	老云	39，未完。		◎	
54	易妻記	植歷	40。(1)		◎	臺諺：「某換某貼廿五」之故事。
55	拙婦巧智	邱濬川	41。(1)		◎	
56	某僧	今吾	41-42。(2)		◎	
57	女鏢師	--	42-43。(2)		◎	第三集本事。 初集見：29-31：1930.12.13-19：3。 二集見： 37-38：1931.1.13-16：3。
58	愛的復仇	筱青	42-44。(3)		◎	
59	李生	今吾	43。(1)		◎	
60	刺虎記	冰一	43。(1)		◎	未有警語。
61	賊神童	濬川	44-47。(4)		◎	
62	貧富兩婿	劉魯	45。(1)		◎	未有「曰」。
63	前塵	冷紅生	45-47。(3)		◎	
64	騙騙	逸庵	48，未刊完。		◎	前有序，旨在說明「花天酒地，本敗身喪志之所」。
65	紅燈恨	陶醉	48-56、59。(10)		◎	
66	大陸英雄	坤五	48-94、97-176， 178-228， 234-253，未完		◎	現代長篇。 正誤。(108：1931.9.9：5)
67	小封神	綠珊盒 主	50-88，96-110， 166-193， 201-202。		◎	滑稽童話。 每段落前有短句提要。 166 號，「去歲因俗務多忙」，此再續編。 又收於《許丙丁作品集》，頁 1-61。 相關。(98：1931.8.6：4)
68	兄弟三絕	濬川	50-51。(2)		◎	
69	番飛雲覆雨記	荆如	51-67，70。(18)		◎	雖言「社會短篇」，實為中篇架構。 前有他序，後有感言「人情之薄，勢利之害」。 67 號刊登啓事，續稿未到，次期完結刊完。
70	騙請害餓	邱濬川	55。(1)		◎	
71	鸚鵡夢	守頑	60-62。(3)		◎	敘事者「余」為鸚鵡。
72	憨生	邱濬川	62。(1)		◎	「圓園邱氏曰」。
73	怎麼好呢？	筱青	63-65。(3)		◎	中有歌詞樂譜。 小說未有「1931.2.9 筱青寫於屏東」等字。
74	文人技擊	蒲溪	66-67。(2)		◎	
75	(續聊齋)	野狐禪	68。(1)		◎	

		室主				
76	和尚雞	陶醉	68。(1)	◎		
77	梅花易數	情禪 (寄情)	68-69、71-74。(6)	◎		69號未有「完」字作結，應未刊畢，71號繼之，然作者亦改為「寄情」。 許俊雅先生作〈三六九小報刊行小說一覽表〉(簡稱〈一覽表〉)，備註為「邵康節軼事遺聞，不似小說」。(頁757)
78	神醫禍	黃劍祖	69。(1)	◎		末有警語：「奉勸世人，凡有抱病，萬勿信神，為小人所播弄」云云。
79	李先生的講義	樂天	70-80。(11)		◎	
80	續聊齋	野狐禪 室主	72。(1)	◎		
81	姊	鉛淚	74-103。(30)	◎		〈一覽表〉作白話小說，此則歸類為古典小說。(頁757)
82	(續聊齋)	野狐禪 室主	78。(1)	◎		兒時，聽外祖母所言的故事。
83	鬼妻	釣翁	81-88。(8)	◎		
84	陰陽求配	野狐禪 室主	82-83。(2)	◎		
85	手巾	野狐禪 室主	88。(1)	◎		
86	西安女子	芳雨	89-90。(2)	◎		
87	狐女	諸羅散 仙	91。(1)	◎		
88	虎語	諸羅散 仙	92-93。(2)	◎		借虎精之語，說今人奸險、不信因果。
89	王三舍	情禪	92-93。(2)	◎		後有「著者曰」。
70	甕怪	野狐禪 室主	94。(1)	◎		
71	宛春女士	西禾	94-99。(6)		◎	作者疑為謝紹楷，別名河西，以音諧。
72	血淚	欠圓	95。(1)	◎		
73	少婦	野狐禪 室主	98。(1)	◎		聞前輩所言。 「鬼先既以色相示人，後又復變相嚇人」，警作「紅粉後身，即骷髏也」。
74	梅麗	雪村	100、102。(2)		◎	
75	新西遊記補	野狐禪 室主	101、103-16、 119-35。(32)	◎		同名文字有「鳥嘴」所做散文〈新西遊記補〉。(12：1930.10.16：3)
76	一個年少的寡婦	蘭谷	105-110。(6)		◎	
77	勞燕雙飛記	省齋	111-19。(9)	◎		「伯勞東去燕西飛」的寫照。
78	到醫院裏去	昇平	121-23。(3)		◎	
79	新平鬼傳	狙公	124-163(一卷 終，40)、		◎	提及「漢文的改造」。 相關。(175：1932.4.26：4)
80	鬼婦	野狐禪 室主	126。(1)	◎		聽故事。
81	醉漢	野狐禪 室主	136。(1)	◎		
82	臨別之前	忻今	136-141。(6)		◎	
83	某甲	野狐禪	137。(1)	◎		

		室主				
84	(續聊齋)	野狐禪 室主	138。(1)	◎		「鬼驚人不死，人驚人不生」，此故事以為「世之好嚇人為快者戒」。
85	折獄三則	林金崑	138-39、141。(3)	◎		鹽水街人
86	天官會議	—	142-47、150。(7)		◎	作者「(貞)」因索稿無以繼，故轉載某書，唯未著出處。
87	花事舊聞	古董生	148-49，未完。	◎		雖云「未完」，應可作結。
88	思量	次	151。(1)		◎	
89	迴憶	忻今	152。(1)		◎	
90	泣	忻今	153。(1)		◎	
91	被棄的兒子	(法) Mr.May rassant	154-163。(10)		◎	法國小說，台南陳村民譯意。
92	楊花恨	荒唐儒 夫	164-68。(5)	◎		前有序謂，人情有三病：美色、虛榮、巧言。後題〈誤佳期〉一詞。
93	司各脫壯史	刀水	164-77、179-88。 (24)	◎		司各脫南極探險一事，以航海日誌方式呈現，未為遺書。
94	希望跟著飛沙去	浮	171-77。(7)		◎	未有「一九二九十五夜九時脫稿於故鄉」。
95	揎拳勒臂	光漢	178。(1)		◎	
96	徐天官	太鈍	187-91。(5)	◎		
97	裝鬼	野狐禪 室主	190。(1)	◎		
98	討交替	野狐禪 室主	191。(1)	◎		有前言。 聽他人故事，手記而來。
99	無緣的小孩子	枯竹	192-203(12)，未 完。		◎	
100	俞氏女	某	194。(1)	◎		
101	天師爺	野狐禪 室主	203-11。(9)		◎	
102	琴娜	太鈍	205-08。(4)	◎		前有短序，交代年羹堯時代背景。
103	白猴拳術	忻今	209。(1)	◎		前有序，「世傳雍正藉劍俠之力以謀大位，既登極恐為人算，遂濫殺之，懷技者多隱匿，不敢以武術炫於人」。
104	飛將軍	恤	210。(1)	◎		
105	鐵脊臂	恤	211-未刊完。(1)	◎		
106	婚後	綺城女 士	212-13。(2)		◎	似為女性所寫
107	恨塚銘	伯周遺 著	212-33、235-37。 (24)	◎		前有編者序，後有原作之銘。
108	清和橋趣話	火敦煌 生	213。(1)	◎		善化人。 拈字作句。
109	紅柑	郭逸○	214-16。(3)		◎	
110	堪輿異	野狐禪 室主	216-220。(5)	◎		前有序文，「固非欲長迷信之風，實愛其情節離奇」。 「青鳥術」，相關。((雅言)(15)，156-4)
111	夢想	綠珊盒 主	222-24，229-32， 236，238，240-241 (11，原回數重複		◎	「社會小說」。 現代章回小說。

			第三回), 未完。			
112	婚事趣聞	胭脂	225-			
113	驗心術	青	233-34, 237-38。 (4)		◎	
114	吻	郭	239-41。(3)		◎	「靈簫雜記」。
115	妙想	呆	239。(1)		◎	對話居半。
116	周氏二節婦	曼郎	242-43。(2)	◎		小說所記, 知作者為桂林人, 邑中有節坊, 「慕其兩代苦節, 是為後世風, 遂援筆誌其歷略, 以為世之不貞不潔者勸」。
117	文廟的一幕	蘭谷	242-53。(5)		◎	多 244-250 號, 但日期為連號。
118	花轎	嚴芙孫	243, 251-57。(8)		◎	243-251 發行日期相隔三天, 但期號多跳七期。 (一覽表) 備註為「大陸小說」。(頁 751)
119	戰鬼	天白	251。(1)	◎		「戰鬼」為「戰場遇鬼」縮語。
120	可憐的采蓮	王登輝 (寄)	252-55。(4)	◎		原作者欄題有「基隆」二字。 前有序, 說明淞村繁華, 為「人肉市場」。
121	孽海情波	瑞貞	254-未完。(1)	◎		「瑞貞舊作」。 以「儂」作第一人稱敘述。
122	許媽超	黃清淵	254-59, 未完。(6)	◎		每號刊載, 前有「有茅港尾許媽超則無北港媽祖」「有北港媽祖則無茅港尾許媽超」。 相關。(黃憚園: 〈記震災〉, 262: 1933.2.16: 2)
123	(監獄的之病院)	雪村	255-257。(3)			(一覽表) 以為「現代小說」, 期號為 55 號, 此似非小說, 並連載三號。(頁 751)
124	媽媽我去看影戲	英	256-57。(2)		◎	
125	某學究	蒲如	258。(1)	◎		
126	博愛與利己	舍我	258-68, 270-71。 (13)		◎	未有附識, 說明問題小說 (Problem Story) 之所由, 其作用在「求社會上之共同研究與解決」(271: 1933.3.16: 3)。
127	報復	冷	268-270。(2)		◎	269 號全號缺。
128	南海巨盜	巢先	259-60。(2)	◎		
129	蠻理	吉	260-61。(2)	◎		
130	臨嫁之夕	恤	261-62。(2)	◎		
131	白若素	無為	262。(1)	◎		轉記他人所說故事。
132	名場罪孽	吉	263。(1)	◎		記其同門番禺關茂才之事 (其師為廖雲)。
133	賢婦消禍	周	263-64。(2)	◎		後有小結。
134	怪異	茶博士	263-65。(3)	◎		前有序, 中國不語怪力亂神, 而西方有靈魂學, 又, 日人井上圓了博士, 消磨諸妖怪趣味, 得妖怪博士之名。(案: 1858-1919, 新潟人, 其亦鑽研佛教, 創辦東洋大學, 著有《妖怪學》, 此小說疑從此書出) 未有井上氏從科學說明異象。
135	林小貓軼事	黃憚園	264-65。(2)	◎		故鄉人說故鄉事。
136	老虎和事	周	265-66。(2)	◎		夾述夾議。
137	傭婦報仇	文沖舊侶	266-67。(2)	◎		聽故事記之, 「昨於茶餘, 得聞於座客, 爰編次而登於報焉」。
138	婁豬斃虎	周	267-68, 270-711。(4)	◎		269 號缺。
139	報復	冷	268、270。(2)	◎		269 號缺。

140	盜隱	伯	271-72。(2)	◎		
141	誤認廬山	逸庵	272-74。(3)	◎		作者為順邑人。 轉記故事。
142	嫁衣	嚴芙孫	272-76。(5)		◎	大陸小說。
143	七次吊頸	文沖舊 侶	273-74。(2)	◎		
144	張骨董	柳	275-76。(2)	◎		
145	死後的淒涼	轉陶	275-76。(2)		◎	
146	談鬼(二則)	柳	276。(1)	◎		
147	新春	雪村	277。(1)		◎	〈一覽表〉未列入，此收入。
148	虎口談餘	文沖舊 侶	277-78。(2)	◎		前有小序。 作者似為廣東人。
149	故家喬木	范煙橋	277-81。(5)		◎	〈一覽表〉備註為「大陸小說」，為是。(頁753)
150	騙子狀況	頑	278。(1)	◎		
151	母親的期望	劍塵	279-82。(4)		◎	
152	怕誰呢?	陳雪村	279-80。(2)		◎	
153	前生債	永	281-83。(3)	◎		
154	記福州之口將	國芳	282。(1)	◎		「口將」，獸首人身之神，廟在東門外之昆山。
155	一個紅蛋	秀	282-83。(2)	◎		
156	車上	道	283-84。(2)		◎	
157	流星舞浪記	恨	284-87。(4)	◎		作者疑為高槐青，一筆名為「恨人」。
158	釋獄	蕉	284-87。(4)	◎		
159	真看見鬼	鍊仙	285、287-92。(7)	◎		前序，舉東坡、聊齋說鬼，以為「天地有陰陽二氣，幽冥自有人鬼兩途」。
160	黑暗裡的人生	蘭谷	285-305，未刊 完。(21)		◎	
161	西瓜鬼	刀	287。(1)	◎		天錦君說故事，作者記之。
162	蛇蓮	天英	287。(1)	◎		
163	八仙橋	刀	288。(1)	◎		
164	父子歟夫婦歟	張舍我	288-97。(10)		◎	
165	局紳趣事	恤	289-90。(2)	◎		兒時豆瓜棚下，聽聞父老所述。
166	最美之妻	道	293-96。(4)		◎	
167	謝將軍	霜猿	294。(1)	◎		
168	賭鬼	霜猿	297。(1)	◎		
169	葬的夜	陳藹麓	297-99。(3)		◎	
170	白衣人	霜猿	298。(1)	◎		
171	曉風殘月	蕉	298-304。(7)		◎	
172	獸婿	霜猿	299。(1)	◎		
173	癡鬼	霜猿	302。(1)	◎		
174	相師	霜猿	303。(1)	◎		
175	扁擔公	霜猿	305。(1)	◎		
176	難乎其為師	煙橋	305-09。(5)		◎	似為大陸小說。 記朋友相聚所言故事。
177	剃匠	霜猿	306。(1)	◎		
178	無淚	慧劍	306.2-07。(2)		◎	

179	乩字	霜猿	307。(1)	◎		
180	點賊	天英	308。(1)		◎	
181	醉蝦	霜猿	309。(1)	◎		
182	瘋人的損失	天恨	309-11。(3)		◎	
183	某師爺	霜猿	310。(1)	◎		
184	繼母之病中	蕉	310-15，未刊完。 (6)		◎	316 號停刊。
185	豚兒	霜猿	311。(1)	◎		
186	監工人	慧劍	312-313。(2)		◎	
187	天財票	霜猿	313。(1)	◎		
188	棉馬甲	天棲	314-15。(2)		◎	
189	唱片	霜猿	315。(1)	◎		
190	旁觀者	慧劍	317-18。(2)		◎	
191	笨生	野狐禪 室主	317-18。(3)	◎		318 號重號。
192	家庭波浪	岱	317-20，321。(6)	◎		318 號重號。
193	述異記	霜猿	317-22。(7)	◎		318 號重號。 前序，「余束髮，即受孔氏書，怪力亂神，子所不語，亦以荒唐怪誕……不謂碌碌半生，竟遭怪異者三」，筆記之，亦可證東坡喜人說鬼。四故事綴成，每事前有小序，後有小結（第四則無）。
194	曹先生	吳雲夢	318-20。(3)		◎	
195	做了一次送葬的人	荒謬	320-21。(2)		◎	
196	沈醉	恨	321-322。(2)		◎	
197	病中	恤	324。(1)		◎	以女性第一人稱口吻。
198	童媳	徐國楨	324-25。(2)		◎	
199	旅邸中	吳雲夢	326-27。(2)		◎	
200	別離	唯情室 主	327-34，未刊完。		◎	
201	香國落花記續篇	情網餘 生	327-83，未刊完。 (57)	◎		
202	歸真	恨	328-30。(3)		◎	
203	錢生秘史	岱	331-33，390-91。 (5)	◎		
204	舊新浪潮	可客	331-33。(3)		◎	
205	伊死之晚	柯定龔	334-36。(3)		◎	
206	火燒桃源鎮	古先	335-38。(4)	◎		原作者欄題有「嘉義」二字。 趣寫火燒城鎮，各神紛紛走避的情景。
207	松江顧某	哲	336-38。(3)	◎		題為「偵探短篇」，言過其實，並無偵探相關情節。
208	唯我主義者	王公羽	337-339。(3)		◎	
209	浪愛	蠶絲放 庵	339-42。(4)		◎	342-44 號，有筆名「放庵」作〈哽咽〉，疑為同人所作。
210	憨生	野狐禪 室主	339-48。(10)	◎		從「天地疼憨人」發揮。 未有「野狐禪室主曰」。

211	伊們的衣裳	俞采子 女士	340-41。(2)		◎	
212	哽咽	放庵	342-44。(3)		◎	
213	結婚後	朱羽戈	343-45。(3)		◎	
214	毆鬥	雲	345-47。(3)		◎	
215	想不到	魚	346-48。(3)		◎	
216	照相	抱寒	348-49。(2)	◎		寫報紙記者偷拍紐育(案:紐約)市監獄死刑執行的過程。
217	歸家	百足	349-50。(2)		◎	
218	我的齒呢	默生	349-50。(2)		◎	
219	孤負	劉恨我	350-52。(3)		◎	
220	蠅言	醉生	351-56。(6)	◎		借蠅言語,表現對新舊教育的悲觀。
221	他的病	水	353-54。(2)		◎	
222	最後的簽字	夢魚	353-54。(2)		◎	夢魚共有〈妹妹你怨我〉(357-58號)、〈迷與覺〉(409-414號)等作。
223	阿順	火雪明	355-56。(2)		◎	
224	妹妹你怨我	夢魚	357-58。(2)		◎	上集篇名作「妹妹你怨我」,下集「怒」作「怨」,後者為是。
225	偽生	野狐禪 室主	357-60。(4)	◎		未有「野狐禪室主曰」。
226	春遊	曾人傑	358-59。(2)		◎	
227	明齋瑣聞	二郎	359-65。(7)	◎		
228	征途	荒	361-66。(6)	◎		前有序,其中說明作者曾作〈新聲律啓蒙〉、〈台灣週遊小記〉(太荒,208-14:1932.8.16-9.6:4)。
229	獸生	野狐禪 室主	361-70。(10)		◎	
230	香閨新語	鈍	366。(1)		◎	完全以對話方式寫就。
231	螺女報恩	秋	367。(1)	◎		說故事。
232	朋友	鈍	367-69。(3)		◎	
233	老七	雪明	368-70。(3)		◎	
234	小孩淘氣	豁	371-72。(2)		◎	
235	雌魔影	豁	373-386。(14)	◎		文前有序,約略說明此文得自上海,是「聞是出自當地名家手筆」,但今日去時久矣,無從查考,故逕歸此篇為大陸作品。 〈一覽表〉作白話小說,此則歸類為古典小說。(頁762)
236	新舊女子	鈍	374-76。(3)		◎	
237	某博士	笑	374-79。(6)	◎		
238	因禍得福	善	380-82。(3)	◎		
239	父母心	古先	386-91。(6)		◎	原作者欄題有「嘉義」二字。
240	武術餘聞	亞雲	386-409。(24)	◎		
241	獸子	野狐禪 室主	389-91。(3)	◎		前序以「扁食底,豆菜底」二語,以論人格譏人品,以為「上台楔子」。
242	訟師鬥法	藕	392。(1)	◎		
243	裁縫匠的玩物	明	392-35。(4)		◎	
244	降魔奇譚	岱	392-99。(8)	◎		〈一覽表〉作白話小說(頁763),然從文字

						風格此篇實是難以區判，然作者「岱」曾作〈家庭波浪〉(317-21 號)、〈錢生秘使〉(321-33 號)俱為古典小說，此或歸類古典小說為宜。雖為神怪，實暗諷現今人文「重歐化輕漢學」。
245	浪子	野狐禪室主	393-408。(16)		◎	
246	蜃樓花月	綠珊龕	396-414, 419-426, 428, 437-。未完(26)		◎	現代長篇章回小說。
247	迷與覺	夢魚	409-414。(6)	◎		前有序，此為作者自身經驗。
248	不祥之珍珠	程志政	415-16。(2)	◎		二故事綴成。
249	殘年	顧醉莢	415-17。(3)		◎	
250	牛飛與驢舞	陶在東	415, 未完。	◎		
251	花鞋李四	補白	416。(1)	◎		署名「補白」，應為版面補白之謂。文末有「(了)」一字。
252	我的希望	野狐禪室主	417-18。(2)		◎	
253	群眾的狂熱	俞牖雲	419-420。(2)		◎	
254	車夫的故事	王公羽	419-21。(3)		◎	
255	俠鴛	吉	420-21。(2)	◎		
256	記賣拳叟	覺迷	421-22。(2)	◎		於舟次遇其人，後以記之。
257	迷夫教	吉	422-24。(3)	◎		前序：迷夫教，出於廣東順德金蘭會，其會又分數等會員，而會員授以迷夫術。故事中又有故事。
258	鴛牒續紛記	金君鈺	422-24。(3)	◎		筆記故事。金君鈺另有〈林文忠公事辨〉(179 號)等作。轉引英文雜誌。
259	捨身濟世之奇女子	非	423。(1)	◎		
260	嬉戲的爭端	若耶	423-25。(3)		◎	
261	天寧寺僧之遠打術	春帆	425。(1)	◎		
262	虎偃離鴛記	鄂常	425-27。(3)	◎		
263	閨謔	吉	426。(1)	◎		
264	紀莊長林之點穴功	○○	427。(1)	◎		
265	記智勇雙全之姐妹	黃	427。(1)	◎		
266	北風暴	連父	428-29。(2)	◎		
267	文媒	吉	428-31。(4)	◎		
268	豆腐西施殉情記	徐	429-30。(2)	◎		情節以文言寫就，信則以現代白話寫成。
269	聖誕	定龕	430-32。(3)		◎	
270	女匪報妒記	陳戲冥	431-32。(2)	◎		
271	諸生恨史	吉	432-33。(2)	◎		
272	孤憤	徐綺城女士	433-34。(2)		◎	
273	現世因	荒	433-41。(9)	◎		故事有頭無尾，原為歷劫修行，卻止於得意錢財。〈一覽表〉作白話小說，此則歸類為古典小

						說。(頁 765)
274	留東趣史	古先	433-44。(12)		◎	序,「大正十二三四年這三四年間,乃是東京留學生最盛的時,又是東京留學生最得意的時候」。
275	死孩出走之奇聞	天問	435。(1)		◎	
276	珠江塵影記	吉	435-36。(2)		◎	大陸小說。 故事中曾談及女士讀說部,尤以《紅樓夢》。
277	生而能言之異孩	揖吳	440。(1)		◎	二故事。
278	孤島英雄傳	恤	440-41, 443-44。(4)		◎	
279	氣戒	某	442。(1)		◎	
280	煙鬼	某	443-44。(2)		◎	
281	義婢延嗣	吉	445-46。(2)		◎	
282	火賺案	絜	445-46。(2)		◎	上海一地,近年亦受民生日艱影響。
283	悖逆兒	荒	445-51。(7)		◎	
284	西冷豔異記	秋郎	447。(1)		◎	
285	懼內自盡	公達	448-49。(2)		◎	
286	匪窟歸客譚	影憐	450-51。(2)		◎	
287	酒徒自述	蓉	450-478。(29)		◎	另有蓉淇寄〈文虎獵奇〉(一)(258號)。
288	情海南針	敏時	452-53。(2)		◎	電影〈情海南針〉(The Love of Suny)的劇情概要。
289	冤孽緣	荒	452-57。(6)		◎	
290	琵琶懺情記	亞雨	454-55。(2)		◎	作者疑誤刊,或為亞雲。 文中出現英文:I Love you。
291	某姬	某	456。(1)		◎	
292	他的變化	公學士	456-61。(6)		◎	
293	七出祈山	梅	459-60。(2)		◎	未有詩贊。
294	苑某	浩	460-61。(2)		◎	
295	福晉愛犬	梅	461。(1)		◎	
296	畫工入侍	一一	461-, 未完。		◎	未註明作者。
297	同居	梅	462-63。(2)		◎	
298	善因惡果記	菊屏	462-63。(2)		◎	
299	海上聞見錄	調梅	462-66。(5)		◎	
300	記淨眼	范	464。(1)		◎	
301	女孟嘗	王	464-66。(3)		◎	
302	姊姊的話	雲夢	465-66。(2)		◎	
303	書羅黑子	卓身	467。(1)		◎	
304	蠅語	古先	468-75。(6)		◎	同名小說(351-56號),醉生作。
305	雌婆雄之趣案	清	468。(1)		◎	
306	莊票被竊案	絜	469-71。(3)		◎	
307	貢生吃尿	浣紅樓主	471。(1)		◎	原作者欄題有「善化」二字。
308	鬼打牆	菊屏	472-74。(3)		◎	
309	青蛇與命案	紅綉	473-75。(3)		◎	
310	老江湖倒連	實	475-76, 缺頁。(3)		◎	周,湖南人,年已花甲,人目為老江湖……缺頁。
311	書鄭黑心事	蔚文	476, 缺頁。(2)		◎	

312	巧騙	雲夢	476，缺頁，478。 (3)	◎		說「請君入甕」事。
313	赤蛇舞坑記	菊屏	479，廢刊。	◎		迷信之說，曾力斥其妄，然，縱極怪誕，無不可以科學拆其真相，則唯有瞠目結舌而已。
314	獄門含淚別愛妻	逸僧	479，廢刊。	◎		

- 說明：許俊雅先生作〈三六九小報刊行小說一覽表〉，先人所未見，筆者制表後作一參照、受益頗多，唯制表之初，並未參照，尤其其中筆記、「新聊齋」專欄部分，文類難辨，先生多排除，筆者則納入本表，尚祈察鑑。
- 許俊雅：《日據時期臺灣小說研究·附錄二》，台北：文史哲，1995年2月初版，頁744-766。
- 此表，未計入「史遺」專欄。

附錄四：《三六九小報》志人小說分表暨故事大要

(一) 專欄部分：「史遺」

序號	篇名	作者	期號 (刊載總期數)	備考
1	戴萬生笑柄	畸雲	1： 1930.9.9：2。(1)	戴萬生，名潮春，牛罵頭人，同治年間，以天地會作亂，陳日晟，漳州人，人稱「憨虎晟」，後與戴氏合流作亂，此事記二人書信，措辭失當。
2	談蕭瑞芳 (譚蘇阿成)	畸雲	2-3： 1930.9.13-16：2。(2)	蘇阿成，廣東佛山人，阿片案後，與英人進行小貿易，後致富，冒充死於舟中的蕭瑞芳，後任安平水師協鎮。
3	談石仔溪	鍊仙	4-6： 1930.9.19-26：2。(3)	歌仔戲〈石阿奚殺弟〉，為台南真事，談之，以為「天倫人事之鑑」。
4	和尚春案	鍊仙	8-9： 1930.10.3-6：2。(1)	和尚春，台南人，為龍王廟住持慶真師之子，好拈花惹草，某日侵犯一小女，小女因而亡故，和尚春判以站籠死刑，發衙門口示眾。
5	卑南王事略	畸雲	10-12： 1930.10.9-16：2。(3)	卑南王，恆春卑南人，其父為漢人、母為某社蕃婦，其於幼年曾就枋寮書塾讀書，長有智謀、撫卹蕃人，後遭臨數事，以智解，並立錫杖舉祭、以避瘟疫，遂成傳統。
6	謙遜失言	畸雲	13-14： 1930.10.19-23：2。(2)	光緒張文襄事。
7	呂廟燒金	鍊仙	15-16： 1930.10.26-29：2。(2)	考百年前公案「呂祖廟燒金，鞋子忘記取回來」
8	文藝冠省	畸雲	17-19： 1930.11.3-9：2。(3)	寫科考之事。 光緒己卯科以前，未有官費輪船，故私人搭船，船為帆檣斗船，四月末出帆、八月考試，九月放榜、十月再買船歸臺。
9	秀才衣冠	鍊仙	20：1930.11.13：2。(1)	清代秀才衣冠，仍沿明制，謂之「青衫」、又曰「襴衫」，俗稱「藍青」。
10	狀元神射	畸雲	21-22： 1930.11.16-19：2。(2)	同治武科狀元王世清，授某鎮游擊，某日總督巡兵閱操，未獻跪盔甲，犯總督，遂棄官來臺，府城一地，展露神射。
11	延平遺聞	畸雲	23：1930.11.23：2。(1)	記鄭氏劉國軒破怪僧慧因鋼筋鐵骨。
12	棄文就武	畸雲	24-25： 1930.11.26-11.29：2。 (2)	記顏鳴皋前半生事，其後任福建臺澎鎮。
13	開元異僧	畸雲	26-30： 1930.12.3-16：2。(5)	「古者不得而知，在昔所聞」，則有二件異僧技擊故事，又，六十年前，有榮芳師，自鼓山歸臺，掌開元寺，寺門日盛，近期則有玄精師，岱江人，修葺寺廟。
14	鄉試笑談	鍊仙	31-35： 1930.12.19-1931.1.3 ：2。(5)	如題。
15	黃蘗寺僧	畸雲	36-38： 1931.1.9-16：2。(3)	乾隆時，福州武弁某來臺，建黃蘗佛寺於大北門外。
16	請賊守城	畸雲	39-40： 1931.1.19-23：2。(2)	王廷幹，山東安丘人，以進士授知縣，運餉來臺，後補諸羅縣、轉任鳳山縣令，「性極貪鄙」，終引起民變。
17	鄉試果報	畸雲	41-44： 1931.1.26-2.6：2。(4)	每科鄉試，第一場點名完畢，多在正午，此時，大門儀門盡行封鎖，少刻，必有一陣狂風飄忽而至，說者以為監場神來之徵兆也，至報應之發現，多在是夜；此事記壬武科臺地鄉試。 秋穆生亦有同名之作。(49：1931.2.23：4)
18	第一清官	畸雲	45：1931.2.9：2。(1)	安徽巡撫張百行事。
19	嚴辨末路	畸雲	46-53：	戴萬生同時，憨虎晟亦圍攻嘉義，據地自雄，其部下嚴辨為股首；嚴辨，

			1931.2.13-3.6：2。(8)	同安人，事變時，攻諸羅、斗六，臺灣鎮總兵林向榮吞阿芙蓉自殺，後左宗棠率兵來討，嚴辨兵敗，不知所蹤；另附陳弄事。 「憨虎戕」，又見連橫「臺灣語講座」之「憨虎」條。(80：1931.6.6：3)
20	名醫神技	畸雲	54：1931.3.9：2。(1)	台南新樓醫院，英人馬雅各父子醫術精妙之事。
21	藍鹿洲公	畸雲	55-59： 1931.3.13-26：2。(5)	藍鼎元，福建漳州漳浦人，弱冠時，福建巡撫張伯行愛才，選入省城鰲峰書院；朱一貴事件，從族兄藍廷珍來臺，議劃彰化縣、守備營、設私塾等建議，受採擇而行，54歲卒；著有《鹿洲集》，內有〈東征集〉、〈平臺紀略〉與〈鹿洲公案〉等。 戊子之歲，其族人重梓出版，顧某校定，版存漳浦藍氏祠堂，阿里港藍重三，承祠堂之託引受百部。 訂正。(62：1931.4.6：2)
22	小試瑣談	畸雲	60-64： 1931.3.29-4.13：2。(5)	「小試」，凡試三年兩試有歲試科試，寅申己亥年為科試，只考文童生，故謂之。
23	神童天才	畸雲	65-68： 1931.4.16-26：2。(4)	泉州趙時春，台南陳潤黃、汪春源、許芷涵、謝石秋、許龍駒，幼年穎悟之事。 訂正。(68：1931.4.26：2)
24	東都談賸	畸雲	69-74： 1931.4.29-5.16：2。(6)	鄭成功三代、林爽文事。
25	童謠先兆	畸雲	75： 1931.5.19：2。(1)	如「月光光秀才郎，騎白馬，過南塘」。 相關。(77：1931.5.26：4)
(26)	(試場笑話)	畸雲	76-81： 1931.5.23-6.9：2。(6)	多則瑣言綴成，如「原保」：歲科兩試，先由縣報名領單，請廩生作保蓋印，謂之。「單」係印版，例注原籍，現居所地名，及左右鄰居，本人年歲，紫面白面，有鬚無鬚或微鬚；禮房書吏憑單造冊，彙送試官，按冊點名，謂之「面貌冊」；日久漸弛，虛應故事。
27	冤魂顯報	畸雲	82-87： 1931.6.13-29：2。(6)	林投姐顯靈報怨，事出於崁城。
28	善人有後	畸雲	88-89： 1931.7.3-6：2。(2)	許南英，台南人，字蘊白，號霽雲，光緒時高中經魁，又記其子許地山近況。
29	蔡新逸事	畸雲	90-93： 1931.7.9-19：2。(4)	蔡新，漳州漳浦人，號葛山，官至乾隆朝文華殿大學士，早年任乾隆太子伴讀；旁記嘉慶太子乘舟往廈門、台南、嘉義。
30	風流豔史	畸雲	94-96： 1931.7.23-29：2。(3)	清代道同間，台南潘翠馨墮落煙花，後與劉雲林共結連理。
31	十齡進學	畸雲	97： 1931.8.3：2。(1)	蔡廷蘭，澎湖雙頭掛人，出生時「其家紅光燭天，鄰里咸集，以為祝融稅駕」，十歲赴台南入泮，後中進士，出宰江西某縣，又記其傳說。
32	學古入官	畸雲	98： 1931.8.6：2。(1)	清代，專設一科以考滿人，而入場時又可附帶跟丁，雖言跟丁，實為捉刀，故所取之才，亦不堪任。
33	誤食蒲桃	畸雲	99-100： 1931.8.9-13：。(2)	咸豐朝時，翰林院丁文誠誤食宮中蒲桃一事。
34	童年高科	畸雲	101-02： 1931.8.16-19：2。(2)	漢文艱深，文言不一致，然仍有童年善文藝者，如臺地有崁城王人鳳、人驥兄弟。
35	蘭棗道臺	畸雲	103-05： 1931.8.23-29：2。(3)	清代，滿人生而貴，慈禧主政時，蘭州人某甲，攜家鄉土產蘭棗進京，慷慨與人分享，得道臺一職；又記野雞道臺。
36	立志傳人	畸雲	106-12：1931.9.3-23： 2。(7)	光緒時，蔡湖桂者，原鳳山阿里港人，精拳術，善技擊，幼時，其父為鄉中土豪所害，後帶兵巡防官。
37	臺灣奇傑	畸雲	113：1931.9.26：2。(1)	台南甘鳳池，讀游俠刺客各傳，遂好弄丸撲擊。
38	錢財多愛	畸雲	114-17： 1931.9.29-10.9：2。(4)	清代道光帝，好儉樸，大臣從之，因儉而吝的情形。
39	川寇殺戮	畸雲	118-26，未完： 1931.10.13-11.9，未	尚未刊載完畢。 明末張獻忠屠殺西蜀事。

			完：2。(9)	
40	仗義伸冤	畸雲	127-31： 1931.11.13-26：2。(5)	吳紹烈，浙江人，靠親蔭在臺得官，未幾，因舊槍誤擊而亡，方樾庭與吳為摯交，勸其家人來臺就養，不幸中道遇歹；此案由方氏審理，仗義判案。
41	談丁日昌	畸雲	132-40： 1931.11.29-12.26：2。(9)	丁日昌，潮州普寧人，潮州府學廩生，任福建巡撫，奏請於光緒3年以欽差來臺巡視，雷厲風行、其功於臺人在削除家宅地租雜稅，後致仕歸鄉，因侵佔民墳而憤恨身死，其園林半歸同鄉方曜；方曜係因送年輕的西太后入京得寵，官至虎門提都。
42	道聽途說	畸雲	141-47： 1931.12.29-1932.1.23：2。(7)	乾隆與徐曰健逸事，乾隆曾讚美徐氏為「天下文章徐曰建」。
43	旗人興衰	畸雲	148-50： 1932.1.26-2.3：2。(3)	旗人入關，氣勢正盛，時有欺人之舉，民國成立，旗人勢衰。
44	舊春行事	畸雲	151-57： 1932.2.6-26：2。(7)	記跨年前後舊俗，如尾牙、頭牙新年、立春之春牛、上元諸民俗，以及廣東吳光亮任臺灣鎮總兵，與廣西岑毓英為府臺，遂改廣東會館為「兩廣會館」，內有戲臺，每當春宴會飲，則有子弟戲以宴官僚，此時已不可見。
45	除夕趣聞	畸雲	158-61： 1932.2.29-3.9：2。(4)	某翁家富裕，然素工心計，見利必得，某甲一身負債，某翁不往救之，反竊笑，甲遂作計，引其貪心以設陷。
46	厚道載福	畸雲	162-64： 1932.3.13-19：2。(3)	某商行主人，雖因負債，仍行善助人，後突得元寶，重得新生。
47	左侯逸事	畸雲	165-68： 1932.3.23-4.3：2。(4)	記左宗棠事，湘陰人，其曾為福建總督，轄臺灣。
48	食色異性	畸雲	169-74： 1932.4.6-23：2。(5)	記海蘭察、紀曉嵐性癖；71號起記廣東凌定國，同治末，以候補官來臺奉差，好食貓蛇幼鼠，兼記文總督飲食習慣；附臺地補鼠之法。70號「完」，實未刊完。
49	宰官賢明	畸雲	175-82： 1932.4.26-5.19：2。(8)	祁徵祥，南澳縣任內，善於治獄、禮賢愛士，畸雲之友；蕭子星，曾有其奇案抄本，唯歿後亦亡。
50	臺灣談略	畸雲	183-87： 1932.5.23-6.6：2。(5)	臺灣官制與學政、科考舉行。
51	判案趣聞	畸雲	188-96： 1932.6.9-7.6：2。(9)	清代片言立決數事：某縣令、袁枚、衡陽令某公、殷廣清等人。
52	今昔祝壽	畸雲	197-99，未完： 1932.7.9-16，未完： 2。(3)	劉蘭洲，為臺灣兵備道，光緒某年，為西太后做壽，趕往萬壽宮，因雨失儀，罰俸了事，此萬壽宮為朱一貴登位稱王之所；記古時唐玄宗壽事。
53	得君奇遇	畸雲	200-09： 1932.7.19-8.19：2。(10)	清代康熙以降，多喜私自游行，科舉不遂的士人，得君奇遇，則得官變富。
54	名士趣史	畸雲	210-14： 1932.8.23-9.6：2。(5)	記清末易實甫、王湘綺、袁寒雲三人趣史。
55	書難真信	亞雲	215-18： 1932.9.9：2。(4)	《西太后密史》記載，光緒十年開恩科一事，與中法戰爭戰事經過，兩事與事實有所出入。
56	錄採訪冊	亞雲	219-41，停刊， 242-256： 1932.9.23-12.6，停 刊，1933.1.3-26：2。 (31)	得石陽睢所藏《臺南紳士採訪冊》，石氏為石鼎美後人，其先祖以商業起家，後簪纓繼起，為坎城巨富，藏書甚多，此文則轉載其書之下冊，「以補史遺之後」，其有：寇亂紀事、寇亂補遺、閩粵分類紀事、漳洲分類紀事、祥異（地震、小琉球火、星異、水災、鼠尾風、火災、雨水、弄拐）、蔡牽一事。
57	採訪上冊	亞雲	257-85： 1933.1.29-5.3：2、3。	道光10年2月3日，黃本淵、黃化鯉、蔡國香同採，載臺灣軍事、械鬥相尋、海禁、賭博、海港檢查、需索門包諸事。

			(28)	未有「愚按」說明採訪冊所由。
58	周全之亂	亞雲	286-87： 1933.5.6-9：3。(2)	錄自臺灣縣儒學教官：鄭兼才，記陳周全之事；陳周全，為鳳山陳光愛事敗，周全逃逸彰化為亂後，為官兵剿捕伏誅。
59	續志列傳	亞雲	288-91： 1933.5.14-23：3。(4)	嘉慶12年，續修《臺灣縣志》，教諭謝金鑾、教諭鄭兼才，所採訪補入列傳，載於《六亭文集》，計：陳元恕、楊志申、薛邦揚、許鴻、吳國美、陳思敬、李凌霄、陳鳳諸人。
60	黃輔尋母	亞雲	292-93： 1933.5.26-29：3。(2)	《六亭文集》中摘出黃輔一事，黃輔，惠安前黃人，其尋母墳之過程。
61	節烈靈異	亞雲	294-98： 1933.6.3-16：3。(5)	臺南城內，乾隆年間建辜婦媽廟，同治時，兼祀黃寶姑娘，蓋臺灣道吳大廷感夢而作。
62	大力男子	亞雲	299-302： 1933.6.19-29：3。(4)	昔海頭社，有陳憨者，人多膂力，食量極大，後以力誤事身亡。
63	書不誤人	亞雲	303-04： 1933.7.3-6：3。(2)	科舉時期，台南蕭逢源讀書力學，得功名，乙未之歲西渡，旋授浙江某縣令等事。
64	海上人才	亞雲	305-07： 1933.7.9-16：3。(3)	安平一地，地理人文略歷，其海頭社的魏渭得，雍正為太子時曾航海來臺，曾助其脫困，雍正即位，欽召其晉京，授以兵官，其夫人另封。又記，石暘睢為孝廉石耀宗之曾孫，留心文化古蹟。
65	飛金果報	亞雲	308：1933.7.19：3。(1)	某翁，積財亦多，唯過鄙吝，二子皆死，其女飛金為戲，敗其家業。
66	至誠通神	亞雲	309-13： 1933.7.23-8.6：3。(4)	雖科學昌明，然「筆記所載，確實可徵」，記桐城葉氏之女：珍，字碧如，許鄰家汪大澄，無何太平事變，碧如為匪所挾，流落他省，淪為樂籍，後終與家人重逢。
67	城隍奇蹟	亞雲	314-15： 1933.8.9-13：3。(2)	記城隍奇蹟近事，強調「以廣見聞，非好作鬼神怪異之談」。
68	城隍靈驗	亞雲	317-19： 1934.2.23-3.3：3。(4)	318號重號，但內容不同。
69	相術其驗	亞雲	320-31： 1934.3.6-4.13：3。(12)	前有小序，說明人「各有天命即各有體相，善相人術，類能一望而知」，此記京師一相士，相人實例。
70	秀才臥碑	亞雲	332-33： 1934.4.16-19：3。(2)	記台南孔廟明倫堂，有秀才臥碑，全文七條，係順治九年，禮部題奉欽定，刊立明倫堂之左，碑文略。
71	蔡牽逸聞	亞雲	334-36： 1934.4.23-29：3。(3)	蔡牽，海洋大盜，嘉慶五至十年間，侵擾臺灣海岸，其中，同安人畢景，任其軍師，其出力甚多，然終為王得祿所敗。
72	數有前定	亞雲	337-40：1934.5.3-13： 3。(4)	明代趙涓，精於弈，號稱國手，然於官途，卻無福享受，又記刑部陳某、諸葛亮識「張獻忠亂蜀」諸事。
73	談林朝英	亞雲	341-44： 1934.5.16-26：3。(4)	林朝英，台南人，先祖自漳州府海澄縣來，其字伯彥、小名夜華，「一峰亭」為亭號也；多記其事，以其子孫派生，並以古今地名相對照。
74	前報補遺	亞雲	345-46： 1934.5.29-6.3：3。(2)	補遺林朝英、及其先祖之事。
75	守身殉國	亞雲	347-50： 1934.6.9-16：3。(4)	宋代末葉，忠貞不降者，如趙文孫、趙必曄、文天祥諸人。
76	無福消受	亞雲	351-57： 1934.6.19-7.9：3。(7)	南昌有李某業木匠、段某業製鐵、劉某業星命，三人相善，李有姪子喬，工制舉文字，授徒日增，段某欲妻女子予喬，段婦嫌其貧，不許，後喬得功名，段亦悔之，以下又記一事。
(77)	(物亦猶人)	亞雲	358-59： 1934.7.13-16：3。(2)	記二則事，一則台南五帝廟後，有八哥一對撫育雛鳥，一則，高砂町有醫生陳勤德，養有猿猴一對，生子猿，後早夭，藉此二物，感嘆「毫無人性者，多出於讀書明理之士」。
78	狗彘不若	亞雲	360-61： 1934.7.19-23：3。(2)	以年羹堯事、廣東犬護棄兒事，說明「人面獸心」。
79	秘魯短訊	亞雲	362-67： 1934.7.26-8.13：3。(6)	秘魯、南洋等地，多招勞工開墾，有豬仔船，誘騙大陸工人往之，臺人在廣東亦有受騙者，幸為日人，方能脫身回臺。

80	南洋僑俗	亞雲	368-73： 1934.8.16-9.3：3。(6)	記華人流寓南洋，與土人婦女通婚，生子曰「十一點」，只讀英語，不通漢文，其習俗亦與漢土不同。
81	悔婚不祥	亞雲	374-75： 1934.9.6-9.9：3。(2)	記陶文毅公，未出身時，與某女子訂盟，女子厚以其貧悔婚，而以養婢代之，後女子雖嫁富人，日益貧困，而陶氏逐漸發跡。
82	惡閻終報	亞雲	376-85： 1934.9.13-10.13：3。 (10)	明代魏忠賢事。
83	武術餘聞	亞雲	386-409： 1934.10.16-1935.1.3 ：3。(24)	寫台南一地的武術名家，以多篇短聞綴成。 甘鳳池（甘國公輝文之孫）為劍俠名家，寫其武德武藝之事。王齋，原為大陸少林入室弟子，後來台南避難。廣東潮州人盲目大舍，工技擊與武器，來臺南避難。李子知，其父為泉州人，其今居台南，另記陳姓某甲……。
84	海國變遷	亞雲	410-13： 1935.1.13-23：3。(4)	孟鷺州，乾隆年間出使巡台，自記渡海一節，去此僅百年，今已非舊時。
85	奇婦報仇	亞雲	414-27： 1935.1.26-3.13：3。 (14)	414-19 號：寫巧姑離奇一生。 419-21 號：寫甘鳳池之姐事賊為夫，後遺書自縊。 421-27 號：奇女子制壓虎將軍。（三事綴成）
86	和珅弄權	亞雲	428-34： 1935.3.16-4.6：3。(7)	和珅弄權，從乾隆 40 年，至嘉慶初年，使得清代國勢，由盛而衰。
87	魚殼大王	亞雲	435-59： 1935.4.9-6.29：3。(25)	記張天雄之事，其父張祿，為鄭芝龍舊部，張天雄為盜，「所劫皆貪官污吏，無綠林之行」。
88	白晝遇鬼	亞雲	460-61： 1935.7.3-6：3。(2)	乾隆時臺灣府學教諭林霈（廣文），俸滿退職，西歸涿州，獨居遇鬼，驚嚇旋卒。 某臺灣驛史，夜睡遇女子，心生邪念，群鬼互報。
89	秀才毆官	亞雲	462-65： 1935.7.9-19：3。(4)	記臺灣廩生何廷玉，時任海東書院（屬臺灣道）齋長，如例往二府衙門領取膏伙錢，但二府推阻，何氏糾眾抗議之事。
90	談張鵬翮	亞雲	466-67： 1935.7.23-26：3。(2)	寫臺灣道臺張鵬翮，來臺任官之事。
91	福竟四至	亞雲	468-70： 1935.7.29-8.6：3。(3)	漳洲丁瑞伯，壯年渡臺，有載福之德，除賭場中勝、意外得金，則家運子弟亦順遂。
92	街名七星	亞雲	471-79，廢刊： 1935.8.9-9.6，廢刊： 3。	寫江蘇丹徒縣城內，有地名七星，其地得名為清高宗南巡之故，又兼及清高宗宮廷軼事……（廢刊）。

• 說明：〈試場笑話〉（76-81：1931.5.23-6.9：2）、〈物亦猶人〉（358-59：1934.7.13-16：3），係為雜記小說，但為呈現「史遺」完整面貌，仍列入表中，並以（ ）區別。

(二) 散篇部分：

甲、島內型志人小說

序號	篇名	作者	本名	期號 (刊載總期數)	原分類	故事大要
1	浪漫女	寒生	韓浩川	1-2：1930.9.9-13：2、3。(2)	短篇小說	浪漫女諸氏，從「掌珠」，到「尤物」、「交際自由花」，最後「偕所歡」，遺登徒子負負徒呼。
2	香國落花記	寒生	韓浩川	6-12：1930.9.26-10.16：3。(7)	——	以旁觀者記錄，府城風塵女子生平之事(案：文仿〈琵琶行〉)；雲卿陸氏，原居稻江，家貧無以自持，賣為「苗媳」，繼父視若掌珠，未幾，討高山族而亡，繼母又嫁他郎，陸氏被計賣至府城青樓，習得琵琶，五陵年少纏頭爭擲，後懷孕、小產、從良，最後「碧玉憔悴」。
3	棋賊	夢華	劉夢華	7、9、11：1930.9.29、10.6、10.13：3。(3)	滑稽小說	一賊潛入人家，見一圍棋殘局，目忘為賊，主賊對奕，引為知音，後賊去，主人亦不復與人奕。
4	作合	花道人	王開運	20：1930.11.13：2。(1)	短篇小說	縣令善折獄，邑有女子既嫁，惡夫貌寢，魚水難諧，後縣令以「斷絕人道」曉之，乃悔。
5	先生食潘	野狐禪室主	洪鐵濤	22-23：1930.11.19-23：4。(2)	雜記	某學究，日思欲以口腹累人，某次開口自薦，食生家中忌辰食物，學生之父不喜，偽稱誤拿砒霜，學究抱頭而出。
6	茶尚熱	鶴		27、29-31：1930.12.6、13-19：3。(4)	社會短篇	韓石夫婦，為世家落拓戶，韓婦水性，為私娼，後得人助，韓夫另娶一貧女，而韓婦誤歸惡少，奩資固空、復染惡疾。
7	兇漢	浚南	譚瑞貞	28：1930.12.9：3。(1)	最小之小說	一兇漢滿身污血，引人起疑。
8	奇獄	閒雲		38-41：1931.1.16-26：3。(4)	折獄	許德，善斷獄，某案原似兇案，實為誤會，「欲烹龜，竟禍桑」，案中有案，則為紅杏殺夫，冒充上案屍首。
9	拐子惡劇	老云	趙雲石	39，未完：1931.1.19，未完：3。(1)	雜記	前清某醫生，名利兼得，某日，某日，有拐子偽稱珠寶商雇人，誤遊花柳，欲看病……(未完)。
10	易妻記	植歷	蔡培楚	40：1931.1.23：3。(1)	諷世小說	某城鎮，甲夫婦：夫好修邊幅，妻則中姿，乙夫婦：巧婦常伴拙夫眠，後甲夫與乙婦，兩情欵洽，遂相互易妻。
11	拙婦巧智	邱濬川	邱濬川	41：1931.1.26：4。(1)	綠波山房 擴談	某生娶婦狀甚，年踰破瓜，猶不辨牝牡，後赴岳家告苦，方知「有是母固

						宜有是女」，遽反身歸。
12	賊神童	濬川	邱濬川	44-47：1931.2.6-16：3。(4)	諷世小說	黃衫子，不知何許人，業盜爲生，然性任俠，其子某生，肖其父，年十二，智取幾番，後棄邪向學，尋入邑庠。
13	貧富兩婿	劉魯	劉魯	45：1931.2.9：3。(1)	陋室諧談	某鄉有一翁，重富欺貧，翁有兩婿，一富一貧，一日遊山，翁婿數次對話，富婿對答，而貧婿皆曰「天生自然」，翁聞之，可笑又可惱。
14	前塵	冷紅生	譚瑞貞	45-47：1931.2.9-16：3。(3)	寫情小說	小顰，其美「堆砌其辭，唐突於美人」，雖居紙醉金迷之地，仍感落落，後與懺綺認識，車馬過從，凡從前所好，概屏絕之。
15	紅燈恨	陶醉		48-56、59：1931.2.19-3.16、3.26：3。(10)	——	阿敏，紅玫茶店女侍，天生麗質、纖腰一搦，與甄無畏少爺相戀欲訂婚，其封翁甄齒高，同戀之，後知其母綠瑛，爲玉川歌妓，二十年前，齒高與之歡好，後生一女，即爲阿敏。
16	兄弟三絕	濬川	邱濬川	50-51：1931.2.26-29：4。(2)	綠波山房 揆談	某翁，生三子，嬌養過慣，及長，翁備銀若干，要求各學所長，無成，不許歸家，不數日即返家，所學粗淺功夫，反致老翁斃命。
17	騙請害餓	邱濬川	邱濬川	55：1931.3.13：4。(1)	綠波山房 揆談	一生先教讀鄉下，賦性饕餮，東翁欲辭之，遂設計邀宴，令其空等。
18	憨生	邱濬川	邱濬川	62：1931.4.6：4。(1)	綠波山房 揆談	某翁生子，曰憨生，弱冠仍不辨粟麥，然好飾聰明，圖惹貽笑。
19	姊	鉛淚	洪鐵濤	74-103：1931.5.16-8.23：3。(30)	社會悲情	記久鬧煤煙之島都，其間資本家發達，相對女工則受剝削，其間情事。
20	血淚	欠圓	趙雅福	95：1931.7.26：3。(1)	哀情短篇	一子奔波借貸，其母仍窮病而亡。
21	折獄三則	林金崑	林金崑	138-39、141：1931.12.19-23：4、1931.12.29：3。(1)	——	前清官員，折獄三則。
22	花事舊聞	古董生		148-49，未完：1932.1.26-29，未完：3。	紀實短篇	余仲咸，人稱三少爺，與北勢街美妓金杯，互相傾愛，後余死，金杯亦抱病而終……（未完）。
23	俞氏女	某	——	194：1932.6.29：4。(1)	叢談	有俞生，與某甲父相善，俞生之妻懷孕，與甲父之子指腹爲婚，後俞氏女又許他人，相爭不下，遂以假死考驗。
24	許媽超	黃清淵	黃清淵	254-59，未完：1933.1.19-2.6，未完：3。(6)	歷史小說	「有茅港尾許媽超則無北港媽祖」，半旗營社許某，人稱豪俠，李閣無賴所欺，復於北港媽祖三年繞境，不讓香陣……（未完）。
25	某學究	蒲如		258：1933.2.3：3。(1)	記實短篇	某學究，授徒於家，頗有道學之名，然私下則行非禮之事，後爲人宣揚，舉家遠遁。
26	蠻理	吉		260-61：1933.2.9-13：3。(1)	快心小說	某星者，深得「干籠敲打」之法。

				3。(2)		
27	臨嫁之夕	恤	譚瑞貞	261-62： 1933.2.13-16：3。(2)	悲情短篇	容姑為母挾迫而嫁，向其摯友浣花訴其忠曲。
28	林小貓軼事	黃憚園	黃清淵	264-65： 1933.2.23-26：3。(2)	黃葉村山房哀話	林獅，別號小貓，今屏東人，素無賴，後馬關議成，命其巡哨茅港尾，然私下以虛兵耗餉，日軍進略鹽水港，則移街民至曾文溪以守。
29	騙子狀況	頑	趙雅福	278：1933.4.9：3。(1)	——	清咸同年間，有騙子某，人稱其「騙子狀元」，某道員聞名欲測之，果如其名。
30	流星舞浪記	恨		284-87： 1933.4.29-5.3：3。(4)	——	雪君，迷戀舞女紅梨，後寄跡舞場。
31	局紳趣事	恤	譚瑞貞	289-90： 1933.5.16-19：4。(2)	——	陳大堂，商業起家，生二子，長為進士、次則守家，後陳家與某孝廉爭保甲，以文爭。陳大堂，商業起家，生二子，長為進士、次則守家，後陳家與某孝廉爭保甲，以文爭。
32	獸婿	霜猿	洪鐵濤	299：1933.6.19：4。(1)	睡魔室戲墨	田舍郎某者，癡兒也，不辨菽麥，與慧黠女為妻，及歸寧，則痴狀百出。
33	相師	霜猿	洪鐵濤	303：1933.7.3：4。(1)	睡魔室戲墨	某相師，見一妓福澤圓滿相，何以墮此途，後教禁制之法，後為某官府娶去。
34	某師爺	霜猿	洪鐵濤	310：1933.7.26：4。(1)	睡魔室戲墨	清代師爺，仗勢買褲不付帳。
35	笨生	野狐禪室主	洪鐵濤	317-18： 1934.2.23-28：3。(3)	憶述短篇	笨生，十餘年前就聘某店，不年以成富翁，又思名利雙收，謀創一改善機關，推為頭老，則錢多由其出，從此自居老大，後鄉人知其虛有其表，遍鄉中無與立談者。
36	香國落花記續篇	情網餘生		326-83，未刊完： 1934.3.26-10.6，未刊完：3。(57)	——	續篇，前有小敘，說明前事……（未刊完）。
37	錢生秘史	岱		331-33： 1934.4.13-19：3， 390-91： 1934.10.29-11.3：3。(5)	短篇小說	錢生，少穎悟，後入世叔所屬商社，事業順利，嫌其妻貌不揚，後妻死留子，錢生另娶女教員，後負債以收。
38	憨生	野狐禪室主	洪鐵濤	339-48：1934.5.9-6.9：3。(10)	記實短篇	憨生，鄉下人，人多忘其本名，其家貧，為人所傭，主仁愛其憨樸，後娶妻生子，日漸發達，然恃財而驕，思從商界躋身紳班，不免一敗。
39	偽生	野狐禪室主	洪鐵濤	357-60： 1934.7.9-19：3。(4)	短篇小說	偽生，少以虛偽得名，鄉人忘其真名；先後充衙役、池上生之家，亦蓄婢妾，且為兒輩授室，近來，聲名益著，信用愈壞，鄉人去之愈遠。
40	某博士	笑		374-79：1934.9.6-23：3。(6)	滑稽短篇	某博士，大學教授，平生為伴者，則一顯微鏡，故人稱顯微鏡博士，某日，一賊入侵，往來之中，知其研究病菌，係從香蕉而來。

41	獸子	野狐禪室主	洪鐵濤	389-91 : 1934.10.26-11.3 : 3。(3)	短篇閒談	鄉人獸子，其先世移居市集，以商業起家，獸子繼之，既獸且慾重，又思由商而士，不得不散金而為。
42	奇婦報仇	亞雲	趙雅福	414-27 : 1935.1.26-3.13 : 3 。(14)	史遺	414-19 號：寫巧姑離奇一生。 419-21 號：寫甘鳳池之姐事賊為夫，後遺書自縊。 421-27 號：奇女子制壓虎將軍。(三事綴成)
43	花鞋李四	補白		416 : 1935.2.3 : 3 。(1)	——	李四喜穿花鞋，故得其名，後從官吏李純，李亡則李四亦去。
44	閨諺	吉		426 : 1935.3.9 : 3。(1)	短篇小說	前清吳光亮，為軍門，其哲嗣為俠，素以臺灣一役為奇辱，生一子楚衍，就業於府學宮之陳史館，對門有女阿滿，與之唱和；其子為大傭，附入志士之列。
45	文媒	吉		428-31 : 1935.3.16-26 : 3。(4)	短篇小說	素傭教書與意中人相戀，得孝簾之助，終成美眷。
46	諸生恨史	吉		432-33 : 1935.3.26-29 : 3。(2)	短篇小說	諸生，余姑表兄弟也，長余一歲，後因沈湎情場，吐血而亡。
47	孤島英雄傳	恤	譚瑞貞	440-41，443-44 : 1935.4.26-29、5.6-9 : 3。(4)	歷史小說	李文魁，湘人，為人果敢，割臺議起，唐景崧原擬潛逃，李氏左右，遂暫留臺，後日軍犯臺，唐氏棄之，李蹤至廈門，欲殺之，不成下獄，定為死刑。
48	氣戒	某		442 : 1935.5.3 : 3。(1)	——	迂叟莊某，老來得子，一日抱子讀《秦漢紀略》，每至高潮處，輒以怒氣填胸，後竟累及嬰兒，驚欲死。

乙、大陸型志人小說

序號	篇名	作者	本名	期號 (刊載總期數)	原分類	故事大要
1	降魔杵	逸庵		3-7: 1930.9.16-29: 3。 (5)	警世短篇	陳搏庵，廣東順邑人，聰明勤學，為家貧，後娶富家王娟娘，唯富家蘇生，貪圖王氏，起歹心，終獲惡疾受報。
2	龍涎香	植歷	蔡培楚	14-18: 1930.10.23-11.6: 3。(5)	——	明季吳生，工心計，逼死原配，娶女換財之事。其中「龍涎香」，係為姦夫陽物之稱。
3	夏知縣	某丁		20: 1930.11.13: 2。(1)	折獄短篇	浙東夏善良，為道光時賜進士出身，具折獄才。
4	黃鶴樓奇遇	佩雁	白玉簪	21-35: 1930.11.16-1931.1.3: 3。	——	臺陽名士莊生劍史，性瀟灑，後赴閩，入楚省父，所經遭遇。
5	打虎	周		32-33, 37: 1930.12.23-26, 1931.1.13:。(3)	諷世小說	陳姓兄弟，均善徒手打虎，後因嫌隙，不通聞問，後因一虎，遂兄弟釋嫌、家人解怨。
6	漱口	吉		34: 1930.12.29: 3。(1)	短篇小說	妓女糯米蘇，有漱口癖，後成某生眷屬，一稱漱口姻緣。
7	善於應用	古圓	蕭永東	37: 1931.1.13: 3。(1)	諷世短篇	清季某軍長，承其父蔭得官，唯無才得官，遇事則曰「如此如此」，採《三國》等說部用詞。
8	某僧	今吾		41-42: 1931.1.26-29: 4。(2)	技擊小說	某僧，年將耳順，精技擊，少林宗派，居蘭若，後挾徒作方外遊，一日抵來往澳門之前山賣技，為土豪要脅納資，不從，乃立狀決鬥，土豪內傷臟器，一命嗚呼。
9	李生	今吾		43: 1931.2.3: 3。(1)	技擊小說	李生，業儒，父祖皆著名技擊家，生亦少習拳棒，若冠時從某師，某日遊於羊垣雨帽街，不覺誤入旗籍街，為眾旗人圍攻，後為一僧人胡為解救。
10	刺虎記	冰一		43: 1931.2.3: 3。(1)	諷刺短篇	有某甲者，素性好名而不務實，刻意造作，以冀矜異於眾；此地常有虎出沒，遂委甲去之，甲幸刺虎臀，虎奔墜崖而亡。
11	騙騙	逸庵		48, 未完: 1931.2.19, 未完: 3。	社會小說	范某，西關富家子弟，藉夫兄餘蔭，肆情揮霍，逢賭必飲，人知其家富有，遂設計陷之……(未完)。
12	番飛雲覆雨記	荆如		51-67, 70: 1931.2.28-4.23, 1931.5.3: 3。(18)	社會短篇	田智高，泉州同安人，父田武，大哥竹星、二哥晏臣，小弟權衡；智高聰慧特出，早歲入私塾、後出洋，回國受黃雲圃所託，掌理米廠，因規模過大，不久虧蝕，轉營糖廠，兩人均受

						厚利，日久則與官場相接，獲任議會議員；一次戰後，民生低靡，智高虧損更鉅、識人不明，得病而終，年僅四紀，遺下二男一女。
13	文人技擊	蒲溪		66-67：1931.4.19-23：3。(2)	短篇小說	清代道咸間，江蘇常州有王古愚，以文章與技擊見稱。
14	梅花易數	情禪 (寄情)	洪鐵濤	68-69、71-74：1931.4.26-29、5.6-9：3。(6)	憶述小說	記邵康節幸得某人遺書，習梅花易數之起源。
15	鬼妻	釣翁	王大俊	81-88：1931.6.9-7.3：3。(8)	——	黔南某地有女鬼，貴陽陳彪，孔武有力，倡言「果有女鬼，我當待之來，令我為婦」，某日，小徑中有一披髮婦人狀若縊鬼，與狀似無常的高帽男子偕行，竟是弄鬼嚇人以取財貨，陳彪揭破並娶之，後陳彪投身軍旅，為百夫長。
16	西安女子	芳雨		89-90：1931.7.6-9：3。(2)	技擊短篇	薛煦，清末吏部郎中，一日於京師街上遇一女子，其母病喪，薛氏代市薄棺下葬，此女則依薛家，後庚子拳亂，避走西遷，道中遇賊，幸賴女子出雙刀敗賊。
17	王三舍	情禪		92-93：1931.7.16-19：3。(2)	短篇小說	閩人王某，海外經商致富，歸鄉廣置田宅，有子行三，人稱「三舍」，性頑鈍，後應童子試，亦由友人捉刀、終以納貲捐知縣一官，其間魯魚亥豕，為人見笑。
18	勞燕雙飛記	省齋		111-19：1931.9.19-10.16：3。(9)	社會短篇	宋森，字恥夫，以字行，世人對其評價兩極，有子宋曇，年將而立，大反乃父之風，學新風氣，欲打破階級，求取倡門女子；時宋森好豔秋，子曇好關關，皆妙齡女子，後豔秋他去，兩人貞淫殊異，關關亦被迫去逐。
19	楊花恨	荒唐儒夫		164-68：1932.3.19-4.3：3。(5)	浪漫小說	阿姣，閩江人，入學堂後，與某學子戀愛，結為夫妻，其夫別覓新歡，阿姣遂至廈作門戶中人，遇白得時，同往漳州，白氏為共產黨員，事發被捕，阿姣遂至榕城，然屢被男子所誤，遂剪青絲。
20	徐天官	太鈍		187-91：1932.6.6-19：3。(5)	忙中消閒錄	徐潮，清吏部尚書，鄉人稱其徐天官，傳說其人出生，即有異象，家貧而力學，後為官，曾為人、鬼申冤。
21	琴娜	太鈍		205-08：1932.8.6-：3。(4)	忙中消閒錄	年羹堯征藏，遇一女琴娜，後喜之，共產一子，未幾，年氏功高震主，下令自盡，死前託孤於琴娜授師楊生。
22	飛將軍	恤	譚瑞貞	210：1932.8.23：3。(1)	武俠短篇	飛將軍者，海盜也，其黨萬數千人，其魁為王，次為將軍、軍師，其中號飛將軍者，以俠義著稱，或謂飛將軍為嶺南士子，光緒為諸生，後科試不中，憤而為盜。

23	鐵脊臂	恤	譚瑞貞	211, 未完: 1932.8.26, 未完: 3。(1)	武俠小說	鐵脊臂, 不知何許人也, 年逾花甲, 洗手下山, 小作生涯, 仍私下助人……(未完)。
24	恨塚銘	伯周遺著	陸伯周	212-33、235-37: 1932.8.29-11.23: 3。(24)	——	為遺稿, 其善駢四之文, 此記女子多情。
25	堪輿異	野狐禪室主	洪鐵濤	216-220: 1932.9.13-26: 4。(5)	記實短篇	蔡某, 佚其名, 漳州詔安縣人, 少精青鳥術, 後替崧城二人則牛眠之地, 果有異象。
26	周氏二節婦	曼郎		242-43: 1933.1.3-6: 5、3。(2)	節義小說	乾隆道光年間, 桂林有周氏二節婦, 為姑娘, 先後喪夫, 苦心養子成人, 「有司上其事於朝, 得建□節坊」。
27	可憐的采蓮	王登輝(寄)	王登輝	252-55: 1933.1.13-23: 3。(4)	警世短篇	白采蓮, 杏巷產, 畢業於光明女校, 家貧, 進出村中富公子, 後秋扇見棄, 投身娼寮, 二年後身染梅毒而亡, 死前控訴「資本主義」, 呼「諸姊妹們, 快快跳出火坑」。
28	孽海情波	瑞貞	譚瑞貞	254, 未完: 1933.1.19, 未完: 3。(1)	怨情小說	儂, 生薄命, 孤零女兒, 「願天下女才人, 勿蹈儂之覆轍」……(未完)。
29	南海巨盜	巢先		259-60: 1933.2.6-9: 3。(2)	任俠短篇	陳某, 佚其名, 乾隆時人, 為南海大盜, 官府拘他不得, 後自行投案, 從容就戮。
30	臨嫁之夕	恤	譚瑞貞	261-62: 1933.2.13-16: 3。(2)	悲情短篇	容姑為母挾迫而嫁, 向其摯友浣花訴其忠曲。
31	白若素	無為		262: 1933.2.16: 3。(1)	實事短篇	白若素, 本性祈, 籍瓊瑋, 父母早死, 依歸於姑, 後鬻為婢、轉賣為妓、脫籍為妾, 終無所蹤。
32	賢婦消禍	周		263-64: 1933.2.19-23: 3。(2)	實事小說	順德某紳, 為舊縉紳兼新志士, 唯交遊多惡人, 妻李氏, 乃士人女, 粗通翰墨, 每直某紳行爲, 然不能移, 遂記其夫所為, 後夫死子繼, 則依所記, 償他人所失。
33	老虎和事	周		265-66: 1933.2.26-3.1: 。(2)	短篇小說	清遠陳姓, 有兩兄弟, 均以奇勇聞名, 又善暴虎, 唯二人不合, 後因打虎相救, 復歸和好。
34	傭婦報仇	文沖舊侶		266-67: 1933.3.1-3: 3。(2)	短篇小說	三河縣屬, 有土豪某, 突暴卒, 實為女尼報仇, 女尼前為某紳幫傭, 後某紳為土豪所斃, 女尼即思報仇, 即暗以藥下食物, 土豪果卒; 此事為女尼死後方洩。
35	婁豬斃虎	周		267-68、270-711: 1933.3.3-6、3.13-19: 3。(4)	短篇小說	香港牛皮街, 有煙花客家桂, 以膂力聞, 後反擊橫行男子, 重傷其人, 送官究辦。
36	盜隱	伯		271-72: 1933.3.16-19: 3。(2)	短篇小說	兩布客, 忘其年月及居里, 其取道往英德, 寄宿民宅, 夜遇主人之子一事。
37	前生債	永		281-83: 1933.4.19-26: 3。(3)	醒世短篇	番禺李某, 年過耳順, 仍貧, 有一子, 係續妻與前夫所生, 某日, 李某突中彩, 為最終為子所敗。

38	釋獄	蕉		284-87： 1933.4.29-5.3：3。(4)	——	獄卒趙大，與獄囚李三相善，蓋李三因罪，於前清入獄，至今為民國，繫獄達四十年，後特赦得離此地，方知為人所誣。
39	家庭波浪	岱		317-21： 1934.2.23-3.9。(6)	實情小說	南京葛富成，欺貧重富，後略露頭角，則思淫慾，又從墳墓謀財，致財有數，然終以「父不父，子不子，家內風波，未得安靜，竟弄家散宅了」。
40	松江顧某	哲	哲夫	336-38： 1934.4.29-5.6：3。(3)	偵探短篇	道光年間，雲間某太守示人以祖傳朝珠，竟無蹤跡，遂由顧太公出面，取回此珠。
41	因禍得福	善		380-82： 1934.9.26-10.3：3。(3)	憶述短篇	畫工顧權，以善寫真名，有奇癖，後於獄中，為某將斬者畫像，出獄後，其家人千金謝之。
42	訟師鬥法	藕		392：1934.11.6：3。(1)	——	某甲，數以善訟雄於里，某日，與乙相約爭勝。
43	不祥之珍珠	程志政	程志政	415-16： 1935.1.29-2.3：3 。(2)	——	上海直隸路上，綢緞肆主李氏，家富，近沈湎於賭，其妻姚氏，(某日邂逅一少年)，性狠毒，構陷下屬尤某偷珠。
44	俠鴉	吉		420-21： 1935.2.16-19：3 。(2)	短篇小說	前清，某太史之子，恣情揮霍，娼業主短髮二孀，欲報太史之厚待，選嫁養女於其子，助其改過，後甲學賈，卒成殷商。
45	記賣拳叟	覺迷		421-22： 1935.2.19-23：3。(2)	——	無鄉有程瑤卿者，習於拳術，賣拳為業，而性任俠，故於三十年前，每於上海，拔拳毆人，入官署，則以哭笑脫罪，某次，於青島，遇酒醉德國士兵，藉酒非禮婦人，遂毆之，不得已則往歐洲，以賣藝謀生。
46	鴛牒續紛記	金君鈺	金君鈺	422-24： 1935.2.23-3.3：3。(3)	——	錢某與柳氏，為其子女許婚，後錢某夫妻悔之，欲以其婢替之，後柳氏之子，另娶他人。
47	紀莊長林之點穴功	○○		427：1935.3.13：3。(1)	——	二十年前，餘杭北鄉，有酒匠莊長林，六十餘，善技擊，尤精點穴術，被點者，如一個月內不求助莊，則必損命；莊於1923年逝世。
48	記智勇雙全之姐妹	黃		427：1935.3.13：3。(1)	——	南通張芝山鎮南鄉，有姊妹二人智勇退賊。
49	北風暴	連父		428-29： 1935.3.16-19：3。(2)	——	北風暴，湘中土妓名，後因革命時局，輾轉各地。
50	豆腐西施殉情記	徐		429-30： 1935.3.19-23：3。(2)	——	豆腐西施，陸瑞寶，姑蘇香谿人，後就塾讀書，男女學子相戀，唯雙方家世落差大，兩人因愛相殉，留一書信表明心跡。
51	女匪報妒記	陳戲冥		431-32： 1935.3.23-26：3。(2)	——	李娘為匪所擄，納為小妾，後投朱紳，初甚愛戀，後遭遺棄，遂率匪戮其朱門。
52	珠江塵影記	吉		435-36：1935.4.9-13：	懺情短篇	作者吉到珠江某畫舫作樂，遇某妓，

				3。(2)		情意投合，過年後，則畫舫遭火，人事已非，因以記之。
53	義婢延嗣	吉		445-46： 1935.5.13-16：3。(2)	短篇小說	饒翁，原籍嘉應，後於南省，已數代，購一凶屋，二子俱暴斃，以為修德不夠，益助人，後得一婢，得生一子。
54	火賺案	黎		445-46： 1935.5.13-16：3。(2)	滬濱實事	滬西某氏，家世簪纓，有三子，幼子某日，為匪所綁架，幸賴 Y 君得救。
55	懼內自盡	公達		448-49：1935.5.23：3。(2)	——	李玉堂，皖人，石莊市公安局長，其唐氏潑悍甚，因誤為其有外遇，遂大發脾氣，不留李氏情面，後李氏晚服鴉片而死。
56	匪窟歸客譚	影憐		450-51： 1935.5.29-6.3：3。(2)	——	郁季平，世居城廂東馬橋，任職棉織廠經理，一日為匪所綁，要求贖金，探捕循線斃匪。
57	冤孽緣	荒		452-57：1935.6.3-23：3。(6)	現代小說	桐城，有某望族，有子某，不假天年，遽赴修文，留下妻女，後其女出嫁，四個月後，即行退婚。
58	琵琶儼情記	亞雨		454-55： 1935.6.13-16：3。(2)	——	寫杭州萬鏞一生。
59	七出祈山	梅		459-60： 1935.6.29-7.3：3。(2)	——	重寫孔明伐魏史事，得孟獲之助，結束吳之兵，併力滅魏。
60	畫工入侍	——	——	461，未完：1935.7.6，未完：3。	——	皖人錢廷璐，以畫工入侍西太后……（未完）。
61	女孟嘗	王		464-66： 1935.7.16-23：3。(3)	——	女孟嘗，永嘉孟功甫之妾，僑於滬，性好客如孟嘗，故以名之。
62	書羅黑子	卓身		467：1935.7.26：3。(1)	——	湘人黑子事。
63	老江湖倒連	實		475-76，缺頁： 1935.8.23-28，缺頁： 3。(3)	——	周，湖南人，年已花甲，人目為老江湖……（缺頁）。
64	書鄭黑心事	蔚文		476，缺頁：1935.8.26，缺頁：3。(2)	——	吾鄉有鄭黑心者，名渭城，人以其居心狡詐，咸以「黑心」之名，其先世為販土起家，至黑心，則權傾一時……（缺頁）。

附錄五：《三六九小報》志怪小說分表暨故事大要

(一) 專欄部分：「聊齋」

序號	篇 名	作 者	本 名	期 號 (刊載總期數)	原分類	故 事 大 要
1	新聊齋	黃清淵	黃清淵	19：1930.11.9：2。(1)	來稿	某君，在杭經營樟腦，誤居康王故宮，某夜，忽見老者借錢，次日，懸錢若干，夜半老者復出，謂「陰鬼不能用陽世錢」。
2	——	野狐禪室主	洪鐵濤	68：1931.4.26：3。(1)	續聊齋	某甲，於嘉義西門外大溝畔廢宅，夏夜之際，僞鬼鬧嚇童子，某日果遇非人類，為「鬼廝打」。
3	——	野狐禪室主	洪鐵濤	72：1931.5.9：4。(1)	續聊齋	某鄉一鬼，性貪福薄，轉世無期，欲報隙仇，作弄甲生。
4	——	野狐禪室主	洪鐵濤	78：1931.5.29：4。(1)	續聊齋	戚某，膽極壯，負販為生，某日訪友於海東口，見某鬼尋人替身，戚某救之。
5	陰陽求配	野狐禪室主	洪鐵濤	82-83：1931.6.13-16：4。(2)	續聊齋	天人且，本故家子，其妻為阿桂，某日其友陳屋，與之戲曰，阿桂另嫁陳氏，領臺前後，天人與陳氏俱逝，阿桂另嫁鄭屋，後陳屋附身，要求祭祀。
6	手巾	野狐禪室主	洪鐵濤	88：1931.7.3：4。(1)	續聊齋	赤崁樓邊，有某甲，誤拾某婦手巾，後聞外有異聲催討手巾。
7	甕怪	野狐禪室主	洪鐵濤	94：1931.7.23：4。(1)	續聊齋	二十年前，安定里東堡，蘇厝庄，有鄭老耆，一日掘得一甕，破甕無所得，返家後身熱如火，祈禱王爺，知為甕中女鬼纏繞，祭畢熱退。
8	少婦	野狐禪室主	洪鐵濤	98：1931.8.6：4。(1)	續聊齋	少時，聞紀茂才前輩所言，其居蠔寮港附近，月夜三更遇鬼變相之事。
9	鬼婦	野狐禪室主	洪鐵濤	126：1931.11.9：4。(1)	續聊齋	數年前，有某吳姓，西關外北廠人，業棺木匠，一夜入城，因好事手扳一婦肩，婦即七孔流血。
10	醉漢	野狐禪室主	洪鐵濤	136：1931.12.13：4。(1)	續聊齋	某人，台南安東坊人，性嗜酒，人忘其姓氏，稱之醉漢，某夜醉歸，遇鬼，乘酒氣，大喝而進。
11	某甲	野狐禪室主	洪鐵濤	137：1931.12.16：4。(1)	續聊齋	近三十年，台南某報配達人某甲，於大北門外，手扳一婦肩，婦則七孔流血。
12	——	野狐禪室主	洪鐵濤	138：1931.12.19：4。(1)	續聊齋	某少年，以嚇人為樂，某次，婢自巷中出，一驚而亡，後城埕一地婢魂常出焉。
13	裝鬼	野狐禪室主	洪鐵濤	190：1932.6.16：4。(1)	續聊齋	靖波門外某甲，販蟹為生，喜裝鬼嚇人，後為眾人揭穿而毆之，險與鬼為鄰。

14	討交替	野狐禪室 主	洪鐵濤	191:1932.6.19:4。(1)	續聊齋	某婦自殺，源於其救一女一婦，阻水鬼替代，捉其替身。
----	-----	-----------	-----	---------------------	-----	---------------------------



(二) 散篇部分：

甲、島內記實型志怪小說

序號	篇名	作者	本名	期號 (刊載總期數)	故事大要
1	疑心生鬼	野狐禪室 主	洪鐵濤	8：1930.10.3：4。(1)	某甲夜行，借宿一空棺之上，某乙為病虐避鬼，亦宿棺中，甲乙兩人，互疑見鬼。
2	鬼語	倩影	蔡培楚	12：1930.10.16：4。(1)	小時聽聞，岡山郡有嚴厚者，死於群盜杖下，遂陰魂不散。
3	鬼語	野狐禪室 主	洪鐵濤	18：1930.11.6：4。(1)	某生，夜掘棺木，見白毛僵屍，生暈厥，後以火焚僵屍。
4	鬼語	野狐禪室 主	洪鐵濤	20：1930.11.13：4。(1)	甲乙相善，於蘭若讀書，一日，甲突死，甲屍往之，託乙料理家事。
5	天師騎虎	邱濬川	邱濬川	38：1931.1.16：4。(1)	乩童偽稱黑虎將軍附身，故村中多疫，則為妖狗精作祟，時有一先生能文善武，設帳於此，設計破其「假神以賺衣食」。
6	談鬼(二則)	柳	張振樑	276：1933.4.3：4。(1)	某生，酒醉夜歸，且戲女子，女現鬼形。張生於七月初一觀劇，欲嚇李生，則誤鬼某生，其鬼縊鬼也。
7	真看見鬼	鍊仙		285、287-92： 1933.5.3-26：4、3。(7)	台南世家吳姓，其故址即今公會堂，35年前，房親中有吳金鐘，與甲兄弟鄉稱，某日甲貪圖錢財，砍殺奪財而去，後為鬼所纏，發狂而死；另記台南當地鬼事二則。
8	西瓜鬼	刀	洪鐵濤	287：1933.5.9：4。(1)	天錦君之故里，有田夫白日過溪，見二西瓜，欲私取之，西瓜飛起，化為人頭。
9	蛇蓮	天英		287：1933.5.9：4。(1)	某寺，有一大水池，春夏出白荷花一朵，好事者，身坐花心，瓣即適合，沈沒水底，每年登蓮者十數人，後池乾，見一大蛇盤伏，人皆葬其腹。
10	癡鬼	霜猿	洪鐵濤	302：1933.6.29：4。(1)	新豐郡下，村農陳某，一日以勞獲病入院，不久死去，幸賴某少婦斂之，年餘，該少婦忽得狂易病，則陳某魂附身，誤婦於己為有情。
11	述異記	霜猿	洪鐵濤	317-22： 1934.2.23-3.13：3。(7)	因商業勾當，數人北上，投宿北臺六國飯店，夜半，忽覺黑影壓人、胸受巨石重壓，鄰床老翁亦受之，並夢覺其父亡故之事。 某夏，夜晚前往某齋堂，中途忽天聾地啞，天光全無，此身如沈大海、心煩意亂，後穩定心神、從光線處走去，方脫。 某夜返家，至巷口時，見白氣一團，如衣如狗，進入某客棧。 夜晚見空中，有一火球下墜，其巨如碗，直投某屋脊而沒，越三日，三爺宮街蕭某宅，遭回祿。
12	白晝遇鬼	亞雲	趙雅福	460-61：1935.7.3-6： 3。(2)	乾隆時臺灣府學教諭林霈(廣文)，俸滿退職，西歸涿州，獨居遇鬼，驚嚇旋卒。

					某臺灣驛史，夜睡遇女子，心生邪念，群鬼互報。
13	鬼打牆	菊屏	張菊屏	472-74： 1935.8.13-19：3。(3)	寫其弟過御界橋，忽見煙霧湧現近前，昏暗如鬼域；又記舟行海濱與豬婆潭遇怪二則。(三事綴成)

(二) 散篇部分：

乙、大陸記實型志怪小說

序號	篇名	作者	本名	期號 (刊載總期數)	故事大要
1	鬼妻	野狐禪室主	洪鐵濤	14:1930.10.23:4。(1)	清代大陸有秋姑者，適武陵姜氏，後死於同治捻亂，「一縷貞魂，聚而不散」，常於冥冥中暗助夫家。
2	徐笑三	邱濬川	邱濬川	36:1931.1.9:3。(1)	榕城徐笑三，渡滬觀光，赴西湖，遇蛇化人。
3	狐女	諸羅散仙		91:1931.7.13:3。(1)	岑生，平和世家子，年逾弱冠，貌美性曠達，一日薄暮，於深山遇一女子，攜回燕好，唯日漸銷售，後為父執輩陸某書符化解，未幾岑生病癒，而郊外一狐斃矣。
4	虎語	諸羅散仙		92-93:1931.7.16-19:3。(2)	建昌史生，好善樂施，某日於郊外，救狐野放，後舟行江上，莫知所往，竊聽虎變美人說果報，為虎覺，則為狐變女子救之，為前狐也。
5	白猴拳術	○		209:1932.8.19:3。(1)	山中母白猴，識人語，一日康必正與其父入山，白猴逼其父為夫，並授以武術，後下山，隱匿其武三年，因反擊某僧以武強乞而為人知悉。
6	戰鬼	天白		251:1933.1.9:3。(1)	某生，參與丙辰之役，致書友人，述其戰場遇鬼之事。
7	記福州之口將	國芳		282:1933.4.23:4。(1)	某紳士，平日魚肉鄉民，該鄉青年，群起為打倒運動，該紳家乃私詣昆山請口，該青年沐浴時，突斃。
8	八仙橋	刀		288:1933.5.14:2。(1)	昔有八仙橋，有士八人，過橋時有女出對，不對，慚赴水死，從此恆聞鬼聲，後某新貴解對，陰風遂散。
9	螺女報恩	秋		367:1934.8.13:3。(1)	陳鳳笙，野放大螺，後潮州遭風，全舟覆沒，得群螺來救，並娶一女。
10	牛飛與驢舞	陶在東	陶在東	415,未完:1935.1.29,未完:3。	鄉農夜夢其牛，生兩翼，醒而售之，以此零錢購豬肉一方，後為鷹叨走，農以槍射之，卻中小兒，因此繫獄。 鄂地，俗多蓄盧代步，鄉農一驢，某日忽人立而舞於庭，決賣之……(未完)。
11	虎偃離鴛記	鄂常		425-27:1935.3.6-13:3。(3)	某婦見馬戲團老虎有感，追憶其夫為虎前之俚所驚，未幾棄世。
12	死孩出走之奇聞	天問		435:1935.4.9:4。(1)	虞呂城外有徐某者，有子五歲，日前忽得奇症，深夜狂躍、作猙獰狀，不久即逝，葬於郊外荒塚，次日則屍已不見，地上唯留足印。
13	生而能言之異孩	揖吳		440:1935.4.26:4。(1)	江陰城外，有陳姓生子，出生即能言「媽媽」。某女，首胎生產，產下小蛇若干，急去之，後三胎，皆無異狀。
14	煙鬼	某		443-44:1935.5.6-9:3。(2)	徐若玉，青齊人，寓涿鹿客舍，夜吸阿芙蓉，遇煙鬼。

15	西冷豔異記	秋郎		447:1935.5.19:3。(1)	西湖畔，有宋代名妓蘇小小墓，民國初年欲建環湖馬路，去此墓，此晚則見古裝女子夜哭，果不去之。
16	某姬	某		456:1935.6.19:3。(1)	某姬爲勾欄妙選，受異人贈一函，枕之回到前生，乃一狐狸，生時有罪，死入地府，判爲鴛妓，今生是也。
17	海上聞見錄	調梅		462-66:1935.7.9-23:3。(5)	花麗卿，金陵故家女，隨父至上海，求學某女校，某日遇素卿、書城兄妹，傾心於書城，某日夜夢與其相親，後懷孕，尋其兄妹，兩人早死，未幾，麗卿生子，旋死。
18	記淨眼	范		464:1935.7.16:3。(1)	家有女傭，年可五十餘，教其淨眼之法，日後輒見各式鬼樣。

(二) 散篇部分：

丙、虛構型志怪小說

序號	篇名	作者	本名	期號 (刊載總期數)	故事大要
1	鬼話	龍虎山人		2：1930.9.13：2。(1)	眾鬼無法順利投胎，原因是婦女呼應「產兒限制」，進行避妊使然。
2	鬼語	鐵齒大王		4：1930.9.19：4。(1)	洪道生，台南人，有陰陽眼，於孟蘭盆盛會時，見群鬼垂頭喪氣，原是普渡之人，「大都為應酬上，奉行故事而已」，加上「科學昌明，否認我輩，大有伍慢之心」，因而大嘆。
3	陰鬼走無路	古圓	蕭永東	13：1930.10.19：2。(1)	某道士有陰陽眼，說道，群鬼由於近代噪音過多，逃歸地獄，是故陽間已無鬼跡，但迷信者仍備酒致祭。
4	醉夢神話	野狐禪室主	洪鐵濤	16-17： 1930.10.29-11.3：4。(2)	醉夢高臥，忽腋下生風直上天庭，見五神因人間風俗敗壞，於玉皇前告御狀，醒後記之。
5	紙替身與石敢當會見記	荆如		27-28：1930.12.6-9： 2。(2)	石敢當與紙替身互作不平之鳴。
6	神兵裁撤	古圓	蕭永東	35：1931.1.3：4。(1)	記某老法師，落陰見地府遭玉皇裁撤神兵，起因於與道士等輩結托，擾亂人間安寧。
7	神醫禍	黃劍祖	黃劍祖	69：1931.4.29：3。(1)	某，齊人，籍台山，年將不惑，去歲其妻染病，聽任某廟降臨伏身醫人，未幾而死。
8	新西遊記補	野狐禪室主	洪鐵濤	101，103-16，119-35： 1931.8.16，8.23-10.6， 10.16-12.9：3。(32)	假借孫行者之事，再度下凡歷劫。
9	火燒桃源鎮	古先		335-38： 1934.4.26-5.6：3。(4)	1935年前某日，祝融火燒桃源鎮，各神紛紛保命走避的情形，後由孫悟空將火滅去。
10	蠅言	醉生		351-56： 1934.6.19-7.6：3。(6)	某中夜，聞蠅言語，道其經歷，見舊教育的腐敗、新教育的問題。
11	征途	荒		361-66：1934.7.23-： 3。(6)	話說滿州東三省，有石光見、馬那邦、辛子罕結為異性兄弟，於陝西山中落草，官兵討伐、未能取勝，後為佛祖等神佛收服。
12	怪異	茶博士		263-65： 1933.2.19-26：4。(3)	新馮某寺，寺之精室，傳有老貂作怪，某外來僧掛單，夜遇一小僧，與之角力，則實異象。
13	降魔奇譚	岱		392-99： 1934.11.6-29：3。(8)	八魔首領五雲祖，煉豆有五，遺一黑豆，化為人間豆怪，以人形流連青樓，後與五帝君鬥法，復為五雲祖所收。
14	迷與覺	夢魚		409-414： 1935.1.3-26：3。(6)	安徽鎮中有陸正方，財雄一方，唯子嗣單薄，遂求巫覡，為一騙局，又記當地迷信無道之事。
15	現世因	荒		433-41： 1935.4.3-29：3。(9)	玉面貓，原看守藏經閣，因怠職，去一靈魂，投胎為人，行善修行，以補前過，後致富鄉里。

附錄六、《三六九小報》雜記小說總表暨故事大要

序號	篇名	作者	本名	期號 (刊載總期數)	原分類	故事大要
1	老鼠結婚記	贅仙	王鵬程	16:1930.10.29:增1。(1)	—	除夕之夜,老鼠忙著嫁娶,以迎新年。
2	馬羊會見記	幸奩	王開運	35:1931.1.3:增1。(1)	—	新舊交接,馬爺與羊君交接。
3	鸚鵡夢	守頑		60-62:1931.3.29-4.6:3。(3)	幻情小說	「余」(鸚鵡)與一麗人相處情形。
4	和尚雞	陶醉		68:1931.4.26:4。(1)	哭庵說笑	某少年好色,病重猶謂「他生其化為雄雞,管領粥粥之群雌,以遂吾志乎」,閻王果遂其願,降生寺院。
5	司各脫壯史	刀水	洪鐵濤	164-77,179-88:1932.3.19-5.3,5.9-6.9:3。(24)	南極探險	英國司各脫,1868年7月6日生,1886年,18歲時補少尉候補生,登軍艦,1901-04年做第一回南極探險,1910年起,做第二回南極探險,然壯志未酬,客死雪地,留下遺書。
6	清和橋趣話	火敦煌生		213:1932.9.3:4。(1)	—	某一旅館,一老衲、書生、女士爭一上等室,主人遂以清和橋為題,各人拈一字作句,女士勝出。
7	誤認廬山	逸庵		272-74:1933.3.19-23:3。(3)	砭俗短篇	某少年於廟埕看戲,一老婦邀其回家用餐,並夜宿其家,原誤認為其兄也。
8	七次吊頸	文沖舊侶		273-74:1933.3.23-26:3。(2)	短篇小說	廣東番順一帶,有人假以吊頸,用此詐財。
9	張骨董	柳	張振樑	275-76:1933.3.29-4.3:3。(2)	獵奇短篇	泉人張某,素販古玩為業,人謂之「張骨董」,曾以小錢換一灰色石貓,後轉手他人,方知此物為古波斯國王入貢之物,為夜光玉琢磨而成。
10	虎口談餘	文沖舊侶		277-78:1933.4.6-9:3。(2)	短篇小說	記劫匪勒索行徑。
11	謝將軍	霜猿	洪鐵濤	294:1933.6.3:4。(1)	睡魔室戲墨	有無賴某,以犯科在逃,躲於地藏殿,謝將軍像中,捕者疑之,遂近而捉之。
12	剃匠	霜猿	洪鐵濤	306:1933.7.13:4。(1)	睡魔室戲墨	剃匠,理頭之資,係依資格而定,某剃匠,不識富翁,對其蔑如。
13	醉蝦	霜猿	洪鐵濤	309:1933.7.23:4。(1)	睡魔室戲墨	醉蝦為春藥,某翁用之,迭次行淫,不一夜,翁死矣。
14	天財票	霜猿	洪鐵濤	313:1933.8.6:4。(1)	睡魔室戲墨	天財票風靡,某老丐,購一彩票,獲首獎,喜而忘形,投手中諸物入水,彩票亦失。
15	唱片	霜猿	洪鐵濤	315:1933.8.13:4。(1)	睡魔室戲墨	唱片叢出,甚至高僧錄唱佛號,有人亦拿作喪事播放。
16	照相	抱寒		348-49:1934.6.9-13:3。(2)	獵奇小說	寫報紙記者偷拍紐育(案:紐約)市監獄死刑執行的過程。
17	物亦猶人	亞雲	趙雅福	358-59:1934.7.13-16:3。(2)	史遺	記二則事,一則台南五帝廟後,有八哥一對撫育雛鳥,一則,高砂町有醫生陳勤德,養有猿猴一對,生子猿,後早夭,藉此二物,感嘆「毫無人性

						者，多出於讀書明理之士」。
18	明裔瑣聞	二郎		359-65： 1934.7.16-8.6：3。(7)	短篇小說	明桂王由榔，為清兵所逼，遁入緬甸，後為清兵所執，有子數人，流轉永昌，乾隆初，有牛八者，係出朱氏，乾隆15年間，緬甸內亂，朱八出兵救之，並思圖謀中原，唯事洩，終不得志，其所在桂家，仍保明制。
19	雌魔影	豁		373-386： 1934.9.3-10.16：3。(14)	社會小說	上海靜安寺路某號宅，夕陽時，輒見三婦暨一女郎，小立樓頭面花笑語，實為白黨計略；前清某中丞七公子，俗呼滿少爺，自命風流，後為白黨所計，身家全無。
20	迷夫教	吉		422-24： 1935.2.23-3.3：3。(3)	短篇小說	某氏婦為金蘭會中堅人物，後因感情，放棄黨規，並向其夫，說明迷夫術之所由，出於省垣老尼。
21	捨身濟世之奇女子	非		423：1935.2.26：3。(1)	——	舊金山舉辦募款餐會，某女子願嫁人，得捐款，濟助巴勒斯坦猶太人。
22	天寧寺僧之遠打術	春帆		425：1935.3.6：3。(1)	——	遠打術，能於百步打空，前清護國寺僧普因、天寧寺僧桂祥，即精此術。
23	悖逆兒	荒		445-51： 1935.5.13-6.3：3。(7)	短篇小說	日本清河，有子曰清枝，為情離家，後入馬戲團，從團主籍貫，入籍九州，不與家人相認。
24	福晉愛犬	梅		461：1935.7.6：3。(1)	——	前清某親王之福晉，愛犬甚極，並為立「黃耳生墳」，極盡能事。
25	善因惡果記	菊屏	張菊屏	462-63：1935.7.9-13：3。(2)	——	周浦，為南邑首鎮，有純陽殿，某年冬季贈米，引發爭先死人意外。
26	雌婆雄之趣案	清		468：1935.7.29：3。(1)	——	約略談嘉定胡氏之事，其後裔有云「胡老四」者，娶一婦，兩人不合，訴諸法庭，傳遍邑中。
27	莊票被竊案	梨		469-71：1935.8.3-9：3。(3)	滬濱實事	記其友 W 君與滬濱（今上海）一地銀行，所發生的金融事件。
28	貢生吃尿	浣紅樓主		471：1935.8.9：3。(1)	諧談	少時記聞貢生遭愚弄之事，用以勸誡後生，勿貪口腹。
29	青蛇與命案	紅綃		473-75： 1935.8.16-23：3。(3)	——	四川榮經縣，有王某者，談者不能舉其名，善盤龍術，因而致富，遂娶城外陳姓小妾，小妾為大婦所逼，對王氏漸漠然，輒王遭毆，小妾遂離家，進與李姓理髮匠戀愛，後為王氏所追逼，被謀而死，屍身出一青蛇，官府嚴審之。
30	巧騙	雲夢		476，缺頁，478： 1935.8.26，缺頁，9.3：3。(3)	——	金某，詣浦東日商某碼頭……（缺頁）。
31	赤蛇舞坑記	菊屏	張菊屏	479，廢刊：1935.9.6，廢刊：3。	——	衛順發，幼年寒素，少習木工，壯年猶少積蓄，遂投某會館水木作頭某甲，勤樸所事，委予包工，數年後，甲病歿……（廢刊）。
32	獄門含淚別愛妻	逸僧		479，廢刊：1935.9.6，廢刊：3。	——	徐佑民，木瀆鄉民，娶妻不賢，親母為媳婦虐待斃命後判刑……（廢刊）。

附錄七、《三六九小報》古典小說主要作者小傳暨發表作品一覽

壹、趙雲石（1863-1936，74歲）

一、作者小傳

（一）生平：

趙鍾麒，清同治2年2月22日（1863.4.9）生，乳名光泰，字麒士、一作麟生，號雲石，「鍾麒」為其官章，別署畸雲，晚號老雲、老云，府治清水寺街人（俗稱溝仔底，今台南市中山路1-19號約略之地），1894年農曆2月22日出生（農曆誤以新曆作戶籍登記）；先祖趙若桂從福建泉州遷台，而鍾麒之父為趙古恭（字溫如，號雪漁），十歲（同治11年，1872）失怙，由寡母（-1895）與寡姑趙留英（-1928）持家教育，後入吳朝宗家塾，與其長子天誠共讀，十六歲（光緒4年，1878）時，應童子試，入泮列邑庠生，二十五歲（光緒13年，1887）時，應歲試，因成績優異補稟生嗣食餼（廩膳生），之後往赴福州鄉試未第，光緒16年11月9日（1890年新曆12月20日），聘娶傅香綢為妻（-1926），其父傅煥奎，台南府城大井頭街14番戶，光緒21年農曆9月3日（1895年新曆10月20日）日軍進入台南城，科舉仕途無望；日治時，1906年台南地方法院創立，趙氏獲聘為通譯，1915年，日人開闢大正路（今中山路），其居大半征為道路、後圍闢為大正公園（今民生綠園），趙氏遂改築臨路處為樓房。畢生以維繫漢文為職志，詩文書法（宗鄭板橋，隸楷行各體相參），三者皆善；1936年起患病，因年歲已高，於同年4月27日，藥石罔效而逝，年七十四歲，鹿港施梅樵於《詩報》132號（1936.7.1），作輓趙雲石先生，其詩略云「庠序斐聲震海東，騷壇月旦忝隨公；青衫寥落悲今日，白社衣冠拜下風」，堪為一生作註解，此「慶弔欄」尚有鮑樑臣、陳金龍等人的哀輓。

有一女、二子，分別為漱青（1891.10-）、雅福（劍泉，1894.3.25-1962.5.2，69歲）（以報刊為事業）雅祐（劍樵，1900.6.2-1974.8.26，75歲）（畢業於台北師範學校，從事教育工作），二女漱青（適台南富紳，南社社員）、漱雲（早殤）。

（二）文學活動：

1890年參與由許南英（一說為連橫）邀蔡國琳、胡南溟所組的浪吟詩社，1897年乘著連橫回臺，邀李瘦雲、李步青，重振浪吟詩社，1907年，「南社」成立，趙氏被推為副社長，1900年8月1日任第二任社長（首任為蔡國琳）；1917年（一作1918），台南廳長枝德二重修孔廟落成，重行祭孔大典，趙氏遂組以成社，張燦琳為副社長，並撰以成書院沿革概略一文以誌之，1925年2月，主持南社主辦的全臺詩人大會，1930年9月9日，與一群台南文士籌辦《三六九小報》，任顧問一職，長子雅福任社長，並常常發表文字於報刊上。對於參贊文壇事務、向是極為熱心，如任課題詞宗，崇文社課題徵文的文宗，時彰化吳德功、鹿港陳懷澄等人亦曾擔任此職（崇文社徵文課題文宗寄附者一覽表，《崇文社百期文集》卷一，彰化：崇文社，1926），至於，文友、詩友則遍居全臺。

《三六九小報》中，趙氏擔任顧問，作品散見報刊，專欄則有「梅館漫錄」，始於 35 號 (1931.1.3 : 增 2)，尤其以「畸雲」為名，開闢「史遺」專欄，對於歷史掌故的紀錄，特具有價值，論文第四章曾肯定南社保存漢文化的精神，延續在《小報》中，至於，其詩聞名府城，女詩人黃凝香稱其七律「雄渾溫厚，怡如其人」(445 : 1935.5.13 : 4)。

(三) 文學作品：

《畸雲小稿》(台南：銓文堂¹)

(四) 資料來源：

趙承琛 手繕 家譜序文，共兩頁，1976 年 1 月 1 日，趙崇舜先生惠允，吳毓琪學姐提供。

趙承琛 手繕 趙氏家系、鍾麒公生平(1863-1936)，共九頁，1976 年 1 月 1 日，惠允、提供者，同上。

趙承琛 編印 趙壽記族譜，(手稿)，1976 年 1 月 1 日，王耀德先生提供。

趙承瑜 先祖父 趙鍾麒公 先嚴 趙雅福公 生平大事記，(電子檔)，2003 年 1 月 18 日，提供者，同上。

趙承瑜 先嚴 趙雅福公 先慈 莊正夫人 生平事蹟，(電子檔)，2003 年 1 月 18 日，提供者，同上。

《臺灣日日新報》5223、5250 號，1915 年 1 月 1、30 日。

臺灣總督府 編 《臺灣列紳傳》(1916)，鷹取田一郎執筆，南天復刻，頁 266。

(五) 相關文獻(依發表時間)：

吳毓琪 《南社研究》，台南：市文化中心，1999 年 6 月初版。

許丙丁 五十年來南社的社員與詩，原載《臺南文化》3 卷 1 期，1953 年 6 月，收入氏著：《許丙丁作品集(上)》，許興昌編校，台南：市立文化中心，1996 年 5 月初版，頁 274-319。

盧嘉興 記臺南府城詩壇領袖趙雲石喬梓，《臺灣文獻》26 卷 3 期，1975 年 9 月，頁 39-90。

葉英、賴建銘 纂修《台南市志 人物志 學藝列傳 趙鐘麒 劍泉附》卷七，台南：台南市政府，1979 年 2 月初版，頁 365-366。

林文龍 臺南孔廟「以成社」補述，《台南文化》新 6 期，1979 年，頁 26-27。

石萬壽 趙雲石喬梓詩文初輯——詩，《南瀛文獻》28 期，1983 年 6 月。

莊永明 府城騷壇老詩豪，氏著：《臺灣紀事》，台北：時報，1989 年 10 月初版，頁 362。

張子文 趙鍾麒，顧力仁主編：《臺灣歷史人物小傳——日據時期》，台北：國家圖書館特藏組，2002 年 12 月初版，頁 239-40。(案：1860 年出生日期有誤)

¹ 吳福助：臺灣漢語傳統文學作品簡目，東海大學中文系編：《台灣古典文學與文獻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台北：文津，1999 年 1 月)，頁 21。

二、《三六九小報》刊登趙雲石作品一覽

篇 名	號（總期數）	時間：版	刊 載	備 考
戴萬生笑柄	1。(1)	1930.9.9：2	史遺	「史遺」專欄首刊，下文不另標出，請逕行參看。
男女變異	8-9，10。(3)	1930.10.3-6， 10.13：2	梅館漫錄	
好茶好茶	35。(1)	1931.1.3：增2	梅館漫錄	
拐子惡劇	39，未完。	1931.1.19，未完： 3。	- -	前清某醫生，名利兼得，某日，某日，有拐子偽稱珠寶商雇人，誤遊花柳，欲看病（未完）。
- -	48。(1)	1931.2.19：4	花叢小記	照片旁題詞「麗情旖旎攀蘭芷 香夢迷離夕帶雨雲」。
甲六才士	79。(1)	1931.6.3：4	梅館漫錄	
隱鄉記	89。(1)	1931.7.6：2	開心文苑	
犬吠丐者	104。(1)	1931.8.26：3	梅館漫錄	
記唐厝 杜厝相告	108。(1)	1931.9.9：2	開心文苑	
花街瑣談	109-11。(3)	1931.9.13-19：2	開心文苑	
行禮失禮	125。(1)	1931.11.6：4	梅館漫錄	
讀王亞南詞兄五十述懷詩賦祝華誕	135。(1)	1931.12.9：4	詩壇	
柳軒小集送亞南先生歸國	139。(1)	1931.12.23：4	詩壇	
新年詞	142。(1)	1932.1.3：增1	藝林	
戲擬迎年之詞	142。(1)	1932.1.3：增2	諧著	
追悼會弔錦文社長	145。(1)	1932.1.16：4	詩壇	
祝林咸若先生金婚	152。(1)	1932.2.9：23 夾頁	詩壇	
陳天來翁週甲壽慶賦祝	152。(1)	1932.2.9：23 夾頁	詩壇	
祝楊煥采翁花甲	153。(1)	1932.2.13：23 夾頁	詩壇	
弔莊貽華先生	160。(1)	1932.3.6：4	東麟西爪	
追悼會弔王亞南先生	257。(1)	1933.1.29：4	雜俎	王亞南，1932年11月20日過世於大陸，《小報》最早於243號披露（243：1933.1.6：4），之後陸續有活動，與悼念詩文。
祝山觀日	318。(1)	1934.2.28：4	- -	本社第一回徵詩。詩題「祝山觀日」，詞宗：趙氏與洪鐵濤。（前三名贈金）久無出現。
南山生壙徵詩	443。(1)	1935.5.6：4	藝苑消息	張江攀生壙徵詩，其友趙氏任詞宗，揭曉於453號（1935.6.9：2）457號（1935.6.23：4）開始刊登作品。
詳註袁枚詩選序	451。(1)	1935.6.3：2	文苑	

此表不包括「史遺」專欄作品

貳、趙雅福（1894-1962，69 歲）附識 趙氏家族簡譜

一、作者小傳

（一）生平：

趙雅福（1894.3.25-1962.5.2，69 歲）（-1963，吳毓琪），乳名德福，幼名福淮，號劍泉，又號小雲、少雲或亞雲，因其喜愛古榕，另號榕庵、榕庵主人，為趙鐘麒長子，1894 年農曆 2 月 10 日出生（新曆 3 月 25 日），尚有一姐漱青；少承父志，及長詩文俱佳，1919 年 11 月 12 日（農曆 9 月 20 日），聘娶莊正為妻（-1978），其父莊喜，台南市港町一丁目 207 番地；日治時期以報社、詩社活動為主，曾擔任南社幹事、《台南新報》漢文部記者、桐侶吟社顧問、以成社副社長、《三六九小報》發行人兼編輯，平日則喜種盆榕為娛（429：1935.3.19：2），家藏盆榕近百（440：1935.4.26：2），在《台灣日日新報》有記載其參與「古榕陳列會」一事²。

國府來臺，任臺灣省糧食局台南事務所指導員，1959 年退休，後因病卒。

傳嗣三男三女，長子承琛（字伯瑛，1921.2.17-1996.12.23，76 歲），獲得台南高等工業學校畢業應用化學科（今成功大學）學士、東京理科大学理學博士，任成功大學化學系教授、系所主任，二子承琨（字季珽，1935 年生，在世），台南二中畢業，曾服務於第一銀行總行專員，今為第一銀行經理，三子承瑜（字世明，1941 年生，在世），成功大學建築系畢業，任建築師，自營建築事務所，長女鈿華（字麗秋，1924-），嫁林麗清、次女鈐華（字采秋，1929-），嫁王振慶、幼女鈺華（字寶秋，1932-），嫁洪坤亮。

附記：雅福公，逝世時初葬台南市南門路桶盤淺墓地（六信家商附近）入口處，後遷葬國民路火葬場附近，2003 年 1 月 18 日，撿骨入塔（富貴南山紀念中心），在此長眠。

（二）文學活動：

趙氏，詩文均擅，在《三六九小報》中，其作為主要在：

甲、發行人兼編輯，除了報刊定期編務外，另編輯易順鼎 寓臺詠懷（36：1931.1.9：4）、陳瘦雲 無題八首（94：1931.7.23：4）、暨陽王亞南 五湖紀遊（96-98：1931.7.29-8.6：4）等前賢詩文，以及邀稿部分，如黃文虎的謎稿（432：1935.3.29：4）。

乙、詩文著作，21 號起，以「榕庵」為名作「荒唐齋小話」專欄（1930.11.16：4），其中有解釋臺地名詞的筆記，頗類連橫「臺灣語講座」，如 101 號，即有女婿（布袋）內人與烏龜諸詞的雜考（101：1931.8.16：4）。

丙、文學活動的參與，如 1931 年新竹召開全臺第四屆聯吟大會，與洪鐵濤、張玉書、鄭

² 《台灣日日新報》10930 號，1930 年 9 月 18 日，漢文欄（三）。

香圃、李春霖等人與會(61:1931.4.3:4),次日置酒於樂仙樓,王開運亦與會(62:1931.4.6:4)。

同人「頑」稱其「平素善以荒唐之語,作打趣之談,然有時即正襟發莊正之言,儒雅可愛,無些厘滑稽態度,豈其所謂荒唐不荒唐也歟」(446:1935.5.16:2),約可窺其雜文風格。

戰後仍參與詩壇活動,1953年10月25日,屏東縣主辦鯤南七縣市詩人聯吟大會,其與台南延平詩社詩友,如許丙丁、林草香等人與會。

(三)文學作品:
無著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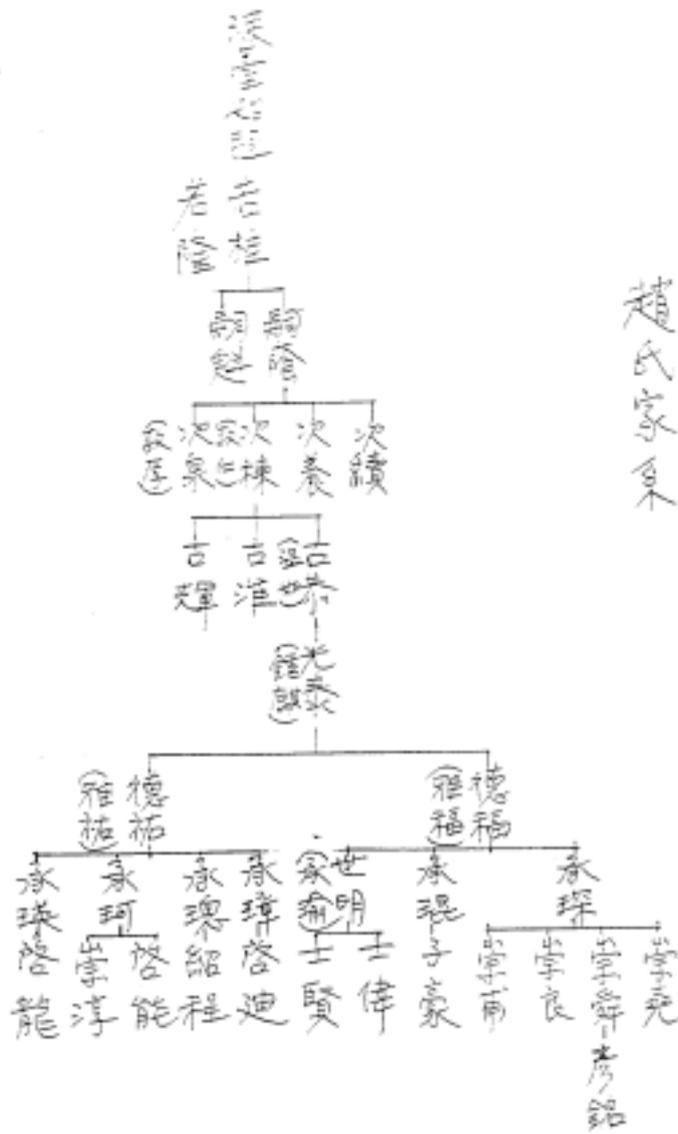
(四)資料來源、相關文獻:
請參照上文「趙雲石」部分。

二、《三六九小報》刊登趙雅福作品一覽

篇 名	號 (總期數)	時間：版	刊 載	備 考
荒唐齋小話	21。(1)	1930.11.16：4	雜俎	「荒唐齋小話」專欄開始，下不著錄。
酬笑雲兄瑤韻	72。(1)	1931.5.9：4	詩壇	曾笑雲：讀《三六九小報》賦寄少雲兄，同號。
讀《詩報》答笑虎兄	72。(1)	1931.5.9：4	詩壇	
檳榔樹	86。(1)	1931.6.26：4	曾北聯吟會 擊鉢錄	又任右詞宗。
血淚	95。(1)	1931.7.26：3	哀情短篇	
柳軒小集送亞南先生 歸國	140。(1)	1931.12.26：4	詩壇	
天長節頌言	176。(1)	1932.4.29：2	- -	
書難真信	215-18。(4)	1932.9.9-19：2	史遺	「史遺」首次由畸雲，易筆為亞雲，下文不再刊登。
恭祝新年	242。(1)	1933.1.3：2	- -	
騙子狀況	278。(1)	1933.4.9：3	- -	
- -	319。(1)	1934.3.3：4	荒唐齋小話	「榕庵亦被經濟累，不能荒乎其唐於諸君眼前者，亦垂百八十餘日矣。」
竹橋吟社第十二期徵 詩	326。(1)	1934.3.26：4	藝苑消息	趙氏擔任詞宗。
荒唐齋小話	439。(1)	1935.4.23：4	雜俎	同號，頑在「墨餘」記道，「榕庵久不寫稿。」
恭祝天長節	441。(1)	1935.4.29：2	- -	

此表不包括「史遺」、「荒唐齋小話」專欄作品

附識：趙氏家族簡譜



資料來源：趙承琛 手繕 趙氏家系，1976年1月1日，趙崇舜先生惠允，吳毓琪學姐提供。
 說明：為保留趙氏族人手跡，未另行繕打。

參、洪鐵濤（約 1896-1948，53 歲）附識 子 洪文治醫生

一、作者小傳

（一）生平：

洪坤益（約 1896-1948，53 歲），台南草花街人（今台南市民權路），字鐵濤，一名樂天（274：1933.3.26：2），號黑潮（筆名一為「潮」），又號花禪，筆名眾多如花禪齋、野狐室主人、懺紅³、缺陷天尊、花頭陀，刀、刀水、剃刀先生，鉛、鉛刀、鉛淚、鴛囚⁴，濤、濤士，霜、霜華、霜猿，子曰店主（473：1935.8.16：4）等。其父洪彩惠為當地著名的中醫，早年從潮州移居台灣，兼營各種海產、陸產及藥材生意⁵。洪坤益係清日政權交替前後出生，早期接受漢學教育，12 歲始受日式教育於台南第一公學校（207：1932.8.13：4），當時校址即在孔廟內⁶，洪氏於 1910 年畢業該校第十期（明治 43 年 3 月），著名的府城醫生暨文化運動人士韓石泉（1897-1980）與古典詩人韓浩川（-1952）也是於次年畢業於該校（參見公學校畢業名錄）。後學詩，受業於宿儒胡殿鵬（1873-1933）；1915 年 3 月，與南社少壯派如王芷香（1895-1925）陳逢源（1893-1982）趙雅福等合組「春鶯吟社」，仍歸屬南社系統，故於 1921 年，趙雲石任南社第二任社長時，洪氏與高槐青、陳逢源、趙雅福（1894-1963）楊宜綠（1877-1934）同任幹事，1923 年 4 月，復推吳子宏為社長，洪氏與趙雅福、王芷香、白璧甫同為顧問，合組「桐侶社」，取社址三四境同裕當舖的「同裕」諧音，因以為社名⁷，1932 年，曾半年居於福建（188：1932.6.9：4），之後，可能住在本町四丁目裕昌行（425：1935.3.6：4），1937 年，又與吳子宏、林草香等組「聽濤吟社」，總的來說，三 0 年代，洪氏的文學活動極為活躍，在全島聯吟大會上，亦常與新竹張純甫（1888-1941）爭鋒，並稱南北兩將，兩人亦文人相惜⁸；又，善詩詞吟詠，工於書，台南市寺廟楹聯，有出其手筆，與趙雲石（1863-1936）羅秀惠（1865-1942）等人俱為日治時期府城著名書法家，繕寫清人何紹基（1799-1873）體書，何氏以唐代的顏真卿為根基，兼融篆隸，自成一派，曾書「崢嶸人物舊東華，同製新詞壽萬花」

³ 「黛山樵唱」是《三六九小報》自第四期即開始連載的民間歌謠專欄，由懺紅輯錄，是該報的招牌之一。

《三六九小報》從 60 號開始，蕭氏便有一個筆記式的短文連載專欄，名曰「秋鳴館苦笑錄」，原以淺白的文言漢文書寫，行之多時，自「消夏歪詩話」刊出後，即全面改用台語書寫，可謂說到做到的實行家。

⁴ 《三六九小報》91 號，1931 年 7 月 13 日，頁 4。

⁵ 洪文治：「耳鼻喉科新技術的引進」，《景福醫訊》2002 年 5 月號。

⁶ 「台南公學校」，1898.10 創校，1904 年更名為「台南第一公學校」，1917 年由於要修繕孔廟，改於樹林街現址，1921 年，此校被指定作為台南師範學校的代用附屬公學校，1928 年，再更名為「台南師範學校附屬公學校」，當時就學年齡從 7 歲到 20 歲，均可入學；今台南師院附小。

⁷ 賴子清：古今臺灣詩文社（一），《臺灣文獻》10 卷 3 期，1959 年 9 月，頁 99。

⁸ 洪鐵濤以筆名「懺紅」，記載 1935 年春時，赴全臺的聯吟會，與張純甫於東墩把臂言歡之事，並於文中稱其「思路奇古，風骨開展，而音節激越，不落凡響」，參見：

《三六九小報 餐霞小紀》427 號，1935 年 3 月 13 日，頁 2。

「文海汪洋詩壘壯，讓君豪奪赤城霞」，以為南州詩人懇親大會贈禮（430：1935.3.23：2）。

國府時期，1945年12月第一屆台南市政府成立，洪氏任市府秘書，未幾病歿。其子洪文治（1919-），接受日本教育，後考上台北帝國大學醫學部（第四屆畢業生），畢業後在臺大醫院服務，1951年，自費赴美波士頓市立醫院進修，為臺灣早期引進耳鼻喉科技術者，1958年08月，升任教授，曾任1971年11月主辦第二屆亞太區耳鼻喉科醫學會，杜詩綿任會長、洪氏任總幹事，後於1979年5月退休（《景福醫訊》作4月），1987年3月起擔任該校榮譽教授。

（二）文學活動：

日治時期較為活躍，作品散見《三六九小報》、《台灣新民報》⁹，其貢獻可分為兩方面，一是編輯事務，一是文學創作。

甲、編輯事務

1930年起擔任《三六九小報》的編輯員，常登文字於報上；編選周凱的《內自訟齋詩鈔》（5：1930.9.23：2，起），作《金魁星 弁言》，以為此書「結構雄奇，而窮變化」等讚語（28：1930.12.9：2），可見其對古典小說的喜愛。

乙、文學創作。

文學創作極為廣泛，目前可見無論就文體而言，隨筆、小說，乃至民歌採集，文言與現代語言皆擅，其中值得一提的是關於民歌採集。

1930年9月，洪鐵濤開始以筆名「懺紅」，長時間在《三六九小報》的「黛山樵唱」專欄，連續刊載了數百首民歌¹⁰。在刊載之初，懺紅曾說明了採錄的目的：

山溫水暖，柳暗花明，一角茶園青入圖畫，每當夕照在山，歌聲四起，女郎三五，前後相答……因愛慕其靡靡肖古竹枝詞之餘音，採其意近雅馴者，錄之另備一格。

其文學貢獻當放在鄭坤五作《台灣國風》的脈絡下，尤其是1930-31年第一次鄉土文學論戰後，《三六九小報》以實踐的方式，開放版面，給大量民風採集的作品刊出，洪鐵濤，以及其後東港文人蕭永東（1897-1964）¹¹，以「古圓」發表仿作的民歌系列，更廣的說，連橫的《雅言》等系列，都可以說是遙呼鄉土論戰的主張。

⁹ 鐵濤：阿凸舍，《台灣新民報》，333號。

鐵濤：舊城，《台灣新民報》，358號。

¹⁰ 「黛山樵唱」的主要採集民歌者為懺紅，偶有版面出讓，以供同好者發表所採集的民歌。

¹¹ 蕭永東，號冷史，晚號自重，又號古圓，古意童，鄭坤五稱其為狡獪童；澎湖白沙人，17歲來臺，就職東港金融界，與黃石輝、許丙丁有所交遊，之後於《三六九小報》發表四季「小唱」的民歌系列，稍晚於1941年因東港事件入獄；生平多病，六0年代卒於東港。

較為常設的專欄，如以「濤士」發表「晴窗塵談」(75：1931.5.9：4，始)，另外常隨筆於「開心文苑」、「新聲律啟蒙」、「花叢小記」(花頭陀)，《小報》後期，則「客次津門以還，事多而冗，鴻雁不來」(446：1935.5.16：2)，停止各專欄的發表(446：1935.5.16：2)。

參與文學活動，如1931年新竹召開全臺第四屆聯吟大會，與趙雅福等人與會(61：1931.4.3：4)；與詩友往來唱和，如台北林欽賜 贈鐵濤先生(95：1931.7.26：4)，著名畫家無錫王亞南，來臺時亦寓居其宅(135：1931.12.9：4)。其文學作品，時人稱「花禪亦名場落拓人，故其筆端濡染秋氣獨多也」¹²，《台南市志》稱其詩「奇氣雄偉」，然古典小說與雜文，多嘲謔、對臺人迷信等事，尤多批評。

(三) 相關著作：

未結集出版，目前可見為《台南新報》、《臺灣詩薈》、《三六九小報》與《詩報》中刊登文字，其中《小報》，作品呈現較為多元。

(四) 資料來源：

洪文治 來函，楊怡和、方深毅編：《台大耳鼻喉科五十週年紀念(1938-1988)》，1989年4月完稿，頁77。

洪文治 泰國遊記、「老師的訊息 洪文治」，《反射鏡》79期，2002年3月31日。

洪文治 耳鼻喉科新技術的引進，《景福醫訊》3月號，2002年3月。

(五) 相關文獻(依發表時間)

許丙丁 五十年來南社的社員與詩，原載《臺南文化》3卷1期，1953年6月，收入氏著：《許丙丁作品集(上)》，許興昌編校，台南：市立文化中心，1996年5月初版，頁274-319。

葉英、賴建銘纂修 《台南市志 人物志 學藝列傳 洪坤益》卷七，台南：台南市政府，1979年2月初版，頁377。

楊怡和、方深毅 編 《台大耳鼻喉科五十週年紀念(1938-1988)》，1989年4月完稿。

吳毓琪 《南社研究》，台南：市文化中心，1999年6月初版。

林本仁 台灣耳鼻喉科醫師奉獻獎獲獎感言，《反射鏡》78期，2001年12月31日。

朱真一 台大醫學中心早期留學歐美人士，《景福醫訊》3月號，2002年3月。

¹² 《三六九小報 花叢小記》43號，1931年2月3日，頁4。

二、《三六九小報》刊登洪鐵濤作品一覽

篇 名	號 (總期數)	時間：版	刊 載	備 考
發刊小言	1。(1)	1930.9.9：1	- -	
夜壺傳	3。(1)	1930.9.16：1	- -	
雞規仙外傳	5。(1)	1930.9.23：2	開心文苑	
疑心生鬼	8。(1)	1930.10.3：4	- -	
鬼妻	14。(1)	1930.10.23：4	- -	
醉夢神話	16-17。(2)	1930.10.29-11.3：4	- -	
鬼語	18。(1)	1930.11.6：4	- -	
鬼語	20。(1)	1930.11.13：4	- -	
先生食潘	22-23。(2)	1930.11.19-23：4	- -	
秋夜水雲亭觀石賦贈 吳百樓王甘棠兩先生	29。(1)	1930.12.13：4	浪漫吟壇	古典詩
迎年辭	35。(1)	1931.1.3：增1	藝林	古典詞
- -	68。(1)	1931.4.26：3	續聊齋	
梅花易數	68-69、 71-74。(6)	1931.4.26-29、 5.6-9：3。	憶述小說	
曾北聯吟會擊鉢錄	70-71。(1)	1931.5.3-6：4	詩壇	任右詞宗
- -	72。(1)	1931.5.9：4	續聊齋	
一日的旅行記	74-76。(3)	1931.5.16-23：4	- -	五月，高雄有開州廳落成式、港勢博覽會，洪氏等五人同住。
姊	74-103。(30)	1931.5.16-8.23：3。 (30)	社會悲情	
- -	78。(1)	1931.5.29：4	續聊齋	
醋海游記	82。(1)	1931.6.13：2	開心文苑	以「濤士」之名發表。
陰陽求配	82-83。(1)	1931.6.13-16：4	續聊齋	
檳榔樹	85。(1)	1931.6.23：4	曾北聯吟會 擊鉢錄	
手巾	88。(1)	1931.7.3：4	續聊齋	
擬花國大總統告示	90。(1)	1931.7.9：2	開心文苑	
鴛怪	94。(1)	1931.7.23：4	續聊齋	
擬祭臺南運河水鬼文	97。(1)	1931.8.3：2	開心文苑	
少婦	98。(1)	1931.8.6：4	續聊齋	
新西遊記補	101， 103-16， 119-35。(32)	1931.8.16， 8.23-10.6， 10.16-12.9：3。	- -	
有作	103。(1)	1931.8.23：3	豔藻	「霜猿」。
鬼婦	126。(1)	1931.11.9：4	續聊齋	
朱樂先生傳	136。(1)	1931.12.13：2	開心文苑	「黑潮」
醉漢	136。(1)	1931.12.13：4	續聊齋	
某甲	137。(1)	1931.12.16：4	續聊齋	
- -	138。(1)	1931.12.19：4	續聊齋	
柳軒小集送亞南先生 歸國	141。(1)	1931.12.29：4	詩壇	
極大海	157。(1)	1932.2.26：2	新山海經	
放屁國	158。(1)	1932.3.3：2	新山海經	
厚皮國	160。(1)	1932.3.6：4	新山海經	

司各脫壯史	164-77 , 179-88。(24)	1932.3.19-5.3 , 5.9-6.9 : 3	南極探險	
- -	165。(1)	1932.3.23 : 4	新聲律啟蒙	「 剃刀先生 」。 舉隅 51 : 1931.2.28 : 4 172 : 1932.4.16 : 4 176 : 1932.4.29 : 4 179 : 1932.5.9 : 4 256 : 1933.1.26 : 4 260 : 1933.2.9 : 4 292 : 1933.5.26 : 4 295 : 1933.6.6 : 4 301 : 1933.6.26 : 4 306 : 1933.7.13 : 4 318 : 1934.2.26 : 4 320 : 1934.3.6 : 4 459 : 1935.6.29 : 4 469 : 1935.8.3 : 4 477 : 1935.8.29 : 4
吹拍會募員啟	182。(1)	1932.5.19 : 2	開心文苑	「 野狐禪室主 」。
裝鬼	190。(1)	1932.6.16 : 4	續聊齋	
- -	190。(1)	1932.6.16 : 4	藝林消息	擔任臺灣漢學研究會徵募詩文，詩題 「 消夏 」。詞宗。
討交替	191。(1)	1932.6.19 : 4	續聊齋	
霜猿日記	198-	1932.7.13- : 4	- -	
桐侶吟社雅集	199-	1932.7.16- : 4	東海晚鐘	與吳子宏，擔任「 桐侶吟社雅集 」。詞宗， 鳳頂格。
天師爺	203-206 , 207-11。(9)			
春秋夢痕錄 (九)	207。(1)	1932.8.13 : 4	- -	記其公學校事一二。
臺灣週遊小記 序	208。(1)	1932.8.16 : 4	- -	「 臺灣週遊小記 」。作者為「 太荒 」。
夏雲	211。(1)	1932.8.26 : 4	綠社納涼會 擊鉢吟	
堪輿異	216-220。(5)	1932.9.13-26 : 4	記實短篇	
- -	263。(1)	1933.2.19 : 2	餐霞小紀	遇桃園鄭墨禪，為其唱「 臺灣國風 」。
西瓜鬼	287。(1)	1933.5.9 : 4。	霜猿夜話	
八仙橋	288。(1)	1933.5.14 : 2	霜猿夜話	
康有為之纏足談 刀 水曰	289。(1)	1933.5.16 : 4	- -	刀水曰：「 中國婦女纏足之慘，母氏施 之以為仁，世人詡之以為美，歷代相 因，流為積弱 」。
謝將軍	294。(1)	1933.6.3 : 4	睡魔室戲墨	
賭鬼	297。(1)	1933.6.13 : 4	睡魔室戲墨	
白衣人	298。(1)	1933.6.16 : 4	睡魔室戲墨	
徵聯小啟	298。(1)	1933.6.16 : 2	- -	七股龍山宮，奉祀五府王爺，改建落 成，徵聯以慶，洪氏任詞宗。 公布。(313 : 1933.8.6 : 2)
猷婿	299。(1)	1933.6.19 : 4	睡魔室戲墨	

癡鬼	302。(1)	1933.6.29 : 4	睡魔室戲墨	
相師	303。(1)	1933.7.3 : 4	睡魔室戲墨	
扁擔公	305。(1)	1933.7.9 : 4	睡魔室戲墨	
剃匠	306。(1)	1933.7.13 : 4	睡魔室戲墨	
乩字	307。(1)	1933.7.16 : 4	睡魔室戲墨	
醉蝦	309。(1)	1933.7.23 : 4	睡魔室戲墨	
某師爺	310。(1)	1933.7.26 : 4	睡魔室戲墨	
豚兒	311。(1)	1933.7.29 : 4	睡魔室戲墨	
天財票	313。(1)	1933.8.6 : 4	睡魔室戲墨	
唱片	315。(1)	1933.8.13 : 4	睡魔室戲墨	
笨生	317-18。(3)	1934.2.23-28 : 3	憶述短篇	
述異記	317-22。(7)	1934.2.23-3.13 : 3	- -	
祝山觀日	318。(1)	1934.2.28 : 4	- -	本社第一回徵詩。 詩題「祝山觀日」。 詞宗：洪氏與趙雲石。 前三名贈金。
憨生	339-48。(10)	1934.5.9-6.9 : 3	記實短篇	
偽生	357-60。(4)	1934.7.9-19 : 3	短篇小說	
獸生	361-70。(10)	1934.7.23-8.23 : 3		
獸子	389-91。(3)	1934.10.26-11.3 : 3	短篇閒談	
浪子	393-408。 (16)			
南州聯吟會徵詩	411。(1)			洪氏、林玉書與魏潤庵任詞宗。
我的希望	417-18。(2)			
南州詩人懇親大會啟	425。(1)	1935.3.6 : 4	- -	洪氏的本町四丁目裕昌行，為報名處。
- -	427。(1)	1935.3.13 : 2	餐霞小記	稱讚張純甫，治詩「思路奇古，風骨開張，而音節激越，不落凡響」。
風神臺考	444。(1)	1935.5.9 : 2	開心文苑	
摸乳巷	469。(1)	1935.8.3 : 2	野狐禪室憶語	此專欄首出。
打鼓山	470。(1)	1935.8.6 : 2	野狐禪室憶語	
牛屎狗屎之傳誤	471。(1)	1935.8.9 : 2	野狐禪室憶語	
賭之於番仔樓	472。(1)	1935.8.13 : 2	野狐禪室憶語	
富兒之於乞兒	474。(1)	1935.8.19 : 2	野狐禪室憶語	
死與走	476。(1)	1935.8.26 : 2	野狐禪室憶語	
乞雨	479。(1)	1935.9.6 : 2	野狐禪室憶語	

附識：洪文治醫生（1919年生，今85歲）

- 1.1919年6月20日，生於台南，其父為洪鐵濤，小學校畢業後，到台北的台灣總督府府立台北高等學校附屬尋常科就讀，四年後畢業，轉高等科就讀三年，畢業後就進入台北帝國大學醫學部，三年半後畢業，景福會現在給其學號是031MA015。
- 2.1936年，台北帝國大學成立。
- 3.1938年，臺灣總督府轄下的台北病院，改隸為帝大附屬醫院，4月1日，設置台北帝大醫學部耳鼻咽喉科教室，日人上村親一郎為首任該科教授，並一度曾任醫院院長。
- 4.1942年9月，洪文治與杜詩綿，大學畢業，為醫學部第四屆畢業生，隨即擔任上村親一郎主持的耳鼻咽喉科副手，洪氏負責白喉部門，杜氏負責結核部門。
- 5.1945年，戰後帝大醫學部耳鼻咽喉科，改為臺灣大學醫學院改為耳鼻咽喉科；由於上村教授返日，初期由洪文治、杜詩綿、王老得、洪毓崑等四人，重建該科。
- 6.1947年，時任講師的洪氏首次授課，講述耳鼻咽喉科學總論。（依據林本仁醫師得獎感言）
- 7.1950年，升任副教授。
- 8.1952年8月，洪氏自費赴美，9月1日起在Boston City Hospital進修、擔任住院醫師兩年（洪氏回憶美國第二大綜合醫院，是Boston University, Harvard Medical School及Tufts University的教學醫院），後轉往Temple University Hospital進修三個月；據朱真一醫生所稱，為台大自費赴美的首位醫師。
- 9.1954年12月31日，洪氏學成回國。
- 10.1957年5月5日，參加第六屆國際耳鼻咽喉科醫學會世界大會後，洪氏轉往德國，觀摩研習Tympanoplasty。
- 11.1957年8月，原主任杜詩綿，赴美伊利諾大學進修乙年，由時任副教授的杜氏代理主任。
- 12.1958年，洪氏升任教授。
- 13.1967年，參加第一屆亞太地區耳鼻咽喉科醫學會。
- 14.1971年11月，洪氏任總幹事、杜氏任會長，舉辦第二屆亞太地區耳鼻咽喉科醫學會。
- 15.1979年4月30日，時任教授的洪氏，因健康問題退休（案：似為心臟問題），為該科首位退休者。
- 16.1986年，洪氏與杜氏同獲台大名譽教授。

目前退休在美。

參考資料

耳鼻咽喉科簡史、耳鼻咽喉科年曆、杜詩綿：拜師學藝、洪文治：拜師學藝來函，俱收入楊怡和、方深毅編：《台大耳鼻咽喉科五十週年紀念(1938-1988)》，1989年4月完稿，頁1-3、3-6、37-38、77。

林本仁 台灣耳鼻咽喉科醫師奉獻獎獲獎感言，《反射鏡》78期，2001年12月31日。

洪文治 泰國遊記、「老師的訊息 洪文治」，《反射鏡》79期，2002年3月31日。

朱真一 台大醫學中心早期留學歐美人士、洪文治：耳鼻咽喉科新技術的引進，《景福醫訊》3月號，2002年3月。

附錄八、《三六九小報》編輯、印刷與發行相關人士訪談紀錄

(一) 主要編輯人「趙雲石、趙雅福」部分：趙氏子孫的趙崇舜先生

趙崇舜醫生訪問稿（二次整理）

說明：除前後問候語與結束感謝語，以臺語對話，其中訪問則以中、臺、英語，交叉使用，書面稿一律改為中文。

時間：2002年12月9日（週一），晚上9點30至10點50分，約計80分鐘

方式：電話訪問

受訪者：趙崇舜醫生（國台語）

採訪者：柯喬文

一、請您簡介自己的目前身份、工作。

趙崇舜，現年五十餘（與陳水扁、林瑞明同學），臺南一中、臺灣大學醫院系畢業，現於加州史丹福醫院，擔任心臟內科工作；這次回台，是應台大醫學院的演講，於2002年12月8-10日在臺灣，並於2002年12月9日（週一），晚上9點30至10點50分，（台大會館：02-23123465-6501）。

二、關於趙雅福（1894.2.10-1962.5.2，69歲）先生的生平與志業

趙雅福為我的祖父，個性內向寡言，因中風，纏綿病榻一月而逝，當時我是國中時代。

三、關於趙承琛先生的生平與志業

趙承琛為趙雅福長子，生於1921年2月（肖雞），接受日本教育，專長為界面化學，為臺人最早研究並引進此一領域者，後擔任成功大學化學系教授、主任，後於六年前中風過世（1996.12.23），由於父親是家中六人中接受教育最高者，在國外接受教育多年，所以，當時在雅福先生過世時並未分家產（案：時趙承琛先生為35歲），所以所有遺物都在其他房中；而我父親過世時，我已在國外工作，後事處理完後，便沒有機會去整理老家，據聞《三六九小報》曾堆在樓梯間，後不知為誰取去。（案：關於趙承琛先生的生平，擬列入台南市志，現已初稿完成，交與成功大學歷史系林瑞明教授）

四、《三六九小報》的相關印象。

過去我在學期間接受的是杜甫李白的文學，臺灣文學在當時是被禁止的；我第一次聽到

父親談《三六九小報》，是在其第一次復刻時，當時我在臺灣大學醫學院就讀；《三六九小報》是由成文復刻，係向戴源輝（曾任司法院院長）借原版，共有兩次，一次於 1970 年代，書皮為黑色，第二次則為紅色書皮。

五、《三六九小報》創立時間，其當時名稱、詳細年月？開設位置？經營簡史。

老實說，我對這段歷史並不清楚，多半是透過盧嘉興與吳毓琪兩人的文章，才有概念，報社開設位址是趙雅福宅內，在台南市中山路 1-19 號，後改為 56 號，約在民生綠園附近（案：日治時期為台南市大正町一丁目一八番地）；後來報紙停刊，據悉是由於日人廢止漢文欄，今日所見復刻本，並不完全（案：現今停刊於 479 期，昭和 10 年 9 月 6 日，1935.9.6）。

四、對於經銷處蘭記與當時《三六九小報》同仁的相關事情，是否有聽族中長輩提起。
這段歷史，自己並不清楚。

六、《三六九小報》今存 476 號（1935.8.26）為最後一號，但結束得太匆促，不知其理由為何？
見上。

七、是否存有《三六九小報》原稿，趙雅福、趙雲石先生手稿。

由於在雅福先生，過世之後，並未留有隻紙片語，由於父親對於其祖父趙雲石有很深的孺慕之情，因此主要是在我父親有從舊書字畫商那裡收集，現存有兩幅趙雲石的字畫，現掛於美國家中，其餘資料可能還要再找。

八、補充及說明。
無。

(二) 主要編輯人「趙雲石、趙雅福」部分：趙氏外孫的王耀德先生

王耀德先生訪問稿（受訪者已初校過）

時間：2003年4月17日（週四），晚上8點00至10點00分，約計120分鐘。

地點：台南市大學路自宅中

受訪者：王耀德先生（國台語）

採訪者：柯喬文

一、請您簡介自己的目前身份、工作。

王耀德，現年四十餘，東京大學教育碩士畢業，目前任職於嘉南藥理科技大學，負責二級主管的行政事務，為趙雲石的外曾孫，母親為趙雅福二女鈴華，後嫁給我父親王振慶。

二、關於《三六九小報》創辦人趙雲石、趙雅福先生的生平與志業。

我出生於1958年，外祖父趙雅福逝世於1962年，因此年幼僅有外祖父曾抱過我的印象，至於外叔公趙雅祐較有印象，但亦僅止模糊。（趙雅福、趙雅祐兩人同住於中山路）。我與娘家這邊的人很親近，我的舅舅、阿姨們（含趙雅祐那邊的二房），可能記得比較清楚，另有趙壽記族譜¹³，可提供參考。

三、報社是否印有其他哪些書籍，如《瀛洲風月鑑》？報社的招牌等物品。

不清楚，可能阿姨等長輩們，還記得若干事情。

四、《小報》編輯同人間往來情形。

與黃欣、李步雲家人有往來，其後人黃天橫、李筱峰有在聯絡。

五、《三六九小報》今存476號（1935.8.26）為最後一號，但結束得太匆促，不知其理由為何？

目前家中尚無藏本，故不知結束情形。

六、是否保有其作品、字畫、用印，如趙雲石先生的《畸雲小稿》；或者日治時期文物。

家中字畫，以我二房舅舅承珂（我叫他五舅）較多，至於之前保管一幅趙雲石的書法，已由表哥崇舜（趙承琛之二子）帶至美國。（案：此複本，蒙王老師見贈）

我所知道趙家族珍藏文物有：

（一）趙承琛二幅-目前由趙承琛之二子趙崇舜保管（我表哥，在美國）。

¹³ 趙壽記族譜，長19.5公分、寬13公分，紙略泛黃，釘書機裝訂，計24頁。

(二) 趙鈿華二幅-目前由其子兩位保管(我表哥,在台南)。

(三) 趙承琨一幅-目前由他保管(我四舅,在台北)。

(四) 趙承珂(我五舅)過去擁有多幅,據說變賣或送人或流失,目前人難尋。

(五) 趙承璋(我二舅)過去擁有幾幅,因搬家目前不知去向。但手中似有字畫,唯不是趙雲石所寫,不知是否為他人贈送趙雲石者。另外,尚有趙雲石刻給趙承璋之用印,但不便公開。

另外,擁有趙雲石字畫者,據長輩說法,黃家(黃天橫家族)及楊文富(台南望族,過去住中正路,現聽說後代已移民美國)較多。

其他散見各處,如:林茂生基金會曾展出一幅扇子,何創時基金會亦曾展出幾幅。

七、戰後,從事職業與活動,又,其對於國民政府的觀感如何。

戰後,趙雅福任臺灣省糧食局台南事務所指導員(案:參見附錄:「《三六九小報》古典小說作者小傳暨發表作品一覽(二) 趙雅福」)。據我四舅趙承琨前日提起,光復後在中山路老家晚上自設私塾,教導糧食局人員及他人(約20人左右)漢文。

八、老台南的娛樂,又是否有聽過「講古」。

小時候,台南仍有講古,印象中是在現今府前路及西門路或保安路一帶甚多(過去保安路是菜市場),至於他處應還有,可能問府城耆老耆宿就可知道,講古人坐在竹製大椅上,所說的故事用擴音器放出,位子常是座得滿滿的,有人用站的,不收費,但用買茶水點心的方式,資助所費;近年來已經未見。(案:「用買茶水點心的方式,資助所費」,王老師建議再詳查,因小時候沒多餘之零用錢,只能混在人群中觀看,單憑個人印象所見所聞,是以買茶水點心方式付費)

九、補充及說明。

(一) 會後補充

趙承琛及家母趙鈿華(後改名珮岑)已過世,其他尚在世。在先母像簿中有幾張趙雅福的照片,唯有些像簿尚須整理。

趙承琨已從一銀退休,趙承瑜(我七舅,現改名世明)已移民美國,其他大致住台南。我前日聯絡過大姨趙鈿華,可於晚上九點前訪問她,日期再議。對於當時趙雲石生活之年幼印象,以及《三六九小報》印刷出版處之後代現況似乎知道些許。

前日我聯繫幾位趙家長輩,請他們稍做回憶,一下子要想起且說出過去的事,似乎較困難。

(二) 提供資料

王耀德先生提供資料:

1.趙承琛編印: 趙壽記族譜 ,(手稿),1976年1月1日。

2.趙承瑜: 先祖父 趙鍾麒公 先嚴 趙雅福公 生平大事記 ,(電子檔),2003年1月18日。

3. 趙承瑜：先嚴 趙雅福公 先慈 莊正夫人 生平事蹟，(電子檔)，2003年1月18日。
 4. 趙鍾麒：國家閒暇及是時明其政刑（蓬壺書院考試試卷，約1880年），原江家錦所藏，移贈趙劍泉兄弟，今趙崇舜寶藏。
 5. 李筱峰：多情西子灣——台灣詩人遊蹤，《聯合報 副刊 歷史留影》，1984年10月14日。
 6. 趙雲石書法複本。
 7. 盧嘉興：記臺南府城詩壇領袖趙雲石喬梓，《臺灣文獻》26卷3期，1975年9月，趙氏族人：承琛、承璋、承琨、承瑜、承聰、承珂、承瑛，復刻抽印本，頁1-52。
- 柯喬文提供資料，略。

後記：採訪初稿，於2003年4月20日完成，尚稱粗陋，蒙王老師細心校正、補充，尤其是二、六、七題，增補尤多，「補充及說明」，則提供來者，珍貴家族史的資料，在此致意。

(三) 主要編輯人「趙雲石、趙雅福」部分：趙氏子孫的趙鈿華女史

趙鈿華女史訪問稿 (委由王耀德先生過目)

時間：2003 年 5 月 14 日 (週三), 晚上 8 點 20 至 8 點 40 分, 約計 20 分鐘。

訪問方式：電話訪問 (原擬親訪, 因 SARS 暫緩)

受訪者：趙鈿華女史 (台語)

採訪者：柯喬文

一、請您簡介自己的目前身份、工作。

趙鈿華, 為趙雅福長女, 1924 年 5 月出生, 現年八十, 未廣小學校畢業, 升讀台南二女中 (今台南女中) 戰前第十八屆畢業 (其案: 戰前共二十四屆學生), 後適林麗清, 目前住在成功路與海安路路口附近。

二、關於《三六九小報》創辦人趙雲石、趙雅福先生的生平與志業。

我祖父趙雲石作為漢文家, 即為重視禮節, 至於父親, 在戰後有講授漢文, 當時來上課的, 多為台南市人, 年齡約 30 至 40 歲人。

三、關於《三六九小報》的記憶。

當時自己還小, 記憶不深, 加上當時報社與住家分開, 所以也沒機會去那, 至於報紙, 由於戰時的大轟炸, 造成建物受損, 加上下雨, 所以報紙也都浸濕。

四、關於林百貨的記憶。

年紀稍長, 曾因好奇去搭電梯, 戰時由於受到轟炸, 所以戰後生意並不好。

五、關於台南講古人的記憶。

沒有機會去聽, 所以並無此記憶。

案：這次能有此難得的機會, 訪問到趙媽媽, 則要感謝王耀德老師的引線, 在此致意。

(四) 取次所「蘭記圖書部」部分：黃陳瑞珠的蘭記書局

黃陳瑞珠女史訪問稿（二次整理）

時間：2002年12月28日（週六），下午3點至6點，約計180分鐘

地點：嘉義市興中街黃宅

受訪者：黃陳瑞珠女史（國台語）

採訪者：柯喬文

一、請您簡介自己的目前身份、工作，以及當時輔助蘭記的情形。

我出生於1933年，現年72歲，原籍雲林褒忠，褒忠國小、虎尾高中畢業、靜宜英文（學校設於林獻堂在台中市鬧區的房子三樓）肄業，並曾在褒忠國小任教一段時間，1955年與黃振文（1927-）結婚，黃茂盛是我的公公，我從嫁過來時，便協助先生照顧書店，當時，書店已交由我先生經營，當時店員有謝炳榮（16歲起便在蘭記幫忙，73歲時因病去世，奉獻青春53年以上在蘭記）、王天生（則幫忙店裡38年以上）兩位先生協助經營，另外，我婆婆與公公仍不時會來店裡巡視；蘭記一直到1991年10月，才轉移原有中山路的店面（案：目前則是店、家合一，一樓門楣仍懸有招牌），現稱為「蘭記出版社」。

之後，致力於台語教學，一方面編輯台語手冊，一方面在華商教授台語，目前則是嘉義、台北兩地忙。

二、「蘭記」創立1923年，其當時名稱、詳細年月？開設位置？經營簡史。

黃茂盛先生16歲之時，便開設「蘭記圖書部」（1916），約19歲時，由於幾位愛書人士，共同成立「漢籍交流會」，作為蘭記的附設單位，並且將進書時，每種存留一本作為流通的書籍（書前鈐印有「私立蘭記圖書館藏書」），提供愛書者流通，接著於1913年（大正13年）成立另一個附設單位「小說流通會」，並曾致書於報社，廣為宣傳，後又成立「園藝部」（詳細時間不確定），「蘭記圖書部」在戰爭前夕即更改名字為「蘭記書局」，名稱一直沿用迄今。

日治時代，是稱為「蘭記圖書部」，最初是租賃店面於嘉義街西門外，西市場前，即西門街159號，之後，努力經營下，購入蘭記書店現址，即當時最熱鬧的榮町四丁目，蘭記除了現場購書外，同時也提供郵購服務，有台東花蓮人士，索函郵寄；蘭記當時由於附近多木造房屋，故多次遭到火焚，當時，存留作為流通的書籍（鈐印有「私立蘭記圖書館藏書」），戰後店址改正為中山路213號，今嘉義市中山路367號，寶島皮鞋公司，第二代主人為黃振文，於1953年接手經營，目前則由黃陳瑞珠女史經營，並出版《閩南語發音手冊》、《蘭記臺語手冊》（1995）。

三、關於蘭記創辦人黃茂盛（1901-1978）先生的生平與志業。

黃茂盛（1901-1978），嘉義羅山人（約略東門吳鳳北路附近），筆名松軒，畢業於嘉義公學校，16歲由親戚介紹，進入嘉義組合（農會）工作，晚上便由於興趣，兼營蘭記圖書部，「蘭記」之名，蓋取於黃氏喜愛蘭花，日後黃氏更親自養蘭、品蘭（後話），這是蘭記之始，1922年，時年22歲的黃氏，完成兩項生命的大事，一是完成終身大事，一是決意專心致力書店的營業，在嘉義組合附近租屋，進口大陸圖書，其中，得力於麟洛馮安德、台南陳江山兩位先生，分別無償贈金500、1000圓，使得蘭記得以順利擴大營業，其後，陳江山作《精神錄》，以文言文提倡道德教育，此書風行一時，便是委由蘭記發行。

黃茂盛開設蘭記的時候，是日本時代，當時日本警察有時會過來看看是否有賣非法的書，或是沒有經過核准的書，當時我公公進書時，都經過當局核准，因此當時日本人對我們還算相當信任，同時，有時候更親自前往東京購書。

蘭記始終堅持黃茂盛留下的幾個原則（一）不賣色情刊物（二）不賣沒有版權的翻印書（三）不賣仿冒文具商品（四）致力於漢文的推廣，其後，黃茂盛於1953年交棒，以養蘭、集郵排遣日子，更奉侍其母，使其得享百壽歸赴道山。

共有六子（德、振文），三女，一家和樂融融，教育下一代。

四、蘭記在日治時代經營書局的情形。

發行圖書（附錄一），以及說明，如《崇文集二十週年紀念徵文》、《鳴鼓集》、《漢文讀本》等重要書籍。

日人對於書局經營的態度、檢查制度、進口制度。

當時臺人對於書局經營的態度

五、《三六九小報》在當時由蘭記負責取次所之一（另二家為高雄的東壁圖書局、東港的義和商店，以及後壁驛的黃利國先生），請教您記憶所及《三六九小報》與蘭記的關係。

蘭記曾刊登廣告於《三六九小報》，目前仍存有《小報》的存根。

六、《三六九小報》編輯同仁與蘭記往來情形。

略。

七、《三六九小報》今存476號（1935.8.26）為最後一號，但結束得太匆促，不知其理由為何？由於來到蘭記時為1955年，故未曾聽過提及。

八、補充及說明。

（一）會後補充

目前，黃陳女史，正應友人之邀，撰寫黃茂盛先生生平，假以時日，當可提供來者，黃茂盛與蘭記的清晰圖像。

(二) 提供資料

黃陳女史提供資料：

甲、2002年12月28日

1. 蘭記代售《三六九小報》的「謹告」。

乙、2003年1月14日

1. 黃茂盛先生傳，未著作者、年月、出版單位。

(案：與 馮安德先生傳、陳江山先生傳、陳景初先生傳 合刊，疑為崇文社刊物摘出)

2. 沈嘉濟：悼黃松軒老先生，未著年月、出版單位。

(案：疑為嘉義集郵界的刊物，約1978年發刊)

3. 照片拍攝。

柯喬文提供資料，略。

本採訪稿的完成，要十分感謝黃陳女史的親切回應，以及知無不言、提供相關文物佐證，尤其，今日連流來襲、瑞雪山頭，女史剛從台北南返，因緣堪稱難得，訪談後，尚蒙贈《精神錄》一冊。

(五) 印刷所「鴻文活版舍」部分：黃作榮的鴻辰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鴻文（鴻辰）訪問稿（受訪者已初校過）

時間：2003 年 1 月 19 日（週六），上午 10 點至 11 點，約計 60 分鐘

地點：台南縣永康市公司處

受訪者：黃作榮先生（國語）

採訪者：柯喬文

一、請您簡介自己的目前身份、工作。

出生於 1956 年 1 月 15 日，我祖父黃振耀為鴻文的創辦人，生於明治 23 年（1890，光緒 16 年，庚寅。庚辰？）（-1952.6.3），父親百寧（1923.8.19），則於光復後接手第二任鴻文負責人。還記得早期的鴻文，前有一條溝渠，必須跨橋而過，幼稚園時，曾與家人到北部開拓台北廠的經營，兩年後回來，1979 年於文化印刷系畢業，畢業時曾捐一部印刷機器，留作母校典藏，1987 年於日本國立千葉大學印刷工學碩士畢業，1998 年接任二哥作堅，負責鴻辰（案：原鴻文）的業務，現為鴻辰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二、「鴻文」創立年代，其當時名稱、詳細年月？開設位置？經營簡史。

鴻文活版舍，創立於 1922 年，舍址於台南市末廣町二丁目一五四番地（今台南市永福路 54 巷內），專營活版印刷業務，《小報》即是委由其印刷。鴻文歷史悠久（案：北部有某家印刷廠，亦是創於日治，約十年前大火，現已停業），曾數度改組、幾次搬遷，最初是於 1938 年中日戰爭爆發，改名為「鴻文印刷合資會社」，戰爭末期，暫時遷址於台南大內，戰後，遷址於台南市安平路 44 號（今民生路二段），更名為「鴻文印刷廠」，1949 年增設照相製版部，1952 年增設平版印刷部，1958 年遷址於友愛街 52 號、易名為「鴻文美術印刷廠」，並取消活版印刷部門，活版印刷方式走入歷史，1977 年，友愛街拓寬、並加蓋，原廠房改為鋼筋水泥樓房（今存原址），1984 年易名為「鴻辰印刷股份有限公司」，1987 年遷於永康市中正南路 242 巷 4 弄 47 號，目前負責人是本人。

鑑於目前出版業界，從鴻文出來者多，於 1981 年成立「鴻文會」，固定於每月 27 日聚餐。

三、關於「鴻文」創辦人黃振耀先生的生平與志業。

黃振耀，字德揮，其父為黃得宜（1865-1902.5.4），其么叔為黃得眾（拱五，1876-1949）。33 歲（1922），籌辦「鴻文活版舍」，當時為廠住合一，據《台南市志》所記載，「承印三六九小報，聞名於士人之間，業績頗佳」（頁 378）。

四、鴻文在日治時代經營的情形。

《三六九小報》

印了哪些書籍，印刷流程。

由於鴻文在日治時代，員工曾達上百人，印刷量極大，除了承印《三六九小報》，其餘待查，又，戰後曾印「亞洲唱片」的外殼包裝等。

五、《三六九小報》編輯同仁與鴻文往來情形。

需問鴻文會的老成員，可能會知道。

六、《三六九小報》今存 476 號(1935.8.26)為最後一號，但結束得太匆促，不知其理由為何？

需問鴻文會的老成員，可能會知道。

七、補充及說明。

(一) 會後補充

亞洲唱片：健康路 49 號，負責人蔡文華（《台南市志稿》，1959，頁 164）

(二) 提供資料

黃先生提供資料（2003.1.19）

1. 2000 年印製的傳單
2. 族譜影本
3. 1998 年發行覆刻老地圖的影本

柯喬文提供資料，略。

本採訪稿的完成及校對，承蒙黃先生幫助，以及在六月六日，論文口考時的與會；由於《三六九小報》後人的參與，使得本論文的書寫，更具意義。